

魏鉴勋/主编

中国王朝内争实录

张品/编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张品编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魏建勋/主編・中国王朝内争实录

张 晶/編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王朝内争实录. 文字血泪/张晶编著. 一2版. 一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205-07617-7

I.①中··· II.①张··· III.①中国历史—古代史—通俗读物 IV.①K2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74080号

出版发行: 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编: 110003

电 话: 024-23284321 (邮购) 024-23284324 (发

行部)

传 真: 024-23284191(发行部) 024-

23284304 (办公室)

http://www.lnpph.com.cn

印 刷:辽宁泰阳广告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70mm×240mm

印 张: 13

字 数: 195千字

出版时间: 2013年4月第2版

印刷时间: 2013年4月第2次印刷

责任编辑: 那荣利 高 丹 王志勇

封面设计: 弈鸣书影

版式设计: 王珏菲

责任校对:赵卫红

书 号: ISBN 978-7-205-07617-7

定 价: 25.00元

法律顾问: 陈 光 咨询电话: 13940289230

出版者的话

历史是人类知识、智慧的积累,是先辈留给后代的经验和教训的总结,故曰"读史使人明智"。不过,在生活快节奏的今天,要读一部煌煌历史巨著,对许多人来说,不下非常的决心,恐难静心卒读。即便下定决心,恐怕是纵有开头、亦难有结尾。鉴于此,我们策划出版了《中国王朝内争实录》丛书。

我们这套书的出版,试图走出一条新路,即高雅的学问通俗去作。我们觉得,在学术界有一种不成文的清规戒律,学术高居文雅的殿堂,傲守高不可攀、曲高和寡的自尊,以理性、冷峻为美。这种清高和自尊,我们是很钦佩的。但是,思想和知识是需要传播的,只有让更多的人了解并掌握,一代传一代,思想才能成为不朽,知识才能成为永恒。所以我们请专家学者,走下殿堂,靠近民众,在雅和俗之间架起一座桥梁。当然我们这里所说的俗,不是低俗,不是粗俗,更不是媚俗,而是请学有专长的学者,把他们的学术成果、学术观点,用清新雅丽的语言、闪烁着思想火花的华采辞章,用读者喜闻乐见的表现形式,再现历史,让更多的人了解历史,并以史为鉴。

历史是异彩纷呈的,是博大精深的。我们涉足历史,并不能因这几本小书,就奢望趟过历史的每一条河流。经反复论证,征求学者的意见,决定围绕着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斗争展开论述。从皇位、相位、宠位、军阀、朋党、忠奸之臣、新旧势力、以及文字狱八个方面,系统地研究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斗争,再现了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斗争的复杂性、多面性,手段和方法的残酷性和阴险性。他们有的为了国家大业,忍辱负重,矢志不二;有的身不由己,莫名其妙地成为牺牲品;有的为了一个权字,朋友可以反目,兄弟可以成仇,甚至刀剑相加,同室操戈。当然历史是复杂的、矛盾的,在你死我活的斗争中,不能以简单的善恶来做终极评判,也不能因其手段的残忍和卑劣,而否定其对历史发展的促进作用;反过来,也不能因其有功于社会,而赞成其手段的残忍和卑劣,而应该历史地、客观地评判。总之,经过作者独具匠心的条分缕析,一条是非、善恶的脉络,清晰地展现在读者面前。读者不仅可以从中追览历史的风风雨雨,而且可以了解史学家的观点和其对历史的客

观评价;不仅可以追睹历史上惊心动魄的厮杀,而且可以掩卷沉思,得到历史的启迪。

我们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期待着读者朋友的认可和诚恳的批评、指正。

前言

在整个中国封建时代,文字之祸像一条绵延不绝的毒线,从秦朝一直到晚清。它虽然时隐时现、时缓时烈,却是无法根除的,因为它是封建专制制度的必然产物。作为统治者来说,以文字罪人既是整肃统治阶级内部异己力量的法宝,也是消弭平民百姓中异端思想的工具;既是进一步加强皇权的需要,也是巩固王朝统治的强化剂。

我们这里所说的"文字之祸",概念的内涵基本上同于"文字狱"。所谓"文字狱",就是封建统治者镇压知识分子反抗、加强思想文化专制,从其著作诗文中摘取所谓违碍字句,罗织罪状,称为"文字狱"。翻开一部中国文化史,不时可见"文字狱"受害者的斑斑紫血!

"文字狱"是因文字得祸的一个统称,细致分来,还有一些具体的种类。如因为撰写史书而忤怒统治者的,可称为"史祸"。因创作诗词曲文被挑出"讥谤"、罗织罪名的,可称为"诗祸"。举子或考官因考试的文字而罹祸的可称为"科场案"。而像明初一批因写贺表谢笺而遭杀身之祸的,可称为"表笺祸"。因为撰写私人著作被统治者找出所谓"悖逆文字"的,可称为"逆书案",等等。当然,因文字而得祸的情况是多种多样的,以上所说,是主要的几种。

文字狱是个历史性的范畴,它是随着封建专制制度的产生、强化及衰亡而发生、发展变化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文字狱有不同的特点。这是由当日社会的政治、思想、文化的特殊背景以及君主的个性、心态等诸多因素决定的。因而,对于文字狱的考察研究,离不开对当时社会的整体观照,尤其是对意识形态特点的了解。

我们不妨就几例文字狱作一点简略的分析。

先看春秋时期的齐太史"直笔"事件。

鲁襄公二十五年(前548年),齐庄公与大夫崔杼的夫人棠姜私 通,崔杼设计捉奸,包围了庄公,庄公跳墙逃跑,被崔杼手下的人射 死。齐国的太史便记录道:"崔杼弑其君。"崔杼对这个记载既恼怒又 害怕,于是,便把这个史官杀了。太史的弟弟接着写,还是写"崔杼弑其君",也被崔杼杀了;太史的另一个弟弟又接着写:"崔杼弑其君",崔杼无可奈何,只得作罢。

这可以说是中国古代第一例史祸。它反映了春秋时期史官文化的背景。春秋时期,史官的地位非常重要,史官也都以"良史"自期。而"良史"最起码的要求就是"直笔",客观、准确地记载历史事件,"不虚美,不隐恶"。而要做一个"良史",就难免与统治者发生冲突。统治者做了见不得人的事,害怕遗臭万年,便不许史家直书其事。史家受良心和史德的支配,坚持秉笔直书,结果是与统治者发生冲突,统治者凭借手中的权势迫害史家,于是产生了史祸。

北魏崔浩《国书》案,是南北朝时期一起著名的史祸,(本书有较详的披载)。它的发生就不是"文字"的原因所能范围的,而是有着深刻的政治、文化、民族的背景。崔浩受命撰写30卷的编年体《国书》,记载了北魏统治者立国前后的一些史实。后来又将《国书》全书内容都刻在石碑上,立于通衢大道之侧。一些鲜卑贵族看到了史碑上刻着鲜卑族统治者的一些不光彩之事,大为恼火,到太武帝那里告崔浩"暴扬国恶",结果崔浩受尽屈辱后被太武帝处死。与其联姻的几家北方士族也都被灭族。

这件史祸实际涉及到北魏初期鲜卑贵族集团和北方汉人士族集团在利益上、文化上的冲突。崔浩作为汉族士族的代表人物,是处处维护土族利益的,而且在文化上自然是轻视鲜卑人的。鲜卑贵族作为北魏的统治阶级,对于汉族士族的自贵自重不能容忍,于是,早就把崔浩视为眼中钉,久欲除之。太武帝本来是很欣赏、器重崔浩的才干的,但他作为鲜卑贵族的最大代表,当然首先要从本民族统治集团的利益出发,崔浩的死,恐怕也就很难避免了。

因诗词而得祸的诗祸事件,在文字狱中恐怕是数量最多的,很难进行量化的统计分析,因为因诗罹祸者实在太多,而且诗祸最为典型地体现出文字狱的特点:牵强附会,深文周纳,妄猜"言外之意",而定"言内"之罪。

"诗言志"、"诗缘情",这两个诗学的基本命题都是非常古老的,概括了诗歌抒情达意的最主要的功能。对于中国古代的士人来说,诗(也包括后起的词、曲)是最主要的抒情手段。宋人严羽对诗所下的

定义是很精当的: "诗者,吟咏情性也。"(《沧浪诗话·诗辨》)有的时候,诗可以作为中国古代士大夫实现功利目的的工具,如科举中的诗赋取士,而诗赋取士也是产生于社会上普遍为诗的风尚之中的。科举中诗赋取士作为一种导向,和社会上普遍尚诗是互为因果的,诗在更多的情形下,是士人们吟咏情性渲泄内心的最重要的渠道。

人们的情感是复杂的、丰富的、瞬息万变的,这种情感的丰富性,造成了诗的内涵的丰富性。而在诸种类型的情感中,哀怨、悲愤之情,尤易拨动人们心弦。因而,外国有"愤怒出诗人"的说法,中国有"诗穷而易工"的命题,都是大量创作实践的总结。南朝诗论家钟嵘就特别重视怨情在诗歌创作中的作用,他说:

嘉会寄诗以亲,离群托诗以怨。至于楚臣去境,汉妾辞宫,或骨横朔野,魂逐飞蓬;或负戈外戍,杀气雄边;塞客衣单,孀闺泪尽;或士有解佩出朝,一去忘返;女有扬蛾入宠,再盼倾国;凡斯种种,感荡心灵,非陈诗何以展其义?非长歌何以骋其情?故曰:"诗可以群,可以怨。"使穷贱易安,幽居靡闷,莫尚于诗矣。(《诗品序》)

钟嵘所评价的五言诗中,也多为哀怨之作,如其评《古诗》云:"虽多哀怨,颇为总杂。"评李陵诗"文多凄怆,怨者之流",评班婕妤诗"词旨清捷,怨深文绮";评曹植诗"词采华茂,情兼雅怨",等等,此类甚多。这固然有钟嵘的评诗标准,眼光在其中,但同时也是诗歌创作中的客观存在。

诗中有这么多怨艾之情,如果生逢文网严密的时代,再有人存心找你的岔子,还不是很容易的事吗!

诗与政治的联系又是密切的,中国士人又有很强的干政意识,"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一入仕途,就势必关心当朝时政,写作诗赋,也免不了直接或间接地议论政治。这在唐、宋诗人中尤为普遍,而到明清时期,则被文字狱的血腥吓怕了,对于时政避之如恐不及。而在直接或间接地表达对某些时政的诗中找出"罪证"来——只要你的政敌盯上了你的作品,也是不难办到的。

中国古典诗歌的艺术特征与阐释方法,也给文字狱的制造者提供了方便。中国的古诗,讲究"弦外之音"、"韵外之致",推崇"言有尽而意无穷"的美感。因而,古代诗人们作诗,力求意境的朦胧含蓄者多,在极为有限的文字形式中创造更为广阔的审美时空。而对于诗歌的阐释则主张"诗无达诂",也就是说,对于同一首诗可以作全然不同的

阐释。这也为某些文字狱制造者提供了"断章取义"、曲解其诗的方便。

我们可以从几桩诗祸中来看这类文字狱的特点。

辽道宗时,懿德皇后萧观音生下皇子浚,浚被立为太子,太子长大后参与政事,成为权奸耶律乙辛的障碍。于是,耶律乙辛便设计陷害萧观音和太子。他指使别人写了淫冶的《十香词》,说是宋朝皇后所为,骗取萧观音的墨迹,同时,萧观音还针对《十香词》写了一首《怀古》诗,针砭赵飞燕一类以媚入宠、干政败国的行为。耶律乙辛却举以为萧观音与宫中伶人赵惟一的"罪证",因为在诗中找出了"赵"、"惟"、"一"三个字,这当然就激怒了道宗,萧观音被赐自尽,赵惟一被满门抄斩,祸灭九族。

再如北宋《车盖亭诗》案。元丰时期宰相蔡确被贬出朝,调知安州,在车盖亭写下十首绝句,与他早有嫌隙的吴处厚得到此诗后,为了构陷他进行了"笺注",如对第三首绝句的笺注,诗是这样写的:

纸屏石枕竹方床, 手倦抛书午梦长,

睡觉莞尔成独笑,数声渔笛在沧浪。

本是一首抒写闲适心情的作品,吴处厚笺注为: "方今朝廷清明,不知确笑何事?"再有第六首,原诗是这样的:

风摇熟果时闻落, 雨滴余花亦自香。

叶底出巢黄口闹,波间逐队小鱼忙。

这首诗本是写夏日景物的,别无深意,吴处厚则笺注为"讥新进用事之人"。这样,蔡确的一组抒写夏日闲适情怀的绝句,被曲解为有政治含义的"谤讪朝政"之作。吴处厚以此进行告讦,结果蔡确被再度远贬岭南。

诗祸中也有确有讥谤之意的,像苏轼的《吴中田妇叹》等作对王安 石新法的讽刺,但更多的是这类靠曲解来陷人以罪。

表笺祸是明太祖朱元璋时期一种特有的文字狱。明初定制:凡遇正旦、冬至、万寿圣节等节日以及其他节日庆典,官府必须上表祝贺,遇有恩典赏赐也须依例上谢恩表。太祖朱元璋文化不高疑心却大,对表笺中的字句乱加猜疑,妄作附会。他当过和尚,对于"僧"、"发髡"、"光"等一律忌讳,他参加过农民起义军,怕被人说成盗贼,对

于"盗"、"贼"一律忌讳,而且有些音近的字也都触犯了他。如表笺中的"则"字,他附会为音近的"贼",于是,本来是一些陈言套语的"作则垂宪"、"建中作则"、"仪则天下"等,都犯了大忌,作者不是被杀头,就是被腰斩。其他如"法坤"、"天下有道"等等,也都犯忌,作者被杀。一大批表笺祸形成了明代文字狱的第一个高潮。

科场案中不全都是文字狱,有些是科场舞弊而受弹劾的案子。科场 案中的文字狱,主要是试题或考生答卷中的文字犯忌。当事人可能是举 子,也可能是考官。

明初洪武三十年(1397年)会试,考过之后发现试题有"讥讽"朝廷的文字,并且出现了应该回避的"凶恶"字样

(如"死"、"亡"、"伤"、"绝"等),太祖大怒,诛杀考官白信蹈、状元陈郊等人,会试作废,诏命复试。

嘉靖年间,也时有科场案发生。嘉靖十六年(1537年)的乡试中发生文字狱。举发人是当时的礼部尚书严嵩,查出考官写评语没有署名,诸生对策多有讥讪时政的文字。嘉靖皇帝下令逮捕考官右春坊、右谕德、江汝璧等,最后予以贬官处分。

此处所举的几种文字狱,不过是文祸史上的九牛一毛,用以见其一 斑而已。尽管各类文字狱的形式表现不同,但最终归结为根本问题,就 是强化封建专制,消灭异端思想。

漫漫三千年,文字狱如同一个摆不脱的梦魇,甩不掉的阴影,与封建社会相伴相生。

但是,文字狱并不是所有的时代都非常猖獗的,它的产生有特定的 历史条件。在思想文化较为开放的社会环境里,如先秦时的"百家争鸣"时期,人们思辨能力大大提高,思想空前活跃的魏晋清谈时期,还 有文化高度开放的盛唐时期,都极少有文字狱出现。相反,在中央集权 大力加强,思想统治严密禁锢的时代,文字狱就常常应运而生。而且, 文字狱的多寡、缓急,与帝王的个性、心态,都有很密切的联系。这其 中既有历史的规律在起作用,也有偶然的因素掺杂于其中。

据郭成康、林铁钧在《清代文字狱》一书中的概括: "中国封建社会文字狱比较集中的有三次:南宋初秦桧擅政时期,明太祖朱元璋、成

祖朱棣时期和清代康、雍、乾三朝。"这个认识是客观的。

南宋初年,秦桧窃居相位,专擅朝政。他推行投降妥协政策,对于朝野主战派势力加以疯狂迫害。文字狱在秦桧手中,成为打击不同政见者的主要武器,秦桧人格卑劣,阴险狡诈,专门以"莫须有"的罪名来整人,除了杀害著名的民族英雄岳飞而外,对于文臣中的反对派,秦桧侧重干制造文字狱来进行迫害,如对胡铨、李光、赵鼎,都是以文字犯禁而定罪名,同时还株连他们的许多友人、同道,理由无非是与案主"书札往来"、"讥谤朝政",同样是文字狱的性质。

明代朱元璋大搞中央集权,一方面杀戮许多功臣宿将,另一方面大搞文字狱,诛杀许多文人。朱元璋弄的那些文字狱,基本上都是毫无道理的,不着边际地胡乱比附、猜疑,所杀的人都是无辜的,这一方面是强化皇权的需要,一方面又是朱元璋本人的"雄猜"的个性所导致的。朱元璋嗜血成性,杀人如麻,滥杀多少无辜,他是在所不惜的。朱元璋本人的特殊经历也造成了他某种独特的心态,谁一不小心撞在他的忌讳上一一其实,更多的是他自己的臆测和无理联想——就会被砍头,被腰斩,乃至于凌迟。太祖时期,形成了文祸史上血流如潮的一个突出的高峰。

明成祖朱棣在朱家王朝的内部战争中取胜,建文帝被迫自焚,朱棣即帝位,残酷杀害许多不肯臣服于他的士人如方孝孺、练子宁。朱棣即位,让方孝孺为他起草登位诏书,解释说:"我不过是学周公辅成王而已。"方孝孺追问:"如今'成王'何在?"朱棣说:"他已自焚身死。"方孝孺又问:"为什么不立'成王'的儿子?"朱棣说:"国家必须靠长君主持。"方孝孺再问:"那为什么不立'成王'的弟弟?"朱棣按住性子说:"这是我朱家的事,你不必多管!"方孝孺把笔掷于地上:"死就死吧,诏书我不能写!"朱棣威胁说:"你难道不顾宗党九族吗?"方说:"就是灭十族也无奈我何!"朱棣大怒,磔杀方孝孺,并且真的灭他十族,朱棣不仅杀害了方孝孺等人,还禁止他们的文字著作。朱棣下令:凡是方、练等人的文字著作一律交出烧毁,私自收藏者杀。这就具有了文字狱的性质。而成祖朱棣所制造的文字狱,是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激化的产物。

清代是文字狱最为集中、最为残酷的朝代,清代的士人,被文字狱 弄得"战战兢兢,如履薄冰",谁也不敢发挥自己的思想,没有创造性 可言。龚自珍的著名诗句:"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都为稻梁 谋"(《咏史》)非常典型地概括了清朝士人的普遍心态。

清朝的文字狱集中发生在康熙、雍正、乾隆三朝,这既与帝王的个性有关,同时,更有复杂的政治、历史原因。

清朝以少数民族入主中原,引起广大汉族人民和土人的反抗,在清初很长一段时间内,反清思想一直存在于下层群众和许多汉族土大夫之中,反清复明,成为地火般运行的信念。这使清朝统治者如坐针毡,对于各种文字形式的任何一点民族情绪必欲扑灭之。所以,清朝前期的文字狱,很大一部分有反清之嫌。如著名的《南山集》案、庄廷钺《明史》案、曾静、吕留良案等,都有明显的反清思想痕迹。在对这类案件的处理中,统治者是决无宽贷的。

利用文字狱来打击朋党,消除有碍于皇权专政的不利因素,是清朝皇帝制造文字狱的重要目的。雍正帝诛杀功臣年羹尧,也是以文字狱手段进行的,年羹尧所上贺表中把成语"朝乾夕惕"写作"夕惕朝乾",成了雍正对他下手的口实。年羹尧被诛后,阿附年的汪景祺、钱名世也因赞颂年的诗文而得罪。雍正处置汪、钱,旨在戒除朋党。

清朝文字狱与几位帝王的个性有很密切的关系。康熙朝文字狱较少,且处理较轻;雍正、乾隆两朝则越来越多,而且处理很重。据郭成康、林铁钧统计,康熙61年间文字狱不超过10起,雍正朝13年间文字狱近20起,乾隆统治中国63年,文字狱在130起以上,这实际上是大大缩小了的数字,因为所能统计的,仅是见诸于中央政府档案中的材料,地方上较轻的文字狱没有档案保存下来。康、雍、乾三朝的文字狱情况,是逐步升级,越加残酷。

相对而言,康熙帝的个性较为宽厚。康熙一朝,重大的文字狱案有两起,一是庄氏《明史》案,另一是《南山集》案。庄氏《明史》案,处理严酷,杀人极多,但当时的康熙帝不满10岁,主政的是四位辅臣,康熙尚未亲政,所以,康熙是难以负这个责任的。到康熙晚年《南山集》案的处理,就相对宽缓,只杀了主犯戴名世一人。其他相关的人都被宽宥免死,"得恩旨全活者三百余人"。前后相对比,见出康熙还是较为宽厚的。

雍正对文字狱的处理表现出他独特的个性和心态。雍正一朝最大的 文字狱,是曾静、吕留良案,雍正采取了"出奇料理"的做法。一是赦 免了活的案主曾静、张熙,却对已死去近百年的吕留良大加诛伐,开棺斫尸。他不但没杀曾静、张熙,还让他们到处讲演,现身说法。雍正还告诫子孙,永远不得杀害他们,这个做法是为一切人所始料不及的。二是将曾静等在文章中暴扬雍正的罪状这样一些"反面材料",有意公开,编印成册(当然都经过《上谕》批驳),合成《大义觉迷录》一书,发行全国,这又是一奇;再就是给吕留良定罪前广泛征求士人意见,实际是让天下士人认可,这又是一奇。雍正对曾、吕案的处理表现出他性格上的自负,好"以理胜人",同时,雍正又不惜屈万乘之尊,亲自出面与对手辩论,有时竟如小儿吵架,这又暴露出雍正的浮躁性格。

在对文字狱的处理上,还表现出雍正帝的刻薄来。如对钱名世案的处置,也是"前无古人"的。钱名世阿附年羹尧,雍正要拿他开刀,整肃士风,交大学士、九卿议罪。大学士、九卿认为钱名世甚属"悖逆"。按照这个罪名,钱名世至少要处斩,亲属九族也要遭殃。雍正帝却不同意将钱名世处死,而是想出了一个比处死更损的处置办法:"钱名世革去职衔,逐回原籍禁锢,御书'名教罪人'四字,由地方官制成匾额,张挂于钱名世所居之宅。"这块匾额挂在钱名世的府上,使他比死还难受得多。雍正的这一招儿,不是太刻薄、太阴损了吗!

乾隆朝的文字狱有很多是牵强附会、无理挑剔。如胡中藻《坚磨生诗抄》案,胡诗中有"一把心肠论浊清',乾隆指斥说:"加'浊'字于国号之上,是何肺腑?"又有"老佛如今无病病,朝门闻说不开开",乾隆说;"朕每日听政,召见臣工,何乃有'朝门不开'之语?"胡中藻"从宽"处斩。从某种意义上说,乾隆对文字狱的处理更为残酷,更为荒唐。这在"疯汉文字狱"上是很能说明问题的。丁文彬、王肇基等都是精神病患者,因发狂想或渴望当官而写的一些东西,被定为"逆案",加之以死罪,而且,乾隆还惟恐案主瘐死狱中,不能死在大庭广众之下,必欲提前给疯子一个千刀万剐,这就未免过于残忍了。

文字狱中真正有反清思想的,为数甚少,大多数是无辜受害。有些甚至是为了献媚讨好,没想到却触了刀口。鲁迅先生对清初的文字狱有这样的议论,读来觉得非常深刻:

大家向来的意见,总以为文字之祸,是起于笑骂了清朝。然而,其实是不尽然的。……满洲人自己,就严分着主奴,大臣奏事,必称"奴才",而汉人却

称"臣"就好。这并非因为是"炎黄之胄",特地优待,锡以嘉名的,其实是所以别于满人的"奴才",其地位还下于"奴才"数等。奴隶只能奉行,不许言议;评论固然不可,妄自颂扬也不可,这就是"思不出其位"。譬如说:主子,您这袍角有些儿破了,拖下去怕更要破烂,还是补一补好。进言者方自以为在尽忠,而其实却犯了罪,因为另有准其讲这样的话人在,不是谁都可说的。一乱说,便是"越俎代谋",当然"罪有应得"。倘自以为是"忠而获咎",那不过是自己的胡涂。

但是,清朝的开国之君是十分聪明的,他们虽然打定了这样的主意,嘴里却并不照样说,用的是中国的古训: "爱民如子", "一视同仁"。一部分的大臣、士大夫,是明白这奥妙的,并不敢相信。但有一些简单愚蠢的人们却上了当,真以为"陛下"是自己的老子,亲亲热热的撒娇讨好去了。他那里要这被征服者做儿子呢?于是乎杀掉。不久,儿子们吓得不再开口了,计划居然成功;直到光绪时康有为们的上书,才又冲破了"祖宗的成法"。然而这奥妙,好像至今还没有人来说明。(《且介亭杂文•隔膜》)

对于清朝的文字狱,鲁迅先生的妙喻深刻揭露了本质。统治者制造文字狱,就是要使人们"不再开口",也不许有任何异端思想。士大夫们的风骨、气节、生机,到清朝时已被无数的凌迟、杀头摧残殆尽,有谁还敢"处士横议"呢?"万马齐喑究可哀",清朝统治者才真正满意了。

 \equiv

这本小书,并非是系统的"文字狱史",而是中国封建社会中的一些较为典型的文祸现象。既谈不到全,也谈不到专,并不能回答有关文字狱史的所有问题。而笔者所致力的方向,却是使更多的非专业人员通过不吃力的阅读,来了解中国古代文字狱的轮廓。

说得堂皇一些,不妨把这部小书纳入专题史的范畴。其实,与其说是本书的高自推许,倒毋宁说是笔者为自己设定的写作规范。尽管本书并非某方面历史的教科书,不是深奥专门的史学专著,但书中所涉及的史料却是以史学的态度来选择和使用的。毋庸讳言,这部小书(整套丛书大略亦然)在某种程度上注重了文学性,用文学的笔法来表现历史事件,但是,所能虚构和想象的,只能是在严谨的史料基础上的一些细部。这些细部是史志上无从记载的,譬如对某人心理活动的描写,当然是不见于史乘的,但又是不离开事件基本框架的合理推断。这些地方用了诸如描写、渲染等文学笔法,但决非历史演义,也非小说,这种写法确乎是一种尝试,究竟最后能成为一种什么样的风貌,似乎还没有可以比照、借鉴的东西。

笔者虽然也时常沉潜于史籍,但都是为了文学史、文化史的研究的

历史背景参照,书倒是写过若干,但从来没写过纯粹的史学著述,因而,没有底气,也没有资格来谈史学方法论问题。但我明白这样一点:书写出来,是为人们看的。我也知道,有些著作在当世可能少有问津,而在后代却可以成为"不朽"。但我以为,书的对象,首先应该是当代人。写的是古事,却是为当代提供"史镜"。

我有一位编辑朋友,在我的一部小书的《编者絮语》里说过这样的话: "社会科学就是社会的学问,这门学问当然需要高雅地去作,不过我以为也需要通俗地去作。也就是说,有些和日常生活很接近的学问,应该做到让广大群众都看得懂并且看得进去。"这番话没有什么深奥的大道理,但是我很赞成。我这位朋友本身也是位学者,写过老厚老厚的学术专著;同时,他也写了许多摆满新华书店柜台的畅销书。是读者所喜爱的作家。他又是个称职的编辑,深解读者的心理与口味。我觉得他的观点很值得玩味乃至于参考。

我们说可以"通俗地作"社会科学,决非是要迎合某种庸俗的消费口味,而是要使"社会科学"真正地"社会化",走进人民大众中间,不是迎合,而是以喜闻乐见的语言形式提升人们的精神境界,为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尽我们的所能。就这本小书而言(全套丛书都有这种期许吧),就是既要具有史学品格,又要能够得到广大读者的青睐,也许自期甚高,"取法乎上,仅得其中",尽力而为吧!

作者

"种豆"的收获——杨恽被腰斩

汉宣帝时,杨恽因《报孙会宗书》而被处腰斩,这是中国第一起典型的文字狱!

贬废家居的杨恽,心中十分懊恼,常常无缘无故地发脾气,婢女们 吓得大气都不敢出,走起路来蹑手蹑脚,怕什么事情不对老爷的脾气, 随时都可能挨一顿鞭子!

近来,杨恽的心情似乎渐渐好转起来。他经常到本地的一些富豪乡绅家去做客。这些富豪乡绅,对这位被废的大官还是非常客气的。杨恽本是皇上跟前的红人,因为太仆戴长乐一案的牵连被贬为庶人,说不上什么时候就会官复原职。再说,杨恽在朝中有很多当着大官的好友,这可是个用得着的人物,因此,本地的豪富乡绅都把杨恽奉为上宾,热情款待。杨恽经常喝得醉醺醺,然后由仆人搀回自己家中。

这些富豪乡绅,虽然没有官位,却是富甲一方,广有势力,家里豪华得难以想象。杨恽为官多年,也颇有积蓄,但再看一下这些富豪的宅第家院,自己的宅院就显得太寒酸了。杨恽的心中老大不自在:我乃堂堂的平通侯,难道还比不上这些土财主?反正是贬官在家,莫不如广积家资,以为子孙之遗。

杨恽找到一两个富商,向他们请教为商之道。这些商人知道杨恽的 背景和势力,于是,便请他一起经商。杨恽的任务主要是打通官府专卖 机构,获利之后和商人分成。没有几年的光景,杨恽就成了个大富豪。

有了钱,杨恽开始修建新的府第。新的府第修成了,果然是壮丽辉煌,超过了其他富豪的宅院。高门大院中,说不尽的富丽气派。院子专门有看戏的戏台,室内还有若干个听歌观舞的房间,后花园里,亭台阁榭,小桥流水,令人艳羡不已!

看着自己的新府,杨恽感到很是满足。先前自己为官时,廉洁无私,很多送上门来的厚礼,都被自己推出去了,当时颇有清誉,但又有什么用呢?因为说了几句没遮拦的话,差点没掉脑袋。现在没有官位了,反倒自由多了。官场的那些规矩不能干涉我。看如今,声色狗马,

纸醉金迷,我可以尽情享用。

杨恽是个讲义气、爱交友的人,过去经常端别人的酒杯,现在自己有了大钱,何不把这些故人请到自己家里做客呢?一尽友情,二显风光,何乐而不为?于是,杨府中三日一大宴,两日一小宴,经常是高朋满座。各色朋友,官商士绅,轮流到他家中赴宴,门前车马如流,院里灯火如昼。喝过酒后,杨恽又常陪着客人观看女乐表演的歌舞,尽兴而散。

客人散尽之后,杨恽回到自己房中,侍女献上香茶。杨恽一边品茶,一边思前想后。放下茶杯,他闭上眼睛,靠在太师椅上养神,过去的一幕一幕不断地闪现在眼前。

杨恽的父亲叫杨敞,是陕西华阴县人氏。杨敞先在大将军霍光的幕府中当军司马,大将军霍光对杨敞格外爱重,到哪里都带着他。后来因为霍光的荐举,杨敞升迁为大司农。昭帝元凤年间,稻田使者燕苍得悉上官桀等人的谋反计划,向杨敞报告。杨敞是个谨慎小心、遇事躲着走的人,听了这个消息,他自己先吓得够呛,哪里敢向皇上报告,于是便装病不起。燕苍一看上司如此无用,只好去报告谏大夫杜延年,杜延年马上把这个情况报告给昭帝。反叛者被一网打尽,而燕苍、杜延年都受到皇上的封侯之赏,杨敞作为九卿却不报告,所以不得封侯,以后杨敞升迁为御史大夫,代替王䜣为丞相,封安平侯。

第二年,汉昭帝驾崩,昌邑王即位。昌邑王荒淫无度,大将军霍光和车骑将军张安世在一起策划要废掉昌邑王另立新主。商议已定,便派大司农田延年来报知杨敞,征得他的同意,并请他一起行动,杨敞闻言,十分惊惧,张口瞠目,不知该说什么好,冷汗从脊背渗了出来。

田延年起身上厕所,杨敞夫人马上拉过杨敞来低声耳语: "废立乃 是国家大事,现在大将军等决策已定,派九卿来向君侯通报,君侯如果 不马上答应与大将军同心,恐怕首先就要诛杀君侯!请君侯万勿犹豫不 决了,赶快表态。"杨敞听了夫人之言,如梦方醒,说: "夫人之言甚 是,倘非夫人提醒,几至大祸临头,就按夫人的意思回答大司农。"

田延年回到客厅,杨敞便应允同意大将军的决策,听从大将军的一切安排。于是,以霍光为首的群臣,废了昌邑王,拥立汉宣帝即位。宣帝即位一个多月,杨敞便死了,宣帝赠谥号为"敬侯"。杨恽的哥哥,就是杨敞的长子杨忠,袭封了侯爵,加封为三千五百户。

杨恽的生母,是大史学家司马迁的女儿。对于自己的外祖父,杨恽 是极为崇拜的。杨恽从小便反复阅读外祖父的名著《史记》,深为外祖 父的史笔所折服,同时,也为《史记》中那些栩栩如生的历史人物所感 动。记得少年时读《项羽本纪》,就不止一次地为项羽这个失败的英雄 掬一捧泪。读《李将军列传》,似乎老将军不堪凌辱、横剑自刭的情形 就在眼前。读外祖父的《报任安书》,更为外祖父的不幸遭遇愤愤不 平,对于外祖父那种发愤著书的精神深深敬佩。因此,在杨恽性格中, 似乎继承了司马迁那种耿介高傲的性格因素。

由于哥哥杨忠的荐举和汉朝的恩荫制度,杨恽入仕,先做郎官,后来补了常侍骑。杨恽虽是靠恩荫当的官,但他并非庸懦无能之辈,在同僚中,他是以才能见称的。

杨恽生性爽直仗义,爱交往英俊才士,于是,在朝廷中交结了许多 好友。大家意气相投,杨恽在朝官中声名越加显赫,后来擢升为左曹。

在这个时候,发生了大司马霍禹谋反之事。杨恽事先得到了消息, 他马上找到侍中金安上报告了这个紧急情况。金安上马上密报给宣帝。 宣帝马上派御林军逮捕了霍禹以及他的同谋,这场叛乱被消灭于萌芽之 中。杨恽等五个人都得到封侯,杨恽被封为平通侯,并升迁为中郎将。

中郎将是个极为重要、极有实权的官职,手下管着许多郎官。"郎"是皇帝侍从官的通称。也是更高级官员的"储备库"。中郎将是郎的长官。郎官以往的惯例,让郎出钱,这样才能得以荐选更高的官职,因而称为"山郎"。所谓"山",取其喻意,是财用之所出,"山郎"的意思无非是成为财源的"郎"。古代官府,有休沐制度,类似今天的星期天。清寒的郎官,有病一日,不能上班,就要用洗沐日一天抵偿,有的郎官因身体多病,洗沐日都充了病假,竟至有一年多不得"洗沐"的。而那豪富郎官,因为多出钱财,所以每天出去游戏,却不影响洗沐日的休假。郎官之职,各有主部,有的实惠有权,有的清寒无权,而有钱的郎官通过钱来贿通上司,选择"善部",这样,便可以更多地聚敛钱财。这样一来,在郎宫中养成了贿赂公行的风气,大家都靠钱财来谋求个人的地位、利益,送上钱的,一切都好;没有钱的,处处碰壁。那些有能力而缺钱的,却在受压抑,得不到荐举。

杨恽当了中郎将,对这种风气十分反感,他想革除弊端,于是,罢除"山郎"的通例,将一年的财政费用移交给大司农,用国库的钱来支

付开支,而不再取之于郎。郎官的洗沐、病假,都依法令从事。郎官如果有罪过,马上奏免。荐举那些出身高第而又有才能的人,有的直升为郡守九卿。

杨恽采取了这些措施,杜绝了朗署中的贿赂弊端。郎官们人人自励,靠自己的工作实绩再上进,而不再靠钱财打通关节,衙门里的作风清廉多了。令行禁止,不再有那些特殊人物来败坏风气。因而,朝廷里的人,对于杨恽任中郎将时的工作都评价很高。由于官声好,杨恽被擢升为诸吏光禄勋,成为皇上所"亲近用事"的亲信。

杨恽为人爽直,轻财好义。他先前接受了父亲杨敞给他留下的遗产 五百万钱,待他自己封了侯以后,把这些钱都分赠给宗族中人。他的后 母没有儿子,财产也达数百万,死的时候,都给了杨恽,杨恽又都分给 了后母的兄弟。以后又得到资产千余万,也都分给了其他人。由此可见 杨恽的仗义疏财。

杨恽廉洁无私,为人仗义,郎官称誉他处事公平。但是,杨恽性格中的弱点也是明显的。对于自己的行为,他沾沾自喜,总自以为得意,刚愎自用,而又好发人阴私。同僚中得罪了自己的,一定设计害人家。于是,他在朝廷中既有一些挚友,也有一些敌人,他被罢官及被贬为庶人,就是因为与太仆戴长乐之间的嫌隙而酿成的。

杨恽想起自己被戴长乐告讦,以言论获罪,差点没掉脑袋,被废为 庶人的经过,至今仍愤愤不平。

戴长乐是汉宣帝在民间时的相知之友。宣帝刘询,是武帝的太子刘据之孙,巫蛊祸起,刘询的父祖与生母,都遭到杀害。当时刘询出生方才几个月,也被关在狱中。后元二年(前89年),武帝病重,望气者说长安狱中有天子气,武帝便派人到狱中去杀人,无论罪轻罪重,一律杀之,当时的狱监丙吉可怜刘询才几个月,不忍其无辜受戮,不让使者入他的狱室,刘询得以保全。后来,丙吉便把刘询送到外祖母史良娣家去抚养,一直到长成少年了,才接回后宫,18岁时,即位为宣帝。戴长乐是宣帝在史家时的童时好友。宣帝即位之后,就把戴长乐擢拔到朝廷为官,而且恩宠备至,用为亲信。

戴长乐受到宣帝恩宠,有些得意忘形。他曾到宗庙举行祭典,回来 对掾史说:"我面见宣帝,当面受诏;并与皇上同车而乘, 秺侯为车 御。"这话传出去后,有人就上书告他戴长乐说些不该说的话,自诩得 宠,有损君威。此事交给廷尉进行查处。

戴长乐与杨恽原来就有些嫌隙,因此,戴长乐就怀疑是杨恽指使别人在告他,戴长乐心想,你能告我,难道我就不能告你吗?于是,便收集了杨恽平素的一些言论,上书告他,告他有罪的一些具体事实大致有这些:

高昌侯的车马惊了,奔入北掖门,杨恽对富平侯张延寿说:"听说 以前也有惊车奔抵殿门,门关折,车坏马死,而昭帝崩。今天又如此, 这是天时,而非人力。"

左凭翊韩延寿有罪下狱,杨恽上疏论救。郎中丘常对杨恽说:"听说君侯上书救韩凭翊,能使他保全得活吗?"杨恽叹道:"此事谈何容易! 胫胫者未必全!(意谓刚直的人难以保全)我尚且难以自保,救别人就更难说了。"

杨恽上观西阁上的画像,画像中有尧、舜、桀、纣等人。杨恽指着 桀、纣的画像对乐昌侯王武说:"天子经过此地时,如果能把他们的过 错一一指明,就知道该怎样做天子了。"

杨恽听匈奴降者说他们的单于被杀,议论说:"君主不肖,大臣为 之参赞好计而不用,自己使自己死无葬身之地。像秦朝时那样,任用小 人,诛杀忠良,竟至灭亡;如能任用贤能大臣,秦朝国祚延续至今是不 成问题的。古今之事如一丘之貉啊!"

戴长乐抓住杨恽的这些言论,告他妄引亡国以诽谤当世,无人臣之礼,悖逆绝伦!

廷尉于定国受理此案,查明事实,弹劾杨恽"不竭忠爱,尽臣子礼,而妄怨望,为妖恶言,大逆不道,请逮捕治。"奏请皇上对杨恽严加惩处。

宣帝对杨恽本来是很赏识的,对他不忍加以诛杀,下诏免去戴长乐、杨恽的官职、爵位,把他们废为庶人。

杨恽家居以来,渐渐地兴治产业,广造宅第,过起了安乐翁的生活。他又经常招引朋友们到杨府上宴饮舞乐,过得倒是恣意快活。醉酒之后,又常常对着友人的面,大发心中的牢骚不平,对朝廷多有不满之辞。这些话,不能不传出去。因此,外面对杨恽多有议论,尤其是以往

与他有怨隙的朝臣,更是抓住这些问题,积累材料,准备进一步整治他。

杨恽有个好友叫孙会宗,时任安定太守。孙会宗是个有眼光、有谋略的人,他沉静寡言,不苟谈笑,但却能洞察形势,预见事态发展。他听到了一些有关杨恽的议论之后,知道这后面随之而来的会是一场更大的风险乃至灾祸,他为这个口没遮拦的朋友捏了一把汗。于是,他写了一封密信,信的大意是谏戒杨恽大臣废退之后,更应谨慎从事,闭门惶惧,做可怜之态,这样有利于避免更大的祸机;不应该治产业,通宾客,以博众人称誉。不要再度成为人们关注的中心。写完信后,加以密封,然后派人飞马驰送。

杨恽接待孙会宗的信使,好生款待后将其送走,打开信来细细阅读。他看完之后,竟不以为然。他认为孙会宗不能理解自己内心的郁愤,对自己贬黜前后的过程也未必全然了解,而随着世俗毁誉来妄评我杨恽,他对孙会宗的建议非但听不进去,还对孙会宗产生了很大不满。他想:我杨恽本是贵家之子,自己也曾显赫一时,不过是为小人所陷才落到如此地步!现在,我的日子刚刚舒服些,你孙会宗又来指手画脚,劝我老老实实受窝囊气。你究竟是好心呢,还是妒意呢?

想到这些,又勾起他对朝廷、对时政的怨恨之情。饮过数杯烈酒之后,他觉得忿气上涌,到书房里坐下,拿过纸笔,饱蘸浓墨,写下了一篇流传千载的有名文章《报孙会宗书》。为不使其中韵味走样,还是将原文录出,更能见其"全豹"。这封信是这样写的:

恽材朽行秽,文质无所底,幸赖先人余业,得备宿卫,遭遇时变以获爵位,终非其任,卒与祸会。足下哀其愚,蒙赐书,教督以所不及,殷勤甚厚。然窃恨足下不深惟其终始,而猥随俗之毁誉也。言鄙陋之愚心,若逆指而文过,默而息乎,恐违孔氏"各言尔志"之义,故敢略陈其愚,唯君子察焉!

恽家方隆盛时,乘朱轮者十人,位在列卿,爵为通侯,总领从官,与闻政事,曾不能以此时有所建明,以宣德化,又不能与群僚同心并力,陪辅朝廷之遗忘,己负窃位素餐之责久矣。怀禄贪势,不能自退,遭遇变故,横被口语,身幽北阙,妻子满狱。当此之时,自以夷灭不足以塞责,岂意得全首领,复奉先人之丘墓乎?伏惟圣主之恩,不可胜量。君子游道,乐以忘忧;小人全躯,说以忘罪。窃自思念,过已大矣,行已亏矣,长为农夫以没世矣。是故身率妻子,戮力耕桑,灌园治产,以给公上,不意当复用此为讥议也。

夫人情所不能止者,圣人弗禁,故君父至尊亲,送其终也,有时而既。臣之得罪,已三年矣。田家作苦,岁时伏腊,烹羊炰羔,斗酒自劳。家本秦也,能为秦声。妇,赵女也,雅善鼓瑟。奴婢歌者数人,酒后耳热,仰天击缶,而呼呜呜。其诗曰:田彼南山,芜秽不治,种一顷豆,落而为萁。人生行乐耳,须富贵何时!

是日也,拂衣而喜,奋袖低昂,顿足起舞,诚淫荒无度,不知其不可也。恽幸有余禄,方籴贱贩贵,逐什一之利,此贾竖之事,污辱之处,恽亲行之。下流之人,众毁所归,不寒而栗。虽雅知恽者,犹随风而靡,尚何称誉而有!董生不云乎:"明明求仁义,常恐不能化民者,卿大夫意也;明明求财利,常恐困立者,庶人之事也。"故"道不同,不相为谋",今子尚安得以卿大夫之制而责仆哉!

夫西河魏土,文侯所兴,有段干木,田子方之遗风,漂然皆有节概,知去就之分,顷者,足下离旧土,临安定,安定山谷之间,昆戎旧壤,子弟贪鄙,岂习俗之移人哉?于今乃睹子之志矣。方当盛汉之隆,愿勉旃,毋多谈。

这封回信,真是一篇好文章。文笔犀利,气势滂沛,把杨恽心中的 怨望不平抒发得淋漓尽致。对于孙会宗,作者反唇相讥,说他随世俗褒 贬,并讥其志在贪鄙,不免有些过激。而最后,又是这封信成了给他定 罪的根据,是他断送性命的祸胎。

杨恽还在一些其他场合发泄怨愤之意。一次,他的侄儿安平侯杨谭来看望这位被贬的叔父。杨谭安慰他说:"西河太守建平侯杜延年,先前因罪被贬,现在又征为御史大夫,先贬后升。像叔父您这样的情况,罪过很轻,又有功于朝廷,早晚会得到皇上起用的。"杨恽听了,怨气又涌了上来,他愤愤然地说:"对朝廷有功又有什么用?这种朝廷不值得为它卖力。"杨恽先前与盖宽饶、韩延寿交好,而此二人皆为朝廷所诛(盖宽饶虽是自刎,实则与诛杀无异),杨谭顺势附和着说:"的确如此啊,像盖宽饶、韩延寿这样尽心效力,忠直为国的人,不都是因事而诛了吗!"

诸如此类的牢骚怨愤之语,都是在家里说的,家里说话,自然不避 家奴。杨恽家里有一个男仆,因为办事不力而且贪图小利,被杨恽多次 叱骂,最重的一次是赏了一顿鞭子,所以对主人衔恨于心。五凤四年 (前54年),日食出现,这在讲究"天人感应"的汉代,被视为异变。 这个家奴乘机上书告发杨恽,说日食是杨恽骄奢不悔而造成的。

此书上奏于宣帝,宣帝命廷尉于定国前往查证。于定国带了人马火速赶赴杨家,将杨府包围,然后来了个彻底搜查,结果把《报孙会宗书》的稿本查出,马上将此文上奏于宣帝。宣帝览罢《报孙会宗书》,尤为恼怒,对其中"田彼南山"一诗最为反感,认为这是讽刺朝政荒乱,直道零落。于是以腰斩之刑处死杨恽。杨恽的妻子儿女被流放到甘肃酒泉郡。杨谭因为不谏正杨恽,并与之附和呼应,有怨望之语,被免为庶人。官吏中与杨恽交厚者如未央卫尉韦玄成、京兆尹张敞以及孙会宗等,都被免官。

杨恽一案,是典型的文字狱。杨恽罹罪被腰斩的祸源主要是那封《报孙会宗书》,在此文中又主要是"田彼南山"一诗犯了忌讳。统治者采取深文周纳的方法来罗织罪名。据为《汉书》作注的张晏分析是这样的:

"山高在阳,人君之象也。芜秽不治,朝廷荒乱也。一顷百亩,以喻百官也。言豆者真直之物,零落在野,喻己见放也,萁曲而不直,言朝臣皆谄谀也。"

这并非杨恽的本意,也决非张晏的发现,而估计是当时断案卷宗留下的说法。这完全是一种牵强附会的上纲上线。也许有汉儒解诗的习惯思维在其中起作用,但却把它推向极端。实际上是首先假定你有罪,然后顺着这个思路进行推求,那么,何求而不可得呢?这种深文周纳的分析方法,确实是为后世文字狱制造者提供了极有用的武器,以致于越用越熟,要置人于死地,如此解释文字,即可构成罪名。

"《广陵散》于今绝矣"——嵇康之死

魏晋之交的公元264年,秋季的一天,洛阳东市,大名士嵇康在这 里被杀。

这是一个思想的悲剧,也是一次文字之祸。

一片清爽阴翳的竹林,一条曲折蜿蜒的石板路,这是个幽静的所 在,与竹林外的燥热尘嚣形成了鲜明的比照。

这是河内山阳的竹林,竹林之中聚集了一批魏晋时期的名士,也就是"竹林七贤"。他们潇洒倜傥的风姿,为中国的士文化平添了许多奇异的色彩。

《世说新语•任诞》篇载:

陈留阮籍、谯国嵇康、河内山涛,三人年皆相比,康年少亚之。预此契者,沛国 刘伶、陈留阮咸、河内向秀、琅玡王戎。七人常集于竹林之下,肆意酣畅,故世 谓"竹林七贤"。

"七贤"首指嵇康、阮籍,其下为山涛等人。

嵇、阮生活的时代,乃是一个腥风血雨的年代。司马氏集团掌握了朝廷大权,诛杀异己。先前,曹爽专擅朝政,排斥司马懿,司马懿"诈疾,伪装疯瘫,暗中做好了充分准备,在嘉平元年(249年)出其不意地给曹爽及其党羽以致命的打击,司马氏集团进一步消灭曹魏势力。曹魏的党羽也伺机反扑。嘉平三年(251年)太尉王凌以淮南兵反,结果被司马懿镇压。司马懿死后,司马师、司马昭相继为大将军,他们一方面打击曹魏势力,一方面拉拢士大夫为其所用,对于不愿合作的士大夫就借口杀掉。因而,当时政界人士如履薄冰。

而在思想文化界,魏晋之际正是玄学兴起之时,玄学的基础乃在于玄谈。正因为政坛险恶,时有生命之危,所以士大夫养成了玄谈的风气。他们不敢指切现实,而是谈一些有关"有无"、"本末"的哲学问题。他们手挥麈尾,聚谈终日,却不涉及现实政治问题。玄谈成了一时

风尚。在玄学时风中,嵇康、阮籍都是"名士班头"。

嵇康(225—264年),字叔夜,谯郡(今安徽宿县西南)人。据说嵇康祖上姓奚,祖籍会稽(今浙江绍兴),后来迁至谯国铚县,改姓嵇。嵇康并非出身于高门大族,大概从其父辈起才开始进入仕途。《嵇氏谱》上述及嵇康先世,仅举其父兄,他哥哥嵇喜所作《嵇康传》,非常笼统地说"家世儒学",没有举出其家先世有怎么辉煌的人物。嵇康幼年丧父,由其母、兄抚育成人。他"少有隽才",博览众书,无不赅通。而对老庄思想有浓厚兴趣,"不涉经学",尤其是卑弃司马氏借以标榜的"名教",对于当时的统治思想来说,嵇康的思想具有某种反叛的色彩。

当时士流清谈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品藻人物,这种品藻重视人的风神容止之美。譬如《世说新语》中所记载的一些人物品藻,很能见出士人阶层重视风神容止之美的风气。

何晏"美姿仪",面色至白。魏明帝以为他可能抹了脂粉,在暑热的天气里,给他吃热汤面。何晏吃得大汗淋漓,一边吃一边用衣袖擦汗,结果"色转皎然"。

王戎称赏王衍: "太尉(指王衍)神姿高彻,如瑶林琼树,自然是风尘外物。"

时人这样评价王羲之: 飘如游云,矫若惊龙。

时人看夏侯泰, 朗朗如日月之入怀。

名诗人潘岳姿容美好,年少时在洛阳大道上行走,女人们都爱其容姿,拉起手来拦住他;而另一位名诗人左思长得很丑,也模仿潘岳出游,却被一些女人胡乱地吐了一身唾沫,狼狈地跑了回去。

可见, 当时士流对人的风神容止的重视。

在名士之中,嵇康的风神几乎是最为秀逸的,且看《世说新语》的描绘:

嵇康身长七尺八寸,风姿特秀。见者叹曰:"萧萧肃肃,爽朗清举。"或云:"肃肃如松下风,高而徐引。"山公曰:"嵇叔夜之为人也,岩岩若孤松之独立:其醉也, 傀俄若玉山之将崩。"

可见嵇康的风神秀逸, 超迈不群。

嵇康之所以罹祸,其深层原因在其诽毁礼法,又刚肠疾恶,对于司马氏集团采取了刚硬悻直的不合作态度。

嵇、阮在精神、思想上的共同之处在于崇尚老庄, 旷达不拘礼法, 在这点上, 阮之于嵇, 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阮籍旷达不羁,不拘礼法,在当时就以"任诞"而著称。

阮籍最为蔑视那些假惺惺的礼法之士,他的举止是十分"解放"的,但他精神世界是高迈超逸的,任性自然而无矫情之处。

阮籍的嫂嫂回家去省亲,阮籍从小受兄嫂抚育,与嫂嫂感情很深, 他不管世俗礼法的所谓"叔嫂不通问"的"戒条",而去送嫂嫂。别人 来讥刺他,阮籍全然不在乎,他说:"礼岂为我辈设耶?"

阮籍的邻里有一位美貌的少妇,是一家小酒店的老板娘,当垆卖酒。阮籍和王安丰两人经常到少妇那里去买酒喝,而且经常喝得醉眼矇眬,醉了便倒在柜台旁边少妇的脚下酣然睡去。开始时,那少妇的丈夫对阮籍十分怀疑,以为他对自己妻子有什么邪念,后来经过多次观察,发现阮籍毫无邪念,于是,便放心了。

阮籍的邻家有一位处女,才貌双全,未及嫁人就死了。阮籍与她无 亲无故,素昧平生,但听到这位姑娘的死讯后,却前往吊丧,哭得十分 哀伤。

阮籍的母亲病故时,阮籍正在与人下围棋,对弈者听到这个消息,请求停止下棋,但阮籍不肯,留下人家,与自己决赌。然后饮酒三斗,大号一声,吐血数升。

阮籍母亲去世后,裴楷前往吊丧。阮籍散发坐在床上,盘着双腿,却不哭。裴楷到灵前大哭。吊唁结束后,裴楷便转身离去。有人问裴楷道:"凡去吊丧,主人哭,客人为礼。现在阮籍自己不哭,你为什么大哭尽哀呢?"裴楷说:"阮籍是方外之人,所以不崇礼制;我辈乃是俗人,故而以礼制自居。"当时人称叹为各得其所。

阮籍行止不合常礼, 蔑视礼法, 但其感情是真挚自然的, 母亲亡故, 他的内心悲痛欲绝, 发自肺腑。

阮籍不仅蔑视礼法,而且很瞧不起礼俗之士。他对人善为青白眼。 见到礼俗之士,他就用白眼来对人家。阮母去世,嵇康的哥哥嵇喜来 吊,阮籍对嵇喜素来看不起,所以翻出白眼,嵇喜很不高兴地走了。嵇康带着酒,挟着琴来造访,阮籍十分高兴,于是,便以青眼对之。因为他这样,所以那些礼法之士对他是十分嫉恨的。据说当时的一个礼法之士,也是司马氏的宠臣何曾,对于阮籍的负才放诞,居丧无礼,曾经劝司马昭对他严加惩处:"宜摈四裔,无令污染华夏。"司马昭以阮籍有羸病为由,没有接受。

阮籍虽然蔑视礼法,从心里也不愿意为司马氏集团服务,但他却懂得如何保护自己。他说话、处世都非常谨慎,他与别人谈话时,从来都是发言玄远,未尝针砭人物,因而减少了很多麻烦。司马氏集团想与阮籍联姻,派人向阮籍求婚,阮籍从内心不愿应承这门"高贵"的婚事,于是便佯醉。他每天都喝得酣醉,这样一连六十日,不得言而止。司马氏的亲信钟会,曾经与之讨论时事,想要在里面抓住把柄,以便罗织他的罪名,但阮籍也装成酣醉不醒,这样,钟会什么也没有从阮籍口中套出来,以此幸免于司马氏的魔掌。

在思想倾向上,嵇、阮完全一致,而嵇康则更加刚直,不像阮籍那样态度含蓄。他说自己"刚肠疾恶,轻肆直言,遇事便发",还说: "阮嗣宗口不论人过,吾每师之,而未能及。"这些话是符合他和阮籍的实际情形。嵇康对司马氏集团不满,而又不善于保护掩饰自己,时而发露于言论文字,因而才被钟会等人抓住把柄,置之于死地。

据说,嵇康有一次采药于山中,面对气象万千的山川之雾,他感到一种与宇宙自然的会意,于是乎流连忘返,当时有砍樵人遇到嵇康,以为他是神仙。到了汲郡山中,见到隐士孙登,于是,便和孙登一起游山,孙登沉默不言。嵇康临走时,孙登才对他说:"君性烈而才隽,恐怕很难免祸吧!"孙登乃是隐士中的高流,嵇康对他非常仰慕,嵇康在《幽愤诗》中写道:"昔惭柳惠,今愧孙登。"正是指孙登所言不幸而言中了。

嵇康之得祸,直接起因是和钟会之间的嫌隙。因而,这里先把钟会介绍一下。

钟会,字士季,颍川长社(今河南长葛)人,他是太傅钟繇的小儿子,小的时候就非常聪慧,当时的大官蒋济看到他说:"此子以后定非常人。"正始年间始受重用,备受擢拔。在魏晋交替之际,名士难以全身,但钟会却能不断升迁,得以封侯,足见其为人了。钟会成为司马氏

的心腹。他时常用特务手段来害贤士。如前面所提到的,故意向阮籍询问对时事的看法,阮籍警惕性很高,不上他的当,佯醉搪塞,方才免祸。他还诬蔑嵇康要帮助毌丘俭造反,极力劝司马昭杀嵇康。钟会与邓艾率军伐蜀,邓艾部队先入成都,平了蜀汉,钟会为了夺取头功,竟然诬告邓艾造反,并杀了邓艾。其实,钟会自己才是一个野心家。他和蜀将姜维串通起来,准备造反,失败被杀。

钟会也是一个玄学家,他曾经写过一部玄学著作《四本论》。所谓"四本"是玄学命题,也就是才性同,才性异,才性合,才性离。当日玄学家傅嘏主张"才性同",李丰主张"才性异",钟会主张"才性合",王广主张"才性离"。钟会的《四本论》现已亡佚,但估计是综合辨析才性问题的吧。

钟会写了《四本论》,想取定于嵇康,因为嵇康在当时学术界地位甚高,是士流领袖。但他知道嵇康素来鄙薄他的为人,很打怵于拜见嵇康。他又非常想使自己的《四本论》得到嵇康的认可,于是踌躇再三,他怀里揣着这本书,来到了嵇康的门前,他想要敲门进去,又害怕见到嵇康的难看脸色,更害怕嵇康那犀利的谈锋。嵇康如果提出几个问题来问难自己,会弄得自己面红耳赤,瞠目结舌。这种矛盾的心态,使他在嵇康门外徘徊良久。他看见嵇康房间的窗子开着,嵇康正在灯下观书,聚精会神,头也不抬。最后,钟会还是没敢敲门,便掏出书来从窗子掷进去,然后扭头便走。

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钟会后来之所以要加害于嵇康,其中不无学术思想上对嵇康的嫉妒。嵇康作为玄学家享有盛名,远远超过钟会,对嵇康,他不得不畏服,除去嵇康,似乎是搬去钟会心头的一座大山。

在精神上,嵇康也对钟会形成一种威慑力量。嵇康品性峻洁,为人 正直,而且不假辞色,对于钟会这样的人品,始终是不屑一顾的。嵇康 在,钟会觉得透不过气来,所以他不惜使用卑劣手段来害死嵇康。

嵇康与钟会的怨隙还有另外一件事成为直接的诱因。

嵇康离开家乡后来到都城洛阳,他在这里曾以锻铁为生计之资。当时,他已结识了后来"七贤"之一的向秀。向秀,字子期,河内人,与山涛为同郡,少时即为山涛所知。向秀也是卓异超俗、不拘礼法的人物,他与嵇康在洛城相识到相知,倾心投意。他常常和嵇康一起锻铁。嵇康抡锤,向秀给他当助手,帮他拉风箱,或者用大箝子帮嵇康翻弄烧

红的铁件。两人就这么一边锻铁,一边相谈,十分亲密。干完活儿之后,两人洗去身上的汗和灰,坐下来倾壶饮酒。

夏季里的一天,洛阳的天气十分干热,嵇康和向秀在一棵大柳树下 摆好了铁砧,叮叮当当地打起铁来。大柳树给他们罩上了一张大绿伞, 遮住了中原的酷热。柳树顶上,一群蝉在不知疲倦地唱,合鸣为一部没 有节奏的曲子。柳枝的微拂,时而带来一丝凉意。

可是,火炉里的火烤着他们,夏天在火炉边可远不比冬天好受,嵇康和向秀都脱了衣裳,光着膀子打铁,旁边放了一桶凉水,水里有一只水瓢。嵇康不时地舀起一瓢水,扬起脖子,咕咚咕咚喝下去。嵇康擦了擦嘴边的水,吟道:"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于我何有哉!"向秀附和道:"对,帝力于我何有哉!"两人一起哈哈大笑起来。

这时,从大路上来了一群人,为首的穿着华丽的绸袍,骑着一匹雪白的骏马,马头上有金的络头,这就是贵公子钟会,他后面还跟着几个随从。

钟会久闻嵇康的大名,听说嵇康来到了洛阳,并且时常在这路旁大柳树下锻铁,便有意来会嵇康。今天,他先派了人来探看一下,回报说嵇康果然在此处,便骑马前来拜会嵇康。嵇康其实早就认识钟会,也知道钟会乃是司马昭的心腹,所以对他没有好感。远远地看到钟会过来,便对向秀说:"钟会来了,你我无须睬他!"两个人谁也不回头,叮叮当当地锻得起劲。

钟会下了马,来到嵇康他们的锻炉旁,他满以为嵇康会停下手里的活计,与他相会。谁知嵇康和向秀一个劲儿地打铁,谁都装着没看见他,旁若无人。钟会站在那里好生尴尬,他从来没有受过如此的冷遇和有意的鄙视,他的随从在旁边都愤愤不平,钟会耐着性子站了一会儿,嵇康一点也没有停下锤来会客的意思。他实在受不了这种难堪,便悻悻地离去了。

刚要离开,嵇康却停下手里的活儿,转过身来,嘴角似笑非笑,露着一丝嘲讽,问钟会道:"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

钟会心里早已恨恨不平:洛阳城里从来没有谁敢这样慢待我,今天却栽在这个打铁的手里,将来必报这辱慢之仇!听到嵇康这种调侃的问

话,钟会又恼又羞,他的白脸气得通红,他甩出两句答话:"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心里说:"总有一天我会收拾掉你!"于是带着随从,上马而去。这件事情,给日后嵇康被杀埋下了"伏笔"。

如果说起对礼法的蔑视、鄙弃,在实践上阮籍是远远超过嵇康的。但阮籍较会韬晦,至少在表面上较为圆通。他心里十分鄙视司马氏,所以方有大醉六十日拒婚之举。他登上广武山,俯瞰楚汉战场而叹曰:"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透露出这种心绪。但阮籍头脑灵活,善于避祸,他能在司马昭手下做官,甚至还和群臣一起对司马昭呈过《劝进表》,这都是他圆通(用有些贬义的词就是"圆滑")的表现。正因如此,司马氏还可以容忍他。司隶校尉何曾检举他不守母丧、"纵情背礼",想拿他治罪,司马昭还嫌何曾多事,说:"阮先生身体这样虚弱,你就不能为我忍一忍吗?"

嵇康在行动上比阮籍"规矩"得多,没有什么太多"出格"的行为。但他的思想很激烈,提出的一些观点、命题,既有很高的理论性,同时又有很大的煽动性,如他所说的"越名教而任自然"的口号,就非常让以名教治天下的司马氏集团感到害怕。再说,嵇康不仅不肯在司马政权中为官,而且还写了痛快淋漓的《与山巨源绝交书》,把官场的龌龊黑暗抖落个"底朝天";无论你自己如何解说,这篇文章在司马昭看来,无非是声明不与他合作,心毒手狠的司马昭岂肯甘休?

山巨源就是山涛,"竹林七贤"之一,"竹林七贤"之中,嵇、阮 以下,就数着山涛了。《晋书》记载他"少有器量,介然不群。性好 《庄》、《老》,每隐身自晦。与嵇康、吕安善,后遇阮籍,便为竹林 之交,著忘言之契。"

山涛在40岁时方才出仕为官,正赶上曹魏和司马氏政权争斗激烈的年代。因为惧怕祸患,很快就辞官而去。以后又在司马政权中复出,位至三公。

山涛刚出仕时,先当郡主簿、功曹、上计掾等小官。他曾与好友石鉴共宿。睡到半夜,山涛想到朝廷里的反常情形,不禁预感到时局的险恶,他用脚踹醒正在打鼾的石鉴,对他低声说:"眼下是什么时候了,你竟然还能睡得着!"石鉴睁开矇眬睡眼,不乐意地说:"什么时候?半夜时候!你不睡觉还不让我睡?"山涛很严肃地对石鉴说:"石鉴兄,我没有心思和你开玩笑,眼下时局看似平静,实则杀机已经有所显

露。你知道太傅(司马懿)称病不起的用意吗?"石鉴这时也完全醒了,他披着被子坐起来说:"那有什么,宰相(指司马懿)三次不朝,发一尺令让他退休归家便是,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山涛对石鉴的回答很不满意,他训斥石鉴说:"看来你对《庄子》的《马蹄》的真谛毫无所知呵!"《马蹄》是《庄子》外篇之一,用马来比喻自然无为之旨。山涛这里是说石鉴不读《庄子》,不知隐身避祸之义。当时曹爽当政,排斥司马懿。司马懿称病不起,实是麻痹曹爽。在暗中窥测时机,准备发动政变。山涛富有政治远见,预察到这一点,在他与石鉴谈话以后,便辞官而去。不出两年,朝中便发生正始之变,司马懿发动兵变杀曹爽。在政局纷乱中,山涛隐居不仕,与嵇康、阮籍等为竹林之游。

待大局已稳,司马氏掌定了大权,山涛又出仕了。山涛与司马懿之妻张氏有中表亲的关系,于是去投见司马师。司马师很欢迎山涛能投入他们的怀抱,为司马氏政权服务。司马师对山涛说:"吕望欲仕邪?"把他比成辅佐文王的姜子牙,可见山涛在当时已颇有名声。

山涛很快得到升迁,他在吏部任选曹郎多年,政绩很好,《世说新语》称赞山涛说:"山司徒前后选,殆周遍百官,举无失才。凡所题目,皆如其言。"

山涛将要从选曹郎任上升官,这个位置由谁来做呢?山涛自然立刻想到好友嵇康,于是,他向司马昭推荐由嵇康担任选曹郎,又写信给嵇康,请他出来做官。

嵇康本来就对司马政权毫无好感,也从来没想过为这个政权当官。 嵇康娶的是曹操之子沛王曹林的孙女儿,与魏宗室通婚,在曹魏时期官 衔是中散大夫。在感情上,嵇康自然与曹魏更加亲近。高贵乡公曹髦不 堪忍受司马昭的"废辱",进行了最后的挣扎,率领侍从去进攻司马昭 的相府,被司马昭杀死。司马氏篡位禅代已成定局,当时朝野士人纷纷 投入司马昭的怀抱。嵇康的刚直性格决定了他的悲剧命运,他是决意不 和司马氏合作的。现在,山涛举荐他出任司马政权的选曹郎,本来并非 出于恶意,但嵇康觉得这是对他的莫大污辱。山涛的举荐倒成了导火 索,嵇康一怒之下,奋笔疾书,写下了星耀千古的《与山巨源绝交 书》,也惹下了杀身之祸。

信是写给山涛的,自然骂的对象是山涛。其实,嵇康把他对司马集 团的愤怒、鄙视都泼洒于其中,骂了个痛快淋漓。 他直截了当地对山涛的高升表示"惕然不喜"。对于山涛举荐他以自代,感到莫大的耻辱。他做了这样的形象比喻:"恐足下羞庖人之独割,引尸祝以自助,手执鸾刀,漫之羶腥。"意思是你自己独自当这样肮脏的官感到羞愧,还要拉上我给你帮忙。就像厨师羞于一个人屠宰,想拉祭师去帮忙一样,让我手执屠刀,也沾上一身羶腥之气。

这岂止是骂山涛,简直就是痛斥司马政权以屠杀为事业。拉自己去当官,无异于是为虎作伥,和统治者一起干坏事。这其中的"话外音"是很明显的。难怪司马昭看了要火冒三丈呢。

嵇康又说自己个性倔强,不喜羁束,"又纵逸来久,情意傲散,简与礼相背,懒与慢相成,而为侪类见宽,不攻其过。又读《庄》、《老》,重增其放。故使荣进之心日颓,任实之情转笃。此由禽鹿,少见驯育,则服从教制;长而见羁,则狂顾顿缨,赴蹈汤火;虽饰以金镳,飨以嘉肴,逾思长林而志在丰草也。"嵇康用鹿来比拟。如果鹿从小就捉来驯育,那就会服从主人的管教和约制;如果鹿长大后而被束缚,那么它一定会疯狂四顾,乱蹦乱跳地挣脱羁绳,即使赴汤蹈火也在所不顾。这不等于说自己坚决不服从司马氏的管束约制吗!

嵇康还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列举了他做官有"七不堪"、"二不可",归纳起来,其基本内容是: 1. "非汤武而薄周孔",说自己的思想意识不合那些传统的圣贤之道,而且还鄙薄否定,这是对统治思想公开挑战; 2. "不喜俗人",不愿与礼法之士"嚣尘臭处",也不会"揖拜上官",阿谀逢迎; 3. 说自己脾气刚毅暴躁,"刚肠疾恶,遇事便发"。总而言之,我行我素,不向权贵低头,不同司马氏合作。

《与山巨源绝交书》非同小可,不仅表明了不合作态度,而且戳伤了司马氏的致命处。其中,"非汤武而薄周孔",是最致命的,与官方的意识形态大相径庭,司马昭抓住这点就可以问罪。鲁迅先生分析得很中肯:"非薄了汤武周孔,在现时代是不要紧的,但在当时却关系非小。汤武是以武定天下的;周公是辅成王的;孔子是祖述尧舜,而尧舜是禅让天下的,嵇康都说不好。……在这一点上,嵇康于司马氏的办事上有了直接的影响,,因此就非死不可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当时,朝野士人一片颂扬之声,司马氏准备受魏禅让,嵇康却出来大唱反调,这不能不引起司马昭的震怒,所以要把嵇康杀掉。

钟会闻此,借机会向司马昭进谗言,他说: "嵇康是一条卧龙,早晚会成为大患。公不必担心天下,但对这个嵇康,却须时时提防着。"过了两天,钟会又跑去见司马昭,还是给他"烧火",促使他下决心杀嵇康。他无中生有地捏造谎言,并以思想罪来论处嵇康。钟会说: "嵇康阴谋帮助毌丘俭造反,后由山涛劝阻方才作罢。古时齐王杀华士,鲁国诛少正卯,都是因为他们害时乱教,有害于世道人心,所以圣贤才要除掉他们。嵇康、吕安等人言论放荡,非毁典谟,这是为帝王者所坚决不能容忍的。"说到这里,钟会往司马昭身边凑了凑,压低了声音: "不过,光凭这个来杀他们,理由未必充分,还须找个适当的借口,主公以为如何?"司马昭听了,点头称是,眼里露出杀机,胡须里钻出一声狞笑。

借口找到了,这就是吕安事件。

吕安也是当时名士,为人超迈不群,与嵇康、向秀志同道合,十分 投契。嵇康隐居山阳,常和吕安一起种菜,浇灌菜园。吕安对于嵇康是 十分钦佩的,无论是一起谈玄说理,还是品藻人物,两人争论一番以 后,常能达成共识。他们一起辨析玄义,一起饮酒,无所不谈。嵇康对 吕安十分看重,钦佩他那种淡泊高洁的品格。

吕安有个哥哥叫吕巽,此人却是一个卑劣狠毒的伪君子。他表面上也是一副名士派头,倜傥潇洒;谈玄论道,实际上却是酒色淫邪之徒。

吕安的妻子徐氏非常美貌,俏丽动人,吕巽对这位弟媳早已垂涎三尺,只是未得机会下手。一次吕安外出不在家,吕巽装模作样去"关心"弟媳,到了晚上还赖着不走,软硬兼施,奸淫了徐氏。徐氏受的刺激特别大,待吕安回来,发现了妻子的异常,就问她究竟是怎么回事,妻子本来就感到十分委屈,听丈夫一逼问,就把吕巽逼淫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对吕安说了。吕安一听,怒火万丈,立即找到其兄吕巽,痛斥他的兽行,并要告发吕巽。吕巽吓得跪在弟弟面前,磕头如捣蒜,左右开弓打自己的嘴巴,一边打一边说: "我不是人,我是牲畜。看在手足弟兄的份上,饶了我这一次吧!"吕安泪流满面,扭头就走。

吕巽惟恐弟弟告发,就跑去找弟弟的至交嵇康,请嵇康劝阻弟弟。 嵇康听到此事非常惊讶,也十分愤怒,对吕巽痛加斥责,但又答应了他 的请求,劝阻吕安告发哥哥。吕巽千恩万谢而去。

吕安受了这样的奇耻大辱, 郁愤难平, 找到自己最要好的朋友, 自

己最为信赖的兄长嵇康,一吐心中的委屈,他决意要告发哥哥吕巽的兽行。嵇康按住他的肩膀,让他坐下,百般抚慰,并对他说了一番"家丑岂可外扬"的道理。最后,吕安终于同意不去告发吕巽了。

但是,吕巽并没有停止活动,他琢磨着:如果弟弟一旦把我告发,那我在士流中就无颜见人了。不如来一个"先下手为强",反过来先告吕安。吕巽是钟会的亲信,钟会又是司马昭的心腹,所以,吕巽觉得有恃无恐。于是,他便"恶人先告状",到官府去告吕安,罪名是"不孝不悌",打骂兄长。并且先与钟会通了关节。钟会拍着吕巽的肩膀说:"吕兄放心,有我钟士季在,你尽管大胆干吧!大将军也会给你做主的。"

送走了吕巽,钟会显得格外兴奋:"这下好了,除掉嵇康,就在今日!"他搓着手,在厅里来回踱步,把陷害嵇康的步骤想好了,天色已晚,他顾不上这些,吩咐仆人:"马上备车,到大将军府。"

大将军府里,一片丝竹舞乐之声。司马昭靠在榻上,左右各拥着一个肌肤丰盈的妙龄美女,在欣赏舞伎表演。忽然,侍从来报:"大将军,钟士季求见,说有急事!"司马昭全神贯注地观舞,压根没有听见。侍从在旁边候了片刻,待一曲终了。又上前禀报:"主公,钟士季求见,说有急事。"司马昭这才从舞蹈中"走"出来:"哦?这么晚了,他来一定有要紧事,请他到客厅里坐。"

司马昭挥手让舞女们退下,自己更了衣,来到客厅,钟会已经等了良久,见司马昭出来,钟会马上施礼,司马昭示意他坐下:"家里何必拘礼。士季深夜至此,必有要事见教?"钟会便把吕巽告发吕安"不孝"的事禀报给司马昭,并且建议马上逮捕吕安,然后借机除掉嵇康。

司马昭听完,哈哈大笑: "原来如此,就依你计,说干就干,明天就把吕安抓起来,然后再抓嵇康!"

吕安被捕入狱,罪名就是"不孝"。吕安让嵇康为他作证,嵇康当然为他辩白无辜。但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司马氏屠刀在手,还容你多加辩解吗?而且,他们的主要目标是对准嵇康的,钟会早就处心积虑准备除掉嵇康了,这次,遂将嵇康一起下狱。

钟会又跑到司马昭那里,促使司马昭下杀掉嵇康的决心: "嵇康此人,素有异志,万不可留,留必生患。"司马昭沉吟片刻,用手比了一

个砍头的手势。

嵇康下狱,并将被处死的消息不胫而走,传遍了京城洛阳,引起了士人们的普遍不满,许多豪俊之士,都来到牢狱,要和嵇康一起坐牢乃至同死,最后被一个个地拉回家里去了。太学生们听到这个消息,更是群情激奋,三千太学生跪在宫门前,请求释放嵇康,让嵇康当他们的老师。尽管黑压压的太学生跪了满地,司马昭坚决不允。于是,一代名士嵇康,就只能惨死于司马氏的屠刀之下了。

洛阳东市,观者如堵,很多人唏嘘落泪。天上愁云惨淡,阴霾蔽日。嵇康被带到了刑场之上。他对监斩官说:"我无辜受戮,不能受绑,亦不能背插死囚牌,我自随你们去受刑便是。"监斩官请示司马昭,司马昭说:"他一个文弱书生,怕他怎地,姑且从他!"于是,嵇康昂然走在前边,两手倒背,刽子手尾随其后,不像嵇康去受斩刑,倒像是嵇康领他们逛洛阳大道。

临刑之前,嵇康从容自若,神气安闲。他对来到法场的哥哥嵇喜说:"我的琴给我带来了吗?"嵇喜流着眼泪说:"带来了。"嵇康接过那张伴随他多年的琴,箕踞坐在地上,把琴横置于腿上,认真地调了调琴弦,对准音调,奏了一曲他从未在人面前弹过的曲子——《广陵散》。这乐曲十分美妙,如同仙乐,人们从未听过这支曲子,而恰恰是在这样一种特殊的场合听到了它,人人都屏息静聆,连刽子手都听得呆了。《广陵散》的曲调真是动听极了,它优雅古远,而又明丽清扬,一会儿如深山松风回响,一会儿如飞瀑流下,琴声回荡在东市的上空,萦绕不已……

一曲《广陵散》弹毕,嵇康缓缓站起身来,不无遗憾地说:"袁孝尼曾请求向我学习此曲,我却一直没有答应他;而今康将辞世,《广陵散》于今绝矣!"言罢,即请行刑。

嵇康不肯与司马氏一起"手执鸾刀,漫之羶腥",结果是被统治者 所残害,吃了司马氏的屠刀。嵇康的被杀,主要是在政治上不肯和统治 者合作,而在思想意识上的"异端"精神也是统治者所无法容忍的。司 马氏标榜礼教,嵇康则公开打出"非汤武而薄周孔"的旗帜,在思想界 里公开与统治者对抗,造成广泛的影响,同时也是对司马氏虚伪礼教的 一个很有力的揭露,司马昭当然恼火。所以,《与山巨源绝交书》,是 嵇康被害的主要根由。因而,在文字狱的范畴中,这也是一个有名的例

史碑之悲

北魏太武帝时的名臣崔浩,因立史碑事而被太武帝诛杀,这是北朝的一桩著名的文字狱。

太武帝神窟年间,北魏都城大同郊外,出现了一群规模浩大的碑林。这个碑林可以说是从古以来未有的奇观,上面刻的是宰相崔浩主编的大型当朝史志《国书》30卷,以及崔浩所作的《五经注》。碑林占地方圆百米,甚是壮观,又是建在离京城仅有三里的近郊大道旁边,引来了无数的观众。路过此地的人,无论文化高低,都要到碑林中观赏一番。也有很多人特意从很远的地方来观摩碑林。一时间,这个碑林成了人们关注的中心。

碑刻在北魏极受重视,到今天魏碑也是中华文化宝库中极有价值的 瑰宝,在书法界,魏碑的艺术价值是很高的。崔浩本人就是著名书法 家,碑文大概是他自己书丹,也不知刻了多少块石碑,总之是用了三百 万工,终于建起了这处碑林。

绅士淑女,都把碑林当作一个景观来览胜,来往行人,都绕着碑林看看碑的内容。碑的内容是北魏当朝国史,而且记载本朝事"备而不典",巨细皆载,善恶俱收,所以,统治者内部不干不净的事也都在《国书》中记录下来。如果仅是在书中,影响还不至于如此广泛,现在,刻成了规模宏大的碑林,加上崔浩那一手漂亮的字迹,吸引了许多观览的人,碑的内容自然也就不胫而走。

《国书》所记载的,多是北魏统治者的一些史实,也包括了北魏开 国前的一些情况,北魏统治者是鲜卑族,是北方游牧民族。鲜卑族在文 化上自然比当时已很发达的汉族要落后许多,有许多陋俗,比如,妻后 母,报寡嫂,等等。

《国书》的这位大主编崔浩,是汉人士族,他是带着正统的儒家文化眼光来编纂北魏国史的,对于鲜卑文化习俗有着或隐或显的鄙夷眼光,《国书》中也记载了北魏统治者的"家丑"秘事。这些东西仅在书中影响还有限,现在刻成石碑,立在通衢大道旁,传扬甚为广远。那些

鲜卑贵族本来就对崔浩没有好感,现在,看到史碑上这些"暴扬国恶"的东西十分愤怒,便对崔浩群起而攻之,以致于酿成了这桩著名的史祸。

关于崔浩作为汉族士人的代表人物与鲜卑贵族之间的矛盾,这里不妨从头介绍一下。

崔浩,字伯渊,北魏清河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家族贵盛, 乃是北方著名的高门大姓。从魏晋以来,代代都有名臣。

崔浩的父亲崔宏,在道武帝时,也是肱股重臣,任吏部尚书,封为白马公。死的时候是魏明元帝泰常三年(418年)。病笃之时,明元帝派侍臣问疾,一夜数返。死后丧礼十分隆重,皇帝诏命群臣及附国渠帅都来会葬,亲王以下,都受命拜送。

崔浩长得白皙纤弱,眉清目秀,如同一个弱柳扶风的美妇人,但此 人却是胸有大略,深谙兵机。他从小就好学多思,博览经史,对于阴阳 百家之言,无不观览。弱冠时就已被任为通直郎,后迁至著作郎。因他 书法精湛,道武帝经常让他随侍左右。

崔浩出身名门,且又才华出众。太原的大士族郭逸便把女儿嫁给他。郭逸的夫人王氏,也是出身于士族之家,她对崔浩极为看重,认为他是个奇才,对这个乘龙快婿十分满意。崔浩娶郭氏女时间不长,妻子便因病而亡,他的岳母王氏深以为憾,又要把小女儿嫁给崔浩,郭逸和其他亲属都劝阻她,以为这样不好。王氏不听,非要把自己的小女儿又嫁给了崔浩。这桩婚姻本身,便说明了汉族士族之间,以门第互相认同的情形。

魏晋南北朝时期主要是门阀政治,人们的门第观念十分严重,士族与庶族差距甚大,有两句很有名的话可以概括这种政治: "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从汉朝开始,便以"九品中正制"论人选官,而士、庶之分是划分品第的重要依据。寒门不可能进入上品,士族也不会流入下品,二者泾渭分明。寒门并非是经济上贫困,士族也未必家私万贯,经济状况不是主要标准。士族主要是那些所谓高门大姓,如王家、谢家。西晋、东晋的政治都是士族垄断。像王导、谢安,都是著名的士族领袖。

北朝的汉人也深受士庶观念的影响,也同样有士庶之分。如崔、

卢、郭、王,这都是北方著名的贵族,他们彼此联姻,互为援结。同时,这些北方士族总是把羡慕的眼光投向南方(东晋、南朝),因为南朝是士族政治的核心,士族具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北朝的统治者是北方少数民族贵族,在文化上远较汉族士族落后,因而北方的士族在心灵深处对北朝统治者并不佩服,在文化上也很鄙夷他们。反过来,北朝统治者及其贵族集团对汉族士族,一方面要利用,另一方面是防范、敌视。尤其是少数民族贵族集团,从他们的利益出发,对汉族士人多方排挤打击。如北魏的鲜卑贵族,对崔浩等人就是极力倾轧排诋的。

崔浩本人出身名门高姓,这种士族意识是与生俱来的。与崔家结成姻亲的,也都是北方的大士族,如崔浩的母亲,便是卢谌的孙女。卢谌也出身士族,曾为刘琨的主簿。卢谌是范阳人,范阳卢家,是北方著名的大姓。这些北方的著名士族互为姻缘,声气相应,形成了一个门阀士族集团。他们的正统意识、种族意识都是很深厚的。崔浩也是如此。这种意识有意无意地流露,必然伤害鲜卑贵族的某种自尊感。

例如,崔家与太原王氏的结亲,崔浩对王慧龙出身的认定,曾引起鲜卑贵族的强烈不满。

太原王氏是西晋以来的显贵,东晋末年,王慧龙从江南出走,来到北方。崔浩的弟弟羡慕主家的门第,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有人说,王慧龙并非王家人。崔浩见了王慧龙,见到他的鼻子生得很大,就赞叹道:"这才是真正的王家人,是个贵种。"原来王家人在生理上有一个特点,世代都出酒糟鼻(当时叫做"齇",音渣)。南方把这一家王姓称为"齇王"。崔浩对士族的家史、谱系都相当熟悉(这在当时是一门学问,即所谓"谱学"。王慧龙一经崔浩的"鉴定",便被证实真是"贵种")。

崔浩对王慧龙的赞誉,激怒了鲜卑贵族,鲜卑贵族只承认自己是"贵种",不能容忍其他"贵种"的存在。北魏前期,统治者的民族意识、种族意识相当强烈,皇帝也是如此。于是,鲜卑贵族便抓住这件事到皇帝那里去告他的状,说他贬损鲜卑。太武帝听了大怒,把崔浩叫去训斥了一顿,崔浩吓得出了一头冷汗,连忙跪下,向太武帝承认了错误。

这是崔浩作为北方士族的代表,和鲜卑贵族之间产生的一次矛盾。 这种矛盾并非偶然,而是由来已久的,后来,崔浩因史祸而被杀身,其

根本原因也在于此。

虽然崔浩为鲜卑贵族所忌恨、排诋,但皇帝对崔浩还是非常器重的,这是因为,崔浩深谙兵法,料事很准,参赞军事,多能取胜;而当皇帝不听崔浩建议时,往往致败。所以,太武帝对他深服其言。

泰常元年(416年),东晋的将军刘裕进攻姚泓,要沿黄河西上,向北魏求借道,太武帝让群臣商议。大臣们都说:函谷关乃天险,刘裕如何能够西进?扬言伐姚,实际上意图难测。应该先发兵断黄河上流,不让裕军西过。"大家都同意这个计策,太武帝将听此计。

崔浩不同意这种意见,他向太武帝进言道:"此决非上策。司马休 扰乱刘裕的荆州,刘裕早已切齿痛恨。现在姚兴死了,其子尚未成人, 乘其危亡而伐之,我观察刘裕此举,必定是真的入关。像刘裕这样的劲 躁之人,干起事来是不顾后患的。现在如果堵塞了他的西进之路,刘裕 必然上岸北侵,那样的话,姚泓反倒平安无事,受敌的是我们。现在柔 然内犯,如果我们发军赴南,那么,北寇必然进击;如果救北,则南州 危急。如此看来,不如假之以水道,让刘裕西进,然后再兴兵断了他的 东归之路,正所谓"卞庄刺虎,两得之势"也。假如刘裕胜了,必然感 恩戴德;如果姚氏胜了,我们也不失救邻之名。纵使刘裕得了关中,悬 远难守。他难以守住,那早晚是我们的囊中之物。现在如能不劳兵马, 坐观成败,使两虎相争,我们坐收长久之利,此乃上策。"

太武帝没有采纳崔浩之计,而依众臣之见,派大将长孙嵩去拦击刘裕。双方在畔城展开激战,魏军被晋将朱超石所击败。太武帝深恨没有听从崔浩之言。

还有一次,太武帝派将军奚斤等南伐,制定南伐的战略部署。究竟是先攻城,还是先掠地?在这个问题上展开争论。奚斤主张先攻城池。崔浩不同意这种战略计划。他说:"南人长于固守,如苻坚攻打襄阳,久攻不克。现在以大国的军力,攻他们的小城,倘不能按时攻下,会挫损军威,此乃危险之道,并不可取。不如分军掠地,到淮水为限。设置官府,收敛赋税。这样,滑台、武牢反在我军之北,成了后方。"而公孙表则请先攻城。奚斤的部队渡过黄河后,先攻打滑台,结果久攻不下,公孙表请求太武帝再发援兵。太武帝大怒,遂率军御驾亲征,封崔浩为相州刺史,让他随军参赞军务,当太武帝的高参。

太武帝听从崔浩的策划,结果大胜班师。在北归的路上,崔浩陪着

太武帝巡幸了西河、太原。崔浩下临黄河,纵览山川,慨然有感。于是和同僚论郡县制之是非得失,纵谈秦皇、汉武的阙失,大家都深服其言。

崔浩懂天文,善观星变之象,太武帝常常亲自驾临崔浩宅第,向他询问一些异变之事,有的时候,崔浩来不及整顿衣冠,仓促出迎。皇帝时常不打招呼,突然驾临,弄得崔浩手足无措,也来不及准备什么精美食品,只是一些日常吃的东西奉进于皇上。太武帝有的时候站在那里尝一口就返驾回宫了。可见,太武帝对他是十分宠爱,非常随意的。

皇上还经常引崔浩到寝宫中议事,给他加封为侍中、抚军大将军、左光禄大夫,以嘉赏他的运筹帷幄之功。皇上与崔浩闲谈时说:"卿才智深博,事朕父祖三代,功劳不小,所以朕才让卿常在身边。朕如有什么阙失,卿一定要尽忠规谏,无须顾虑。朕即便一时冲动而迁怒,不用卿言,时间久了,朕岂能不深思卿言?"太武帝还把新投降过来的高车军队的头目数百人召来,赐酒食给他们,并指着崔浩对他们说:"你们不要看此人貌似纤弱,手不能弯弓持矛,但他胸中所怀,过于数万甲兵。朕时有征讨之志但却犹豫不决时,都是他帮助朕下决心的。前后克捷,都是此人导引于我。"于是对诸尚书说:"凡是军国大计,卿等不能决定,可以先向崔浩咨询而后再行!"可见,太武帝对他是相当赏识、器重的。

作为士族利益的代表,崔浩念念不忘士族的利益。士族提出要"整齐人伦,分明姓族",目的就是要分清士、庶,保持士族在社会上的特殊身份和政治上的垄断地位。太武帝提倡"文治"以后,崔浩也跃跃欲试,和卢玄商量,打算再搞这一套。

崔浩不断推荐士族出身的人在朝廷当官,有一次,他要任命几十个 士族人物当郡守,太子拓跋晃不同意,他就和太子争了起来,最后还是 照崔浩的意见办了。虽然他一时占了上风,但鲜卑贵族们心底却对崔浩 越发不满。这就引发了后来的史碑事件。

以前,道武帝曾经诏命秘书郎邓彦海,撰述《国记》十几卷,从开国写到明元帝年间,但此书并未最后完成,中途而废了。《国记》大概是《实录》一类的史书。到了太武帝神嘉二年(429年),史事又被重新提起。太武帝命司徒崔浩和他弟弟崔览,还有高允、高谠、张伟、邓颖等一群文官续修此书,指定要崔浩负责,要求这部史书的撰述"务从

实录"。

由于有原来《国记》的基础,加之这些人又都是文笔敏捷的文人, 所以,没用多长时间,便写成了《国书》三十卷。这是一部载事详赅、 直书史实的编年体史书。书成之后,自然大家都很高兴,于是,举行了 一个规模很大的宴会,来庆贺《国书》的完成。

参与修史的人,除了上述几位以外,还有一些,当然都来参加宴会。其中有两位著作令史,一位叫闵堪,一位叫郤标,他们平时就谄侍崔浩。现在,在宴会上表现得最为殷勤,一个劲儿地给崔浩敬酒,说了许多恭维崔浩的话,崔浩听了,飘飘然,拈着一绺美髯微微笑。

喝得酒酣耳热之际,闵堪灵机一动,高擎酒樽,走到崔浩面前,说:"司徒大人翰墨文采,盖世无双,而书道墨宝,亦是古今罕见,卑职有一建议,不知可否行得?"

崔浩今天格外高兴,吩咐快讲。闵堪说:"倘能将《国书》三十卷 都刻于石碑之上,立于通衢之侧,乃是不朽之盛事呵!"

崔浩听了,以为甚好,与宴群僚,都说这个主意极妙,郤标又请司徒大人把他的《五经注》也一同刻出,人们又是一片赞成声。

宴会之后,崔浩便把这个想法报告给皇太子,因为当时掌管政务的主要是太子。太子听了,也很感兴趣,吩咐马上办理。于是,在都城大同郊外划出一块百米见方的地盘来创建史碑碑林。

崔浩本来就以书法闻名于世,这次要把自己主编的史书刻成碑林, 只好不辞辛苦,奋笔疾书,把个《国书》通通地书写了一遍。

用工三百万,碑林刻成,果真是古今未有的大奇迹,把一部历史刻 在了碑上,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崔浩欣赏着自己的杰作,非常得意,手下的官员也都络绎不绝地参 观史碑,然后纷纷称颂司徒大人的宏才伟略。

那些鲜卑贵族也来观看史碑,与其说是观看,毋宁说是挑剔。他们的心里都对崔浩十分抵触,不断地到太武帝那里告崔浩的状,但因崔浩是个有用之人,太武帝对他的才华很是欣赏,所以,一般情况下,不过是把崔浩教训一顿而已。这回,鲜卑族的权贵们认认真真地观看了路边的史碑,找到了一处又一处"暴扬国恶"之处,他们把这些地方记下

来,然后,串连在一起去面见太武帝,声泪俱下地"控诉"崔浩的罪行,说他污辱拓跋氏,罪不容赦!

太武帝是个情绪易于激动的人,听了这些以后勃然大怒,一拍龙书案,大叫:"汉儿安敢如此无理!马上拿下!"于是,命令把崔浩逮捕治罪。

崔浩被逮入刑部。办案的正是鲜卑人,他们早就想整治崔浩了。现有皇帝诏命在此,如何折磨崔浩就随他们便了。崔浩身体纤弱,根本受不了"大刑伺候",被打得惨叫不止。审理过程中,崔浩又招认了在修史过程中从他所荐引的写史人员那里收受的贿赂。太武帝闻之,更为恼火,于是,下令诛杀崔浩,崔氏家族以及与之通婚的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同时被族诛,参与修史的官员胥吏128人也都被处死,一时间,人头滚滚,哭声震野。

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的六月,崔浩被载入囚车,拉往北魏都城南面的刑场。这个历仕三代皇帝的名臣,此刻,再也没有了原来的风度神采,他已是白发苍苍,关在狱中多时,更加显得憔悴不堪。

不知是哪个卫士带头,几十名卫士开始了恶作剧。他们轮流向囚车 里的前司徒大人倾泄膀胱里的尿液,享受着解除膀胱之胀和凌辱一个大 人物的快感。可怜的崔浩,被淋得嗷嗷直叫,不堪其苦。古往今来,宰 相一级的人物被诛戮,从来没有谁受过这样的凌辱。

崔浩因文字而被杀了,这是南北朝时期一桩著名的文字狱。但是,这场文字祸有很深刻的历史原因。崔浩本人在文字方面并非疏忽大意或放手乱写,而是颇为谨慎的。他因工于书法,经常受人之托写《急就章》,从小到老,不惮其劳。他所书写的文字中遇到"冯汉强"三个字,就一定改写为"冯代强"。"冯汉强"三个字是随意组合,不成文句,但"汉强"二字容易被挑剔的人演绎为"汉族强大"。而"代"是北魏的别称,写成"代强",总该没有问题了。由此事可见,崔浩在文字方面还是小心谨慎的。

《国书》撰写之初,太武帝有"务从实录"的旨意。人们指摘这部 史书"暴扬国恶",无非是如实记载了北魏统治者一些不大光彩的事 迹。崔浩因史罹祸,不单纯是文字之灾,而是更为深刻复杂的政治背景 所决定的,实际上,这是鲜卑贵族集团打击汉族门阀士族的一次严重事 件。 在北魏时期,汉族士族和鲜卑贵族既有共同利益,也有不同的利害,双方之间,有许多明争暗斗。皇帝作为鲜卑贵族的最大代表,对于汉族士族既要利用,又要防范,同时他又不能不受本民族贵族集团的影响,所以才有史碑惨剧的发生。

北魏越来越走着一条汉化的道路,对于汉文化,鲜卑贵族越来越加 认同,后来,孝文帝进行了较为彻底的汉化。而在崔浩的时代,种族意 识、民族意识的斗争还是很强烈的,以致于使崔浩做了"刀下之鬼"。

"平生文字为吾累"——乌台诗案

"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问汝平生事业,黄州、惠州、琼州。"这是大诗人苏轼对自己贬谪生涯的写照。黄州、惠州、琼州,是苏轼后半生的主要贬所。黄州,是他贬谪生涯的"第一站"!

贬谪黄州,与其说是不幸,毋宁说是万幸。因为,他是从杀头之罪 中又捡回了一条命。摸摸脑袋,恍如再生。

黄州贬谪,是"乌台诗案"的处理结果。而这"乌台诗案",却是北宋第一号的文字狱!

"乌台诗案"的背景牵涉到"王安石变法"这样一个重大历史事 件。很明显, 苏轼是变法的反对派。苏轼被捕入狱的罪名即是作诗讥讽 新法, 谤讪朝廷。但是, "王安石变法"的历史评价是非常复杂的, 远 非可以一概而论,而且也并非本书力所能及的。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变 法与反变法、新党与旧党之争, 已逐渐蜕变为权力倾轧的朋党之 争。"乌台诗案"发生的元丰二年(1079年),王安石已经第二次罢 相,退居于钟山。而朝中的"新党",多是一些已经蜕化的"变法 派"。因为王安石推行新法,遭到朝中一些元老重臣的激烈反对,只能 起用一班新进之人,这些人资浅位卑,现在有了升进的机会,于是拼命 表现。他们不管新法推行的实效如何, 总是希风承旨, 说新法如何如何 受百姓欢迎。王安石是个个性十分倔强、听不得不同意见的政治家,他 当然只愿意听这些"赞歌"。因此,当时的新党之中,颇有一些品行不 端、为士林所鄙薄的人。譬如吕惠卿,本是王安石一手拔擢起来的,后 来为了攫取权势, 竟不惜出卖王安石, 把王安石排挤出朝, 自己占据了 相位。一手制造"乌台诗案"的李定、舒亶等人,也都是声名狼藉、为 士大夫所不齿的小人。

"乌台"也就是御史台。所谓御史台,是朝廷的纠察机构,权力甚大。当时任御史中丞的是李定。这御史中丞是御史台的长官。李定原是王安石的门生,中了进士以后当过定远尉、秀州判官等地方官。当王安石推行新法正需要人才的时候,孙觉把他推荐出来,因善于逢迎而很得王安石信任。李定的母亲去世,按封建礼制,为人子的应辞去官职,守

丧三年,而李定贪恋官位,匿丧不报,这在封建社会尤其是礼教盛行的宋代,可以说是很卑鄙的行为,因而当时议论纷纷。另一个和李定一起罗织苏轼罪名的御史台官员是舒亶,时任监察御史里行。此人也以善于深文周纳、置人于罪而著称。他们在苏轼的诗文中找到了许多讥讽新法的内容,于是万分兴奋,具本参奏,弹劾苏轼侮慢朝廷,甚至有不臣之心。参本上奏后,神宗皇帝下诏逮问苏轼。一场文字狱由是而兴。

离开京师已是八九年了。从杭州到密州,从密州又到徐州,这一年 (元丰二年即1079年)三月, 东坡奉调为湖州知州。远离了政治斗争游 涡中心的朝廷,身为太守的东坡并未全然超脱。当年,王安石推行新 法, 苏轼和司马光等人坚决反对, 两派人物政见不同, 朝中充满危机, 苏轼两次给神宗皇帝上书, 力辩新政之不可行, 措辞十分激烈, 现在想 来,都不禁满身冷汗。"陛下自去岁以来,所行新政,皆不与治同道。 立条例司, 遣青苗使, 敛助役钱, 行均输法, 四海骚动, 行路怨咨, 自 宰相以下,皆知其非而不敢争。……自古存亡之所寄者,四人而已,一 曰民, 二曰军, 三曰吏, 四曰士, 此四人者一失其心, 则足以生变。今 陛下一举而兼犯之。青苗、助役之法行,则农不安,均输之令出,则商 贾不行,而民始忧矣。并省诸军,迫逐老病,至使戍兵之妻,与士卒杂 处其间, 贬杀军分, 有同降配, 迁徙淮甸, 仅若流放, 年近五十, 人人 怀忧, 而军始怨矣。内则不取谋于元臣侍从, 而专用新进小生, 外则不 责成于守令监司, 而专用青苗使者, 多置闲局, 以摈老成, 而吏始解体 矣……"上书的时候, 东坡甚至怀了必死的决心, "俯伏引领, 以待诛 殛"。但皇上是宽厚的,并没有把东坡治罪,但王安石的亲戚谢景温 (当时任侍御史知杂事),借机参劾苏轼,说他丁忧归蜀的途中,滥用 政府的卫兵乘舟商贩。王安石于是派人穷究此事,但终无所得,只好不 了了之。东坡心里明白,这场风波,当然是因他反对新法的态度引起 的。他觉得在朝廷里很难干下去,于是便自请外放,熙宁四年(1071 年),他被派做杭州通判。于是,他带着眷属来到了人间丽都——杭 州。

杭州也好,密州也好,徐州也好,东坡改变不了他那外向的性格,也改变不了对朝政的关心。他时常把酒临风,夜泛西湖,笑声朗朗地吟诵着新作的诗篇,西子湖畔,望湖楼上,他留下了多少千古传诵的秀句佳什:

水光潋滟晴方好, 山色空濛雨亦奇。

(《饮湖上初晴后雨》)

黑云翻墨未遮山,白雨跳珠乱入船。 卷地风来忽吹散,望湖楼下水如天。

(《六月二十七日望湖楼醉书五绝》)

这些诗作几乎可以说是家喻户晓的。作为一个诗人,杭州给了他那么多挥之不去、写之不竭的诗材,而东坡呢,也没有辜负这上苍的赐 予。

然而, 东坡并非仅是一个诗酒流连的文人, 并不是我们印象中那个总是举着酒杯, 吟着"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的"谪仙人", 他还是一个深切关心民生疾苦的地方官, 在几任知州的位上, 他为百姓办了许多实事。在徐州, 他组织军民抗洪抢险, 修建防洪堤坝, 深受百姓爱戴。

作为父母官,他不时地深入乡村,考察百姓的生计与生产状况。"青苗法"等新法的一些政策,由于有关官员为了邀功请赏,争取政绩,在推行中采取了抑配的硬性规定,给百姓造成了很多痛苦。和着对新法的不满,苏轼在他的诗中屡屡排遣这种情绪。如果说"讽刺新法",像《吴中田妇叹》这样一些诗是并不冤枉的。

今年粳稻熟苦迟, 庶见风霜来几时。

霜风来时雨如泻, 杷头出菌镰生衣。

眼枯泪尽雨不尽,忍见黄穗卧青泥!

茅苫一月陇上宿, 天晴获稻随车归;

汗流肩赪载入市, 价贱乞与如糠粞。

卖牛纳税拆屋炊, 虑浅不及明年饥。

官今要钱不要米, 西北万里招羌儿。

龚黄满朝人更苦,不如却作河伯妇!

这里不仅描绘出青苗法、免役法所造成的流弊,而且用汉朝的龚 遂、黄霸这样恤民宽政的好官来反语讥刺推行新法的官员,这自然难免 使新党诸人如芒刺在背了。

苏轼是天下闻名的大诗人,他的诗一写出来便不胫而走,很快便传到京师。新党人物对苏轼的诗文中的"刺"深为不满,也多方留意。他们一天天在收集苏轼的材料。

苏轼的口没有遮拦,苏轼的笔也没有遮拦,他对胞弟苏辙说过:"我如果觉得某件事情不对,就像饭菜里发现一只苍蝇,非吐出来不可。"而且,他经常大开玩笑,语涉讥刺,常常使用双关语,使一些谨慎的人听了都觉得提心吊胆!

刚到湖州任上,他就给神宗皇帝上了一份谢表,表中写道:"伏遇皇帝陛下,天覆群生,海涵万族。用人不求其备,嘉善而矜不能。知其愚不适时,难以追陪新进;察其老不生事,或能牧养小民。而臣顷在钱塘,乐其风土,鱼鸟之性,既自得于江湖;吴越之人,亦安臣之教令。敢不奉法勤职,息讼平刑。上以广朝廷之仁,下以慰父老之望。"这份谢表也惹出了麻烦,谢表中所说的"新进",就是指李定这类新党中的得势新贵。这个字眼当然不无嘲讽之意,李定得知,甚为恼火。"这不明摆着是骂我们吗?岂可忍之!不除此人,不解我心头之恨!"于是,李定、舒亶、何正臣这几个御史台官员,便摘出谢表中的几句,还有苏轼所作《灵璧张氏园亭记》中"古云君子,不必仕,不必不仕。必仕则忘其身,必不仕则忘其君"等语,锻成罪状,说苏轼"侮慢圣上",奏请逮捕治罪。

御史台的差吏,奉了皇帝的诏命,策马飞奔,直往湖州。而湖州太守苏轼,还在书房里吟诗,哪里知道大祸即将临头!

七月上旬,刚刚下过几场暴雨,压住了暑热;现在,天气转晴,太阳出来,转眼间又热了起来。苏轼想起来自己珍藏的那些字画,自从到了湖州以后,从未拿出来晒过,只恐连日阴雨,使书画受潮,于是,便命人把它们都拿出来,放在院子里曝晒。

眼前这幅墨竹,是文与可的手迹。文与可即文同是当朝著名的大画家,湖州画派的开创者。这位名画家是苏轼的表兄,两人情谊甚笃。苏轼也善画墨竹,老师恰正是文与可。文与可不仅是一位画家,在为官任上也是一位体察民瘼的好官。在政治倾向上,和苏轼是相同的,不过文与可不像苏轼那样外溢,所以表面看来较为超脱。文与可也以苏轼为知己,他说:"世无知我者,惟子瞻一见识吾妙处。"

苏轼一边看着文与可的墨竹,一边想起先前的趣事。文与可画竹, 开始时不自贵重,无论谁请他作画,他都马上给人家画;后来求画的人 太多,都拿着缣素求他的墨竹。文与可画得太累了,便把这些缣素扔在 地上,骂道:"干脆拿这些东西做袜子吧!"后来文与可从洋州太守任 上罢职回来,苏轼正在徐州当太守,文与可给东坡写信告诉他: "我近来告诉那些士大夫: '墨竹一派,徐州苏轼所作甚佳,可往求之。'这些袜材,这回可要堆到你那里去了。"又在信尾题诗一首,其中有"拟将一段鹅溪绢,扫取寒梢万尺长。"苏轼复信说: "竹长万尺,应当用绢250匹,知兄倦于笔砚,就把这些素绢给我吧!"文与可看了以后,笑道: "我是随便写的,真有二百五十匹绢,我就用它来买田归老了。"可是,就在当年的正月二十日,文与可病逝于陈州,苏轼想到此处,手抚画卷,有泪如倾。

苏轼正在怔怔地想着心事,家人忽来报说弟弟子由派人来了。东坡把他请进客厅,那个人气喘吁吁,身上沾满了灰尘,急急地向苏轼报告说御史台派人来逮他,请他速作准备。原来苏轼的好友王诜驸马先在朝廷听到了消息,连忙派人到南京找到子由,请他设法通知苏轼,于是,子由派来的信使提前一步赶到了。

听了这个消息,苏轼愕然,半天说不出话来。李定那些人的敌意,苏轼是知道的,可没有想到灾祸来得如此之速。家里人劝他:"老爷,还是暂避一时为好,收拾一下,赶快走吧。"苏轼长叹一声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纵使躲到天涯海角也无济于事,徒然连累家人和朋友,不如泰然受之吧。"

不到两个时辰,御史台的差吏到了。根本不容通报,这位御史台的官差皇甫遵带着士兵便闯了进来。登时庭院里充满了紧张、恐怖的气氛,四个士兵分立两旁,手里握着腰刀,真是如临大敌一般。

苏轼身穿太守的官服迎了出来。因为有了思想准备,他的脸色很镇 定。皇甫遵当堂宣布了皇帝的诏命,要苏轼跟他即刻动身。

苏轼说: "我知道我冒犯了朝廷,早晚有此一劫,恐怕难逃一死,请允许我同我的家人告别。"

老爷被朝廷逮捕,全家人惊惧万分,无不哭泣,苏太太哭得最是伤心,看到官差如此凶悍,大家都感到老爷此一去是凶多而吉少,恐怕成了永别了。

苏轼自有苏轼的幽默,即便是在如此严峻的时刻,他仍然不失这种幽默的性格。他用手为太太拭去眼泪,笑着说: "夫人,临别我给你讲个掌故听吧。宋真宗东封泰山,归来途中,遍访天下隐者,得到杞人杨

朴,杨朴本以能诗著名。真宗召见杨朴,问他能否作诗,他回答说:'不能。'真宗又问他:'临行有人作诗送你吗?'杨朴又回答说:'也没有。惟有臣妻写了一首绝句:且休落拓贪杯酒,更莫猖狂爱咏诗。今日捉将官里去,这回断笑老头皮。'真宗大笑,赐还归山,并且给其一子官做,以为养资。那么现在夫人难道不能也像杨处士妻子一样,写一首诗送我吗?"听了丈夫的趣话,苏太太忍俊不禁,破涕为笑了。

长子苏迈,陪同父亲一起随押解的官差到京师去,父子踏上这凶险的路程,家人望着他们的背影,止不住又哭声一片······

刚刚行到宿州,御史台的命令又下,搜查苏轼家中文稿。于是,州郡长官望风希旨,派遣如狼似虎的吏人。到了苏府,团团围住,把苏府上下翻了个底朝天,将所有诗稿、文稿尽行搜去。苏轼家人几乎被吓死。差人走后,苏太太气得哭骂:"就是因为好著书,才惹出来这些灾难,把人吓得这样!"于是,把书烧了大半。待案件结束后,苏轼回到家中,搜寻整理,已经损失了十之七八了,诗人禁不住跌足叹息。

押解赴京的路上,苏轼以为这次自己必死无疑了,便起了自杀的念头,过扬子江时,便要自投江中,一死了之,但是差吏看管甚紧,使他没有死成。到了御史台的监狱里,他又要以绝食求死,后来神宗派使者到狱中,对狱吏有所叮嘱约束,狱吏对苏轼较为客气,才使苏轼打消了这个念头。

听到这位大诗人被朝廷逮捕拿问,湖州、徐州、杭州一带百姓无不 忧虑。于是,他们为苏轼作解厄斋一个多月。

苏轼从七月二十八日被捕,八月十八日关进御史台监狱,然后便开始了长达三十多天时间的审讯。

昔为太守,今为囚徒。李定看着坐在被告席上的苏轼,心中不禁一阵得意,不过表面上装得十分严肃。李定拿出苏轼在杭州时期前后的诗作百余首,要诗人承认是在恶意攻击朝廷。最明显的要数写在杭州的《山村五绝》了。如第二首:

烟雨濛濛鸡犬声,有生何处不安生。

但令黄犊无人佩,布谷何劳也催耕。

御史们指摘这是讽刺朝廷盐法峻刻,不便于民,当时贩私盐者多带

刀仗,诗中取西汉时龚遂故事,意谓但使盐法宽平,令人不带刀剑而买牛买犊,则自力耕耘不劳劝督。这不是嘲讽盐法之苛吗?

如第三首:

老翁七十自腰镰, 惭愧春山笋蕨甜。

岂是闻韶解忘味, 迩来三月食无盐。

御史们指出,这首诗的讽意更为明显。诗中意谓:山中之人饥贫无食,虽老犹自采笋蕨充饥,当时盐法太峻,僻远地区没有盐吃,动经数

月。古之圣人,能够闻韶乐而忘味,山中小民,又怎可淡而无盐?其

实, 苏轼所写, 乃是当时实录。苏轼曾记述说: "私贩法重, 而官盐

贵,则民之贫而懦者,或不食盐。往在浙中,有数月食无盐

者。"(《上文侍中论榷盐书》)这是当时朝廷盐法峻刻所致。

如第四首:

杖黎裹饭去匆匆,过眼青钱转手空。

赢得儿童语音好,一年强半在城中。

御史们指出,这是讽刺青苗法、助役法之不便。诗中说农民得了青苗钱,马上就在城中胡乱花了。

再如《游风水洞二首》中"世事渐艰吾欲去,永随二子脱讥谗"之句,是诽谤朝中大臣为小人争进;《八月十五日看潮五绝》其四有句:"东海若知明主意,应教斥卤变桑田。"讽刺朝廷水利之难成;《戏子由》诗中有云:"读书万卷不读律,致君尧舜知无术",是讽刺新法之法律不足以致君尧舜。诸如此类,不一而足,前后所摘,有七八十处。

苏轼浑身有口也无法辩解,只好承认诗中多有批评讥刺新法之意。

有些诗作,并无深意,只是即兴之作,但也被深文周纳,指为"谤讪",如《和陈述古十月开牡丹四绝》之一:

一朵妖红翠欲流,春光回照雪霜羞。

化工只欲呈新巧,不放闲花得少休。

御史指为此诗乃是讥讽当时执政大臣,以比化工但欲出新意,使小民百姓不得休养生息。

还有更可怕的罗织,御史们摘出苏轼的《王复秀才所居双桧二首》

其二,作为置他于死地的"杀手锏"。诗云:

凛然相对敢相欺,直干凌空未要奇。 根到九泉无曲处,世间惟有蛰龙知。

他们拈出这个"龙"字,说苏轼有"不臣之意"。因为"龙"象征在位的皇帝,应该只能说龙在天上,不能说龙藏在地泉里。御史王珪说这是"不臣孰甚"!这个罪名倘然成立,苏轼的头又安可保全?这是李定他们最为毒辣的一招,如果说,前面所述那些诗还有批评时政的蛛丝马迹,那么,这首《双桧》中的"蛰龙"被御史说成是侮慢皇帝,有不臣之意,这可纯粹是无端的罗织罪名,"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苏轼可并没有给吓糊涂,他当然知道这个罪名的分量。御史声色俱厉地问:"快说,'蛰龙'究竟有无讽意?"苏轼徐徐答道:"王安石诗中有'天下苍生待霖雨,不知龙向此中蟠',我诗中的'蛰龙',便是此龙!"御史闻之,瞠目结舌,半晌说不出话来。

李定、舒亶他们下决心置苏轼于死地,他们整理好案卷上报给皇帝,列举了苏轼许多诗文中的"罪证",说他侮慢皇帝,嘲讽大臣,不尊敬朝廷,举出数点理由论证苏轼该杀。"臣叨预执法,职在纠奸,罪有不容,岂敢苟止。伏望陛下断自天衷,特行典宪,非特沮乖慝之气,抑亦奋忠良之心,好恶既明,风俗自革。"李定的意见再明确不过了,那就是一个字:杀!现在,只等着神宗皇帝的批复了。皇上的态度究竟是怎样的呢?御史们还不清楚。

苏轼在狱中已是两个月了,连续的审讯,使他身心极为疲惫。好在宋朝优遇士大夫,没有肉刑,不然,他早就被打得体无完肤了。审讯已近尾声,案子快要完结了,朝廷究竟会如何处置他呢?李定、舒亶这些小人,早就对他切齿扼腕,审讯中又处处罗织,栽以"欺君"罪名,御史台的意见必是死刑。皇上只是照准,自己的"老头皮"就非断送不可了!苏轼躺在台狱的木板床上,呆呆地望着铁槛,不免一阵阵胡思乱想。月光清冷,狱室内外一片黯淡。已是深秋十月了,苏轼感到了秋风的侵逼,身上一阵阵发冷,就着月色,看看自己的手臂,一条条青筋凸现出来,倘若照照镜子,一定是"斯人独憔悴"吧。想着想着,苏轼又发出了一高一低的鼾声……

早晨,阳光射进了狱室。狱门开了,噢,是给自己送饭来的。自从进了台狱,都是长子苏迈来回送饭,在亲戚家里做好,然后走很远的路

送到狱中。苏轼与苏迈约好,平日无事,送饭时只送肉与青菜,万一有了凶信,便送鱼以为信号。苏迈一直是按这个约定给父亲送饭的。最近,粮食吃光了,苏迈到陈留去取,便把送饭的事委托给亲戚。苏轼闻到了一股香味,打开蒙在篮子上面的毛巾一看,不禁怔住了,菜盘里放着一条鲊鱼。这岂不是告诉他,朝廷已经定下把他处死吗?苏轼脑袋"嗡"的一下,一片空白·····(苏轼哪里知道,这是一场虚惊。亲戚一时忘了苏迈的嘱咐,想给他烹条鱼换换口味,却把苏轼惊呆了。)

东坡自忖必死,不免前思后想,自己的前半生经历,一幕幕在头脑里映过。他思念家人,想到苏太太临别时的泪水,不免唏嘘再三。他想见子由一面。子由是他最亲爱的弟弟,两人情感之深笃,远远胜过一般的兄弟。他和子由一起离开家乡,赴京赶考,又一起金榜题名,当时传为一时佳话,真可谓是"两枝仙桂一时芳",后来又一起宦海浮沉。可是,由于官所异地,他们却很少见面,更多的是书信往来,诗词唱和。兄弟俩政治观点始终相同,但性格却明显有别,子由内向、谨慎,不易冲动,遇事冷静;子瞻却豪放、乐观,有什么吐什么,心中的秘密掩饰不住。子由的性格倒更像个稳健的兄长,子瞻反倒似一个活泼的弟弟。弟弟子由无论是在书信里还是当面,都不断地提醒他,倒像他的保护神!

苏轼时时怀念子由,他给子由的诗词中留下了千古不朽的隽永杰作。嘉祐六年(1061年),兄弟俩在郑州分手,子由写了《怀渑池寄子瞻兄》,苏轼的和诗写出了"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哪复计东西"的名句;熙宁九年(1076年)的中秋佳节,苏轼在密州任所,面对天上皎洁的皓月。他举杯遥思子由,写下了家喻户晓的《水调歌头》:"……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现在,东坡想到自己恐怕命不久矣,提笔写下了两首给子由的诗,以为绝笔:

圣主如天万物春,小臣愚暗自亡身。 百年未满先偿债,十口无归更累人。 是处青山可埋骨,他年雨夜独伤神。 与君世世为兄弟,又结来生未了因。 柏台霜气夜凄凄,风动琅珰月向低。 梦绕云山心似鹿,魂飞汤火命如鸡。 眼中犀角真吾子,身后牛衣愧老妻。

百岁神游定何处,桐乡知葬浙江西。

(《予以事系御史台狱,狱吏稍见侵,自度不能堪,死狱中,不得一别子由,故作二诗授狱卒梁成,以遗子由,二首》)

写罢这两首诗,把它叠好,交给狱卒梁成,求梁成转交给子由。梁 成素来敬重苏轼的学问人品,因而对苏轼十分客气,处处照顾他,每天 还弄来热水,让苏轼烫脚。苏轼觉得梁成可靠,把这两首诗托付于他。 梁成郑重收好,对苏轼说:"先生尽管放心。万一先生不测,我一定会 把它交给子由先生的。"

神宗这几天闷闷不乐,心中颇为烦躁,御史台送上来的案卷他已翻阅了再三,但他难下决心来杀苏轼。苏轼固然对新政不满,处分是必然的;但如果按御史台的意见处以极刑,恐怕也太过分了吧。御史以"世间惟有蛰龙知"为主要罪状之一,说苏轼有"不臣之心",这明显是深文周纳。御史台的态度,反倒引起了神宗的不满。前几天王珪来呈送案卷时,特意指摘《双桧》诗,说这是"不臣孰甚!"神宗听了,拂袖站起,冷冷地抢白说:"诗人之词,怎能这样分析!苏轼自咏桧树,与朕有何相干?"王珪听罢,方才不敢言语。昨天,神宗暗中派一个小宦官到狱中去查看苏轼的起居之状,小宦官回来禀报说:"苏轼适才睡下,鼻息如雷。"神宗对左右说:"朕知道苏轼心中没有什么大的亏心之处,故此能安睡如常!"

几天前,下面呈来故相王安石的亲笔急信,这位退隐钟山的故相, 听说苏轼被捕下狱,且有性命之虞,十分着急,马上给神宗上书,请皇 上赦免苏轼死罪。信中有言:"安有盛世而杀才士乎!"这更提醒了神 宗,国朝以来,优遇士人,未尝有杀士大夫之先例,何况又是苏轼这样 的天下奇才呢?平心而论,神宗对苏轼的才华是深为欣赏的。

可是,御史台诸卿非要坚持他们的判决,态度十分坚决,说倘若宽 贷苏轼,就是废弛国法,使整个变法前功尽废。舒亶前日又来请示,说 苏轼与众人勾结,"公为朋比,可置而不诛乎?"无异于是催促神宗赶 快下诏处苏轼以极刑。

神宗的脸色阴郁,在宫中踱来踱去。

年事已高的太皇太后曹氏,看到神宗不悦之状,问他究竟有何心 事,神宗回答祖母(曹后是仁宗的皇后,英宗即位,曹后垂帘听政。神 宗即位,尊位太皇太后)说: "现在廷臣中有人谤讪朝政,御史准备处以极刑,等待最后的裁处。"太皇太后说: "莫非说的是苏轼吧?昔日仁宗策士,得轼、辙兄弟,大悦,说: '我今又为子孙得两个太平宰相!'苏轼、苏辙,是仁宗皇帝给你留下的人才啊!我近来不豫,你说要大赦天下,为我祈禳,可嘉你一片纯孝之心。可是无须你赦天下凶恶之徒,只要赦免了苏轼,我愿足矣!"神宗闻之,慌忙给祖母叩头,说: "皇孙即依太皇太后之旨!"

神宗下诏,贬苏轼为黄州团练副使,本州安置,不得签署公事。 苏辙、张方平、司马光、范镇等与本案有关者,或贬谪,或罚铜。 至此,"乌台诗案"宣告结案。

苏轼年底出狱,真是恍如再生,他摸了摸自己的后脖梗,自言自语道:"不意老头皮尚在!"

正是元丰三年(1080年)的元月一日,苏轼离开了京师,踏上去贬 所黄州的征程。

路漫漫,风萧萧,还有多少磨难、坎坷在等着这位大诗人!

"平生文字为吾累", 苏轼一生, 果如斯言!

"乌台诗案"是北宋最有名的文字狱。它的政治背景,是王安石变法时期的新旧党争,苏轼在政治上属于旧党,而且是旧党的一员干将,御史台的官员舒亶、李定等都属新党的营台。这场诗祸的根源便在于党争间的倾轧。

御史台指摘苏轼之诗以为"罪状"的,其中果真有对新法讥讽"谤讪"的(如前所举),从这点上看,苏轼未必有多大的"冤枉"。但是,因为诗中对新法有所讽刺便投入大狱,并欲置以重刑,这本身就是文字狱的恶劣行为。而在一般没有政治内涵的写景抒情之作中,挑出个别字眼来,深文周纳,锻炼成罪,指为有"不臣之意",这就更为恶毒了。舒、李等人虽为新党,但其人品之卑下,不为士林所齿,于此事足见一斑。由此可见,北宋中后期的新旧党之争,固然有变法与反变法的内容,但其间的朋党色彩也是较为明显的。幸好北宋的政治环境相对来说是较为开明的,宋神宗也比较清醒,所以,这场诗祸的结局不至于太惨。

《车盖亭》诗——蔡确的厄运

北宋党争的一个重要武器,就是文字狱。"乌台诗案"风波刚息,《车盖亭》诗案火焰又起。不过,受害人由旧党的骨干苏轼,变成了新党的中坚蔡确。而用文字狱来陷人以罪的手法却如出一辙。

北宋元祐元年(1086年),年甫10岁的哲宗赵煦即位,由高太后代为摄政。太后在政治上倾向旧党,深恶新党,因而,她一操政柄就贬黜新党人物,旧党的骨干纷纷得到重用。司马光被任为门下侍郎,等于副相。苏轼从贬所召回,几个月内迅速升迁,从七品升到三品,任翰林学士知制诰,差一步就可以拜相了。其他旧党人物也都得以重用,朝政面目全非,新法已经全部废止。尽管苏轼为了坚持新法中的合理部分而与司马光力争,但司马光坚执不听,将新法统统废掉。为此,苏轼气得在家里大喊:"司马牛!司马牛!"

新党人物被黜,首当其冲的是宰相蔡确。

蔡确(1037—1093),字持正,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此人有智数谋略,尚气敢为,不护细行。登进士第后,仕途颇为得意。当时王安石推行新法,正需要得力人才,受王安石、邓绾等人的荐引,不断升迁。元丰五年(1082年),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登上相位。当时,他与王珪同居相位,虽位在王珪之后,但他名为次相,实专大政。王珪以左仆射兼门下,居正相,却只是"拱手而己"。蔡确一时间权势炙手可热。

蔡确当政时,对于士大夫也屡兴罗织之狱,打击异己力量,而当他 失势外贬之后,自己又饱受文字狱的构陷,令人觉得可叹可悲。

蔡确被贬,出知安州(今河北新安)。他的心情是苦闷而无聊的。 翻手之间,朝政全然变异,新党人物七零八落,贬于四方,他也从相位 上跌了下来,感到人生是如此惨淡。虽然是盛夏酷暑,他却觉得心里十 分悲凉。

安州的西北角有一座亭子,名车盖亭,顾名思义,亭如车盖。车盖亭在山环水抱之中,在亭上俯瞰,一条蜿蜒清亮的河水从亭子脚下流

过,那便是涢溪。亭子有八个飞檐,宛如八只展翼欲飞的鸟儿。在盛夏的火热之中,这车盖亭无疑是人们愿意游憩的所在。

蔡确公事之余,时常漫步到此。望着重峦叠嶂和清漪碧水,他似乎忘却了许多烦恼,但这些烦恼又时而冒了出来。安州毕竟不是朝廷之上,虽然身为贬官,却远离了官场的纷嚣,那些相互之间的倾轧、攻讦,此刻似乎都变成了山那边飘渺的云雾。他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轻松与释然。难怪陶渊明当年对自己的隐居生活是如此津津乐道,原来山野之间果真蕴含着人生"真意"啊!

蔡确毕竟不是陶潜,在官场沉浮中,他历练得忮刻、老辣,有许多对手败在他的手下,他常常感到一种胜利者的快慰。但是,这次他输了,输得很惨,这并不说明他没有能力,没有智慧,而是时运变幻,太后当权,新党人物的黜退,是情理之中的。尽管宣布处分的时候,都有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但是,谁都明白"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的道理,并非今日,自古而然啊!

在安州,他心灵的伤痕,似乎得到了大自然的抚慰。公事不多,客亦稀少,他常常一个人踽踽而来,坐在亭子里往山间眺望,飘然出岫的云朵,时时唤感这位知州的灵感,于是,他一口气写下了十首绝句,这就是著名的《夏日登车盖亭》诗。为使读者了解诗的原貌,不妨全录于此。

公事无多客亦稀,朱衣小吏不须随。 溪潭直上虚亭里,卧展柴桑处士诗。 一川佳景疏帘外,四面凉风曲槛头。 绿野平流来远棹,青天白雨起灵湫。 纸屏石枕竹方床,手倦抛书午梦长。 睡觉莞尔成独笑,数声渔笛在沧党。 静中自足胜炎蒸,入眼兼无俗物僧。 何处机心惊白鸟,谁人怒剑逐青蝇。 西山仿佛见松筠,日日来看色谪仙香。 闻说桃花岩石畔,读书曾有谪自香。 风摇熟果时闻落,两滴余花亦鱼忙。 来结芳庐向翠微,自持杯酒对清晖。 水趋梦泽悠悠过,云抱西山冉冉飞。 矫矫名臣郝甑山,忠言直节上元间。 古人不见清风在,叹息思公俯碧湾。 溪中曾有戈船士,溪上今无佩犊人。 病守翛然唯坐啸,白鸥红鹤伴闲身。 喧豗六月浩无津,行见沙洲束两滨。 如带溪流何足道,沉沉沧海会扬尘。

蔡确写毕这十首绝句,胸臆略觉舒展。但他何尝想到,这十首诗又给他带来更糟糕的厄运。通过笺注此诗来罗织罪名,使他遭到更大劫难的是吴处厚。

吴处厚是福建邵武人,登进士第,大概还比蔡确年长几岁。吴、蔡之间,本来还有一段师生之谊。年轻时,蔡确曾经跟吴处厚学赋。吴处厚在皇祐五年(1053年)中了进士,当时,他的诗赋都已经很有名气。当时,蔡确尚未登第,他住在陈州,陈州通判郑毅夫在士林中秀出群伦,深得学子钦慕。蔡确向郑毅夫学赋。吴处厚与郑毅夫乃是"同年"(同科进士)好友,时任汀州司理,他来访问郑毅夫,因与蔡确相识,蔡确也从吴处厚那里学到了作赋的门径。他们几个都曾互有交往,毅夫得闲时,几人曾一起饮酒作诗,登山临水,颇有雅兴。

次年,蔡确金榜题名,中了进士,从此仕途畅达,在朝中越来越有地位。他受到王安石的赏识、荐举,在新党人物中渐露颖锥。蔡确遇事敢言,不苟且因循,令人刮目相看。譬如,当时宰相吴充屡次向神宗说新法的不便,提出要废止新法中较为激进的部分,蔡确据典力争,他说:"汉朝时曹参与萧何有矛盾,彼此不睦,但曹参接替萧何为相后,仍沿用萧何的法度章程。现在,新法乃是陛下所立,岂容一人挟怨沮止便加废除!"于是,新法得以维护实施。而蔡确在神宗心目中也有了更重要的位置,所以,在元丰五年(1082年)得以拜相。

蔡确与王珪同时为相。吴处厚通过薛师正的关系,见知于王珪,王 珪对吴处厚也极力揄扬。蔡确登上相位,吴处厚以为故人当了宰相,自 己的前程会更加"光辉灿烂",他满怀深情地给蔡确写了一份贺启,除 了吹捧,主要的意思是希望得到汲引提携。如贺启中说: "处厚早辱埏 陶,窃深欣跃,豨苓马勃,敢希乎良医之求;木屑竹头,愿充乎大匠之 用。"摇尾乞怜之态,跃然纸上。 哪里想到,这位新登台的宰相老爷,对自己的这位"故人"并无多大兴趣。他轻蔑地一笑,把贺启扔过一旁,就再也没有下文了。今非昔比,蔡某人再也不是几年前的青衿学子,而是堂堂大宋朝的宰相了,吴处厚这样的小官,不值得他多加理睬。

吴处厚还是靠了王珪的荐引,当上了大理寺丞,大理寺是中央司法 机关,相当于最高法院。吴处厚任职于大理寺,又在处理舒亶一案时与 蔡确结下了怨隙。

舒亶字信道,是浙江慈溪人,他也是著名的新党人物。王安石赏识他,用他为得力干将,在于他敢于弹击大吏,无所畏避。如他奉命逮捕画《流民图》的郑侠,在郑侠箧箱中搜出了所录的名臣谏草,其中有涉及新法的。舒亶一鼓作气,按姓名审查治罪。于是,他被擢升为太子中允。舒亶用文字狱手段,罗织罪名,弹劾苏轼,制造了有名的"乌台诗案",因此而恶名远扬,士大夫耻之。

舒亶曾纠弹尚书左丞王和甫,王和甫乘间反击,说他自盗为赃。舒 亶当时颇受神宗赏识,以为有恃无恐,力请将此案交付大理寺推治审 理,神宗本来没想怪罪舒亶,但他自己这样要求,便下诏交送大理寺审 理。

对舒亶一案的审理,牵涉到复杂的党争。从王和甫弹劾舒亶的事实来看,本来并非什么大的过错。舒亶当时以中丞兼直学士院,按神宗改革后的新官制来说,只能从一处领取俸禄及用品供给,但舒亶仍用学士院的名义,两处领取。王和甫以此攻击他"自盗为赃"。此事后面有着盘根错节的党争背景。当时王珪和王和甫都属旧党人物,他们合谋要整倒舒亶。当时的情势很明显:舒亶得以辨明无罪,皇帝会更加信任,让他参与大政;如果获罪,那么王珪便会荐王和甫登相位,取代蔡确。吴处厚对此事当然是倾向于王珪、王和甫这一边的。他千方百计,将舒亶锻炼成罪,坚持认定舒亶乃是自盗贪赃。当时,大理正王吉甫等二十余人,都说舒亶只是"夹误",并非"赃罪"。但吴处厚秉承王珪旨意,坚持将舒亶定罪。王珪、王和甫又为之操纵策应,终于将舒亶下狱,定了除名之罪。

蔡确与舒亶都是新党的中坚,又兼气味相投,自然不能坐视,当吴 处厚坚持将舒亶定罪时,蔡确暗中派人致意,请吴处厚"高抬贵手"。 吴处厚本来就对蔡确心中怨恨,心想你蔡丞相也有求于我了,"一夫当 关,万夫莫开",我就是揪住舒亶不放,看你能奈我何?终于将舒亶定罪。

舒亶虽然得罪,但王和甫并未因此而升迁。御史张汝贤、杨畏等朝臣,先后上疏,论王和甫"以有司陷中司"等罪,将王和甫黜为江宁知府,弄了个两败俱伤,新旧党之间,沟壑更深。

蔡确对吴处厚十分恼恨,大骂吴处厚是"狂妄小人",决心给他点颜色看看。蔡确指斥吴处厚"一芥小官,竟敢规劝朝廷,离间大臣",要将他贬职外放。但由于王珪的阻止,此事未成。这个时期,皇上的子嗣屡有夭折,吴处厚趁机上奏:"臣曾经读《史记》,考察赵氏兴废的过程,在屠岸贾之难时,程婴、公孙杵臼尽忠节,献生命,保全赵氏孤儿,大宋王朝拥有天下四海,这二人忠义却未得彰表,应该访其墓地,建祠纪念。"皇上览罢奏疏十分激赏,夸奖此人"有见识",敢建言。王珪趁时请皇上提拔此人,使之居于馆阁之职。蔡确坚决反对,奏言于神宗说:"处厚乃是反复小人,万不可近。"王珪每每推荐,蔡确坚决阻挠。所以,终神宗之世,吴处厚一直未得擢用。吴处厚对蔡确衔恨久之,发誓有机会必当报复。

神宗驾崩,哲宗即位。王珪任山陵使,擢用吴处厚掌管表笺。时间不长,王珪去世,蔡确继为山陵使,到职第一天,便罢免了吴处厚。后来,在吴处厚的任职问题上,蔡确处处作梗,使得两人积怨越来越深。

蔡确丢了相位,先知陈州,不久移知安州,此时,吴处厚正在汉阳 当知州。两州之间又发生了矛盾,使原有的积怨又加上了新的内容。静 江指挥卒应当出戍汉阳,蔡确以没有兵器为由,不予派遣,吴处厚于是 移文加以督责,催促快点发兵到位。蔡确又致函给荆南帅唐义问,请他 留住不派,唐义问果然不让静江指挥卒出戍汉阳。吴处厚闻知蔡确在其 中阻挠此事,大为恼怒。以往,蔡确是朝廷宰相,吴处厚即使受其压抑 也敢怒不敢言;现在不同了,两人都是知州,谁也不受谁的辖制,吴处 厚当然大光其火。他在知州衙门里大骂蔡确: "你过去身居庙堂高位, 可以害我;现在你被贬斥下来,和我一样作郡,难道还敢如此吗!"

汉阳的一位僚属出差到安州,蔡确召见此人,并打听吴处厚的近况。那位僚属吟诵了吴处厚的诗作《秋兴亭近诗》中的两句:

云共去时天杳杳,雁连来处水茫茫!

蔡确听了,露出嘲讽的笑,说:"这位吴兄还是如此胡言乱

语!"那位僚属回到汉阳后,立刻把蔡确的话告诉了吴处厚。处厚恨恨地说:"蔡确竟敢如此讥笑我的诗作,气煞我也!他忘了当年是如何向我讨教了!"

不久,安州有位举子吴扩,从汉江贩粮到汉阳去,州里派县令陈当到汉口接洽。吴扩袖着名刺去谒见陈县令,两下攀谈起来。吴扩说:"我近日离开乡里时,蔡丞相作了《车盖亭》十首诗,舟中有其诗本,待我归船后抄写一份,奉送于您。"陈当听了自然高兴。

双方交换粮食时,吴扩把诗本送给陈当,陈当当时忙于秤粮,无暇来读,暂且置于袖中,带了回去。

吴处厚在秋兴亭置酒,派人去召陈当。陈当得到太守召见,不敢停留,当天从汉口驰往,一看,太守已经摆酒等候,陈当惊喜交加,连忙感谢太守厚爱。

吴处厚示意陈当不要拘谨,开怀畅饮。接应粮食,劳苦功高。陈当跑得很热,于是,宽衣解带,放怀吃喝,吴处厚恰好看到了陈当怀里带的诗本,问道:"陈县令怀中何书?"陈当不经意地说:"适才一位安州举子所赠在下的蔡丞相之诗。"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吴处厚眼珠一转,心里已有了主意。他请陈 当把诗本拿出来给他看看。陈当岂有不让太守看之理?连忙把诗本呈 上,让太守过目。吴处厚接过诗本,放下酒杯,一首一首地吟诵,读一 首叫一声:"好诗!好诗!"然后,再呷一口酒。然后,又反复读了两 遍,此时,胸中已有成竹。何处可以做文章,可以挑出毛病,都盘算得 八九不离十了。然后,他又一本正经地对陈当说:"蔡丞相这十首诗, 俱是佳作,既饶风骨,且具意境,大有陶潜之风味!陈县令可否将此诗 本借我一观,我当手书之,朝夕吟咏,以快吾意!"

陈当说: "太守要看,这有何难?拿去就是了。"

吴处厚说: "岂敢夺人之美? 抄写完毕, 自当璧还。"

当天晚上,吴处厚就把自己关进了"冬青堂",插上门,开始"用功"。他要用文字狱这把不见血的刀,来报复蔡确。他的办法是对蔡诗进行"笺注",也就是进行政治性的曲解。他找出诗的"言外之意",说它们都是谤讪朝廷,且看他是如何"笺注"的:

"何处机心惊白鸟,谁人怨剑逐青蝇!"以讥谗谮之人;

- "叶底出巢黄口闹,波间逐队小鱼忙",讥新进用事之人;
- "睡起莞尔成独笑",方今朝廷清明,不知确笑何事?
- "矫矫名臣郝甑山,忠言直节上元间。"按:郝处俊,封甑山公,唐高宗欲逊位 天后,处俊上疏谏,此事正在上元三年,今皇太后垂帘,遵用章献明肃故事,确指武 后以比太后;

"沉沉沧海会扬尘",谓人寿几何,尤非佳语。

这样一笺注,十首《车盖亭》诗,就足够送蔡确进诏狱了。吴处厚写完了这几则笺注,美美地吃了一顿夜宵;然后上床去睡了,这一夜,他睡得特别香,梦里竟然有了蔡确被斩首的情形。

次日,吴处厚迫不及待将他的"笺注杰作"上报于朝廷,告讦蔡确"讥谤君亲"。主持朝政的高太后本来就反对新法,对新党人物大加排斥,眼下旧党人物都重登要津,现在有人来告新党的骨干分子蔡确的状,恰逢其时,一告一个准儿。

文字狱果真是整治对立面、打击异己的好武器。有了这样的把柄,旧党人物个个摩拳擦掌,一定要治蔡确的重罪。左谏议大夫梁焘、右谏议大夫范祖禹、左司谏王安世、右司谏王岩叟、左正音刘安世等,连上奏章,"乞正确罪"。一时间,对蔡确问题的态度,成了检验朝臣是否忠正的标准。不肯附和重治蔡确的,如御史李常、盛陶、翟恩、赵挺之、王彭年、中书舍人彭汝励等,都被罢黜贬官。因为蔡确一案,朝廷上热闹起来了。

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范纯仁,在这个问题面前颇为清醒,他是坚决反对以文字罪人的。他力陈己见,结果被视为蔡确一党而遭贬黜。

太后诏蔡确自己辩明,蔡确大叫冤枉,却难以洗刷得清。他指出吴处厚是"于诗外多方笺释,横加诬蔑"。可惜"诗无达诂",怎么解释似都有理,加之汉儒解释《诗三百》力求"微言大义"的传统在中国绵绵不绝,有心无心都扯到政治上。吴处厚对"矫矫名臣"一首早下断语,说是"讥谤朝廷,情理切要",又说:"蔡确谪守安州,便怀怨恨,公肆讥谤,形于篇什。"太后早已有了这种先入之见,对蔡确的辩解百不听一。蔡确的辩解也有底虚之处,如说"臣以涢溪旧有郝处俊的台,因叹其忠直,见于诗句,臣僚(指吴处厚)谓臣讥谤君亲,此一节中伤臣最为深切!"对于缅怀郝处俊的原因虽已讲清,但诗中说郝"忠言直节上元间"的用意无法辩明,这在高太后面前,等于默认自己是指桑骂槐了。总之,蔡确的辩解不甚得力,"终不自明"。

其实,辩与不辩,结果不会有什么两样。封建时代的司法,先以认 定有罪为前提,有了这个前提,何求不得。那么多旧党人物早已瞪着眼 睛等着清算新党呢,有了这样一个好题目,文章岂肯不作?

于是,太后诏下,蔡确因有"讪上"之罪,远贬新州。这在当时,就是对大臣最重的处罚了。相对而言,宋代君主,待士大夫较宽,不开杀戒,有罪则贬,罪益重而贬益远。新州在今广东,在大庾岭以南。贬到岭南,这算是极重的处罚了,一个当过宰相的人,远贬岭南,这在宋代还是第一次!

听到将蔡确远贬岭南的诏命,范纯仁对这种以文字罪人的做法深以为忧。他去拜谒太后,在太后帘前,纯仁恳切而言: "圣朝务为宽厚之政,不可以语言文字暧昧不明之过,诛窜大臣,此事不可开端。"但是,太后哪里肯听,范纯仁反被指为"确党",受到刘安世的弹劾。范纯仁自请外放,明年知颍昌府。

蔡确欲哭无泪, 只好迈着沉重的步履, 踏上了去新州的迢迢长路。

新州远在岭南,海陬天隅,山荒水僻,蔡确心情极为沮抑,到元祐八年(1093年),他就死在新州贬所了。临终之时,他手指北方,怅恨无极,到黄泉路上去望京城了。

制造这场文字狱的"文伥"吴处厚,却因为举发有功,徙知卫州,他感到心满意足,不单是因为有了更好的任所,而且是满足了他的报复心理。他在家里大宴三天,张灯结彩,得意地奸笑: "看你蔡确还能把我怎样?看谁笑到最后?"

但是,士大夫们对于吴处厚充满了恶感,因为他"首兴告讦之风,为搢绅复仇祸首",对这种以文字构陷人的小人,士大夫们当然要退避 三舍,恶而远之了。

不用说别人,他自己的儿子对这种行为都深以为耻。他把《车盖亭》诗笺注上奏朝廷,等着回音的那几天,儿子柔嘉进士及第,授太府司户,回家来探望父母,吴处厚兴高采烈地迎出门去,将柔嘉接到堂上。柔嘉有些意外,觉得父亲如此兴奋,恐怕不仅是因为自己中第授官吧?于是,便探问其故。吴处厚对儿子说:"我二十年深仇,今报之矣。"柔嘉又问其详细情况,吴处厚便把自己如何为蔡诗笺释,诬之以讥谤君亲,然后上告朝廷的经过对柔嘉讲了一遍。

柔嘉一听,大吃一惊,他立身站起,正色对父亲说: "果真如此,恐非人所为,父亲大人平生学业精深,而今为何出此下道?将来何以立于世间?柔嘉既为您的儿子,又何面目见人于天地之间!"说罢,柔嘉马上辞别父母,离家而去了。

由此可见,文字狱该是如何不得人心!以文字害人,连自己的儿子都鄙夷唾弃。

《车盖亭》诗案,在北宋是著名的文字狱,文字狱的特色表现得颇为典型。吴处厚用笺释的手法来"发掘"他人诗中的"言外之意",捕风捉影,深文周纳,这也是一大"发明"。诗祸是文字狱中非常突出的一类。宋代文人素质较高,而且政治意识很强,语涉时政者不为少数,因诗而得祸者也就并不稀罕了。但从蔡确这十首绝句来看,并非有意讥谤之作,更多的是抒写闲适之意,间或也有抑郁心情的流露。但像吴处厚那样把"波间逐队小鱼忙"解为"讥新进用事之人",则纯属牵强附会以为陷害了。

《车盖亭》诗案与"乌台诗案"相距未远,都有明显的党争背景,案主一为新党骨干,一为旧党中坚,但因诗得祸的情况十分相近,制造文字狱的人,使用的手法也颇相似。在北宋,文字狱已成为党争的重要武器,置人于罪的"杀手锏"。

诗人皇后——生命在诗祸中凋谢

萧观音,辽代杰出的契丹女诗人,道宗的懿德皇后。在宫廷政治斗争中,她被权臣耶律乙辛害死,乙辛为她设下了恶毒的文字陷阱!

"铁马秋风塞北",草原和大漠,不仅造就了北方民族的剽悍粗 犷,也诞育了许多少数民族的女杰。在契丹王朝中,更以述律平、萧燕 燕这样杀伐果断、叱咤风云的女政治家成为其历史上不可磨灭的特殊风 采。

契丹族女人没有汉族女人所受那么严重的礼教束缚,她们在草原上驰骋,也在马上放歌,在契丹的生产生活方式下,她们和男性一样"鞍马为家"。因此,辽朝的后妃在政治生活中扮演着更为重要的角色。可以说,在某种程度上,辽朝政治是皇族与后族的联合垄断。作为后族代表的后、妃,自然有着更强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

萧观音是这样一位契丹女性: 既不乏清醒的政治头脑,又有如水的柔情;萧观音是这样一位皇后: 既关切王朝的长治久安,又渴望君主的眷爱。然而,她成了政治斗争的牺牲品,35岁的华年便香消命殒了!

辽朝的天下,可以说是耶律氏与萧氏两家的天下,萧氏就是后族。 辽朝的皇后都姓萧。萧观音的父亲萧蕙,是圣宗钦哀皇后萧耨斤的弟弟。萧蕙在兴宗朝任枢密使,北府宰相,总领天下兵马,又娶了兴宗的 姐姐秦晋国长公主,拜驸马都尉,封为魏王。萧蕙虽然位重权大,但却 性情宽厚,自俸节俭。

萧观音容貌极美,真可以说是光彩照人。既有一种摄人的魅力,又有说不出来的高雅气质,真如王荆公在《明妃曲》里所形容的"意态由来画不成"。而且,萧观音还是一位杰出的女诗人,说到辽诗,头一个就须提到她的诗歌杰作。谁知,最后得祸也竟在诗上!

还是在道宗耶律洪基被封为燕赵国王的重熙年间,就纳萧观音为王妃——那时,萧观音还只是一个几岁的小姑娘。待耶律洪基继承大统,当了皇帝,就立萧观音当了懿德皇后。

萧观音本来是深受道宗宠爱的。道宗即位的时候,还是位二十五六

岁的英俊青年,而萧观音此时十五六岁,正是"豆蔻梢头"、"袅袅婷婷"的妙龄。道宗不仅被萧观音的美丽所吸引、所打动。而且,他们还是诗歌唱酬的诗友呢!萧观音写了诗,道宗总是啧啧称赏。萧观音又善弹筝,每当她抚琴的时候,道宗常常站在她身后,情不自禁地点颔击节,进入美妙的境界······

年轻时的道宗,很有一番宏伟的抱负,他不仅想守住祖上留下的这份基业,他还想并吞天下,做一个万方一统的中原之主。清宁三年(1057年),道宗曾写了一首《君臣同志华夷同风》的诗,呈献给他的生母仁懿太后,诗中表达了这种愿望。萧观音随即应制和了一首同题的五律诗:"虞廷开盛轨,王会合奇琛。到处承天意,皆同捧日心。文章通谷蠡,声教薄鸡林。大寓看交泰,应知无古今。"并非一般的应制之什,而是有着很深刻的政治含意。太后、道宗读了之后,都激赏不已。

道宗的性格中,溶化着许多契丹贵族的民族特征,他特别爱好狩猎,后来也因耽于畋猎,荒弛朝政,受到皇后的劝谏,乃至于成为夫妻渐致疏远的一个原因,这是后来的事情。清宁二年(1056年)的八月,道宗围猎于秋山。塞北的阴历八月,已是暮秋时节,秋山萧索,秋风飒飒。年轻的皇帝,此时心情很好,他骑在一匹雄骏的马上,身着猎装,背着一副用了多年的强弓。他的马跑得很快,卫士们的马紧紧跟随在后面。萧观音率领着宫中的妃嫔,也都去掉了宫中的浓妆艳抹,与圣上一起出猎。

道宗和他的大臣们、嫔妃们、卫士们所组成的射猎队伍,到了伏虎林。伏虎林是有名的猎场,在现在内蒙古巴林右旗西北察罕木伦河源的白塔子西北,是辽朝皇帝的"四捺钵"之一。所谓"捺钵",就是皇帝的行在地。传说辽朝的第四代皇帝景宗亲率数骑到此狩猎,虎伏林间而不敢动,因此得名"伏虎林"。

道宗对自己的骑射本领相当自信。他望着身边的皇后,敕命皇后赋诗一首为他壮威。萧观音受旨,应声而吟道:

威风万里压南邦, 东去能翻鸭绿江。

灵怪大千俱破胆,那教猛虎不投降!

六宫粉黛之首的皇后竟然吟出如此雄壮的诗篇,论气势不亚于汉高祖的《大风歌》,真个是直欲压倒须眉。且诗中之意岂止是咏叹狩猎,正是一派威镇四方、一统天下的气象。皇后的诗大副上意,道宗闻之大

喜,把皇后的诗写下来遍示扈从的文武群臣,高兴地连连称许:"皇后真是女中才子!"翌日清晨,道宗装束停当,踏着早霜就入林射猎。过了不到半个时辰,林中忽然一阵声响,如同疾风卷起。真有一只色彩斑斓的东北虎蹿了出来。道宗屏住呼吸,满引强弓,对准老虎咽喉一箭射去,正中老虎致命要害,那虎咆哮一声,倒地而亡了。道宗兴高采烈,他扔下弓箭,大声笑道:"朕射得此虎,可谓不愧后诗!"群臣欢呼"万岁",声震林莽。皇后更是笑得开心了。

清宁四年(1058年),萧观音为道宗生下了皇子濬。濬在8岁时被册为太子。濬非常聪颖好学,深得道宗喜爱,道宗常对臣下夸耀:"此子聪慧,乃是天授也!"太子濬不仅知书能文,而且对于骑射武艺也十分爱好。道宗带他出猎,濬曾三发三中。遇到了十只鹿,被他射获了九只。道宗非常高兴,对左右大臣说:"我朝祖宗以来,骑射绝人,威震天下。现在太子虽幼,却是不堕祖风,此乃社稷之福啊!"到大康元年(1075年)六月,太子濬兼领北南枢密院事,开始参与朝政,且一开始就表现出明察忠奸、法度井然的政治才具。

太子濬初出茅庐,开始染指朝政,使当时朝中一个炙手可热的权臣寝食难安。这就是道宗朝有名的奸相耶律乙辛。此时的道宗,并没有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变得成熟,倒是越变越昏庸了。他委权于耶律乙辛,自己却耽于畋猎酒色,任意纵恣,荒弛朝纲。萧观音对他多次劝谏,苦口婆心,他非但无所警醒,反而疏远冷落了皇后。耶律乙辛乘势结党营私,恃宠不法,权倾朝野。现在太子参与朝政,而且是非清楚,使他不得上下其手。于是,阴险狠毒的耶律乙辛精心策划了诬害萧观音母子的阴谋。

这些日子,耶律乙辛心绪不宁。对他的属下,甚至对他的家人都不时地无端发火。前天,一个他平素很喜欢的侍婢不慎失手洒了人参燕窝汤,烫了耶律乙辛的手,他一怒之下竟砍去了侍婢的双手,手下人这些天越发怕他。他那白皙的面皮上常常挂着焦躁,他的眼睛里时时窜出杀机。他夜里几次梦见太子登基,历数他的罪恶,处他以寸磔之刑。每次从梦中醒来,都是满身冷汗,然后就再也难以入睡,眼前一幕幕掠过往事……

耶律乙辛,字胡睹衮,出身于契丹的一个部族五院部。父亲耶律迭刺是部族里有名的穷光蛋,人家送他的绰号是"穷迭刺"。可是,耶律

乙辛的命相却不错。他娘怀他的时候,夜里梦见自己用手搏一头黑色的公羊,竟然拔去了羊的犄角和尾巴。醒转过来,觉得好生奇怪,不知是凶是吉,于是便请占梦先生为此梦占解。占梦先生说:"此乃吉兆。羊字去了角、尾,正是一个'王'字。你的儿子将来贵不可言,必当封为王侯。"生耶律乙辛时,恰在行途路上,无水洗浴,正在困窘之时,忽见路上干涸的辙印中突然涌出清泉。当然这只是传说而已。

耶律乙辛虽然出身寒门蓬户,却极为聪明狡黠,善于察言观色,讨人喜欢。到了成人以后,出落得一表人才,为人狡诈,表面上十分和善,实则城府很深。兴宗重熙年间,作为文班吏陪诗入宫。由于他心眼儿灵活,处事乖巧,兴宗和仁懿后对他都颇为喜爱,累迁至护卫太保。道宗即位后,也对他相当信任,清宁五年(1059年)当上了南院枢密使,后又改知北院。

乙辛在政治漩涡中善于观风使舵,瞅准机会下注,因而能够左右逢源,扶摇直上。清宁九年(1063年)的平定"重元之乱"成为乙辛爬上权力顶峰的契机。乙辛在这次险恶的宫廷内争中大大地捞了一把,打开了专权擅政的大门。

耶律重元(即宗元)是兴宗的同母胞弟,圣宗死后,钦哀皇后称制,曾经密谋立重元。重元却把这个"密谋"报告给兴宗,兴宗十分感激,封他为皇太弟。兴宗临崩之前,并没有传位给这位"皇太弟",而是传给了赵王耶律洪基,是为道宗。重元没能当上皇帝,心中十分怨恨。而道宗为了稳定自己的皇帝宝座,一上台便尊"皇太弟重元为皇太叔",表面上是给重元更高的荣宠,实际上却是免去了他以"兄终弟及"、夺取皇位的可能性,重元更为不满。重元父子组成了一个阴谋叛乱的集团,准备起兵叛乱。清宁九年(1063年),道宗驾猎滦水,重元和他的儿子涅鲁古、同党萧胡睹等率领四百人,伏于行宫之外,准备弑杀道宗。

重元发动叛乱之前,道宗思想很麻痹,但是耶律良、耶律仁先等重 臣却有所察觉,因而早有防范。乱起之际,道宗命仁先以全权讨贼,仁 先临危不乱,环车为营,率近侍三十余人与贼搏杀。重元乱党多数投 降,涅鲁古中矢坠马,重元受伤而逃,北走大漠,看大势已去,横剑自 刎于途中了。这场闹剧宣告结束。

耶律乙辛在平乱中起了什么作用呢?他留仁先在朝有功。在此之

前,重元的同党萧胡睹忌惮仁先,恐其在乱起时成为重元乱党的"克星",于是想法排挤他出朝,奏请道宗授任仁先为西北路招讨使。道宗准奏,而乙辛则奏请道宗将仁先留在朝中,说:"臣新参国政,未知治体。仁先乃先帝旧臣,不可遽离朝廷。"道宗又同意了乙辛之请,把仁先留在朝廷。待重元乱平,道宗想起前因后果,觉得多亏有仁先在身边,才使自己免遭劫难,于是厚赏乙辛,赐为"匡时翊圣竭忠平乱功臣",并下诏云:四方有军旅之事,乙辛可以便宜从事,专擅杀伐。

乙辛抓住了这个机会,掌握了朝廷的军政大权,当时势倾中外,门下馈络不绝。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凡是阿顺自己的,一律加以荐拔; 忠直不附的,一律斥逐。又与张孝杰、耶律燕哥、肖十三等朋比勾结, 形成了以乙辛为首的奸党。道宗后来废弛朝政,委权于乙辛,于是时政 越来越腐败。乙辛的权势达到了极点,他利用手中的权柄迫害了许多正 直之士,杀了许多,放逐了许多。

现在太子参与朝政,且领北院枢密使,以东宫之重行此威权,太子又正直明察,那么以后还会有我乙辛的好下场吗? 乙辛想到这些,不免惴惴不安。于是,他处心积虑地琢磨搬掉自己的障碍的办法。对了,就先从懿德皇后身上打主意。皇后也是乙辛的眼中钉,她屡次劝谏道宗亲贤远佞,实质上指的便是我耶律乙辛,好在现在圣上对皇后有些厌烦了,除了畋猎、佞佛,就是临幸那些更为年轻风流的嫔妃,皇后已被冷落多时了。

想到这里,乙辛的眼睛在黑暗中放出两道凶光,他独自狞笑了,一个阴险毒辣的计划,在这狞笑中已经"创造"出来了。

夜是这般的漫长。北方的秋夜,又送来了如许的无聊与寂寞,寝宫 里灯火依旧明亮,但却显得如此空空荡荡。牙床上的锦被铺得整整齐 齐,被子上绣的龙凤图案却又似乎在叹息女主人的孤单。身旁的宫婢已 经伏在香案边睡着了,嘴角还流着一条涎水······

夜已深深, 萧观音却难以入眠。

览镜自照,她的容貌依然美丽,但鱼尾纹不知什么时候爬上了眼角,两滴清泪慢慢地从眼圈里滚了出来。

圣上已经多时没有临幸皇后的寝宫了,从咸雍年间开始,圣上就几乎不和萧观音在一起同寝,而且临幸的次数愈来愈少,最近的一二年

里,皇上只是象征性地来过一两回。皇上现在恋着的是郑淑妃、萧美人,还有其他几位年轻貌美、香艳无比的嫔妃。只要不是正式的场合,皇上总是左拥右嬖,把郑淑妃、萧美人搂在身边,和她们一起饮酒作乐。皇上已经对朝政越来越没兴趣,一切都听任耶律乙辛处置,可那乙辛明明是个独擅专权、陷害忠悃的邪侫之辈,皇上却认为他忠实可靠。皇上依然爱打猎,而且越来越频繁,然而,圣驾出猎再也不带着萧观音了,当然也不用她以诗助威了。取代萧观音的是郑淑妃、萧美人,她们不会吟诗,却会撒娇。想起这些,萧观音心中不免涌出一阵阵哀怨。

皇上久已不来临幸,究竟为的是什么?萧观音相信自己虽然已经三十有五,但仍不失当年的丰姿美态,皇上对自己也不失客气,自己也还是堂堂正正的皇后。朝廷庆典,还是自己和皇上并肩而坐,接受百官的朝贺。但是皇上显然是对自己有些厌倦,客气中使人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冷淡。上个月的太后诞辰,宴饮之际皇上对萧观音表示:过几日朕去宫中看望皇后。萧观音听了,心中一阵激动。回宫以后,让宫婢把宫室收拾得里外一新。她对着铜镜反复梳妆,心中不免一阵阵狂跳,把龙凤呈祥的锦被铺了又铺、展了又展,把鸳鸯戏水的两对枕头并了又并,挨了又挨,从日落开始盼圣驾的到来,一直到深夜。第二天、第三天,又复如是,……萧观音的心凉了。静夜中却传来紧邻的郑淑妃宫中传出的浪笑,以及为郑淑妃伴舞的丝竹管弦之音……原来皇上又在淑妃宫中!

萧观音感到一阵阵委屈,却又是无可奈何。眼下的境遇,自己不又是一个幽闭在长门宫里的陈阿娇吗?千金纵买相如赋,脉脉此情谁诉?除了侍奉她的宫婢而外,偌大的寝宫只有形单影只的皇后。萧观音觉得白天是那么漫长,日影移动得很慢很慢;萧观音觉得夜晚是那么漫长,漏声使人烦躁不安。

夜中难寐,萧观音想了许多、许多。难道是自己做错了什么?使皇上龙心不悦?萧观音不是那种只会以女色邀宠的皇后,萧观音不做赵飞燕、杨玉环。萧观音虽是胡家女儿,却自幼饱读诗书,深明大理。她敬慕唐太宗的妃子徐惠,时时对太宗进谏,谏阻对外用兵,大兴土木,深得太宗的赞赏,在青史上留下芳名。前几年,皇上常来临幸的时候,萧观音时常趁机进谏朝政得失。劝皇上自己抓住朝政大事,不可使别有用心的大臣擅权,只恐坏了朝纲。"皇上岂不闻太白诗云:'君失臣兮龙为鱼,权归臣兮鼠变虎',还望皇上多多留意。"皇上大不以为然。萧观音更为担忧的是,皇上耽于畋猎,时时出围。皇上的御骑号为"飞

电",可见其奔腾起来,宛如风驰电掣一般,瞬息百里,随从们的马,哪个也赶不上。皇上骑着"飞电",常常一马当先,驰入深林邃谷,卫士扈从们找都找不到。皇后最担心如此下去,怕什么时候会发生不测,那该如何是好?她曾数次对皇上口头进谏,皇上颇有厌烦之态。但萧观音对此深为忧虑,甚至梦见皇上在伏虎林中坠马,摔得血流满面,惊醒之后,萧观音掌起灯来,让燕哥拿来笔砚,披衣坐起,连夜写了一封《谏猎疏》,疏中谏道:

妾闻穆王远驾,周德用衰。夏社几屋,此游畋之往戒,帝王之龟鉴也。顷见驾幸 秋山,不闲六御。特以单骑从禽,深入不测。此虽威神所届,万灵自为拥护;倘有绝 群之兽,果如东方所言,则沟中之豕,必败简子之驾矣。妾虽愚圄,窃为社稷忧之。 惟陛下尊老氏驰骋之戒,用汉文吉行之旨,不以其言为牝鸡之晨而纳之。

道宗览毕谏疏,心中十分不悦。他是辽道宗,而非唐太宗,他没有纳谏的雅量,更没有改过的毅力,皇后的《谏猎疏》文采倒是不错,可是话里话外把我比做穆王、太康,说我游畋无度,这不是轻视于朕吗?我契丹祖宗,以弓马而创大辽基业,骑射一道,是万不能荒废的。朕饱参经史,深通儒、道、释典籍,不亚于中原天子;朕纵骑如飞,百步穿杨,不敢说武艺绝伦,却又是古今帝王几个能比的?皇后多虑,喋喋不休,甚是心烦!道宗表面上接受了谏疏,并且煞有介事地在朝堂上嘉纳几句,但心中实实不以为然。从那以后,皇上就很少到皇后宫中来了。而那艳冶的郑淑妃、萧美人,趁时争宠,把皇上哄得如入醉乡,左右听的全是缠绵的情话,阿顺的谀词,哪里还愿意去听皇后的逆耳忠言呢?

想到这里,萧观音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贵为皇后,却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无非又是一个"陈皇后",古往今来,这长门冷落的处境不是从我萧观音开始,大概也不是在我这里结束吧。当年,唐玄宗时杨贵妃和梅妃江采苹争宠,梅妃失宠,遂命其宫院为"回心院",盼望玄宗能够回心转意,眷爱如初,萧观音又何尝不盼望道宗的重新眷顾、欢爱如昨呢?观音抹去泪痕,展开素笺,用她那娟秀的笔迹写下了千载流传的《回心院词》十首,词云:

扫深殿,闭久金铺暗。游丝络网尘作堆,积岁青苔厚阶面。扫深殿,待君宴。拂象床,凭梦借高唐。敲坏半边知妾卧,恰当天处少辉光。拂象床,待君王。换香枕,一半无云锦。为是秋来转展多,更有双双泪痕渗。换香枕,待君寝。铺翠被,羞杀鸳鸯对。犹忆当时叫合欢,而今独覆相思块。铺翠被,待君睡。装绣帐,金钩未敢上。解却四角夜光珠,不教照见愁模样。装绣帐,待君贶。叠锦茵,重重空自陈。只愿身当白玉体,不愿伊当薄命人。叠锦茵,待君临。

展瑶席,花笑三韩碧。笑妾新铺玉一床,从来妇欢不终夕。展瑶席,待君息。 剔银灯,须知一样明。偏是君来生彩晕,对妾故作青荧荧。剔银灯,待君行。 燕薰炉,能将孤闷苏。若道妾身多秽贱,自沾御香香彻肤。燕薰炉,待君娱。 张鸣筝,恰恰语娇莺。一从弹作房中曲,常和窗前风雨声。张鸣筝,待君听。

萧观音浸染在一种自己营造的幻觉之中,恍惚之间,皇上突然而至,挥去黄门侍者,扶皇后坐在绣帐里,听她吟咏自己的新诗,轻轻抚弄着她的云鬓,把她紧紧地拥在怀中。观音闭上眼睛,用濡湿了泪水的睫毛去迎接皇上那厚实的嘴唇······

皇上,你在哪里?萧观音睁开双眼,还是空空的宫,茕茕的她,只有灯火若明若暗,只有更漏一声一声地咬啮着她的心!

耶律乙辛已经盘算好了多时,只是等待一个张网的机会,一个下手 的借口。他害起人来,从不手软,也从不宽缓,必欲置之死地。他已安 排好宫婢单登探听皇后的消息。单登本是耶律重元妻婢,重元之乱平定 后,入宫为婢。单登虽然年纪轻轻,却十分乖觉机诈,她长得俏丽丰 盈,很能使人神魂颠倒。她见乙辛势大,早就委身于他,而且当了乙辛 在宫中的"耳目"。乙辛叮嘱单登这些天密切注视皇后的起居动静,尤 其是皇后的心情。单登跑到乙辛这里,告诉他,皇后新作了《回心院 词》十首,极为缠绵悱恻。宫中伶官无人能演奏此曲,只有伶官赵惟一 有这样的音乐才能。因此,皇后近来数次召惟一进宫演奏《回心院 词》。赵惟一年轻英俊,在诸伶中技艺超群。乙辛闻之,得意地笑了。 在他眼珠转动的瞬间,一个害人阴谋的实施方案已经想好了。他拿出两 锭金子赏给单登, 把单登抱在自己腿上, 捏着她那动人的鼻尖, 说: "我的小美人,你可帮了本王的大忙。事成之后,本王还有重赏。 这出戏还真离不了你这个角儿!"单登搂着乙辛的脖子,嗲声嗲气地撒 娇:"奴才哪里敢望厚赏,王爷不要卸磨杀驴,已是奴才万幸了!"乙 辛连忙起誓:"本王岂敢如此!倘是这样,天诛地灭。"单登捂住乙辛 的嘴:"谁叫王爷咒誓来着?只望王爷别忘了奴才便是!"乙辛抱起单 登, 进了床帐……

乙辛命手下文士,写下了《十香》淫词,十分艳冶逸荡,以此作为 诬陷皇后的"钓饵"。《十香》词云:

青丝七尺长,挽作内家装。不知眠枕上,倍觉绿云香。 红绡一幅强,轻阑白玉光。试开胸探取,尤比颤酥香。 芙蓉失新艳,莲花落故妆。两般总堪比,可似粉腮香? 蝤蛴那足并,长须学凤凰。昨宵欢臂上,应惹领边香。

和羹好滋味,送语出宫商。定知郎口内,含有暖甘香。

非关酒兼气,不是口脂芳。却疑花解语,风送过来香。

既摘上林蕊,还亲御苑桑。归来便携手,纤纤春笋香。

凤靴抛合缝,罗袜卸轻霜。谁将暖白玉,雕出软钩香?

解带色已战,触手心愈忙。那识罗裙里,消魂别有香?

咳唾千花酿, 肌肤百和装。元非噉沉水, 生得满身香。

乙辛"造"了这《十香词》,就唆使单登拿着它去骗取皇后手书。 单登带着《十香词》拜见皇后,骗皇后说这是宋朝的皇后所作,希望能 得到懿德皇后的亲笔御书,那便堪称"双绝"。

萧观音拿过《十香词》,观览一过,说:"此诗文辞倒还工致典丽,只是意思过于艳冶了吧?既是宋朝皇后所为,我就抄写一遍吧。"于是,萧观音便饱蘸笔墨,手书了《十香词》。她哪里知道这是耶律乙辛设下的陷阱。书写完毕,萧观音犹然觉得这首诗过于艳冶,不甚合于后妃之德,于是又在纸尾写下自己所作《怀古》七绝一首,以示对《十香词》的分析批判态度。《怀古诗》曰:

宫中只数赵家妆, 败雨残云误汉王。

惟有知情一片月,曾窥飞燕入昭阳。

这首七绝,明明是借怀古以寓讽喻之旨,言赵飞燕以女色而误国,亦是针对《十香词》而发。乙辛得之,连读三遍,正欲在鸡蛋里挑骨头,读来读去,恰好在诗中寻得"赵惟一"三个字,正中他的下怀。乙辛如获至宝,高兴万分,拊髀而笑:"吾事成矣!"他的眼前似乎出现了皇后被皇上赐死,素练勒住皇后雪白脖颈的凄惨情景,他咬着牙根说:"萧观音,看你还能活上几日?你死之后,我再图太子,一个一个地收拾!"

耶律乙辛一面指使单登和教坊的朱顶鹤,拿着皇后手书的《十香词》作为证据,诬告皇后与赵惟一私通;一面又亲写密奏进行诬陷。奏疏编造谎言,把"莫须有"的"宫廷绯闻"写得活灵活现。奏疏中说:

于时皇后以御制回心院曲十首,付惟一入调。自辰至酉,调成,皇后向帘下目之。遂隔帘与惟一对弹。及昏,命烛,传惟一去官服,著绿巾,金抹额,窄袖紫罗衫,珠带乌靴。皇后亦著紫金百凤衫,杏黄金缕裙,上戴百宝花髻,下穿红凤花靴,召惟一更入内帐,对弹琵琶,命酒对饮。或饮或弹,至院鼓三下,勅内侍出帐。登时当直帐,不复闻帐内弹饮,但闻笑声,登亦心动,密从帐外听之,闻后言曰:"可封有用郎君。"惟一低声言曰:"奴具虽健,小蛇耳,自不敌可汗真龙。"后曰:"小

猛蛇,却赛真懒龙。"此后但闻惺惺若小儿梦中啼而已。院鼓四下,后唤登揭帐,曰:惟一醉不起,可为我叫醒。登叫惟一百通,始为醒状,乃起,拜辞。后赐金帛一箧,谢恩而出。其后驾还,虽时召见,不敢入帐。后深怀思,因作《十香词》赐惟一。惟一持出夸示同官朱顶鹤。朱顶鹤遂手夺其词,使妇清子问登。登惧事发连坐,乘暇泣谏。后怒,痛笞,遂斥外直。但朱顶鹤与登共悉此事,使含垢不言,一朝败露,安免株坐,故敢首陈,乞为转奏,以正刑诛。臣惟皇帝以至德统天,化及无外,寡妻匹妇,莫不刑于。今宫帐深密,忽有异言,其有关治化,良非渺小,故不忍隐讳,辄据词并手书十香词一纸,密奏以闻。

道宗览罢乙辛密奏,登时勃然大怒,下诏命北府宰相张孝杰和耶律乙辛审理此案。乙辛得旨,喜不自胜,正欲假此以害皇后。张孝杰是个贪婪奸诈的邪佞之辈,他久在相位,谋私舞弊,无所不为,常说: "无百万两黄金,不足为宰相家。"他早就和乙辛沆瀣一气。乙辛专权罔上,横行一时,张孝杰处处附和乙辛。他受命治狱,当然是按乙辛之意穷治其狱。他们以《十香词》和《怀古诗》为物证,锻成此狱,上报道宗。道宗稍稍冷静一下,对案情略有疑窦,还没有下决心处死皇后。道宗指着《怀古诗》问张孝杰: "此诗乃是皇后骂赵飞燕,如何便作十词?"张孝杰奏道: "此诗正是皇后怀念惟一,故有此作。"道宗又问: "卿何以知之?"孝杰对曰: "'宫中只数赵家妆','惟有知情一片月'二句中包'赵惟一'三个字。"他这样一说,道宗怒火又燃,遂决意处死皇后,于是勅令皇后萧观音自尽。

萧观音接旨,如雷击顶。她无罪于圣上,无罪于社稷,她贤德仁淑,深明大义,虽无大功于国家,亦可问心而无愧,一片清白,日月可鉴,而今被人构陷,因诗得祸,又背以淫肆之名,何其冤耶?萧观音自尽之前,乞请面见道宗,以为诀别,竟然不得龙恩准许。于是,萧观音望帝所而拜,饱蘸血泪,写下了读之令人肠断的《绝命词》,词云:

嗟薄祜兮多幸,羌作俪兮皇家。承昊穷兮下覆,近日月兮分华。托后钩兮凝位,忽前星兮启耀。虽衅累兮黄床,庶无罪兮宗庙。欲贯鱼兮上进,乖阳德兮天飞。岂祸生兮无朕,蒙秽恶兮宫闱。将剖心以自陈,冀回照兮白日。宁庶女兮多惭,遏飞霜兮下击。顾子女兮哀顿,对左右兮摧伤。共西曜兮将坠,忽吾去兮椒房。呼天地兮惨悴,恨今古兮安极?知吾生兮必死,又焉爱兮旦夕?

皇后的宫门紧紧地闭上,一条白练结束了萧观音的华年。风萧萧,云惨惨,闻者莫不冤之,一代诗人皇后含冤而亡。

大康三年(1077年),耶律乙辛又谋杀了太子濬与太子妃。

大康九年(1083年),耶律乙辛奸党失势,罪恶败露,谋逃入宋及 私藏兵器事发,被诛杀。 乾统初年,追谥萧观音为宣懿皇后,合葬庆陵。

这是辽朝历史上仅为我们所知的一场"文字狱"。显然,萧观音成了辽廷内部政治斗争的牺牲品。对《怀古诗》的罗织不过是"文字狱"的"初级"手段,皇帝的昏庸与残忍专横,才"成全"了这恶毒的诬杀!

一代诗人皇后,辽代的诗史因她而焕异彩,她却因诗而致祸。那惨丽的《绝命词》伴着诗魂飘摇而上重霄!

"罪己"与杀人

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年)四月里的一天夜里,乌云密布,没有一颗星斗,漆黑的夜色传来了无边的隐隐雷声。忽然,狂风大作,雷鸣电闪,暴风雨以摧古拉朽之势席卷了整个京城。

连续两三天的大风雨,毁坏了无数的民居、官舍,上百年的老树连根拔起,瓦木人畜都被卷走了十几里远;很多人家因为暴风雨的灾害而流离失所,在这场暴风雨中,京城一带死伤了数百人。

不仅是民居,连皇帝的寝宫都遭到了雷电风暴的袭击。在暴风雨之夜,雷电震坏了寝殿的飞檐,有一个大火球飞入熙宗的寝宫,竟然烧了熙宗的帏幔。熙宗被这种情形吓坏了,连忙跑到别的殿里去暂避一时。

中国封建时代的统治者,对于这种意外的自然灾害是很敏感的,往往视之为"天谴",也就是上天的警告。自从汉代大儒董仲舒提出"天人感应"、"人副天数"的一套理论,对于统治者的思想发生了深远影响。董仲舒说: "凡灾异之本,尽生于国家之失。国家之失,乃始萌芽,而天出灾害以谴告之。"(《春秋繁露•必仁且知》)认为天用灾害和怪异对人君敲警钟,说明上天关怀人君,使之不要铸成大错。这种观念在某种意义也有积极的一面,使统治者能够有所戒惧,有所收敛。

熙宗完颜亶是金王朝的第三代君主,是地道的女真贵族。但他深受 汉文化濡染,对于儒家传统中的"灾变天谴"的思想观念是很熟悉的。 夜里的火球穿过寝宫,使他余悸在心。于是,他便召来翰林学士张钧, 询问这场暴风雨与火穿寝宫是什么原因,什么征兆。张钧便禀奏 说:"如此灾异,乃是上天的警示。现在国中财力匮乏,言路堵塞,朝 中有奸小弄权,惟望陛下察之。"

熙宗便问张钧:"依卿之见,当做何处?"

张钧沉吟片刻说:"陛下仁被四海,百姓知恩感戴。然上天既有谴意,似应下诏罪己,以释天怒。"

熙宗听了,深以为然,于是,就命张钧草拟"罪己诏"。张钧是汉族儒士。他觉得既然是为皇上代拟"罪己诏",便应按汉族君主的惯例

来写。"罪己"便当"深自贬损",方能感动上天。于是,在文中出现了"惟德弗类,上干天威"以及"顾兹寡昧,眇予小子"等语。这些本来都是罪己诏里用滥了的套话,但却惹来了杀身之祸。

熙宗身边有个宠臣萧肄,本是奚人,他善于逢迎谄谀,很受熙宗的 青睐,一步步升到参知政事(副宰相)。他虽然不是地道的女真人,但 在政治上却代表着女真贵族集团的利益。对于汉人儒士,他抱着仇视的 态度。他不像那些女真军事贵族那样无所顾忌,剑拔弩张,而是采用非 常阴险卑劣的手段,找机会整治汉族士人。张钧惨死于剑下,便是萧肄 构陷的结果。

这是一场很典型的文字狱,但这文字狱只是最后的结果,它之所以产生,有着深刻的历史原因。

作为金朝统治者的女真贵族,在文化上经历了很大的发展跃迁。女真文化迅速提高,主要是接受汉文化渗透影响的结果。在开国前和开国之初,女真人民风纯朴,文化落后,没有汉人的那种等级森严的封建秩序,君臣之间,也没有天壤相隔的界限。太祖阿骨打时期,君臣虽然有这种名分,实际上却没有什么尊卑等级的严格区分。有乐同享,有财同用,乃至不分彼此。至于房舍、车马、衣服、饮食之类,都没有什么差别,看不出谁是君,谁是臣。太祖阿骨打所享受的特权只有一所房子,叫"乾元殿"。这个"皇宫"的周围,裁上了一些柳树,就算是禁围。"皇宫"的里面,绕墙都是大炕,没事的时候,这个"皇宫"就锁上,有的时候,把它打开,太祖便和臣下盘腿混坐炕上,那些后妃躬侍饮食。太祖常常自己到臣下之家,君臣毫无隔阂,携手握臂,咬头扭耳,至于同歌共舞,不分尊卑。所谓君臣关系是原始而纯朴的。

太宗完颜晟时期,也仍然是保存了女真民族的纯朴文化形态,在君臣关系上与太祖时期所差无几,太宗本人就常常在河里野浴,甚至和别人一样在草原上放牧,当然,也就谈不上什么尊卑关系。

太宗之后,便是金熙宗完颜亶,情况与太祖、太宗时期就大不一样了。熙宗小的时候,金人已经入侵中原,灭辽之后得到汉族儒士韩昉作为熙宗的老师。韩昉等汉族士人向熙宗灌输的是汉族统治者的一套尊卑秩序,等级观念。熙宗非常欣羡汉族皇帝的威仪尊严。处处仿效中原王朝的典章制度。对于汉族文士,他也多加倚重,如宇文虚中出使金朝后被留,仕于金朝,被尊为"国师"。当时的一些典章制度,都请宇文虚

中参与制定,参用唐宋之法加以修改、增损。

熙宗受汉文化的影响,倚重于汉士如韩昉等。与原先女真族尊卑不分的纯朴人际关系越来越远。因此,引起那些老臣们的强烈不满。由于等级森严的尊卑秩序,不是特定的庆典等,臣下见到皇帝都很难了。于是,那些女真贵族首先就对熙宗啧有烦言。他们看熙宗"宛然一汉家少年",而熙宗对这些旧贵族也很鄙视,把他们看成"无知夷狄"。君臣之间有了很大的隔阂。

由于熙宗对汉文化的羡慕,对汉族儒士的倚重,引起了女真贵族的嫉恨。他们对一些有影响的汉士,往往罗织罪名,以达到排挤打击的目的,如宇文虚中与女真贵族之间就存在着很深的矛盾。他对女真人以"矿卤"目之,所以,那些女真人的"达官贵人"往往"积不能平",于是,想尽办法进行构陷。构陷的方式也是文字狱。

女真贵族在制造文字狱方面并非高手,但他们利用了熙宗的矛盾心态。熙宗崇尚汉文化,在舆服典制方面都仿效汉族皇帝。而在文化上,他有一种深层的自卑感,他虽然与汉族文士多所游处,但又惟恐这些汉士在内心里瞧不起他这位女真皇帝,所以,他变得颇为多疑。再因他毕竟是女真人,代表的是女真贵族集团的利益,所以,对女真贵族的挑拨,就十分容易听信。熙宗虽然欣赏汉文化,对于弈棋战象、品茶论画很是向往,但他的汉文功底毕竟相当有限,这样,再加别人的挑唆与他自己的多疑,就制造了以文字杀人的悲剧。

宇文虚中本是南人,在宋朝就已大有文名,北宋徽宗年间任过起居舍人,国史编修官。任于北朝后,虽与韩昉俱掌辞命,地位很高,但熙宗对他并不放心。宇文虚中为皇帝宫殿撰写榜署文字,本来都是颂扬嘉美的文字,但有人却摘出其中个别字加以曲解,说他谤讪朝廷,于是,周纳以成罪状。皇统六年(1146年)二月,女真贵族唐括酬斡的家奴杜天佛,受主子的指使,诬告宇文虚中谋反,熙宗命刑部审理,结果拿不出证据,便罗织虚中家里的图书为"反具",硬说他私藏逆书,图谋不轨。虚中感到既冤枉又可笑。便说:"死,对我来说,是在情理之中的,但以家存图书为谋反证据,实在令人不解。南来的士大夫家家都有许多藏书,像高士谈家的书就比我更多,难道他也谋反吗?"虚中这样一说,反而把高士谈也牵连进来。虚中与高士谈一同被熙宗杀害了。宇文虚中的死,已经具有了文字狱的特点。

熙宗后几年更为多疑嗜杀,张钧之死,便是萧肄利用了熙宗这种性格特征而进谗言的结果。

张钧为熙宗代拟的"罪己诏"写完之后,熙宗对其中一些古奥的词语难以理解,便让萧肄来翻译解释。张钧平素恃才自傲,对于那些女真贵族不理不睬,对于萧肄的人格品行尤为鄙薄,有时甚至当面揭穿萧肄的谄媚嘴脸包藏的祸心,因而,萧肄对张钧早就怀恨在心。现在,皇上让他来解释张钧代拟的"罪己诏",机会来了,萧肄禁不住心花怒放,他要趁此机会除掉张钧,以泄心头之恨。于是,他就开始"编排"了。

"弗类,就是'大无道'的意思,寡者,就是孤独无亲",萧肄一边这样胡乱解释,一边用眼角偷觑着熙宗的表情。

听了第一句,熙宗的眉头就皱了起来,听到第二句,眉毛开始立了起来,熙宗好生恼火:"张钧,朕待你不薄,你怎敢如此欺朕?"萧肄一看收到了效果,又故意停顿了下来,来了个"欲擒故纵"。

熙宗发现萧肄吞吞吐吐停顿下来,不耐烦地说:"快讲,张钧还说些什么?"萧肄故意装成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臣恐触怒天颜,故此不敢往下细讲。这"罪己诏"中多有悖逆文字,臣不知该不该照张学士的原意来说?"

熙宗挥了挥手:"朕赦你无罪,照直来讲便是。"但从熙宗的表情来看,心中的怒火,已被萧肄煽起来了。

萧肄听闻此言,就更添油加醋地解释起来:"'昧',就是'人事弗晓',不明人间事理,'眇',就是'目无所见',如同瞎子,对一切都茫然无知。'小子',是婴孩之称,竟敢把陛下比做三岁孩子,陛下,臣实在不忍往下解释了。这都是汉人托文字来骂主上,果真好生歹毒!"

熙宗心中的怒火越燃越烈,听到此处,他禁不住热血上涌,把手中的茶杯往御书案上猛地一摔,茶杯碎成几块,茶水溅了龙袍,萧肄连忙给皇上擦拭。熙宗高声喝道:

"来人!去把翰林学士张钧带来,朕要亲自问他,因何如此侮慢于 朕?"

不多时,张钧被御林军押到堂前,跪在熙宗面前,熙宗怒

问:"这'罪己诏'里都说些什么东西,句句都是对朕的侮骂轻蔑之词?"

张钧听了,目瞪口呆,心想:这是从何说起?"罪己诏"是皇帝对于上天的"赔罪",用来回答"天谴",消弭灾异。当然要说一些自我贬损的话,不然,还叫什么"罪己诏"呢?这在汉人的朝廷里,也不过就是一种"例行公事",写的都是套话,没有什么个人的想法、写法。他想解释,但龙颜大怒,使他在廷上胆战股栗,结结巴巴解释了几句,熙宗早就不耐烦了,根本不听他的解释,命卫士把张钧廷杖一百。

一百大棍打下来,张钧已经皮开肉绽,血肉模糊,昏死了几次,又被冷水浇醒。他看到萧肄在熙宗耳边嘀嘀咕咕,心里顿时全都明白了,他手指着萧肄,趴在地上,有气无力地说:"你这欺君罔上的奸臣,我到阴间也饶不了你!"

熙宗本想就此作罢,把张钧削职为民也就算了。萧肄在旁边拖着哭腔给熙宗"烧火":"陛下听到张钧之语否?他岂止是在辱骂臣下,更是在骂陛下,请陛下早断,除此逆党!"说罢,跪在熙宗脚下,使劲磕头。

熙宗见此情形,火又复起,他双眉倒竖,牙咬得咯咯直响,一转身,从卫士腰间抽出一口雪亮的宝剑,把剑插进张钧口中,嘴里气咻咻地嚷着: "看你还骂朕不?看你还敢骂朕?"宝剑从张钧口中刺进,一直豁到耳根,然后,又一翻腕,张钧的左边面颊,全被割了下来,惨叫之声萦绕在皇帝的宫廷之中。熙宗还觉得不解心头余怒,又让卫士把张钧剁成肉酱。

翰林学士张钧因为代熙宗拟写"罪己诏"而惨遭杀身之祸,而以文字构陷儒士罪名的萧肄,却因之受赏升官,熙宗赐给他通天犀带,对他格外褒赏。

熙宗到此尚不肯罢休,还疑神疑鬼,以为张钧还有幕后指使者,于 是,便加以追查。左丞相宗贤进谗言,说幕后的人可能是太保完颜亮, 于是,将完颜亮等贬谪为领行台尚书省事。

完颜亮就是弑杀熙宗而夺帝位的海陵王。熙宗完颜亶是太祖嫡孙, 完颜亮也是太祖之孙, 对于皇帝的宝座, 他是久怀觊觎之心的。熙宗对完颜亮也颇有防范之意。张钧草诏获罪遭到残杀, 熙宗还因此而怀疑完

颜亮,这就使这场文字祸有了皇室之间互相倾轧,争夺帝位的背景。

完颜亮被贬出京城,至良乡,忽然又被熙宗召还。完颜亮心中恐慌,不知熙宗为什么这么快就召回自己,惟恐遭到不测,到了朝廷上,原来是又将他复职为平章政事。虽是一场虚惊,但完颜亮也十分惊惧,更加快了篡位的准备。皇统九年(1149年)十二月,完颜亮和他的党羽里应外合,弑杀了熙宗。完颜亮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同时,很快就消灭自己的反对派,杀了曹国王宗敏,左丞相宗贤,并将自己的党羽一一加官晋爵。

萧肄在熙宗朝一直受宠,他凭恃皇帝的恩倖,傲视同列,与完颜亮不睦。完颜亮即位当了皇帝,给大臣们加官爵,也给萧肄加封为银青光禄大夫。过了不几天,完颜亮突然召见萧肄,质问他: "学士张钧所犯何罪而被诛杀?你又有何功劳受赏?"萧肄吓得汗如雨出,口不能言。完颜亮又说: "朕杀你易如反掌,只是这样做,会有人认为我挟私报复。"于是,下诏将萧肄除名,放归田里,禁锢起来,行动不得出于百里之外。

张钧代熙宗草拟"罪己诏"而惨遭屠戮,萧肄对其文字断章取义, 妄加曲解,罗织罪名,这个事件有较为典型的文字狱意义,但又不止于 文字狱,而是牵涉到一系列复杂的政治问题。这其中有女真贵族集团与 汉族士人的互相争斗,也有皇室成员之间的彼此倾轧。张钧因文字而被 杀,不过是个偶然的契机而已。

文字狱, 权奸的武器

被人万世唾骂的南宋第一号大奸臣秦桧,以出卖民族利益、向敌人苟和投降为其"毕生事业",他永远地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无论谁以何种名义、何种角度要为这样一个奸臣翻案,也无论是谁 打着一种怎样高深的理论旗号,人民都不会认同的。秦桧是被人民所不 齿的败类。用不着以什么"先进的"理论去为秦桧"正名",这是徒劳 的,因为他陷害、打击忠良义士的手段太歹毒、太卑劣了!

终秦桧一生,用来打击、迫害主战派的最主要武器,就是文字狱!

在秦桧的宰相府中,有一座别致而壮观的阁子,阁上有一个醒目的 黑漆横匾,匾上有五个烫金的大字:"一德格天阁"。这是炙手可热的 当朝宰相秦桧经常在此读书、休憩之所。在阁的顶上,写着赵鼎、李 光、胡铨三个人的姓名。秦桧常常在饭后坐在阁中。盯着这几个名字出 神,心里盘算着如何除掉这三个人。因为这三个人都是主战派的有名人 物,也是坚决反对秦桧卖国求荣丑恶行径的大臣,秦桧把他们视为眼中 钉,一定要置之死地而后快。最先受到秦桧迫害的是胡铨。

在南宋的爱国志士中,胡铨是名声极响的一位。胡铨(1102—1180)字邦衡,号澹庵,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建炎二年(1128年),高宗以策问取士,胡铨所得御题为:"问治道本天,天道本民。"胡铨的回答出语惊人。他在策论中写道:

汤武听民而兴,桀纣听天而亡。今陛下起干戈锋镝间,外乱内讧,而策臣数十 条,皆质之天,不听于民。……今宰相非晏殊,参政非韩琦、杜衍、范仲淹。

胡铨的策论有一万多字,精警深刻。高宗看后,很是叹赏,要把他圈为第一,但高宗身边的人忌妒胡铨的刚直,向高宗进谗言,把胡铨排在了第五,授抚州军事判官。绍兴五年(1135年),兵部尚书吕祉以贤良方正推荐他,被任命为枢密院编修官。

绍兴年间,秦桧逢迎高宗之意,加紧投降议和,他用阴谋手段排挤了另一位宰相吕颐浩,自己独揽朝政。然后便推行卖国投降政策。金主完颜亮死后,挞懒主持金国朝议,秦桧以十分屈辱的条件与金人达成和

议。绍兴七年(1137年)正月,何藓使金归来,带回宋徽宗和宁德皇后 死在金国的噩耗,高宗恸哭发丧,当天便任命秦桧为枢密使。四月,高 宗派王伦出使金国迎还梓宫(皇帝的棺材)。王伦是秦桧的亲信,当然 是奉行屈辱投降的政策。

王伦本是市井无赖,出身贫寒,为任侠之举,往来于京、洛之间, 屡次犯法,但都逃脱了法网。汴京失守的时候,京城人大乱,朝廷手足 无措,王伦乘此机会闯到钦宗面前说: "臣能弹压这种局面。"钦宗正 在无可奈何之时,忽然有人自荐说能弹压动乱,如久旱而逢甘霖,甚是 高兴,立刻解下腰间所佩的夏国宝剑赐予他,说: "卿能为此,功莫大 焉! 朕定要厚赏于卿!"

王伦的目的是乘机要官,不赶快伸手,还待何时?于是,王伦"扑通"给钦宗跪下,磕头说:"臣乃布衣,没有官职,岂能弹压?"

钦宗正在用人之际,眼下京城都乱了套,那些平时高谈阔论的朝臣 到了有事的时候,都面面相觑,没人敢出来安定局面,饥不择食,当时 拿过一张纸片,亲笔写道:"王伦可任兵部侍郎。"就这样,王伦从一 个市井无赖一下子平步青云。当下王伦领命带剑下楼而去,带着一些恶 少,抚定乱民。王伦手仗尚方宝剑,大喊:"皇上有旨,有乱者 斩!"都城的骚乱真的平息下来,这便成为王伦发迹的起点。

从建炎元年(1127年)起,王伦就充任南宋对金国的使臣,往来于宋、金之间。绍兴七年(1137年)春天,徽宗与宁德皇后的讣闻到临安后,高宗派王伦为迎奉梓宫使,出使金国。金人以还梓宫与河南旧地为钓饵,诱使高宗称臣纳贡。

到绍兴八年(1138年),金主派张通古、萧哲为江南招谕使,许归河南、陕西地,与王伦一起南来。金国的条件是南宋向金称臣,受金的册封。两位金使态度极为倨傲,到了泗州,传语州县长官都要出城拜谒,平江知府向子湮坚决不肯出拜,并且挂冠而去,奏请致仕。到了南宋都城临安,又要百官备礼。金使以"诏谕江南"为名,不称宋国而称"江南",不称"通问"而称"诏谕",实际上是把南宋当作藩属。

秦桧命礼部侍郎兼直学士曾开,草答国书,体制与藩属相同。曾开 坚决不肯起草,秦桧以名利地位为诱饵,说:"皇上虚执政的位置以待 君,君尽可起草。"曾开不买他的账,高声回答:"开只知有义,不知 有利,敢问我朝对待金人,究竟用什么礼节?"秦桧嗫嚅道:"如高丽 之于本朝。"高丽是宋朝的附庸国,向宋朝称臣纳贡,秦桧把宋对金的 关系比作高丽对宋朝,就是明确这种称臣纳贡的关系。曾开听了勃然而 怒,他正色说:"主上以盛德当大位,公应富国强兵,尊主庇民,为何 出此丧权辱国之策?"秦桧恼羞成怒,对曾开说:"皇上主意已定,还 有何言?公自取盛名,那就不要前程了?"曾开始终不肯草诏,自请罢 职。曾开又与同僚张焘、晏敦复、魏矼等数十人联名上疏,极言不可议 和。于是,朝野上下,一片反对苟和之声。

胡铨得知秦桧、王伦撺掇高宗向金国称臣乞和,气得剑眉倒竖,连续三日,寝食难安,一团怒火憋在心中,不吐不快。对于秦桧、王伦这些投降派,这些卖国卖主的小人,恨不能食肉寝皮,方解心中之恨。堂堂大宋王朝,岂能向番邦俯首称臣?思来想去,他决心向高宗上疏,力陈己见,请斩秦桧、王伦这些奸臣之头,然后整军备战,收复神州!

胡铨知道,此疏一上,高宗不会高兴,或许会大发雷霆;秦桧就更不会饶过自己,但他不能不写,即使贬官,即便杀头,也在所不惜!"我胡铨一人倒霉,唤醒天下人的民族正气,值得!"胡铨命家人把一壶烈酒送到书房,他热血沸腾,除去袍帽,在书房里来回走着,一排排燃着怒火、挟着雷电的犀利字句,在他心中奔突而来。他觉得浑身有些颤抖,把笔墨蘸饱,铺开笺纸,奋笔疾书:

臣谨案,王伦本一狎邪小人,市井无赖,顷缘宰相无识,遂举以使虏,专务诈诞,欺罔天听,骤得美官,天下之人切齿唾骂。今者无故诱致虏使,以"诏谕江南"为名,是欲臣妾我也,是欲刘豫我也。刘豫臣事丑虏,南面称王,自以为子孙帝王万世不拔之业,一旦豺狼改虑,捽而缚之,父子为虏。商鉴不远,而伦又欲陛下效之。夫天下者,祖宗之天下也,陛下所居之位,祖宗之位也。奈何以祖宗之天下为金虏之天下,以祖宗之位为金虏藩臣之位!陛下一屈膝,则祖宗庙社之灵尽污夷狄,祖宗数百年之赤子尽为左衽,朝廷宰执尽为陪臣,天下士大夫皆当裂冠毁冕,变为胡服。异时豺狼无厌之求,安知不加我以无礼如刘豫也哉?

写到此处,胡铨站起身来,把笔搁下,自己给自己斟上一杯烈酒,一饮而尽。他的情绪更加激动,眼睛通红,把座椅拍得"啪啪"作响。门外侍候的书童听到响声,以为出了什么事情,急忙推门进来,看到主人这副样子不知说什么好,胡铨挥了挥手,示意让他出去,自己又坐下来写:

……今内而百官,外而军民,万口一谈,皆欲食伦之肉。谤议汹汹,陛下不闻, 正恐一旦变作,祸且不测。臣窃谓不斩王伦,国之存亡未可知也。

胡铨觉得王伦似乎已被押赴法场,公开处决,千万军民往他身上扔

石头, 吐唾沫, "解恨!解恨!非斩这个坏蛋不足以平天下人之心。"

不仅是王伦,更坏的是秦桧,还有那个完全随着秦桧转的参知政事孙近。这两个人是罪魁祸首,更该斩!于是,他又写道:

虽然,伦不足道也,秦桧以腹心大臣而亦为之,陛下有尧、舜之资,桧不能致君如唐、虞,而欲导陛下为石晋。……孔子曰:"微管仲,吾其披发左衽矣。"夫管仲,霸者之佐耳,尚能变左衽之区,而为衣裳之会。秦桧,大国之相也,反驱衣冠之俗,而为左衽之乡。则桧也不唯陛下之罪人,实管仲之罪人矣。孙近付会桧议,遂得参知政事,天下望治有如饥渴,而近伴食中书,漫不敢可否事。桧曰虏可和,近亦曰可和;桧曰天子当拜,近亦曰当拜。臣尝至政事堂,三发问而近不答,但曰:"已令台谏、侍从议矣。"呜呼!参赞大政,徒取充位如此。有如虏骑长驱,尚能折冲御侮耶!臣窃谓秦桧、孙近亦可斩也。

揭露了秦桧、孙近的丑态,胡铨觉得特别痛快。对这种窃踞高位、 祸国殃民的人,举国上下都切齿痛恨。胡铨为人们喊出了心声,自己感 到兴奋,就是自己下地狱,也是值得的,胡铨又满饮一杯,挥笔写道:

臣备员僚属,义不能与桧等共戴天,区区之心,愿断三人头,竿之藁街,然后羁留虏使,责以无礼,徐兴问罪之师,则三军之士不战而气自倍。不然,臣有赴东海而死尔,宁能处小朝廷求活邪!

胡铨写罢掷笔,高声吟诵一遍,觉得写得很满意。他又想到,此疏一上,必会引起皇上震怒,奸枭秦桧,也会不遗余力地迫害他,胡铨很清楚自己面临的处境,他要对妻子说清楚。于是,便叫书童把妻唤到书房。

每逢胡铨把妻子唤到书房谈话,总是有很重要的事情。胡铨的妻子不仅姿容秀美,而且知书达理,深明大义。她来到书房,把门掩上,问道:"夫君何事唤我至此?"胡铨将这份写好的上疏拿给她看,妻子看了一遍,又看一遍,放上此疏,对胡铨说:"秦丞相卖主求荣,乃千夫所指,且正掌权要,炙手可热。夫君上疏,乞斩秦桧、王伦,想必晓得其中利害吧?"

胡铨对妻子说:"此疏一上,必然震动朝野,然祸亦不远矣。只恐连累于你和全家!"妻子脸色变得严肃起来:"夫君所为,乃是正义堂堂的大事,妾无所畏惧!君能为烈士,妾亦甘为烈士妻也!"胡铨又拿过一只酒杯,倒满杯酒,他和妻子深情对视,两人一饮而尽。

胡铨抗疏上奏,果然震惊朝野。有人已将此疏刊刻,临安城里,广为传布。人们奔走相告,拍手称快,人们心里想说而又不敢说的话,都让胡铨写出来了。一时间,很多人都能背诵这篇名文。

秦桧看到此文,却气得浑身发抖,他知道这篇檄文的厉害,眼下临安城里有谁不知,有谁不晓?这对于议和,对于自己的名声都极为不利。秦桧躲进他的内书房,思谋了半天,想了一条"以退为进"的计策。

次日一早,他自戴枷锁,上朝去见高宗,拜伏在高宗脚下,请皇上赐他一死。秦桧一边哭一边说:

"臣为陛下披肝沥胆,为宗庙昼夜筹划,然思虑不周,致有疏虞。 今胡铨上疏乞斩臣头,势在必得。诚能以谢天下,臣又何惜此头?臣带 臣头来矣!"

高宗被秦桧这一套搞得心乱如麻。方今与金人和议,正赖此人。宋 使到金,金主每问秦桧近况,又说要想议和,必须秦丞相出面。要想议 和求安,秦桧乃是第一要害人物。胡铨的上疏,高宗看了,殊为气愤, 竟要斩我大臣之头,又说南宋是"小朝廷",狂妄至极!但是,天下军 民之心被胡铨这篇文章煽动起来了,高宗觉得甚是被动。

高宗俯身扶起秦桧,御手为秦桧拭泪,又命人赶快为秦丞相除去枷锁,让秦桧坐在一旁椅子上,抚慰秦桧说:"爱卿与王伦代朕受过,朕心中岂能无感?卿尽管忠心为朕办事,朕对卿全然信赖!南北讲和,休养生息,乃是朕之策也。"

秦桧对高宗说:"多谢陛下洪恩,臣敢不尽心竭力!然胡铨破坏和议,该作何处呢?"

高宗说:"胡铨之事,一付爱卿处置,不劳卿上奏于朕了。"

秦桧有了高宗的旨意,更加有恃无恐,他立即传讯胡铨,说他"狂妄凶悖,鼓众劫持",胡铨据理力争,痛斥秦桧。秦桧更加恼怒,他把胡铨除名,编管昭州。然后,以皇帝诏书的形式播告中外。

消息传出以后,台谏官与其他朝臣很多人都出面疏救胡铨,一时间许多谏疏堆到了高宗的御案上。秦桧迫于公论,将胡铨改为监广州盐仓,后来又改为签书威武军武官。

临行之时,很多同僚都来为胡铨送行,朝士陈刚为胡铨写了送别文字,其中有这样的句子:

屈膝请和,知庙堂御侮之无策,张胆论事,嘉枢庭谋远之有人。身为南海之中, 名若泰山之重。 这里对胡铨高度评价,并且抨击了朝廷的"屈膝请和"政策。秦桧 得知之后,对陈刚加以迫害,将他贬为虞州安远县(今属江西)的知 县。

秦桧对于胡铨一直是耿耿于怀,一有机会,便进行打击迫害。绍兴十二年(1142年),秦桧又嗾使谏官罗汝楫弹劾胡铨"饰非横议",然后,将胡铨除名,编管新州(今广东新兴)。

秦桧这几年来的横行霸道、残害忠良,给南宋朝野蒙上了一层黑暗阴沉的气氛。抗金名将、民族英雄岳飞被害,宰相赵鼎等人遭到秦桧的构陷而被流放。所以,士大夫们对于秦桧的所作所为是敢怒不敢言的。这次胡铨被远贬新州,很少有人敢来送行或写诗文相送的了。但也有不怕危险来以诗词慰送胡铨的士大夫。最有名的是王庭珪和张元幹,他们也都遭到秦桧文字狱的迫害。

王庭珪(1079—1171),字民瞻,号泸溪,他是南宋的著名诗人。 胡铨临行之际,王庭珪作了《送胡邦衡之新州贬所二首》来为胡铨壮 行:

囊封初上九重关,是日清都虎豹闲。

百辟动容观秦牍, 几人回首愧朝班。

名高北斗星辰上,身堕南州瘴海间。

不待他年公议出,汉廷行召贾生还。

大厦元非一木支, 欲将独力拄倾危。

痴儿不了公家事, 男子要为天下奇。

当日奸谀皆胆落,平生忠义只心知。

端能饱吃新州饭, 在处江山足护持。

这两首诗对胡铨称颂备至,说他"名高北斗",同时,又指秦桧等人为"奸谀",浩然正气充溢字里行间。秦桧一伙看到这两首诗恨得直骂。他们的爪牙欧阳永安告王庭珪"谤讪朝政",但当地的守臣曾慥、王珉等都不加追究。一直到绍兴十九年(1149年),洪州知州沈昭才又将此案翻起,将王庭珪送往辰州编管。

胡铨赴新州贬所,一路山高水迢,艰难万分,路过福建时,却得到一位忘年知音,76岁的老词人张元幹的热情接待。此次远谪新州,大多数士大夫都被秦桧的淫威吓怕了,"畏罪钳舌,莫敢与立谈",因为他们看到原来赞赏、同情胡铨的人,都遭到了秦桧的打击迫害,所以,除

了七旬诗人王庭珪以诗相送而外,胡铨这一路是走得十分寂寞无慰的。 现在,白发苍苍的前辈词人张元幹热情备至,将胡铨接至家中,不能不 使这个硬汉感动得热泪盈眶。

张元幹虽然年事已高,但却精神矍铄。他鬚发皆白,但面色红润,真当得住"鹤发童颜"四个字。张元幹性格爽朗,笑起来声音极响。他手挽胡铨,到客厅坐下,命家仆给胡铨泡上武夷山的新茶。胡铨感动地对张元幹说:"铨负罪远窜,凄风苦雨,今蒙老前辈如此热诚相接,铭感不置。"张元幹哈哈笑道:"邦衡何罪之有!君乃天下正气之所钟,中华士人,引以为豪。老夫今日与君相会,乃三生之幸呵!"两人纵谈国家大事,可恨豺狼当道,山河破碎,神州陆沉,不禁感叹唏嘘再三。

晚上,张元幹摆下酒席,为胡铨接风洗尘,酒过三巡,两人又忍不住纵谈国事,痛骂权奸秦桧祸国殃民,渴望能有克复神州之日。胡铨放箸置杯,离席站起,向张元幹要过墙上宝剑:"晚生舞剑一回,以佐酒兴。"就在酒席之前舞起剑来。剑光闪闪,风声呼呼,胡铨将满心的忧愤都聚集在剑尖上,要用这宝剑斫去那侫臣之头。

胡铨收式,张元幹拍案叫绝: "舞得好,壮哉!"张元幹说: "老夫适才吟得一首壮词,以为今日之念。说着,让家人拿过笔砚,就在旁边的桌上,写下了炳耀千古的名作《贺新郎•送胡邦衡待制赴新州》:

梦绕神州路,怅秋风、连营画角,故宫《离黍》。底事昆仑倾砥柱, 九地黄流乱注, 聚万落千村狐兔。天意从来高难问, 况人情老易悲难诉, 更南浦, 送君去。

凉生岸柳催残暑。耿星河,疏星淡月,断云微度。万里江山知何处?回首对床夜语。雁不到,书成谁与?目尽青天怀今古,肯儿曹恩怨相尔汝?举大白,听《金缕》。

这首词慷慨悲壮,道出了这位爱国词人的心声,抒发了对投降派的满腔愤怒,尤其是把矛头对准了投降派的后台——高宗, "天意从来高难问",就是隐指赵构本人的投降心里。胡铨读罢,击节叫好,高声吟诵三遍,又抄录了一份带在身边。

是夜,张元幹与胡铨同住一室,秉烛夜谈,直到漏断星稀……

张元幹的这首词同样被秦桧所记恨,到绍兴二十一年(1151年),便借故把久已致仕的张元幹再行革职除名。当然,秦桧的这种报复,对于耄耋之年的老词人来说,已经无所谓了。

胡铨到了新州贬所,秦桧并没有放过他,文字之祸也就总是像魔影

一样尾随而来。新州守臣张棣承风希旨,看秦桧眼色行事,时时注意调查胡铨的动静,以求抓住把柄,进一步置之以死地。

胡铨在山荒水僻的新州,没有知己,也不便自由行动,甚是寂寞无聊,只能以诗自慰。而秦桧一伙惯用的整人伎俩就是文字狱,他们不断寻找他们的迫害对象的文字毛病,更多的是"莫须有"!胡铨在新州曾有一联诗被张棣所深文周纳。这联诗如次:

万古嗟无尽,千生笑有穷。

这本来是一种人生感慨,并无影射。"无尽"与"有穷"相对为 文,不过虚指。张棣为了向秦桧讨好,竟然在这联诗中找到了"问 题"。张棣也步吴处厚的后尘,来个笺注,说"无尽"是指宰相。徽宗 时有个宰相叫张商英,自号为无尽居士。"有穷"是古所谓有穷后羿 也。再加以引申,借张商英来比宰相秦桧。那么,这两句就成了影射秦 桧了,实在是过于不伦不类了。但这也是文字狱常用的罗织方法。

张棣"锲而不舍",抓住了更为明显的"罪证",那就是胡铨在新州的词作《好事近》,这首词如是写道:

富贵本无心,何事故乡轻别?空使猿惊鹤怨,误薜萝秋月。

囊锥刚要出头来,不道甚时节。欲驾巾车归去,有豺狼当辙。

张棣看到这首词,如获至宝,这"豺狼当辙"是什么意思?不是分明指着丞相吗!东汉顺帝时,梁冀当权,张纲斥之为"豺狼当路",当今之世,非指丞相,还能指谁呢?于是,张棣便将此词和上面那联诗一起上奏给秦桧,说胡铨以诗词讥讪朝廷,辱骂当朝丞相。

秦桧览罢,越发大怒,下令将胡铨再贬吉阳军编管。这吉阳军是现在的海南崖县,胡铨再一次被远贬到海南蛮荒之地。

张棣告讦胡铨后,即被升迁,但不久他就暴卒于车中,人们拍手称 快,说这是害人的报应。

秦桧作恶多端,一直用文字狱来迫害胡铨,到秦桧死去之后,胡铨 才得量移衡州。孝宗即位后,胡铨得到复职重用,一直活到八十多岁。 这位正气浩然的爱国志士,深受文字狱的荼毒,却坚强地挺了过来。

再看秦桧对赵鼎的迫害, 也有相当的文字狱成分。

赵鼎(1085-1147),字元镇,解州闻喜(今属山西)人。被称为

南宋的"中兴贤相"。赵鼎在朝为相,秦桧开始时惟鼎是听,所以,赵鼎对他很信赖。秦桧挑拨赵鼎与张浚的关系,使赵鼎对张浚不满,而信任于秦桧。待秦桧拜相后,便千方百计排挤、倾轧赵鼎。秦桧主张投降议和,并向高宗请求"若陛下决欲讲和,乞专与臣议,勿许群臣预。"高宗答应他:"朕独委卿。"于是,秦桧独揽朝纲,并将赵鼎排挤出朝。赵鼎执政时的局势是,南北分立形势已成,两敌相持,如果没有特殊的机会可乘的话,是难于取胜于对方的。根据这种形势,赵鼎主张"专以固本为先",富国强兵,而后再图收复故土。他对于秦桧的投降政策,是坚决反对的。罢相以后,秦桧仍一再贬斥他,先是谪官居兴化军,又移漳州,再贬为清远军节度副使,潮州安置,最后,放逐到吉阳军(海南崖县)。

赵鼎到吉阳军后,向朝廷上了一封谢表,谢表中表现了他坚强不屈的性格。表中有言:

白首何归, 怅余生之无几; 丹心未泯, 誓九死以不移。

秦桧见到这份谢表,一读之下,十分恼恨,他惟恐赵鼎东山再起, 又恨赵鼎整治不垮,气得他说:"此老倔强如昔。"于是,便暗下决心,准备彻底除掉赵鼎。

绍兴十七年(1147年),秦桧专门给吉阳军下令,要按月申报编管人员存亡名单。赵鼎明白,这是秦桧要对自己下毒手了,他做好了自尽的准备,这样可以不牵连子孙。他托人对儿子赵汾说: "秦桧必欲杀我。我如果先死了,你们就没有危险,不然,祸及我赵家一门。"他在铭旌上写下这样一联令人读之感慨万端的诗句:

身骑箕尾归天上,气作山河壮本朝。

这是赵鼎最后的遗言。然后,赵鼎绝食而死。朝野上下,国中百姓,听到赵鼎的死讯,无不悲愤万分。

赵鼎死后,秦桧仍不甘心,他自己虽也老病在身,但仍做垂死前的 挣扎,又把赵鼎之子赵汾打成"大逆"之罪,又将与赵鼎、赵汾有关系 的人都牵连进此案,最后,搞了个53个人的黑名单,并准备把这些人都 处死。然而,这最为狠毒的一招未及实行,秦桧本人便一命呜呼了。

李光也是秦桧的主要打击目标。秦桧迫害李光的主要手段也是文字狱。

李光(1078—1159),字泰发,越州上虞(今属浙江)人。崇宁五年(1106年)登进士第。南渡后,地位渐显,绍兴八年(1138年),任参知政事,在朝中有很高威望。

秦桧要与金人媾和。朝士反对和议的人非常之多,议论汹汹,秦桧 要用李光的名义压制朝议,所以建议高宗任用李光。不久,秦桧要取消 淮南的军备,阴谋剥夺诸将兵权,李光开始认识到秦桧的丑恶嘴脸,与 之力争,说:金人狼子野心,议和不可恃,军备不可撤!秦桧看到李光 不肯阿附自己,于是开始排挤打击李光。秦桧荐引自己的亲信郑亿年为 资政殿学士,李光当面反对他这样做。李光又在高宗面前痛斥秦桧 说:"观桧之意,是要壅蔽陛下耳目,盗弄国权,怀奸误国,陛下不可 不察。"秦桧自然大怒。李光第二天便自请外放出朝,但秦桧念念不忘 整治、迫害李光。

绍兴十一年(1141年)冬,秦桧的爪牙万俟离承奉秦桧之旨,诬告李光"阴怀怨望",贬光为建宁军节度副使,藤州安置。四年以后,再贬海南琼州(今海口),接着,秦桧又制造了李光《小史》的文字狱。

在荒僻辽远的琼州,李光无所慰藉,遂以文字自慰。他在简陋潮湿的住所里撰写《小史》,却不知道朝廷明令严禁野史,他的家乡在此命令下已经焚书万卷。李光撰写《小史》,以填充空寂无聊的时光,他觉得心中很充实,很安适。

他的儿子李孟坚,不谙世事,把父亲写作《小史》的事宣扬了出去。那些躲在暗处随时准备"攫人而食"的鬼蜮正愁无处下口,这下有了把柄,于是,李光被诬以"私撰国史",还有与胡铨诗赋唱和,"讥讪朝政",再贬昌化军(今海南昌江)。

李光的弟弟李宽、长子孟传、三子孟醇、四子孟津都受株连,次子孟坚因为宣扬《小史》语涉"谤讪",处罚尤重,被押到峡州(今湖北宣昌)编管,把李光一家弄得七零八落,残破不堪。

李光的性格是坚强的,他在贬所,论文考史,怡然自适,年逾八十,仍然笔力精健。

秦桧不仅以"私撰国史"为罪名,一再迫害李光,同时,还通过文字狱来迫害与李光有联系的人。

南宋文学家胡寅,时任徽猷阁直学士,他因与李光通信,"朋附交

往, 讥讪朝政", 被秦桧处分, 罢除官职, 送新州编管。

程瑀,龙图阁学士,因与李光通信,并向李光赠缣帛,在信中说:"近来朝官吸取教训,都不敢说话,令人叹息",被贬三级。

潘良贵,徽猷阁待制,提举江州太平宫,因给李光寄茶叶,写信,也被贬三级。

王跃(官职不详),因上书为李光求情,被除名送辰州编管。

除上述这些人而外,还有一些人因与李光通信,有文字之交而得 祸。可见,秦桧当朝时文网之密,专以文祸害人。

秦桧不仅是一个卖国贼,也是一个专搞文字狱来害人的"专家"。 宋朝采取"右文崇士的政策,朝臣绝大多数都是士大夫。秦桧要推行投 降路线,以售其奸,面临的障碍主要是大多数有爱国意识与正义感的士 大夫。秦桧对于他们,不遗余力地加以打击迫害,而最主要的武器,就 是文字狱。秦桧本人是进士出身,深谙其中奥妙所在;他所构陷打击的 对象,大多是士大夫,这就决定了南宋初年文字狱的必然性与普遍性。

秦桧制造文字狱的主要手段是"莫须有"。他以"莫须有"的罪名 杀害了民族英雄岳飞,也同样用这种办法来炮制文字狱。"莫须有", 说到底,也就是"无中生有"。通常是把诗文书信的某些"言内"之词 引申为"言外"之义。"言内"并无悖逆之意,引申出来的意思被强加 上悖逆之意。如此罗织,何求不得?只要想整你,你是难以逃掉的。

秦桧搞文字狱有一个突出特点是其"绵延性"(姑妄名之吧),因 为宋朝对士大夫优容,处理犯官的形式是贬谪,而无杀头之痛,罪越大 贬得越远。所以,对于要整的对象,难于一次达到整死的目的。秦桧制 造的文字狱,往往不是一次性的,而是盯住不放,多次下手,不断地抓 住同一个人,找他的文中之"错",一贬再贬。赵鼎案、胡铨案、李光 案,都体现出这样一个特点。

再就是株连的普遍性。比起明朝朱元璋、朱棣,动辄就祸灭九族、 灭十族的野蛮残酷来,宋朝的文字狱不能不说是相对文明的。对案主本 人都不诛杀,对于家属的株连也是有限的,而且要找个借口。但是,秦 桧搞文字狱仍具有广泛性或普遍性的特点,株连的对象主要是写案主本 人有文字交往的朋友、同僚。谁如果与案主略有联系,或是书信往来, 或是诗词唱酬,即受株连,降职、除名、编管,搞得人人自危,"万马 齐喑"。这种株连似乎没有"灭九族"那样野蛮,其实是更深刻、作用 更坏的。

赵翼论及"秦桧文字之祸"时说秦桧当政时,"第语言文字,稍触 其忌,即横遭诬害,更不可数计矣。桧又疏禁野史,讦人首告,并禁民 间结集经社,甚至司马伋自言《涑水记闻》,非其曾祖光所著,李光家 亦举光藏书万卷悉烧之。其威焰之酷,真可畏哉!"(《廿二史劄记》 卷二十六)概括了秦桧时期文字狱的情况与特点,的确使人感到"可 畏"。文字狱成为秦桧残害忠良的主要武器,南宋初年也形成了中国文 祸史上的一个高峰!

朱元璋的"文字学"

出身贫苦,当过和尚的朱元璋,登上了皇帝宝座,成了大明王朝的 开国之主。

当了皇帝,再非以往的"流寇"、"秃贼",对于自己的出身与经历,这个洪武皇帝并不觉得光彩,时时怕被人提起。

马上打天下,可是,不能马上治天下。那些随他南征北战的生死弟兄——大明王朝的开国功臣,被朱元璋一个一个地收拾掉了,天下是我老朱家的,不许别人有非分之想。"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留着这些猛将,搞不好会危及我朱氏江山!朱元璋开始重用文臣,征辟儒士,求才纳贤,网罗大批士人进入统治机构,帮助这位皇帝兴礼乐、定制度。许多士大夫到朝廷里为官。但是,朱元璋在士大夫中间,总是心理上有些不自在。因为自己以农民起义起家,这被士大夫阶层视为"盗贼";自己当过僧徒,也觉得不怎么光彩,心灵深处不免对自己的出身有一种自卑和压抑。

偏偏有些士人对这个当过"盗贼"的太祖皇帝,心里面并不以为然。再看到朱元璋杀功臣,心狠手辣,所以不愿出仕,敬而远之。皇上征召,很多士人拒不赴阙。太祖对于这些不愿意为他服务的士人也毫不客气,大加诛戮。赵翼谈到明初文人入仕以后多被屠戮的情形时说:"文人学士,一授官职,亦罕有善终者。"所以,在明初太祖时期,形成了一个文字狱的高潮。

洪武初年,太祖开科取士,目的是网罗文士,表现出重视文士的倾向。那些功勋重臣对此嫉恨不平,于是,便认为太祖偏向于文士了。太祖对大家说:"世乱需用武,世治要靠文,这并非偏私于哪一面。"那些功勋大臣又乘机对太祖说:"固然如此,陛下所言甚是。但这些文人们很会讥讪嘲弄人,而且让你不知不觉。比方说张九四对文人儒士十分重视礼遇,于是便请文人给他起个雅一点的名字。文士便给他起名为:'士诚'。"太祖听了,不解地问:"这个名字不是很美吗?难道有什么不妥之处?"进言者说:"《孟子》中有'士诚小人也'之句,他哪里知道呢!"这个进言的"诸勋"中人,乘机挑拨朱元璋,曲解

《孟子》,玩了一点小小的文字游戏。朱元璋对于《孟子》不熟悉,但却对《孟子》中的民主倾向又很反感,他对《孟子》的内容很少了解。现在,听别人这么一说,心有所悟。他便找来《孟子》,翻到《公孙丑》下篇,查对一下原来的意思。太祖的文化水平很浅,从小也没念几天书,对文义理解浅薄。当时的书又没有标点符号,所以他就按照"讥讪"的思路来看,读成了"士诚,小人也",不由得对读书人大起疑心,深加戒备。其实,《孟子·公孙丑》中的"士诚小人也"一语,乃是齐人尹士听到孟子一番话以后所作的自我批评,应读为"士,诚小人也",而句读一变,就成为一句讥讪之语了。

经人这么一挑唆,太祖似乎开了"窍",他也学会了用这种手法去解释文字。这一解释不要紧,许多文士便纷纷掉了脑袋。

太祖时期的文字狱,从表笺之祸开始。表笺之祸前代文祸所无,乃是朱元璋的一大发明。

何谓表笺之祸?明初定制:凡遇正旦(岁首)、冬至、万寿圣节(皇帝生日)等节日,以及为皇太后、太皇太后上尊号和册立太子等庆典,官府必须上表笺祝贺。此外,遇有恩典赏赐依例须上谢恩表。这些本来都是官样文章,但是朱元璋却望文生义,用独特的眼光去解读,往往从字形、字义、字音、文法上歪曲原意,给作者罗织罪名。

略举表笺祸的几例。

浙江某府学教授林元亮,为海门卫长官作《谢增俸表》(当时各地方官所作表笺多是由教官代笔的),表中有"作则垂宪"一句,这当然是吹捧朱元璋的。哪曾想到,朱元璋读了大怒,因为"则"与"贼"音近,他就疑心作者是借机讥他曾经当过"盗贼",于是便下令杀了作者。

贺表中有"则"字的很多,作者一开始谁也不会想到一个"则"字 能被联想为"贼"字,从而招来杀身之祸。

北平府学训导赵伯宁,为都司作《万寿表》,其中有"垂子孙而作则"的字句,同样,被太祖所杀。

福州府学训导林伯璟,为按察使写《贺冬表》,表中有"仪则天下"字句,也被太祖所杀。

桂林府训导蒋质,为布政使、按察使作《正旦贺表》,表中有"建中作则"一语,被太祖所杀。

澧州学正孟清,为本府作《贺冬表》,有"圣德作则"一语,也被 太祖所杀。

这些都是以"则"音嫌于"贼",算是"贼"的忌讳。

还有关于"僧"的忌讳,也大致上是以谐音法来罪人。有的是直接谐"僧"字,有的是与"秃"、"髡发"等意思相关连的谐音。

常州府学的训导蒋镇,为本府作《正旦贺表》,表中有"睿性生知"一语,被朱元璋所杀。朱元璋认定"生"字就是讥他曾经为"僧"。

尉氏县教谕许元,为本府作《万寿圣表》,其中有"体乾法坤,藻失太平"的话,也被朱元璋所杀。朱元璋读到这份贺表,觉得"法坤"两字格外刺眼。用他的"文字学"方法来解读,"法坤"谐音"发髡","发髡"也就是没有头发,这不是讥刺自己当过和尚吗!于是,下令马上将作者斩首。

杭州教授徐一夔,在贺表中写了这样几句:"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则。"朱元璋读了以后,大怒不止,他拍着桌案说:"这不是句句都在骂朕吗?生就是'僧',因为我曾经为僧。光,就是薙发;则,不就是说我是贼吗!马上把写表的人杀了!"于是,便把徐一夔斩首了。

这真是一种十分新颖的文字学,脱离具体的语境,牵强附会,硬扯 到他的特殊忌讳上。

还有更为奇妙的文字狱杀人, 那思路之怪, 真是常人难以想象的。

兖州知州卢熊,看到印文上篆体的"兖"字很像"衮"字,便上表请求改正,不曾想朱元璋拍案大怒,说:"秀才无理,便道我'滚'哩!"卢熊的学问、道德在当时都很有名,朱元璋觉得不好轻易杀他,于是,硬按住火气,过了不几天,便借个别的理由把他杀掉了。

还有,书法家、中书舍人詹希原奉命书写太学集贤门的匾额,写"门"字的时候,右边一竖收笔稍重,朝内勾起。朱元璋看了看,突

然大发雷霆,说:"我正要开门纳贤,詹希原却要把门堵死,阻塞我的进贤之路。"下令把詹希原杀死。

怀庆府学的训导吕睿,为本府作《谢赐与表》,表中有"遥望帝 扉"一句,被朱元璋意会为"帝非",他就只有掉脑袋这条路了!

亳州训导林云,为本府作《谢东宫赐宴笺》,有"式君父以班爵禄"一句,结果也受到朱元璋的屠戮。朱元璋把"式"意会为"弑",那就成了"弑君父"。

朱元璋这样随意杀人,杀人的根据就在于他的那套胡乱联系的"文字"。天下的教官被他杀了许多,谁也不知道哪个字犯了皇上的忌讳,毫无疑问地脑袋搬家。于是,大家都不知这表笺文字该怎么写了,大家只好上疏,请求皇上颁发一套标准的表笺用语和格式,大家照着一抄便是了。太祖还真搞了一套格式、用语,自己亲自动笔写了文章,作为范文,颁行天下,使大家都能遵守。这套东西"出笼"之后,表笺文章就省事多了。其实,不用另外打稿,抄下来签上名字就行了。教官们有章可循,总算是少了一些掉头的机会。

表笺之祸虽然稍有缓解,但是太祖的"文字学"还在继续深入,而 以其他的文字形式,无心中触发了朱元璋的忌讳与猜疑而被杀的,还有 多例。有些是十分荒唐可笑的,根本是风马牛不相及的,朱元璋居然能 扯到一起,结果可想而知,无非是人头落地。

有一个和尚,为了给朱元璋拍马屁,献了一首谢恩诗,诗中写道:

金盘苏合来殊城, 玉碗醍醐出上方。

稠叠滥承天下赐, 自惭无德颂陶唐。

这是感谢皇上赏赐之恩的,决无他意。他把太祖时代比作"陶唐之世",极尽称颂之情,哪知道这首诗竟惹了大麻烦。朱元璋居然把个"殊"字解为"歹朱",即"歹徒朱元璋"之意,又把作者的自谦"无德",看作是骂他"无德",大怒道:"你用'殊'字,是指我为"歹朱';又说什么'无德颂陶唐',是讽刺我无德,虽然想以'陶唐'来颂我而不能。"于是,便下令杀了这个献诗谢恩的和尚。

还有一个和尚, 法号一初, 是元朝末年的高僧, 明初受太祖的征辟到了南京, 在僧司里做官。有一天, 看到笼中的翡翠鸟, 忽然来了诗兴, 遂题诗一首云:

见说炎州进翠衣, 网罗一日遍东西。 羽毛亦足为身累, 那得秋林静处栖。

一初大师的本意无非是看破红尘,但是朱元璋读了此诗,别有"诠释",他指责一初和尚说: "你这首诗的意思无非是不愿为我朝服务,说我法网太密吧?"于是,把一初杀掉。

另一位高僧止庵的命运和一初颇为相似。止庵在西园漫步,吟成《夏日西园诗》七律一首:

新筑西园小草堂, 热时无处可乘凉。

池塘六月由来浅, 林木三年未得长。

欲净身心频扫地, 爱开窗户不杀香。

晚风只有溪南柳, 又畏蝉声闹夕阳。

朱元璋读到此诗,还是用他那种独特的眼光、独特的心态进行"阐释",他呵斥止庵,说这是讽刺时政: "你诗中的'热时无处可乘凉',不是说我刑法太严吗?你又说'六月由浅'、'三年未长',是说我立国规模太浅,不能大兴礼乐。'频扫地'、'不烧香',是说我恐人议论而滥开杀戒,不肯积德修善吗?"这全都是挨不上边的牵合,连一点踪迹都没有的事,倒是朱元璋心虚,怕别人如此看他、议论他。这个事情的结局自然是止庵又赔上一条性命。

朱元璋当过和尚,自然对佛教有感情,明朝开国后崇兴佛教,自然与此有关;但是,他以文字罪人,以文字杀人,却毫不顾惜同类,和尚们都被他杀怕了。据说,朱元璋一日偶然到一处寺庙里去游玩,饮过主持献上的香茶,便到寺院各处去转转,当他转到塔林的外墙边上,看到墙上有一首题壁诗,诗是题咏布袋佛的,但是,朱元璋看了,又起了疑心,很是恼怒,原来诗是这样写的:

大千世界浩茫茫, 收拾都将一袋藏。 毕竟有收还有散, 放宽些子也何妨!

这首题壁诗也许是本无寓意的,朱元璋看了以后,如芒刺在背,他 认为诗的作者是借布袋和尚来影射自己,劝他放宽法网。于是,再也没 了游兴,把全寺的和尚们召集起来,追查此诗的作者,结果无人承认, 于是便下令把全寺僧众杀了个一个不留,偌大个寺院,横尸满地,惨不 忍睹!

因诗得祸的还有一些人, 死的都非常冤枉。譬如御史张尚礼, 曾写

过一首宫怨诗,诗云:

宫怨诗是中国古典诗歌中的传统题材,描写宫女被冷落的幽怨。这 类诗本来多是泛咏,并非都切近当世。这首诗在艺术上也是很高妙的, 没有正面写宫女的被冷落,而是写梦中受到皇帝的宠幸,却被黄鹂的啼 声惊醒,美梦化作灰烟而去,留下的只是无尽的怅惘。朱元璋读了此 诗,甚为不乐,认为这首诗是讽刺他宫中的隐情,于是便把张尚礼下蚕 室,受宫刑,最后弄死。

还有一个官员陈养浩,是签事,写了一首诗,其中有慨叹之语:"城南有嫠妇,夜夜哭征夫。"朱元璋读后,非常恼火,认为这是讥刺朝政,于是便把陈养浩投入水中淹死。

状元张信,被太祖任用教诸王子写诗。他举了杜甫的"舍下笋穿壁,庭中藤刺檐。地晴丝冉冉,江白草纤纤。"这四句诗作为学诗的法式。太祖不学无术,根本不知是杜诗,却妄猜张信是以诗讥诮"天朝"。他拍堂狂叫:"堂堂天朝,何讥诮如此!"不由分说,就把他腰斩了。

还有一位诗人叫孙蒉,在胡兰党狱中,因题画诗而株连受死。朱元璋制造了骇人听闻的胡惟庸、蓝玉案,株连被杀的有四万多人。在查抄之中,发现了孙蒉为蓝玉写的一首题画诗,于是,便把孙蒉作为"蓝党"判处死刑。孙蒉被押到法场,行刑前,态度自若,信口吟了五绝一首:

鼍鼓三声急,西山日又斜。黄泉无客舍,今夜宿谁家?

这是五代诗人江为的《临行诗》。孙蒉被斩以后,朱元璋问监杀指挥:"孙蒉临死时说了什么话没有?监杀指挥就把孙蒉所吟之诗向他复述一遍。哪知朱元璋听后大叫:"何不早奏?"他觉得此诗甚好,如果及时把孙蒉的好诗报告给他,孙蒉就不会被杀了。朱元璋自以为爱才,其实,孙蒉所吟也并非己作。盛怒之下,朱元璋下令杀了监杀指挥。这些文字杀人案血迹斑斑,却又都映出朱元璋的愚蠢和浅陋无知,可悲中又有可笑。

在太祖时期的文字狱中,高启之死,对于诗坛,对于文学史的损失是最大的。

高启(1336—1374),字季迪,号青丘子。他很小便有才名,博学工诗,与杨基、张羽、徐贲齐名,人们比之为"初唐四杰",高启为其冠冕。高启元末隐居于青丘,洪武初年,召修元史,授翰林院国史编修。

在明代诗人中,高启是最有成就、最有才华的一位。明代文坛领袖李东阳评价高启在诗界的地位时说:"国初称高、杨、张、徐。高才力声调,过三人远甚。百余年来,亦未见卓然有过之者。"高启才华横溢,清新俊拔,尤其是七言歌行和律诗,更是雄豪奇放,个性十分鲜明。

高启的文才、史才,为朱元璋所欣赏。洪武三年,高启被擢升为户 部右侍郎。但高启坚辞不就,他自陈年少,难堪重任,因而不受其辞, 回青丘教书度日。这种态度,朱元璋当然是不太高兴的。他后来以文字 获罪见杀,祸根其实便是在此时种下的。

高启先有一首《题宫女图》已经惹了麻烦。诗云:

女奴扶醉踏苍苔, 明月西园侍宴回。

小犬隔花空吠影, 夜深宫禁有谁来?

此诗咏叹宫闱之事,但是非常含蓄隐约。洪武初年,宰相李善长的 子侄与宫女有暧昧关系,此诗可能是有所指而发。朱元璋看了以后,很 不高兴,但是又难指实,因为诗的末句,完全可作两种解释。一可解释 为,除了熟人以外,谁还会在如此深夜到宫中来呢?另外,还可以解释 为,在这样的深夜里,还能有谁来呢?朱元璋感到心里别扭,但又无法 定罪,于是隐忍未发。

高启回到苏州以后,本以为可以远祸全身了,谁知祸患仍然蹑踪而至。

苏州曾是张士诚称王的所在,所以朱元璋对苏州甚是注意。他委任 精明强干的魏观为苏州知府。高启本是魏观的好友,魏观到苏州后,经 常邀集高启等。魏观把苏州治理得很好,整顿风俗,兴办事业,百姓都 很称赞这位知府。

地方上的事情办得很像样子, 初具规模以后, 魏观看到苏州府的衙

门很是低洼狭小,反复考虑后,决定把苏州府衙门迁回到张士诚故宫的旧址。同时,魏观还主持兴修水利,疏浚了淤塞已久的锦帆泾——是春秋时吴王行舟的水道。

魏观在苏州颇有作为,却引起其他官员的嫉恨。有人便以这两件事一"复宫"、"开泾"作为口实,诬告魏观是"心有异图",所谓"异图",无非是说你要谋反。朱元璋本来就是一个气量狭小、猜忌心特强的人,他既用人,又疑人,还大肆杀人。听了对于魏观的告讦,朱元璋立刻派御史去进行调查。派去的御史草率随意地坐实了魏观的罪名,同时,便把高启、王彝等作为魏观的同党一同定罪。魏观在重建府衙时,按照传统风俗举行了上梁仪式,特请高启写了一篇《上梁文》。文中有"虎踞龙盘"的套话,用来形容苏州的地理形势。而魏观的仇家抓住了这一句无限上纲,告魏观有不臣之心。

从特定的含义来说,"虎踞龙盘"是与南京联系在一起的。三国时诸葛亮评论南京的地形说:"钟山龙盘,石头虎踞,此帝王之宅也。"以后"龙盘虎踞"就成为一个成语,说"龙盘虎踞",便使人想到南京。南京当时又是明王朝的国都。好猜疑的朱元璋便认为在别的地方使用这个成语,就是犯了忌。其实,从泛泛的含义来说,"龙盘虎踞"无非是形容地势的险要雄伟,高启用它来形容苏州,又有何不可?但朱元璋本来已对高启不满,有了这个"罪证",又岂能轻易放过。于是,等待高启的,便是残酷的结局。

高启被腰斩于南京。魏观也被活活腰斩,王彝也因魏观案被处死。

明太祖朱元璋,是疯狂制造文字狱的能手。在他的屠刀之下,不知 有多少屈死的冤魂!洪武时期形成了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文祸高 峰。而受害者绝大多数是全然无辜的。

朱元璋对于文人学士,一方面要用,一方面又疑,而疑的后果就是:杀!他对茹太素说的话"金杯同汝饮,白刃不相饶",最能表现他的心态。一方面可以和你开怀共饮,一方面可以毫不留情地砍下你的脑袋!

朱元璋制造文字狱的手段,是很荒唐可笑的,也可以说,在文字狱 史上也是档次最低的。朱元璋用他荒谬的"文字学"手法来歪曲原意, 罗织罪名,只要你写文章,就无法逃脱他那"丰富的想象力"。一是望 形生义。詹希原因"门"字稍微勾起,朱元璋说他"闭门","塞我贤 路"。二是任意拆字。像把"殊"字拆成"歹朱"等。三是强作谐音,然后再任意联系。如用"则"来谐"贼",以"法坤"谐"发髡"。有些是朱元璋从他的安徽口音出发来胡乱联系的,使你防不胜防,诸如此类,荒谬至极。但是刀把子操在朱元璋手里,这个斗大的字不识几箩的皇帝,却用他可怜的一点文字知识胡乱"说文解字",出发点便是他的疑心。

明朝太祖时期,是文字狱史上最荒谬而又最血腥的一页!

波澜迭起的万历文祸

为了立储之事,明神宗伤透了脑筋。神宗的皇后无子,在王妃生子朱常洛和郑妃生子朱常洵之间,选择哪一个立储,一时成了焦点。

按封建时代的常例,皇帝立嗣以立长立嫡为原则。常洛和常洵皆非嫡生,按道理应立皇长子常洛。但是,神宗对皇后、王恭妃等都渐致冷落,只对这个郑妃眷爱不衰,大有"三千宠爱在一身"之势。万历十四年(1586年)郑妃生下常洵,神宗马上即晋封郑妃为贵妃。而王恭妃生下常洛己是5年,却未闻加封,很明显见出郑贵妃的专宠。

郑贵妃自然知道自己在神宗心目中的至上地位,她何尝不想让自己的儿子当上太子? 儿子如果当上太子,将来就可继承大统,登上皇帝宝座, 那自己就是太后, 终身有了倚靠。

郑贵妃又不禁想到自己的现在和将来。眼下虽得皇上的专房之宠,但是,朝臣却把自己看成祸国的尤物,比之于妲己。神宗迷上自己之后,已经多年不朝,不理朝政,朝廷诸臣意见很大,不断上疏切谏。尽管上疏的官员屡遭斥逐,可还是有不怕死的朝臣进谏。有朝一日,山陵崩塌,自己可就……。想到这些,郑贵妃不禁不寒而栗。为常洵谋立太子,成了郑贵妃最大的心病,在皇上的怀抱之中,一边撒娇,一边恳请立常洵为太子。

对于郑贵妃,神宗所喜爱的也许并非仅是她的天姿国色,还包含了她的性格。因为,在紫禁城内外,皇上都是独一无二的至上权威,同时,他也是一尊偶像,别的嫔妃在他面前是诚惶诚恐的,百依百顺,而这非但不能引起神宗的兴趣,反而觉得有些乏味,他感到一种精神上的孤独。而这个郑贵妃,她和皇上有共同的读书兴趣,又深知这位万历皇帝的心中苦闷,她敢于大胆地走进皇上的心灵世界。虽然是姬妾,她并不把自己仅仅当作皇上的肉欲工具,而实际上,她已然是皇上的精神支柱。郑氏在万历十一年(1583年)由淑嫔升为德妃,次年又进为贵妃,成为万历皇帝生活的重心。万历多年疏于政务,不能不说他溺爱郑贵妃是个重要的原因。

面对躺在自己臂弯中的郑贵妃,皇上越发怜爱不已。可是,对于这位千娇百媚的爱妃提出的这个重要要求,却不敢贸然答应。他抹去郑贵妃脸上的两滴清泪,不由得叹了一口气。作为一个从小深受封建传统教育的皇帝,他当然深知立长立嫡乃是天经地义的规矩。废长立幼给王朝政治将会带来什么样的影响与波动,他不能不加思量。他虽然贵为天子,但是,朝臣的舆论,不能不对他构成一种制约力量。有些朝臣,尤其是那些谏官,常常依据孔孟大义对皇上的行为提出规谏。尽管自己贬逐了一些多事的朝臣,但舆论却对自己很不利,所以对于郑贵妃的要求,他感到十分为难。自从晋封郑妃为贵妃,内外臣工已大有舆论,说陛下有可能废长立幼,而且均以为不可。面对立储问题,万历皇帝感到陷入了尴尬的僵局。

郑贵妃不依不饶,见皇上不敢痛快答应,她撅起嘴来,转过身去,不许皇上碰一下。皇上只好含糊答应,以博郑贵妃的破颜一笑。

自从皇上册封郑妃为贵妃,朝臣们对此事相当关注。皇长子常洛年已5岁,生母王恭妃并未得以晋封;而郑妃刚生下常洵不久,便晋封其母为贵妃,这预示着什么呢?一是对郑贵妃的专宠,二是废长立幼之可能。贵妃的地位仅次于皇后,而在其他嫔妃之上。按照伦理和习惯,这种尊荣应该首先授予皇长子的母亲恭妃王氏,而皇三子的母亲德妃郑氏却后来居上,在朝臣们看来,正是本末颠倒。

以首辅大学士申时行为首的朝臣们,对于此事深感忧虑。立储之事乃是"国本",关系到王朝命运。废长立幼,在他们看来,乃是万万行不得的。其实,对于常洛和常洵,朝臣们倒无法说出孰贤孰愚,但是长幼秩序乃是不可废弃的大统,这一点,是不能造次的。更重要的,常洵的生母乃是郑贵妃,这是朝臣们侧目而视的人物。皇上视之为掌上明珠,爱之不倦,而正因为专宠此女,竟对朝政心灰意懒,乃至于多年不朝。因此,在朝臣们的眼中,这郑贵妃与唐玄宗的杨贵妃无异。如果立了常洵为太子,郑贵妃的势力恐怕就更加稳固,难以动摇,就会更多染指朝政,甚至危及大明江山。这该如何是好?朝臣们商议一下,决定上疏请立东宫太子,当然是请求册立皇长子常洛。上疏中这样奏道:

臣等闻早建太子,所以尊宗庙,重社稷也。自元子(皇长子)诞生,五年于兹

矣,即今麟趾螽斯,方兴未艾,正名定分,宜在于兹。祖宗朝立皇太子,英宗以二

岁,孝宗以六岁,武宗以一岁,成宪具在。惟陛下以今春月吉,敕下礼部,早建储

位,以慰亿兆人之望,则不胜幸甚!

万历皇帝看了此疏,正中心病,他心里不想立皇长子,但又不能马上逆情悖理提出立常洵为太子,那样,马上会在朝臣中引起轩然大波。 万历皇帝皱了皱眉头:这件事拖下去再说吧。如何批答呢?只好这样说:"元子婴弱,少待二三年,册立未迟。"他以为这样一拖,群臣也就无话可说了。

批旨发下,群臣仍然紧盯此事,而且越来越直截了当了。户科给事中姜应麟、吏部员外郎沈璟,又上疏抗奏:

窃闻礼贵别嫌,事当慎始,贵妃所生陛下第三子(万历皇帝第二子常溆,生下不到一岁便夭折了),犹亚位中宫,恭妃诞育元嗣,翻令居下,揆之伦理则不顺,质之人心则不安,传之天下万世则不正,请收回成命,先封恭妃为皇贵妃,而后及于郑妃,则礼既不悖,情亦不废。陛下诚欲正名定分,别嫌明微,莫若俯从阁臣之请,册立元嗣为东宫,以定天下之本,则臣民之望慰,宗社之庆具矣。

这封上疏语言比较激烈,直捅到事情的实质要害。指责万历封郑妃为贵妃于理不顺,于人心不安。并请皇上收回成命,先封恭妃为贵妃。 而且直接吁请册立皇长子为东宫太子。如此直率的指责,万历自然难以 接受。

这疏一上,万历看了几句,便勃然作色,把它抛在地上:"册封贵妃,与立储有何相干?臣下怎得妄言谤朕?"当时便手下诏令:"郑贵妃侍奉勤劳,特加殊封;姜应麟妄议朕非,贬降至极边荒地;沈璟降级外调。敕令阁臣知之。"申时行、王锡爵等,接奉敕命之后,又入朝面请,拟减轻姜应麟罪名。神宗怫然不悦:"朕将他们降处,并非为了册封,只恨他无故推测,疑朕废长立幼。我朝立储,自有成宪,朕亦不能坏了祖宗规矩。"申时行等听了,唯唯而退。

对于立储之事,慈圣太后也颇为关心。万历皇帝对自己的生母慈圣太后(李太后)颇为敬畏,而太后对他也督导甚严。在万历大婚之前,他与母亲慈圣太后同住于乾清宫,太后对皇帝能否克尽厥职和勤奋学习都极为关怀,皇帝的其他行动也经常得到她的指导。万历当皇子时的伴侣冯保,在万历登极后擢升为司礼监太监,成为宫中职位最高的太监。冯保经常向慈圣太后报告宫内外、包括皇帝本人的各种情况,太后因此能够耳目灵通,万历皇帝却因此而渐生畏惧。慈圣太后教子极为严格,如果"大伴"冯保作出对皇帝不利的报告,在太后的盛怒之下,皇帝就会受到长跪的处罚。关于立储和册封的事,慈圣太后自然也了解到了朝臣们的态度和议论,她准备找个机会对万历教导一番。对于皇帝的这种

做法,她是颇为不满的。

一天晚膳之时,万历侍膳,也就是与母后一同进餐。太后忽然放下调羹,正色问皇帝说:"朝廷众臣请求立储,你为什么不立皇长子?"万历答道:"他是个都人子,不便册立。"太后突然大怒,把筷子往桌上一摔,厉声反问:"你难道不是都人子吗?"万历吓得避席伏地,久不敢起。所谓"都人",是内廷对宫女的称呼,太后也是由都人而进,所以,太后才如此反问。直到太后怒气渐平,万历方才起立。

待到万历十八年(1590年)正月,皇长子已经九岁了,万历亲御毓德宫,召见申时行、许国、王锡爵等,商议立储之事。申时行等自然是援"立嫡以长"四字,奏于帝前。万历说:"朕无嫡子,长幼自有次序,这个朕何尝不知?但是长子还很幼弱,所以稍迟。"申时行等乘间请奏:"元子已经九龄,蒙养豫教,正在今日。"万历颔首称善。

申时行等叩首而退,刚出宫门,忽见司礼监追出留住他们:"皇上已经宣皇子入宫,与先生们一见。"申时行等再返入宫。皇长子、皇三子先后到来。万历召过皇长子,在御榻右面,让他向着光亮站好,让申时行等观看,并问:"卿等看此子状貌如何?"申时行等仰观片刻,齐声奏道:"皇长子龙姿凤表,岐嶷非凡。"又道:"皇长子春秋渐长,理应读书。"王锡爵也说:"皇上前正位东宫,时方六龄,即已读书,皇长子读书已晚呢。"万历说:"朕五岁便能读书。"说着时,又指着皇三子说:"是儿亦五岁了,尚不能离乳母。"于是,又把皇长子的手拉到膝前,抚摩叹惜。申时行等又叩头奏道:"有此美玉,何不早加琢磨,使其早成大器?"万历说:"朕知道了。"申时行等方才退下。

谁料此事被郑贵妃探听到了,心中十分懊恼,对着万历皇帝含嗔撒娇,弄得万历无可奈何,只好低首下心,求她息怒。贵妃于是乘势要挟,拽着万历同到大高元殿,拜谒神明,设了密誓,约定将来必立常洵为太子,又由皇上亲笔,写明誓言,缄封玉盒交与郑贵妃。

郑贵妃初步达到了目的,变嗔为喜,对于皇上竭力奉承,千娇百媚。万历自此更入情魔,沉湎于酒色,对于朝政不闻不问,也不上朝,每天日高三丈,大臣俱已待朝,却不见皇上出来。时常派宦官出来说皇上圣体违和,着即免朝,以后竟然循为惯例,不再上朝了。甚至于举行郊祀庙享的大礼,万历也不出来,都是派官员替代。对于朝臣上的奏疏,也不批答,朝廷和地方上缺官也不补,想要辞官也没有得请之路,

朝纲久废。朝臣们心灰意冷。

对于这种情形,正直的言官觉得忍无可忍,只好采取激烈的言辞来刺激惰性十足的万历皇帝,于是,便引来文字之祸。大理评事雒于仁,忧愤于皇上的昏惰,上《酒色财气四箴》,直接攻击皇帝的过失,十分激切尖锐,箴前有疏云:

臣闻嗜酒则腐肠,恋色则伐性,贪财则丧志,尚气则戕生。陛下八珍在御,觞酌是耽,卜昼不足,继以长夜,此其病在嗜酒也。宠十俊以启倖门,溺郑妃靡言不听,忠谋摈斥,储位久虚,此其病在恋色也。传索帑金,括取币帛,甚且掠问宦官。有献则已,无则谴怒,李沂之疮痍未平,而张鲸之资贿复入,此其病在贪财也。今日榜宫女,明日杖中宫,罪状未明,立毙杖下;又宿怨藏怒于直臣,如范隽、姜应麟、孙如法辈,皆一绌不申,赐还无日,四者之病,胶绕身心,岂药石所可治?陛下溺此四者,不曰操生杀之权,人畏之而不敢言;则曰居邃密之地,人莫知而不能言。不知鼓钟于宫,声闻于外,幽独之中,指视所集。且保禄全躯之士,可以威权惧之;若怀忠守义者,即鼎锯何避焉?臣今敢以四箴献,若陛下肯用臣言,即立诛臣身,臣虽死犹生也,惟陛下垂察。

雒于仁可真是"舍得一身剐"了,他直接批评万历皇帝"嗜酒"、"恋色"、"贪财"、"尚气",毫不客气,直捅病根,并且点名批评郑贵妃,指责皇上因溺爱郑妃而摈斥忠谋,这么激烈的指斥抨击可以说是古今罕见的。

万历皇帝见了这《酒色财气四箴》,如芒刺在背,气得大发雷霆,非要处死雒于仁不可。但时值岁暮,马上就要过年了,不便滥动刑杀,只好将疏留下,待到过年之后再行处置。

过了元旦之后,皇上在毓德宫召见阁臣申时行等,一定要将雒于仁 判以死罪。申时行反复劝解,但皇上之意难以回转,申时行便改换策 略,这样对万历皇帝说:"这篇东西不能公之于外,恐外人会信以为 真。希望陛下对于仁曲赐优容,令于仁去位就是了。"万历听了这番 话,认为有理,于是,便颔首同意了。过了没几天,即将雒于仁谪为庶 民。

雒于仁虽被贬黜,但是"争国本"的风波并未完全平息。中国封建 社会还真有一些忠鲠之臣,为了统治阶级更为长远的利益,不怕坐牢, 不怕杀头,以死诤谏,留下了凛然风节。万历时期的"国本之争",也 颇能见出一些朝臣的忠正之气。雒于仁而外,仍有许多大臣不断上疏, 请立太子以固"国本"。但是,都被皇上"留中"不发,不置可否。

到万历二十年(1592年),礼科给事中李献可看到皇帝久久没有立

储的朕兆,心中甚为忧虑,但又不敢再明言立储之事,上疏请求对皇长子进行"预教"(出阁读书)。疏中说:"元子年十一矣,豫教之典,当首春举行。"万历对此十分敏感,他是把"预教"和立储联系起来看待的,而实际上,李献可的疏请"预教",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也是把"预教"作为立储的先声的。

对李献可提出的"预教",万历没有办法治之以罪。皇长子已经11岁了,难道能这样一天天混下去,不接受教育吗?这于情、于理都说不通,所以,人家提出"预教"这个问题来,是蛮有道理的。但是,"预教"不无潜台词所在,请"预教"实际仍是"争国本"的组成部分,这使万历十分恼火,却又无法治罪。于是,他便反复阅读这份奏疏,企图在文字上找到毛病。

这一找果然有所收获。他在疏中摘出了误书的弘治年号,凭这个来 治李献可的罪,说李献可是"违旨侮君",下令将他贬官外调,随他上 疏的六科诸臣一律夺俸半年。

这份不讲道理的"御批"一下,马上便在群臣中激起了风波。大学士王家屏率先封还御批,极力劝谏。给事中孟养浩再上疏切论皇上此举不妥,为李献可辩护,孟养浩的上疏激切明快,慷慨陈词,疏中有言:

一字之误,本属无心,遽蒙显斥,臣愚以为有五不可:

元子天下本,预教之请,为宗社计,不惟不听,且从而罚之,是坐忍元子失学而 敝帚宗社。不可者一;

长幼定序,明旨森严,天下臣民,既晓然谅陛下之无他矣,然预教册立,本非两事,今日既迟回于预教,安知来岁不游移于册立。是重启天下之疑。不可者二;

父子之恩,根于天性,预教有益元子,陛下罪之,非所以示慈爱。不可者三;

古者引裾折槛之事,中主能容之。陛下量侔天地,言及宗社大计,反震怒而摧折之。天下万世,谓陛下何如主?不可者四;

献可等所论,实天下臣民之公言,加罪献可,是所罪者一人,而实失天下人之心。不可者五。

不仅是孟养浩,很多朝臣都上疏抗议。万历愈加恼怒,他认为孟养 浩"欺君惑众",必须惩一儆百,于是命锦衣卫把孟养浩廷杖一百,打 得股开肉绽,然后削籍为民。

这廷杖的刑罚乃是非常残酷的,被打的都是廷臣。无论多大的官员,只要皇帝一不高兴,下令廷杖,便拖到午门之外,用专用的木棍来打。打时的情形是这样的,众官穿着朝服陪列在午门外西墀之下,左面

是中使,右面是锦衣卫的校尉,各三十员。下面站立旗校百人,都手执木棍。宣读完皇帝的廷杖命令之后,一个人用麻布兜,把犯官从肩膀、脊背以下束住,左右不能动,另一人缚住两脚,四面牵拽,只露出臀部来受杖。受刑人头面触地,地上的尘土塞满口中。

被杖的人,大半事前知道,都先吃点药来准备挨打,这样才能得以不死。而如果事先没有思想准备,仓促间受杖刑的,打上十杖就难以活命了。倘先有意待杖,打一百杖也未必能死,但多数落下了严重的残疾。被杖人的轻重死活,也和行仗、监杖的特务关系甚大,锦衣卫校尉行杖时,看监杖的司礼太监的两只靴尖。如果两只靴尖向外成八字形,那么,他们还不致于将人打死,如若两只靴尖向内一敛,那么被杖者就休想活命了。

孟养浩被打成重伤,仅存一息,又被削官为民,无非是因为上了这"五不可"的奏疏,拂了皇帝的龙麟。

不仅孟养浩遭此惨毒,还有其他许多谏官,也因之受累,同时被罢 免的谏官有十一人之多,朝臣无不骇叹,一时间朝廷沉寂,无人再敢言 事了。

然而,"争国本"的风波一直在延续,朝臣们仍在为立储之事呼 吁。

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正月,万历下手诏给王锡爵,命册封皇长子与两个弟弟(常洵及周端妃所生子常浩)同时册封为王。大学士王锡爵只好奉诏拟旨,而朝臣因此大哗,对王锡爵大不满意。三子并封为王,那么,皇长子能否立为太子就很难说,常洵就有建储立嗣的可能,这抑或便是皇上的意图所在。由于朝臣舆论强烈,此事只好暂时搁置下来。

到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二月,皇长子方出阁讲学。万历二十八年(1600年)十月,给事中王德完又上疏请求建储,结果再受廷杖,除名削籍。

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十月,皇长子常洛终于被立为太子,而郑妃之子常洵被封为福王。福王的婚费和府邸,十倍于常制,表现出皇帝对他的特殊宠遇。而按照明代的制度,皇子封王之后,要到自己的封地去,虽然可以穷奢极欲地享受,但不能干预地方行政事务,也不能随便

离开自己的封地。这实际上是怕藩王坐大,养成羽翼,危及皇权。但福王受封后,万历并未让他"之国",也就是到自己的封地去。这样,就隐含着福王"夺嫡"的危机——至少朝臣们是这样忧虑的。于是,又闹出了《忧危竑议》和《续忧危竑议》两场接踵而至的文祸。

起因是这样的:刑部侍郎吕坤,撰了一部书叫《闺范图说》。所谓《闺范图说》,顾名思义,是讲妇德"闺范"的,并以插图解说。太监陈矩把它购入宫禁之中,万历便把它赐给了郑贵妃。郑贵妃对《闺范图说》的内容很感兴趣,竟自"对号入座",觉得自己很合"闺范",可以借此提高自己的声名。如果把它重新刊刻,再把自己加进去,不是更好码!

郑贵妃把自己的想法对哥哥郑国泰透露了,国泰拍手称好,十分赞成,并且主动把这件事承担下来。于是,郑国泰又重刻《闺范图说》,首列汉朝的明德皇后,最后把郑贵妃的姓名,也刊入其中。

郑贵妃一看,十分高兴,乐得手之舞之,足之蹈之,并且亲为撰序,其中有"储位久悬,曾脱簪待罪,请立元子,今已出阁讲学,籍解众疑"等语,大有"此地无银三百两"的风味,令人啼笑皆非。

这部书传出宫禁,明眼人一看便知是为郑贵妃树碑立传。于是,有人撰写了《闺范图说跋》又叫《忧危竑议》。此文托为朱东吉问答。东吉,意即东朝,这篇文章托名朱东吉来驳斥吕坤原著,大意说《闺范图说》中,首载明德皇后,实际是借谀郑贵妃。明德皇后由宫人进位中宫,郑贵妃也将援此例。郑贵妃重刊此书,实际是预为夺嫡。书名称《忧危竑议》,是因为吕坤尝有"忧危"一疏,作者借此加以讥讽。

那么,这书的作者"朱东吉"是谁?"朱东吉"是化名无疑,真正的作者到哪里去寻呢?于是,郑贵妃、郑国泰到处追查,一时间疑神疑鬼,弄得人心惶惶,真正的作者没有查到,却抓住了替罪羊。替罪羊便是给事中戴士衡和全椒县知县樊玉衡。戴士衡上疏弹劾过吕坤,说他"逢迎掖庭",实际上是借弹劾吕坤而指斥郑贵妃。全椒县知县樊玉衡,更是大胆,他直接上疏纤弹郑贵妃,竟有"皇上不慈,皇长子不孝,皇贵妃不智"数语。郑贵妃对于二衡怀恨在心,想来想去,这"朱东吉"定是这两个人。郑国泰于是反复推究,认定这"妖书"作者必是戴士衡、樊玉衡。于是,告之于万历皇帝。万历皇帝将信将疑,郑贵妃却缠住他又哭又闹,逼着皇上半夜下旨抓人,把"二衡"下狱拷问。然

后,把"二衡"发配到极远之地去充军戍边。这是第一次"妖书"案的结果。

岂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时隔不久,又出现了第二起"妖书"案。

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冬十一月,有人又写了《续忧危竑议》,贴在了大学士朱赓府第的门上。朱赓的仆人早上出门,发现了这份《续忧危竑议》,赶快揭了下来,交给主人,朱赓一看,非同小可,文章托名于"郑福成",也是问答之体。所谓"郑福成",无非是郑氏之子福王当成。文中大意是:皇上立东宫,乃是不得已,他日必当更易。之所以用朱赓为内阁大臣,是因为"赓"、"更"同音,寓含更易之意。此文辞语诡谲,而且事关朱赓本身,朱赓吓得浑身发冷,马上将此文上奏于万历皇帝。

万历皇帝一看,十分气恼,下诏大索奸人。数日之间,告讦纷起,锒铛旁午,厂狱中塞满了"妖书"案的嫌疑犯。

嫌疑犯中首当其冲的是郭正域与皦生光。郭正域是太子出阁时的讲官,原先曾是内阁次辅沈鲤的门生。内阁首辅沈一贯与沈鲤之间有怨恨嫌隙,同时,也就衔恨于郭正域。这次借此机会将郭正域锻成罪名,也就打击了沈鲤。于是,沈一贯便把郭正域当作头号嫌疑犯,加以非刑审讯。与郭正域有牵连的人,如医生沈令誉、高僧达观、仆人毛尚文等,都被逮捕入狱。达观被拷打致死,沈令誉也差点没死在狱中,都没有半点口供。毛尚文因受利诱,编造"妖书"的刊刻日期,但因与事实相距甚远,伪证不能成立,郭正域的罪名无法坐实,但是刑部还是不肯放过他,认定他为"妖书"作者,要杀掉他。这时,太子忍无可忍,站出来为郭正域说话: "你们为什么一定要杀我的好讲官?"手指着沈一贯,让他讲出道理。众人一看太子动怒,不敢再加害于郭正域。于是,便又把罪名嫁接到皦生光头上。

皦生光是顺天府的生员,为人不无才学,但素行狡诈,采取卑劣手 段敲诈别人钱财,因而不齿于士林。当时有个富商包继志,乃是郑贵妃 家族的亲戚,家有万贯又欲附庸风雅,他慕皦生光的才学,让皦生光代 纂诗集,属为己名,当然是给前者很多"稿费"了。皦生光有意敲诈, 便写了一首七言绝句,以为将来敲诈之用。诗是这样写的:

五色龙文照碧天, 计书特地拥祥烟。

定知郑氏乘黄屋,愿献金钱寿御前。

皦生光以"松风狂客"来署名,隐指包继志。此诗暴扬郑家密谋朱 常洵为太子,为将来郑姓篡位作准备。皦生光将此诗掺入诗集,一同付 印。包继志本是商人,对诗毫无所解,任凭皦生光弄翰代笔,以为是字 字珠玑,即行付梓刊行。皦生光预先将自己的写本索回烧毁,一面又密 托好友,向包继志索诈,说他诗集中,有谋逆文字,指出"黄屋"乃是 天子所居,"郑主"二字,是指郑贵妃及皇子常洵。若向朝廷出首,管 你杀身亡家。包继志到此,方知上了皦生光的圈套,但诗集上刻着自己 的大名,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只好自认晦气,出钱了结。皦生光又曾 教书于郑国泰家,他又将此诗呈入,恫吓国泰,国泰也非常害怕,于是 情愿出钱了事。待"妖书"一出,郑国泰便怀疑出自于皦生光之手,把 他拘捕到案,加以刑讯。

问官故意问他: "你莫非由郭正域主使么?"皦生光虽系狡诈之徒,然并非贪生怕死之辈,他瞋目而对: "我何尝作此书?你等硬要诬我,我不过一死而已,为何让我迎合宰相意旨。陷害郭侍郎?"问官只好把他押入狱中。

太监陈矩,正提督东厂事务,屡次提讯,不得要领,怕找不到作"妖书"之人,必然会惹皇帝发怒。如果辗转攀求,必然株连更多,不如就在皦生光身上了结此案。于是,便对皦生光屡用酷刑,把他打得体无完肤,皦生光熬刑不住,便决定招认:"朝廷得我一供,便好结案,否则牵藤结蔓,纠缠不休,不如承认下来,该杀该剐,听凭处置。"这样,"妖书"案便结在了皦生光身上。陈矩将皦生光移交刑部,按罪议斩。而万历皇帝仍嫌不够,加罪凌迟,遂将皦生光磔死。"妖书"一案,是以皦生光的枉死而告终结的。

万历一朝,文祸迭起,却并非单纯的文字是非,而都是围绕着"争国本"的风波发生的。可以说万历朝这些文字之祸,都与"国本"问题相伴相生,表现形式都以文字出现,深层的原因乃在于统治集团内部争夺继承权的斗争。这个时期的文祸明显不同于朱元璋时期的文祸,后者是对一些个别文字牵强附会、胡乱拆解,胡搅蛮缠地杀人,体现出明太祖朱元璋的野蛮性。万历朝的文祸主要是谏祸,臣下在谏疏中表达的政治观点,直接触怒了皇帝,而如李献可疏请预教案中误书弘治年号,很明显是"鸡蛋里挑骨头",其实症结并不在文字之误上。万历朝的文祸还在两起"妖书"之狱。这是匿名文章引起的文祸。其实,所谓"妖

书",仍然是紧紧围绕着"国本"问题而展开的,"妖书"的矛头是指向郑贵妃的。统治者把嫌疑者当作真正撰书人判罪,从重处置,酿成了两场冤案,这是非常特殊的文字狱。

一代思想家的惨遇

明神宗万历三十年(1602年),春三月,李贽在狱中用剃刀自刎。带着异端思想强光的一颗巨星,划破了沉沉夜空,陨落了!

在中国文祸史上,李贽一案有着更为深刻的内涵和意义。它已经超越了具体的文字,具有思想史范畴的重要价值,但其表现形式,仍是文字之祸!

李贽,号卓吾,又号温陵居士,他是明代著名的思想家,反理学的斗士。在统治者眼里,他是一个最为激烈、最为危险的异端分子。

在中国思想史上,明代是一个波澜壮阔的时代,李贽是一个弄潮的勇士。在明代思想史上,王阳明心学已经奏出了与程朱理学并不谐和的曲调,王学左派诸人,更提出了适应平民需求的哲学呼声,如王艮提出"百姓日用即道"的革命性命题,与传统道学相左。颜山农、何心隐的学说,就带有更强的异端色彩,正如黄宗羲在《明儒学案》中所说: "泰州之后,其人多能以赤手搏龙蛇,传至颜山农、何心隐一派,遂复非名教所能羁络矣。"

李贽乃是王学左派的后学,他把这种与理学思想相对立的"异端"思想推向了一个峰巅。他公开向虚伪的礼教挑战,提倡人的真性情,反对"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公开亮出批判孔孟之道的旗帜。

李贽辞去云南姚安知府的官职以后,寓居于友人耿定理家中,后又在麻城削发而入佛寺,写下了《初潭集》、《藏书》、《续藏书》、《续藏书》、《焚书》、《续焚书》等著作,表现了强烈的异端思想倾向,揭露理学的虚伪,与统治阶级产生了尖锐的冲突。一些卫道士上疏朝廷弹劾李贽,认为李贽等人"背弃孔孟,非毁程朱",要求当局惩办李贽。于是,李贽以76岁高龄被捕入狱,演出了他人生最后的一幕壮剧。

告别黄安耿家,李贽只身来到邻县麻城,在县城"维摩庵"安顿下来。这个前任四品知府,已经是花甲之年了。

李贽在知交耿定理家中住了多年, 过着平静的隐居生活。定理与他

是志同道合的好友,这自不待言;而定理的长兄耿定向,却因思想观念上的分歧,而与他产生了历久难消的隔阂,这不是个人之间的感情、意气之争,而是两种根本不同的思想观点。

耿定向先前丁忧守制在家,万历十二年(1584年),他以守制前的 职衔起复,官都察院左佥都御史,走马上任去了。七月间,李贽的知友 耿定理溘然长逝于家中,终年才51岁。

李贽悲痛万分,定理是他最为知己的好友,可以生死相托,他背井 离乡、辗转千里来到黄安,就是奔着定理来的。谁想到,定理却逝于壮 年······

李贽热泪滂沱,写下了几首感人胸臆的诗作《哭耿子庸》:

我是君之友,君是我之师。我年长于君,视君是先知,……行行还出门,逝者在于斯,反照未生前,我心不动移,仰天一长啸,兹事何太奇!从此一声雷,平地任所施,开口问人难,谁是心相知?

——其二

……时来一鼓琴,与君共晨夕,已矣莫我知,虽生亦何益!

——其四

耿定向在八月间荣升为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得到弟弟的噩耗,立即给家中写信,慰问亲友,安排后事。其中也给李贽写了一封信,除了寒暄问候之外,便是讨论学问,对李贽的学术观点提出批评。

李贽给耿定向回了一封长信,把自己久欲言之的不同见解和盘托出,其中最重要的,是对孔学的看法。李贽强调人的主体意识,独立意识,不同意依附于孔学而毫无个人建树。他在这封《答耿中丞》信中说: "'学岂可无术欤',这是您的'至理名言',您所以得于孔子,深信不疑,而为家法,我又有何话说。但这乃孔子之言,并非我之言,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并不取决于孔子;如果必定取决于孔子,那么,千古以前没有孔子,就不能成其为人了吗?"这些话充分肯定了人的主体地位,反对把人的价值依附于孔子的价值,对于道学家来说,这不啻于是"平地惊雷"。

人不是按统治者意志运转的工具,人是享受思考权利的万物灵长!

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为什么要废弃众人之思,让大家都服从孔子,学着他的腔调讲话呢?

李贽并不是蔑视贬低孔子,作为一个独立思索的人,作为一个追求 真理的人,李贽是尊敬孔子的。但如果把孔子奉为神圣不可冒犯的万世 偶像,作为封住千万活人嘴巴的符咒,使他成为扼杀众生性灵的法宝, 他就必然成了面目可憎的泥胎木偶。李贽所要抨击的孔子,不是春秋时 期的孔子,而是"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的孔子。

这以后, 耿定向几次来信, 无非是不同意李贽的观点, 以孔子之道为定天下之是非。

李贽几次作答,与之展开了论战,两方的裂痕已是很明显的了。

与此同时,邓石阳也来信讨论学问。邓石阳是耿定向的弟子,李贽 在河南任职时,他们本是老朋友,现在当了知府。邓石阳的信中自称是 濡染心斋之学,但对于心斋之学的一些基本概念都不甚了了,在信中作 了歪曲的理解。

李贽在复信中阐述心斋之学的基本观点——"百姓日用即道",这是与程朱理学大相径庭的。李贽毫不含糊地站在泰州学派的立场上,并以自己的话来阐述这种观点,李贽明确地讲:"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除却穿衣吃饭,天伦物矣。"这是泰州学派的基本观念,不过是被李贽发挥得更为直白痛快。在李贽看来,所谓"伦理",就是人们的基本物质生活欲求,这是与程朱理学的"存天理,灭人欲"针锋相对的。

李贽最为痛恨朱子之学,他在复邓石阳的信中指出"兄所教者,正朱夫子之学",对于朱熹本人,他几乎也是深恶痛绝的。尤其是官方把朱熹作为钦定的神化的专制工具更使人憎恨。

万历十三年(1585年),李贽离开了黄安,他把妻子女儿打发回泉州老家,将身边所余资财都给了家眷,自己只身来到麻城,——在麻城有几位对他甚为敬重的朋友。其中周柳塘在麻城德高望重,很有地位,热心地充当东道主;周的女婿曾中野出钱在县城买下间大屋,使李贽有了栖身之所。

在麻城数月,不仅与周柳塘翁婿十分相得,过从甚密,而且还结识了刘近城、杨定见、丘长孺等一批新朋友。

李贽在麻城,除了与友人诗酒流连之外,就是闭门读书写作。但耿 定向时常有书信来,苦口婆心地对亡弟的友人进行忠告,劝他不要不自 量力地与社会传统作对,否则,将在危险的路上越走越远。 李贽写了一封《答耿司寇》的长信作答,把该说的话都吐出来,淋漓尽致地批判了伪道学、伪君子。他指出耿定向以"孔孟之正脉"自居,以排斥"异学"自任,是"执己自是之病"。他反对仅以孔子一人为圣,而认为千圣万贤皆有可取。

"圣人不责人之必能,是以人人皆可以为圣。故阳明先生曰:'满街皆圣人。'佛氏亦曰:'即心即佛,人人是佛。'夫惟人人之皆圣人也,是以圣人无别不容已道理可以示人也·····耕稼陶渔之人既无不可取,则千圣万贤之善,独不可取乎?又何必专学孔子而后为正脉也!"李贽从心学角度出发,肯定了圣贤的广泛性,推倒孔子的独尊地位,这当然也是统治者断不能容忍的。

李贽患了脾病,严重消化不良,痛得数月不起,多方吃药,并听从郎中及朋友的劝告,改变以往整日与书案为伴的生活方式,多外出活动。

于是,李贽经常和一班朋友游山玩水,恣意所往,在自然的陶冶中,恢复人的自然天性。他对于那种"非礼勿视,非礼勿听"的假道学,从来就是极为反感的。偶尔路过书院讲堂,到室内坐坐,他也不愿以前辈身份劝学或用孔孟程朱理学晓谕诸生,有那种被理学薰得呆头呆脑的诸生,手捧着经书,拈出几个刁钻古怪的问题向他请教,李贽笑笑说:"这时候还不如携着歌姬舞女,浅斟低唱",诸生中有挎着妓女的,李贽见了,也说道:"这也强似与道学先生作伴。"

听了李卓吾的这些话,那些"方巾之士"惊得目瞪口呆,于是,谤 议蜂起,说李贽"宣淫败俗"!

其实,卓吾并不反对科举,也不真的反对儒学,而是痛恨理学对于人性的戕害,对于人的独立意识、主体意识的阉割。

"正人君子"们对于李贽侧目而视,都以"卫道者"的面目出现。闲言碎语流遍麻城。

李贽面对这种流俗的攻击,不畏不惧,我行我素。他干脆提出了自己的一条处世原则:"士贵为己,务自适。"而且更斩钉截铁地宣称:"如不自适而适人之适,虽伯夷叔齐同为淫僻;不知为己,唯务为人,虽尧舜同为秕糠。"这又是惊世骇俗之论!

我们不能把李贽的这个命题看成是利己主义的,因为这不符合他思

想与行为的实际状况,他欣赏何心隐的舍生取义,痛恨耿定向为保全自己对朋友见死不救。

"士贵为己,务自适",乃是在封建专制淫威之下,对人的权利、 人的主体意志的呼唤。在封建专制制度下,只有君主的特权,没有人的 权力、人的意志,李贽反对屈己从人,主张个体的权利、个体的自由, 在"卫道士"和统治者看来,都是大逆不道的。

李贽索性专和礼教作对,对于封建礼教,他有意地加以亵渎。他干脆以"异端"的面目出现。

万历十六年(1588年)的夏天,李贽在麻城落发,这成了一个骇人听闻的事,一个62岁的四品命官在本地出家了。

李贽并非心血来潮,他是决意以"异端"的面目出现在世人面前。

他对好友曾继泉很恳切地说明了自己落发的原因: "其所以落发者,则因家中闲杂人等时时望我归去,又时时不远千里来迫我,以俗事强我,故我剃发以示不归,俗事亦决然不肯与理也。又此间无见识人,多以异端目我,故我遂为异端,以成彼竖子之名。兼此数者,陡然去发,非其心也。实则以年纪老大,不多时居人世故耳!"

"遂为异端",乃是对封建道德、秩序的勇敢挑战!

薙发之后,他挥笔写下了《薙发》五绝4首,以见其情。其一云:

空潭一老丑, 薙发便为僧。

顺度恒沙众,长明日月灯。

其二云:

有家真是累,混俗亦招尤。

去去山中卧, 晨兴粥一瓯。

他慨然落发,以示项羽无东归之意,斩断尘俗之羁,可以更为利落地回击一切传统势力的发难。

落发以后不久,李贽离开了县城,迁到距城30里的龙潭去了。龙潭有一座规模不算很小的佛堂——"芝佛院"。这里的产业是周柳塘的,芝佛院也是他建的私人佛寺。据说建寺挖地基时,挖出三株芝草,很像佛形,故名。这里的主持是无念和尚,而无念和尚又以李贽为师,李贽在这里当然是可以适意而行的了。

龙湖是个美好的所在。山峦叠翠,潭影清澈。山下瀑布流下潭中,"砅崖转石万壑雷",遥看则如白练飞悬。

卓吾隐居于此,一可以避世嚣,二可以调精神,三可以著书立说。

《初潭集》,即写成于此。他在该书序言中说:"《初潭》者何?言初落发龙潭时即纂此,故曰《初潭》也。"

《初潭集》表现了"离经叛道"的精神。他抛开传统的道德模式来评价人和事,推原抗上谋反篡位的"奸雄"之情,予以新的价值判断。

"夫天下强国之臣,能强人之国而终身不谋自强,而甘岌岌以死者固少也。是以 英君多能臣而庸君多强臣也,故言强臣必先之以庸君也。"(《初潭集》卷三)

所谓"强臣",即是世人所说"奸雄",李卓吾的看法,不障于道德评价的迷雾。

对于"道学",李贽又掷出了惯用的投枪,仍是揭露道学之虚伪, 痛斥道学先生专唱高调,言不由衷,欺世盗名:

"道学其名也。故世之好名者必讲道学,以道学之能起名也。无用者必讲道学,以道学之足以济用也。欺天罔人者必讲道学,以道学之足以售其欺罔之谋也。噫! 孔尼父亦一讲道学之人耳,岂知其流弊至此乎!"(《初潭集》卷二十)

李贽所斥者,乃伪道学也,但世上的道学,几乎都是伪道学。好名者,无用者,欺天罔人者都必讲道学,何等犀利!同时,也把孔子拉上,此乃"始作俑者",流弊一至于今。这对于以孔子为"万世至圣先师"的统治者来说,岂不是如掘祖坟!

李贽又批判了道学的"说"、"行"脱离,高言空论:

"讲道学者但要我说得好耳,不管我行得行不得也。既行不得,则谓之巧言亦可;然其如'鲜矣仁'何哉!吾是以谓之会说也,以其太说得好,实难到也。"(《初潭集》卷二十)

这也是道学的要害之一,说得好,做不到!

卓吾还有更为犀利、更为彻底的话:

"流弊至于今日,阳为道学,阴为富贵,被服儒雅,行若狗彘然也。"

今日看来,此语或许过于激烈,但不难想见当时的"轰动效应"!

从万历十年到万历十六年,李贽手不释卷,笔不停挥,把自己的思想与见解注入著述之中,《藏书》、《焚书》、《说书》等三种主要著作,业已略具规模。

《藏书》乃其一生精神心术所系,表现了独到的历史观。深知其不容于当世,寄望于后世之理解,故名之为《藏书》,即"藏之名山,传之后人"之意。

《焚书》系历年来与朋友往来之信函并答问议论诸文,"大抵多因缘语,愤激语,不比寻常套语","颇切近世学者之膏肓",岂不惹得世人皆欲杀?故名为《焚书》,"夫欲焚者,谓其逆人之耳也。"(《焚书•自序》)

万历十八年春,《焚书》初版在麻城刻印出来了,《藏书》中一些 史论也已雕版付印。这些令人不安的"精灵"在湖广一带迅速传播,不 胫而走。

耿定向恰于这年正月告病回到黄安,《焚书》、《藏书》的印本也 传到了他的手上。《焚书》的锋芒是对着他来的,他感到愤恨不平,开 始布置反攻。

耿定向地位高,门徒众多,耿定向专门写了一份《求儆书》——实则是反攻动员令。他的门徒立即闻风而动,对李贽进行围攻。耿定向自己写了还击文章,他的门徒也写了许多攻击李贽的文章,如蔡毅中的《焚书辨》等。

万历十九年(1601年),65岁的李贽送他的忘年交袁中道到武昌。 卓吾偕中郎还有怀林等人,兴致勃勃地登上黄鹤楼,俯瞰浩浩长江,茫 茫九派,感怀万端,意兴遄飞。

忽然,蹿出一群凶神恶煞般的打手,把李贽围拢来,他们嚷着要"教训教训妖人李贽,让你尝尝厉害!"

李贽从未到过武昌,当然在武昌也无任何仇家。李贽的头脑中飞快地旋转着:莫非是耿定向的门徒所使?这些地痞无赖乃是他们临时雇用来的。耿定向已经指李贽为"妖人",那么,他的门徒"鸣鼓而攻之"也就可以想见了。在黄麻当地对这样一个年老体衰的人大打出手,恐被舆论不容;于是,便选择了李贽来武昌的机会,嗾使流氓来行衅殴打,以便吓住这个"遂为异端"的思想斗土。

袁中郎、侍者常志、常闻、怀林赶紧上前护在李贽身前。

李贽并不慌张,他分开侍者,问那伙人中领头的:

"你们声称要教训李贽,那么请问:李贽犯下了什么十恶不赦之罪?怎见得是左道?所惑何人?"

领头的张了张嘴巴, 答不上来。

袁中郎怒斥这些人在光天化日之下,不得无事生非,触犯大明律 条!

那些地痞知道面前的年轻举人老爷,不像寻常百姓可以任意欺侮, 搞不好会惹乱子的,所以面面相觑,无人敢先下手。

中郎怕李贽有闪失,叫侍者们护着李贽"快走"!

那伙人见李贽等远去,在后面嚷着: "老妖怪,今天便宜你了,改 日再做计较。"

武昌受围攻,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卫道士们拉下面皮要"整治"李贽,他们容不得异端思想的任何存在!

离开武昌,卓吾又回到他栖息的龙湖。除了读书著述之外,他开始整修佛殿。在原有"芝佛院"的上端,就着山麓又修了一套佛殿,名为"芝佛上院"。卓吾还为自己修了藏骨塔。他选择了这风景宜人的所在为自己的终老之所,他已经快到古稀之年了!

修好了佛殿,不能缺少佛和菩萨的塑像。其中塑了一尊西方接引佛,还有几个菩萨像。一尊菩萨像塑得面目不端,李贽却拍手称好,认为这才有神。

李贽又忽发奇想:把孔夫子也请到佛堂里来。于是,他果真在芝佛院里供上了孔子像。在佛堂里供孔子像,本身就有些调侃的意味,不伦不类。卓吾又从而写了一篇《题孔子像于芝佛院》的妙文,究竟是赞孔还是讥刺道学,读者一读之下,自有会心。文曰:

"人皆以孔子为大圣,吾亦以为大圣;皆以老、佛为异端,吾亦以为异端。人人 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所闻于父师之教者熟也;父师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所闻 于儒先之教者熟也,儒先亦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孔子有是言也。其曰"圣则吾不 能",是居谦也。其曰'攻乎异端',是必为老与佛也。

儒先亿度而言之,父师沿袭而诵之,小子矇聋而听之。万口一词,不可破也;千年一律,不自知也。不曰'强不知以为知',而曰'知之为知之'。至今日,虽有目,无所用矣。

余何人也,敢谓有目?亦从众耳。既从众而圣之,亦从众而事之,是故吾从众事 孔子于芝佛之院。" 这篇文章,可说是游戏翰墨,但却十分辛辣。作者指出人们对孔子的崇拜不过是矮人观场,瞎子看戏,不过是人云亦云罢了。万口一词,陈陈相因,千年一律,使天下之人心目废盲而无用。卓吾似在嘲讽自己,实际是在讥刺道学的人云亦云。文中承认自己供奉孔子并非真心诚意,而只是随大流盲目崇拜而已。

对于至圣先师,这岂不是大不敬?

万历二十八年(1600年),寒风烈烈的时节,麻城一片阴冷。

麻城城关不知谁贴出了驱李檄文,扬言要为麻城人除害。有人已将消息通报给李贽,请他小心为是,最好暂避一时。

一个风高月黑的夜晚,龙湖芝佛院燃起了熊熊大火,火借风势,疯 狂地摧毁着佛寺的一切。下院、上院、塔屋,都毁于火中。

火势稍敛,一群手持棍棒的人在佛院里搜寻李贽,他们威逼小沙弥,要他交代"妖僧"李贽藏在哪里?

李贽前此几日,已匆匆离开龙湖,辗转流落到北京郊区的通州。

李贽已把麻城当成了自己的故乡,在那里造了藏骨塔,便是他的归宿所在。

但是,一个与社会传统势力抗衡的人,不能见容于那个社会,卫道者们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

到了通州以后,李贽受到友人马经纶的照拂。马经纶是北通州前御史,万历二十七年(1599年)春天在京郊与李贽相识,他对李贽相当敬重。当他得知李贽在麻城遭厄的消息,立刻南下,欲迎李贽到北通州。李贽终于听从友人的劝说,北上到了通州。在通州期间,他很少出门,也很少会客。除非故人,李贽是不予接礼的。一天,有一位达官贵人慕名往见,清晨开始等候李贽,李贽却拒不会面,使这位大人物恼羞成怒。这样的做法自然会进一步种下祸胎。

万历三十年(1602年)二月,礼科都给事中张问达根据传闻参劾李贽,说李贽所著书离经叛道,荒谬不经,蛊惑人心。诬蔑李贽在麻城与浪荡子弟同游庵院,勾引士人妻女入庵讲法,有的甚至携带被枕与李贽同住庵中,结果使麻城闹得"一境如狂"。

张问达所代表的不是他自己, 也不是某几个人, 而是强大的传统势

力。李贽并非与他们有什么私仇,他得罪的是一切卫道士。

于是,朝廷下令逮捕李贽,这位76岁高龄的老翁,被锦衣卫捉拿入狱。

李贽所犯何罪?思想罪、文字罪!

明神宗给李贽定的罪名是"敢倡乱道,惑世诬民",并且明令将他的所有著作尽行烧毁。

李贽被捕入狱后,很长时间没有结论,就这么一直关着。皇上龙体 欠安,懒得看奏章,再说,李贽的案子也有些棘手,杀他吧,没有该死 的罪;赦了吧,又觉不可,于是久而不决。

李贽虽然病魔在身,又饱经折磨,但在狱中仍然作诗读书。

试读他在铁窗之下吟的诗篇之一二:

四大分离象马奔,求生求死向何门? 杨花飞入囚人眼,始觉冥司亦有春。

(《杨花飞絮》)

年年岁岁笑书奴,生世无端同处女。 世上何人不读书,书奴却以读书死。

(《书能误人》)

志士不忘在沟壑,勇士不忘丧其元。 我今不死更何待?愿早一命归黄泉。

(《不是好汉》)

卓吾已经下决心以死来回答朝廷的迫害,以死来抗争这黑暗的世界,"我年76,作客平生,死即死耳,何以归为!"

一天,他招呼侍者给他剃头,侍者没有想到将要发生什么事,也就没有注意。瞅着侍者转身找其他物件时,李贽一把抓过锋利的剃刀,抹在了自己的喉管上······

侍者听到声音,回头一看,大惊失色。但是,已经晚了,一切都来 不及了。鲜红的血汩汩地流了出来。

侍者把李贽扶到床上躺正,伏在他身边,哽咽着问: "和尚痛吗?"李贽已无法出声。他用手指艰难地划着: "不痛。"

侍者又问: "和尚为何要自割?"

李贽又用手划道:"七十老翁何所求!两天之后,李贽才最后气绝,脱离了尘世的苦海!

一代思想斗士,结束了悲剧的一生。他以文字而启迪人心,又以文字而罹祸,统治者对他的主张视为洪水猛兽,卫道士恨他如掘祖坟。他像一把利剑,划破思想专制的暗夜。

李贽案也说明了明代文字狱的深化、升位!此时的文字狱,已不再停留在太祖时期那样胡乱猜字,滥杀无辜,那显然是文字狱最为低劣的层次。对于李贽的迫害,主要是对其异端思想的整肃。对李贽的著作《焚书》、《藏书》、《初潭集》等,那些卫道士谈虎色变,恨得咬牙切齿。这决非个别字句的谤讪,而是整个思想体系、传统势力面临被炸裂的威胁。

但是,思想是禁毁不住的。顾炎武慨叹:"自古以来小人之无忌弹 而敢于叛圣人者,莫甚于李贽。然虽奉严旨,而其书之行于人间自若 也。"(《日知录》卷十八)

以文字罹祸,而以思想不朽!

鲜血飞溅的《明史辑略》案

"暮春三月,江南草长,杂花生树,群莺乱飞。"这是南朝作家丘迟在其名文《与陈伯之书》中对江南春色的描绘。江南风光,尤其是春日的江南,果真是诱人的所在。

然而,在清朝初年,这江南"佳丽地"竟成了文字狱的重灾区。因为江浙一带乃是人文荟萃之地,"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涌现出了许多有名的士大夫。江南一带的文化积淀远远厚于北方,"华夷之辨"的正统文化观念也是根深蒂固的。清朝统治者统一全国时间未久,前朝遗民的反清意识还很浓厚。清朝统治者对于江南士人是严加提防的。尤其是把江苏的苏州、松江,浙江的杭州、嘉兴、湖州作为重点查禁地区。因而,文字狱便时常发生于这一带。在康熙初年,一场震动全国、古今罕见的文字大狱便兴于此地。这就是庄廷钺《明史》案。

江南水乡,风光美丽的太湖之滨,有一个名闻遐迩的南浔镇。南浔镇所以出名,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庄廷钺的史案在这里发生。

南浔镇上有一个富豪之家——庄家。庄家的主人叫庄允城,在当地可谓数一数二的富户。但庄允城却并非腰缠万贯却粗俗不堪的土财主,而是颇有文才的。他的儿子庄廷铣、庄廷钺也雅调不俗。尤其是庄廷铣,更是胸怀大志,以修史自期的。

庄廷锭字子相,从小便非常聪慧,而且勤奋好学,15岁,便以优异成绩从县学选拔出来,进了当时国家的最高学府——国子监。在这位年少才高的学子面前,本来是一条光明灿烂的道路,金榜题名,走马夸官,庄廷锭也不时地幻想着这幅五彩的图景。正当他为这幅前景孜孜以求的时候,如同一场严霜摧落了盛开的花朵,巨大的不幸降临到庄廷锭头上。他患了一场大病,病得死去活来,在床上一卧就是三个月,几乎到了死亡的边缘,大病之后,庄廷锭双目失明了。五光十色的人生图景突然消逝,代之以无尽的黑暗。对于他,这个打击未免太大了,他几乎承受不住,他不知流下过多少绝望的泪水。在一片黑暗的世界里,还能有什么作为呢?但他的成名愿望并没有泯灭,他时常念起司马迁《报任少卿书》中的一段名言:

盖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底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

这段名言,使他感触最深的便是"左丘失明,厥有《国语》",这简直是对自己讲的呀!"左丘双目失明,尚能成为良史,写下不朽的史书,我难道就不能像他那样做个瞽史吗!也可以千古流传,万世不朽了"。

庄廷铣立下了"不朽"的心愿,于是便一直搁心不下。可是,此事想来容易,做来甚难,这一部"伟大的"史书究竟从何下笔呀!资料又在何处?一个瞎子白手起家硬要当个"良史",谈何容易!庄廷钱为此愁得唉声叹气。庄允城老先生从旁看来,也非常心疼儿子。儿子的心情他是晓得的,无奈他也没有这份"补天"之才,不然,他可以亲手替儿子来写呀!

也是天不该绝,庄家的邻里有一户大有来历的人家,那就是明朝宰相、大学士朱国桢的后代。朱国桢在万历年间中了进士,后来直升为文渊阁大学士。明熹宗时,他是辅佐大臣。朱国桢除了为后代留下了相当可观的家产之外,还留下了一部没有刊刻的《明史》手稿。这位朱国桢作为宰相,在历史上无甚政绩可言,可他的文才却相当不错。这部《明史》手稿,固然没有完全成型,但却提供了史传的基础。据说该书没有志、表、帝纪、世家等,只有列传。其中王阳明一传,就有上下两卷三百多页。此书体制可窥一斑。

朱家后代非但再没出过朱国桢这样的大名人,连家产也守不住了。 家道中衰,难以收拾,到了顺治年间,到了变卖家产的地步。此时,朱 家已是卖无可卖,于是,便要以一千两银子的价钱出让这部史稿。

庄廷钺闻讯,喜出望外:有了这部尚未"发表"的史稿,再加以润色加工,不就是一部很好的《明史》吗!莫不如把它买下来,修订之后,再以我庄廷钺的名义刊刻,不就可以千载留名了吗!庄廷钺志在"不朽",意在留名,却又因心有余而力不足正在烦恼之际,如今有了现成的稿本,他岂肯放过?于是,便去央求父亲庄允城出钱买下此稿。庄允城闻之,欣然而喜,当下取出白银千两,一手钱一手稿,买下这部《明史》稿。

书稿到手了,但要作为一部史书刊刻传世,还有相当大的差距,这一点,无论是庄廷铣还是庄允城都是很清楚的。庄廷铣的身体条件和个

人才学,与传世史书的既定目标都所距甚遥,有难以克服的障碍。于是,父子俩商量出一个主意,就是花钱聘请江浙一带的一些学者名士,帮助他修改润色。于是,庄氏父子便聘请了茅元铭、吴之铭、吴之镕、李礽焘、吴楚、吴心一、张隽、董二酉、吴炎、潘柽章等18位学士参加修订。这些江南文士生逢明末清初的鼎革之际,深怀家国之恨,对于清朝的统治心中不满,现在受到庄家的聘请修订《明史》,大家聚在一起不免意气昂愤,很多人并非仅为"孔方兄"而来,却是要借修史之机来表达自己对异族统治者的郁愤之情。这些名士聚在庄家边纂写、边交流,动辄扼腕切齿,动辄痛哭流涕,笔端纸上,自然不时地露出反清情绪。这就埋下了这场腥风血雨的文字大狱的祸胎!

立志要使"自己的"史书传世的庄廷锭,还没有来得及享受成书的快乐,便又一次病倒,而且很快就无药可治、一命归天了! 庄允城对儿子的死痛彻心脾,他深知儿子的遗愿,他要把这件事做到底来成全儿子的遗愿,于是便到处奔走,雇人刻印此书,定名为《明史辑略》。

南浔镇还有一位富豪朱佑明,乃是庄廷钺的岳父,庄允城的亲家,他也是好名成癖。庄家买了朱国桢后代所藏的史稿,朱佑明则看中了朱氏后代的一块堂匾。那堂匾上题"清美堂"三个大字,那本是名家手笔,出自于明代大书画家董其昌之手,落款为"朱老年亲台",本系题赠给朱国桢的,只因未点出名字,朱佑明觉得有空子可钻,便花了许多银子,买下这块堂匾,扛回自己家中,悬在中堂之上,拈着胡须欣赏。庄家刊刻《明史辑略》,朱佑明出资赞助,条件是每页都刻上"清美堂"字样,好像他真的就是"清美堂主人"了。

顺治十七年(1660年)冬、《明史辑略》刊印完成,庄允城、朱佑明都颇感欣慰。

《明史辑略》的问世,却又掀起了层层波澜,阴险毒辣的小人,用卑鄙的伎俩,为历史添上了一块块血污!

列名于"参订"的名士,并未都实际参加修订工作。有些人是预感到此中所伏祸机,而采取了"划清界限"的态度。其中的查继佐、陆圻、范骧,他们不仅根本没有加入"参订",而且担心日后此事招来灾祸,于是便在当年十二月出具呈文,向按察使衙门检举此事,申明备案,按察使衙门并未受理,于次年正月将这个呈文转给学政胡尚衡,胡尚衡批转湖州府学查明报告。湖州府学的教授赵君宋,可并非是"一心

只读圣贤书"的书呆子,而是擅长打"小报告"、以整人为晋身之阶的家伙。他正不时地窥测周围,看看有没有对谁下手的机会;碰到这件事他岂能放过?于是,他花了六两银子买了这么一套《明史辑略》,带回来好好"研究研究"。终于,他在书中寻绎出几十处"不法文字",一面出榜贴于府学之门,一面报送浙江学政胡尚衡。

庄允城对于赵君宋的举报并没太在意,他也不准备买赵君宋的账,他与官场人物有很多交往,更重要的是他财大气粗,一路上用白花花的银子开道。银子流进了那些官员的腰包,上面各部门如都察院、礼部等,就都不理睬赵君宋了。庄允城同时又向通政司、礼部、都察院各呈送《明史辑略》一部(大概是挖改之后的吧)。觉得这样便万无一失了。果然,赵君宋所掀起的风浪平息了下去。

朝廷上没有注意此案,下面却有人早就嗅出了腥味。浙江督粮道李廷枢听到了有关此事的一些情形,觉得有机可乘,于是,便花了六两银子买下了一部《明史辑略》,在字缝里挑毛病,找问题,然后找到湖州知府陈永明。陈曾是李廷枢的学生,李廷枢直言不讳地对陈讲出了用《明史辑略》来敲诈庄家的主意。两个人躲在屏风后面策划了半天,终于有了"锦囊妙计"。陈知府满口应允愿为老师效劳,帮助老师弄来这笔"横财"。李廷枢闻之,乐得抓耳挠腮。两人又在后堂举杯对酌,忘形尔汝,口耳相语。两人都喝得半醉,李廷枢方才踏着月色,回到自己家中……

陈知府在官场混了多年,见多识广,他知道该怎样办。心里打好了主意,脸上不禁面露得色。他让手下人在适当的场合放风,说《明史辑略》有许多问题,有人又到上面去告状,朝廷已经知道,知府衙门将要奉命查办"逆书"。这个消息不胫而走,自然很快便传到了庄允城耳朵里。

庄允城虽然是个有主见、有胆力的人,加上财大气粗、又几经风浪,对这件事不太在乎,但听到这个消息还是心中有些慌乱。他得先打听明白再说。庄允城认识衙门里的一个官吏叫周国泰,他亲自登门拜访周国泰,把礼物和银子摆在了桌上,周国泰自然满口答应帮他打探此事。

周国泰在知府衙门里打探此事,正中了陈府的锦囊妙计。他需要的便是这种效果。周国泰于是成了双方的使者,一来二去,"交易"达

成,三千两白银经由周国泰的手进入陈知府的钱袋;《明史辑略》一事由陈知府压下,并把《明史辑略》的全部刻板收回,由府衙销毁。

三千两白银归了陈知府,陈知府却没有拿出一两给李廷枢,全部自己独吞。李廷枢心中十分懊丧,却又无可奈何。陈知府把《明史辑略》 送还给老师,又说了一些好话,李廷枢气得一句话也没说出来。

李廷枢想到了他的儿女亲家吴之荣,他深知吴之荣在敲诈勒索这方面的"才能"。李廷枢现在不只想诈取钱财,也更想借吴之荣之手好整治一下庄允城,出一口鸟气!

吴之荣是个什么样的人?怎么说他都不过分。吴之荣本是湖州府归安县的知县,惯会投机钻营、敲诈勒索。他与李廷枢本是一对仇家,后来却戏剧性地变成了一对亲家,说来真是意味深长。

李廷枢当时在浙江省任督粮道,主要职责是监督征收粮食和押运粮船。这是一个有实权,有实惠的肥缺。各州县的地方官都要巴结他。当时,浙江省有两个督粮道,两人的分工是:一个押运粮船北上进京,一个留在省里准备次年的漕粮。这一年,轮到另一位督粮道进京,李廷枢留在省里。那位督粮道是位满人,归安县知县吴之荣有心"重点"讨好他,于是备厚礼送之,而对李廷枢只是虚晃一枪。李廷枢对此十分恼怒,于是,便找来归安县学的一位诸生名叫张辰生的,许以名利,提供了几条吴之荣贪赃枉法的劣迹,让张辰生以个人名义向总督和巡抚处去告。吴之荣却掌握了张辰生的行迹,把张辰生叫来当面揭破,张辰生吓得跪地讨饶。吴之荣说:"饶你不难,你也必须给我揭发李廷枢。"此事传扬开去,闹得不亦乐乎。而吴之荣、李廷枢又都有贪赃枉法的诸多劣迹,两个人咬得两败俱伤。李、吴二人双双被治罪,锒铛入狱,成了狱中难友。两个人又恰好关在一个牢房。这对仇家都觉得非常后悔,在狱中握手言和。顺治十七年(1660年),赶上皇帝大赦天下,李廷枢和吴之荣都得到释放,出狱后又成了儿女亲家。

闲居在家的吴之荣,正闲得发慌,穷得无聊,做梦都在想钱。李廷枢把《明史辑略》交给他,"亲家,这回看你的了,事成之后,别忘了分我一杯羹!"吴之荣捻着胡须,眯起三角眼,很自信地对李廷枢说:"李兄,你尽管放心。有我吴之荣,不怕他不出血!就是铁公鸡,也让他拔下毛来!"说罢,两人都嘿嘿地奸笑起来。

这个无耻小人, 先对庄家施展他的看家本领: 敲诈。

吴之荣揣着《明史辑略》,夜里敲开了庄家的朱漆大门。他在客厅里坐下,一双三角眼往四周乱瞅,看到庄家富丽堂皇的宅院厅室,心里充满了一种酸溜溜的感觉,他心里说:"一定让你庄允城吐出油水来!不然,你就不知道马王爷头上三只眼!"

一会儿,庄允城从内宅出来,看到是吴之荣,心中一阵恶心,但还是拱手揖让: "吴知县,何敢劳动大驾,光临蓬舍!"吴之荣回了一揖: "庄老先生,您太客气了。在下听到一些不利于先生的传闻,特来相告!"说着,便掏出《明史辑略》,狡黠地看着庄允城: "这大概是贵公子的大作吧?而且由庄老先生亲自刊刻。可是,上面对此书可是颇为关注啊!据说正要严查此书的来龙去脉,我不过是先为先生通报一下!"

庄允城先前曾用钱铺路,打通了朝廷中的通政司、都察院、礼部这三大衙门,并各送《明史辑略》一部备查,所以心中有底,也就不把吴之荣放在眼里。再说,庄允城曾是明代著名的文人社团"复社"的成员,意气甚高,对于吴之荣这样的卑劣小人从心里就看不起。他冷笑着对吴之荣说: "吴大人的美意,在下心中领教了,自有区处,大人就不必多费心思了。"吴之荣一看庄允城根本不买他的账,气得七窍生烟,他站起身来,三角眼里放出冷光: "庄老先生,以后可不要为此事后悔啊!如果需要帮忙,在下随时恭候!"庄允城已有送客之意: "吴大人请便!我庄某心中有数,多谢关照,后悔与否,老夫一人承担!"吴之荣悻悻而去,隐身在黑暗之中……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 吴之荣这样的卑鄙小人,正在吐着噬血的舌······

一不做, 二不休。吴之荣恼羞成怒, 一定要整垮庄允城。他又揣着那本法宝《明史辑略》, 赶到了杭州, 直接到杭州将军府去告发。杭州将军虽是武职, 但是位高权重, 一言九鼎, 总督、巡抚这些高官, 也要看他的眼色行事。吴之荣拜见杭州将军柯奎, 极尽阿谀逢迎之能事, 柯奎被拍得很舒服, 于是, 便把《明史辑略》留下来, 告诉他, 过几天听候传唤。

吴之荣以为奸计得逞,心中笑道:看你庄允城如何了断这场官司!撰造逆书,罪莫大焉。你庄允城不肯掏钱出油,就让你用脑袋作代价!

过了没两天,将军府派了一个下级军官来告知吴之荣: "将军有

话:我们是武职衙门,地方上这些是非,我们不想多加过问。"说着,便把那本《明史辑略》"完璧归赵"了。吴之荣听罢,心凉了半截。

原来,庄家打通了关节,用大笔银子搬动了松江提督梁化凤,由他来劝柯奎按下此事。梁化凤是清廷的一员猛将,曾为清廷立下汗马功劳。被委任为江南全省提督,加太子太保左都督,晋三等男,可以说是威赫一时。他的面子,柯奎焉能不给?况且,柯奎也得到了白花花的银子,当然乐得顺水推舟,卖个人情。

吴之荣又碰了一鼻子灰,他感到要整倒庄家甚为不易,莫如另寻新路,诈得钱财再说。

像一棵毒藤,气喘吁吁地窥视着另一棵树!

新的敲诈对象,便是朱佑明。朱家与庄家本是姻亲,又出钱赞助刻印《明史辑略》,朱佑明又不同于庄允城的满腹经纶和见识,也没有多高的文化,吴之荣以为用"逆书"一吓唬他,他便会吓得筛糠。于是,便放出风来试探,并且让别人给朱佑明捎话,如果朱家能花上一笔银子,吴之荣就会放他一马。

其实,这只是吴之荣的一厢情愿。朱佑明没有那么好捏,他和长子朱彦绍等商量好对策,又与庄家沟通,准备给吴之荣一个迎头痛击。

吴之荣满以为朱佑明给他备好了贿银,于是便哼着小调直奔朱府。 待他推开朱府虚掩的大门进到院里,却连一个成年男子都看不到,朱佑 明更是无影无踪了,空空荡荡的大院里,吴之荣觉得奇怪而又可怕,竟 然连个人影儿都没有。他故意咳嗽两声,对面的照壁也回应了两声,他 只好乍着胆子往一个门里走。

正在这时,忽听得有个年轻的女人高喊一声"贼来了!大家抓贼呀!"一霎间,从朱氏大院的各个房门里冲出来上百号的妇女儿童,一下子把吴之荣团团围住,又抓又骂,有的揪他的辫子,有的往他脸上吐唾沫,还有一个十几岁的男孩,把鸡屎抹在他的额头上。吴之荣哪里见过这种阵势,他紧紧护住脑袋,把辫子缠在脖子上,拼命地冲出朱府。待他跑出一百多米远,听见后面虽有叫骂之声,但并无人追来时,方才定了定神。低头一看,自己的马褂上满是污泥,手上一道道抓痕,一只鞋子也不知丢在哪里,这份儿狼狈,就无法形容了。

吴之荣再没有了来时路上的得意,满脸晦气地往前走,刚刚走出一

个胡同口,忽听得一声断喝:"站住!"吴之荣吓得浑身一哆嗦,定睛一看,一队官兵迎头挡住了去路。为首的军官一努嘴,呼啦上来五六个清兵,扭住吴之荣的胳膊,把他捆了个结实。吴之荣大声叫道:"你们凭什么抓人?我是归安知县吴之荣!"那军官冷笑一声,上前左右开弓给了吴之荣两个耳光:"你他妈的还拿知县吓唬人!从大狱里出来你就没老实过!跑到我们乌程地面上来胡闹,老子今天好好教训教训你!"说着,又是一顿拳脚。这队官兵把吴之荣押出境外,告诉他:胆敢再到南浔来胡闹,小心你的狗头!

吴之荣本欲大捞一把,没想到竟遭此奇耻大辱,回到家里,便病倒了,一病数日,卧在床上。身如散架,可他却一直盘算着如何报复。这条毒蛇要施展全部招数,非要置庄、朱两门于死地不可。暗夜之中,吴之荣把牙齿咬得格格作响,眼睛放出凶光: "好你个庄允城!好你个朱佑明!我不让你祸灭九族、满门抄斩就誓不为人!"

吴之荣辗转反侧,想尽办法要再给朱佑明找个足以掉脑袋的罪名。 他点起灯来,拿过这部《明史辑略》再细细琢磨。书序中介绍资料来源 时提到"朱史氏",这"朱史氏"本指朱国桢,吴之荣眼前一亮,有了 绝招儿,在"朱史氏"下面加了"即朱佑明刊"五个字。连起来就 是"朱史氏即朱佑明刊"。吴之荣的病登时好了八分,第二天,他就打 点行装,带好这部"订补"过的《明史辑略》,到北京城去告通天大 状!

吴之荣这条恶棍进了北京,一场千条人命的文字大狱就要发生!

吴之荣到了刑部衙门,敲响了登闻鼓,他跪在堂前,向刑部尚书呈上了《明史辑略》,状告庄允城、朱佑明私造逆书,攻击朝廷,反清意识充斥其间,罪在不赦!

刑部受理此案,勘出此书多有"违碍"。诸如直写清太祖努尔哈赤的名字和官衔(明建州都督);直写清帝国的前身"后金"国号;实录明将李成梁杀死努尔哈赤的父祖,收养年幼的努尔哈赤等史实;斥骂降清的尚可喜、耿仲明为"尚贼"、"耿贼",而不遵依清廷功令称"尚王"、"耿王"(二人被分封为智顺王、怀顺王);在一些列传中有"长山衅而锐士饮恨于沙磷,大将还而劲卒销亡于左衽"之类的语句,慨叹明军败亡于辽东;贬称满洲人为"左衽",写清军入关用了"夷寇"、"夷氛"、"奴酋"之类贬称;记载明末历史用明朝年

号,不用清朝年号;记载了南明三王的即位、正朔,等等。如此众多的忤逆之处,刑部不敢擅自定案,于是将案情写成报告,连同吴之荣的告状信,一起呈给皇帝裁处。

当时的皇帝已经不是顺治,而是八岁的幼主康熙。其实,主事的是四个辅政大臣:索尼、苏克萨哈、遏必隆、鳌拜。顺治皇帝究竟是死了还是出家,至今还是一大疑案。不过,民间都传说顺治皇帝上五台山,出家当了和尚。顺治皇帝一直信奉佛教,曾拜木陈和玉林两位高僧为师,取法号"行痴",并且刻有"尘隐道人"、"懒翁"、"痴道人"等佛号钤章。早有出家之愿。加上爱之若命的宠妃董小宛之死,更使顺治万念俱灰,心如枯井,于是,便悄然而入五台山。清代大诗人吴梅村曾有一诗云:

双成明靓影徘徊,玉作屏风璧作台。 薤露凋残千里草,清凉山下六龙来。

(《清凉山赞佛诗》)

"清凉山"即五台山,"双成"乃是传说中仙女之名,"千里草"暗含"董"字,这里很明显是用"董双成"来喻指董小宛,"六龙"指顺治皇帝。吴梅村乃当日之人,此诗显然是咏叹顺治出家之事——不过此事扑朔迷离,难以坐实。

无论怎样,清廷受理庄氏史案之时,正是年幼的康熙刚刚登基之际,内外局势颇不稳定。顺治末年,天下并非一片太平,反清复明的势力仍然时举烽烟。原鲁王的部下张煌言率水军沿长江活动,时时进攻沿岸城镇,唐王部下郑成功的战舰也在粤、闽、浙沿海巡回,伺机反攻。顺治十六年(1659年),郑、张两军会师北伐,江、浙一带士、民积极响应,此次行动虽遭失败,但使清廷看到江南一带人心不稳,反清意识并未完全消失,一遇风吹草动,就可能由星火而燎原。清朝统治者对于江南汉人极不放心,对于略有反清苗头的士、民都不惜血腥杀戮,惟恐局势有变,江山不保。

从朝廷内部来看,康熙虽是一代英主,无奈当时年仅八岁,幼冲即位,且刚践大统,朝野上下人心浮动。顾命四大臣彼此之间明争暗斗,互相防范。其中索尼资望最高,但年老多病;苏克萨哈和遏必隆都听命于索尼;只有这个鳌拜自恃功高,专横武断,久已想独揽朝纲。这样,索尼等人与鳌拜之间矛盾很深,互相窥伺。在处理下面呈上来的问题

时,都宁严勿宽,以免授对方以口实。

在这样一种政局下, 庄氏史案自然是血光当头了。

传阅了刑部奏文与吴之荣的告状信,四大臣都表示问题重大,不宜 迟缓,于是,决定派刑部侍郎罗多速赴浙江,捉拿庄允城、朱佑明进京 审问,同时提取《明史辑略》书版。

罗多昼夜兼程,赶赴浙江湖州,逮捕庄、朱二人如捉小鸡,拴上铁链,打入囚车,这倒十分顺利,提取书版却遇到了麻烦。因为前任湖州知府陈永明曾通过周国泰收受庄家的贿银数千,然后把李廷枢交给他的《明史辑略》退还,并把整个书版都处理掉了。现在,陈永明已经调离湖州,现任湖州知府是谭希闵。谭知府原系浙江某府推官,前此半个多月才调来湖州,他对于书版之事,可以说茫然无知。面对中央派来的大员,谭知府实话实说,自己初来乍到,对此事毫不了解,况且陈知府交接时从未提起此事。

罗多此次来浙两项任务之一便是提取书版,现在书版无存,不知下落,自然非常恼火。他吩咐叫来管库的官吏,库吏即是在庄允城和陈永明之间牵线的周国泰。眼看事情就要牵连到自己头上,他决心死保陈永明,他一口咬定《明史辑略》书版一事,陈知府已经移交给谭知府了,现有交盘册上的记载为凭。

罗多一看,果有记载,谭希闵却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面对册子上的白纸黑字,欲辩不能。此案审结时,谭希闵被判绞刑,冤哉 枉也!

庄允城被抓进刑部监狱,他本想到法庭之上与吴之荣对质,揭他的老底丑闻。其实,这都是天真的梦想。寒冬时节,狱中四壁透风,冻得他瑟瑟发抖,他年事已高,原来一直养尊处优,何尝受过这囹圄之苦?几次过堂,饱受酷刑,几乎体无完肤。思前想后,怨愤满胸,年关之前,病死于狱中。

刑部对已死的庄允城并不放过,处以磔刑,把他的尸体砍成碎块。

朱佑明也被关在刑部大狱。他太想活命了!他有钱,有数不尽的钱,他相信"有钱能使鬼推磨"的"真理",他在绞尽脑汁想这"活命"的办法。

赵君宋也被关了进来。赵君宋本来是首告此案的人,他只要把原委说清,也许,不但无罪,而且有功,因此,他在狱中并没怎么在意。

放风的时候,朱佑明看到了赵君宋,他仿佛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 悄悄地、却又急急地对赵君宋说:"赵老爷如能搭救我一把,我愿将家 产一半奉送干您!"

朱佑明的豪富,谁人不知,谁人不晓?不用说一半儿,就是十分之一,也够享受几辈子的了。赵君宋一听,眼光发亮:"此话当真?"朱佑明指天发誓:"倘若不真,天诛地灭!"

赵君宋心中有数。朱佑明的罪证,无非是那"朱史氏即朱佑明刊"而已。而这一条分明是吴之荣所做手脚。自己当初所买那本《明史辑略》,就没有这"即朱佑明刊"几个字。此书取来,即为铁证,救了这土财主一命,朱家那数不清、用不完的家资就一半儿归己了,到那时,娇妻美妾成群,高楼大厦都归自己,如此好事,何乐不为?于是,赵君宋打定主意,便向审判官提出报告。刑部诸位审判官商量一下,决定派官员带一干人马,连夜赶奔湖州。把赵君宋所藏之书务必取来对证。

两部《明史辑略》当堂一对,果然差出这"即朱佑明刊"五个字。 吴之荣有些傻了眼,赵君宋却面露得色微微笑。

吴之荣毕竟是吴之荣。他真不愧是个"久经考验"的讼棍无赖。他努力使自己镇定下来,眼珠儿一转,已经想好了对策。他理直气壮地反咬赵君宋的那本《明史辑略》是做过手脚的,而自己手里的这本则是真实无妄的。他灵机一动,又使出了"杀手锏",大声嚷道:"假如朱佑明与《明史辑略》无关,那他为啥要在每页书上都刻下'清美堂'三个字?'清美堂'即是他家的堂号,现有匾额依旧挂在他家,这便是铁证如山。不信可以马上派人去查验,如果所言不实,甘受反坐。"

这一招儿可真叫绝!刑部立刻派得力大员率人二下湖州。结果很快 从朱佑明的中堂上摘下了"清美堂"匾额,带回到北京。大堂之上,朱 佑明瞠目结舌,赵君宋叫苦不迭,吴之荣得意狞笑。

赵君宋本可摘出干系,逃脱此案,却因贪图发财反倒送了性命——他被判处斩刑。

吴之荣这个卑鄙者,又一次以他邪恶的"智慧"置人于死地,而他

自己却安然无恙!

前湖州知府陈永明,离任后并未马上离开湖州。当罗多到湖州逮人并提取书版前,他听到了风声,预感到大事不好,收拾了最值钱的金银细软,连夜往北逃跑。当他跑到山东台儿庄时,此案已发,人们都议论纷纷。陈永明知道,新任知府谭希闵尽管暂时能当他的"替罪羊",拖延一时,但终究会追到自己头上。他越想越怕,眼前似乎出现了自己被凌迟处死的可怕情形。还不如自己了结了吧。他插上旅店的房门,用一根丝绦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但到最后结案时,他的棺材还是被拉到杭州,尸体被磔为三十六块。受他的株连,当知县的弟弟陈永赖最后也被杀于杭州。

朝廷派出满、汉两位钦差,直奔浙江,大规模地搜捕像一阵飓风卷过江浙大地。凡是与《明史辑略》沾一点边的,都别想逃脱厄运。主编的、参订的、刻版的、印刷的、卖书的、买书的、作序的、审查处理过此书的,乃至于无意间说过几句与此相关的话的······统统是全家拘捕,男女老幼,一个也不能漏网。上至八十老翁,下到怀中乳儿,都被抓进了杭州的大狱,一队队八旗兵包围了一个个宅院,接着便是破门而入,挨个抓人,一片哭声,震撼天野。几天之间,竟然捕了几千人。杭州的监狱为之"爆满",容纳不下了。

残酷的株连,一人有"罪",全家遭殃,野蛮到了极点,何况还有许多本是完全无辜、挨不上边儿的人呢?

接下来的便是疯狂的杀戮。

先死而戮尸的有: 庄允城、庄廷钺父子; 列名"参订"的董二酉; 前湖州知府陈永明, 人虽死了, 尸身也不能放过。

凌迟处死的有:朱佑明、庄廷铣之弟庄廷钺、作序的李令晰,列名"参订"的茅元铭、蒋麟征、张文通、韦元介、潘柽章、吴炎、吴之镕、吴之铭等18人,总共21人。凌迟是最残酷的死刑之一,把人零刀碎剐致于死。他们的家属或斩、或绞、或流放。

处斩的有:上列凌迟犯人的子嗣、刻书匠、书店老板,还有许多买书的人。

康熙二年(1663年)五月十六日,是一个极其悲惨的日子,《明史辑略》案的主要"案犯"都在此日受刑。朱佑明等七十余人在杭州弼教坊同时被处死。这一天,血流成河,哭声震野。天为之昏,云为之惨,山为之啜泣,水为之呜咽阻断。在专制制度的屠刀之下,人头滚滚落地……

据说,一个刻字匠被处以斩刑,他临刑哭道:"我上有八十老母,下有十八之妻,我死后妻必嫁人,老母有谁来养?"言毕就刑。他的人头滚到自家门口,忽然竖起。这个略见夸张的事例可以说字字皆血,何其沉痛!

在庄氏史案中惨死的文士中,潘柽章与吴炎的事迹最为人所称道。

潘柽章,字圣木,吴炎,字赤溟,都是江苏吴江人。他们都是晚明诸生,深受"东林"、"复社"士人气节的影响,慷慨有大节。潘、吴二人与顾炎武为莫逆之交,庄廷键要把他们三人都列为"参订"者,顾炎武不屑与庄氏同列,坚决不同意,潘、吴二位不知其事,名列其中。案发之后,二人都被关入杭州狱中。审讯之时,吴炎慷慨陈词,大骂清朝官员,被兵丁打倒在地,仍痛骂不休。潘柽章则安之若素,不骂也不辩。二人在狱中仍然唱酬不休。吴炎曾作《营中送春》诗云:

一半春光缧绁过, 唾壶敲缺诗如何?

莺声啼老听难到,柳絮飞残扑转多。

晼晚斜阳连雉堞,朦胧短梦绕岩阿。

不堪往事成回首,总付钱圹东逝坡。

又作《怀古》四首,分咏岳飞、伍员、苏轼、于谦,分明是借这些 历史人物以发胸中悲愤。

潘柽章留有狱中所作《漫成》四首,此处摭举其二以见其一斑:

吴关一路作羁累, 棘木庭前听五词。

已分残形轻似叶, 却怜卫足不如葵。

下堂真愧先贤训,抱壁几同楚客悲。

从使平反能苟活, 他年应废蓼莪诗。

这些诗篇表现了他们遭此不幸的悲愤,也看出他们对统治者还抱一 丝幻想,以为未必会处死他们。岂知清朝统治者比他们想象的要残暴得 多,竟然加以凌迟极刑。临刑之前,吴炎对其弟说:"我死必定血肉模 糊,你收尸时看见两条大腿上各有一个'火'字,那就是我的尸身。"听来令人悲惋不已。

顾炎武得知潘、吴二位友人罹难,悲痛不已,作诗祭奠,诗云:

露下空林百草残,临风有恸奠椒兰。

韭溪血化幽泉碧, 蒿里魂归白日寒。

一代文章亡左马,千秋仁义在吴潘。

巫招虞嫔俱零落, 欲访遗书远道难。

读来恻恻感人,对吴、潘二人的评价也十分中肯。而纵览中国封建 时代的文字狱,有多少志士仁人死于刀下,何止吴、潘呢!

这一场文字大狱,可谓古今罕见。据载死者共达千人以上。霎时腥 风血雨,弥漫江浙。五月江南,正当姹紫嫣红之时,却被文字狱的恐怖 气氛所笼罩。

千家鬼哭,万户薜荔,而无耻的恶魔吴之荣却大得好处。他靠告讦的卑劣手段,一手制造这么大的血案,不仅得到庄、朱两家巨额财产的一半,而且得到重新起用,官至右佥都御史。但是,过了一年多时间,他就得了恶疾,全身糜烂,据说他骨存于床,肉化于地,颈断而亡,这是他恶贯满盈的报应吧!

庄氏史案,典型地体现出文字狱的残酷性,株连九族,满门抄抓, 血流成河,把清朝统治者的野蛮暴露得十分充分。

清王朝对与庄氏史案有牵连者大加杀戮,疯狂镇压,主要是针对清初普遍存在于江南士人中的抗清思想。在被处死的70余人中,确实有一些满怀黍离之悲、亡国之恨的慷慨之士,如吴炎、潘柽章等,他们都有着强烈的民族意识。当时,反清情绪如地火在江南大地上奔突运行,清朝统治者如芒刺在背,必欲除尽而后快,所以,不惜兴如此酷烈的大狱。对于稍有牵连的人都毫不留情,以至有很多人完全是冤死于屠刀之下的。清朝统治者是决不吝惜于使用他们的屠刀的。

血染《南山集》

康熙末年,发生了又一起震惊全国的文字狱——《南山集》案。

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的二月初十,一个春寒料峭、北风凛冽的日子,《南山集》的作者、"钦犯"戴名世,在京师被处斩刑。这位文章大师、桐城派的先驱,用颈项中喷出的鲜血,为其年满花甲的生命,画上了一个触目惊心的句号。

山环水抱的桐城,真可谓人杰地灵,清代最大的散文流派——桐城派,即以此地为摇篮。桐城一带,大山连环,犬牙交错,又濒临长江,乃是江淮间山水名区。

戴名世就生长于这桐城的佳山秀水之间。他生于清顺治十年(1653年),字田有,又字褐夫,号药身,还有个别号叫忧庵。学者们又称他为潜虚先生。又因姓氏书上说戴氏出于宋姓,所以又称为"宋潜虚。"

桐城戴氏一族,约在明初洪武年间从婺源迁来桐城,到戴名世之时,已是三百余年。其祖上一直以"孝悌力田"治家,世居于南湾。戴家在名世高祖戴南居时曾为桐城显族,"以资雄乡里,"但到他父亲这一辈时,戴氏久已式微零落了。

名世的父亲戴硕,字孔万,号霜岩,一号茶道人。戴硕是个清贫而厚道的读书人,于诗于文都颇有造诣。他写文章不打草稿,在庭前阶下徘徊数日,然后就落笔而成,不改窜一字。尤喜为诗,诗中所发多悲思凄楚之音,共有诗稿一百余卷。戴名世成为有清一代的文学大师,是与乃父的家学熏陶难以分开的。

戴硕有学问,有才气,却一生坎坷,只以开馆授徒为业,收入微薄,家境清寒,时常缺米断盐,家人儿女依依啼号。戴名世小时候身体多病,家又甚贫,6岁前未尝从塾师学习。但他又酷爱读书,从小养就了一种耿介孤傲、不通时务的性格。父亲望着他,慨然叹道:"这孩子将来还是一个'我'呀!"

戴名世6岁开始从塾师受学,其中因为有病未能专读,但他极为聪颖,五年之内,就精通了《四书》、《五经》。以后经史百家无不咸

通,极善于写作古文。

到了20岁时,戴名世继承了父亲的事业,也当了一名乡村塾师,授徒养亲。同时,他又遍访名师,多有请益,手不释卷,学问大有长进。他向当地一位学者潘江请教,又经常从潘先生手中借书来读。康熙十九年(1680年),戴名世28岁,入县学当了诸生。这年冬天,父亲戴硕客死于陈家洲。康熙十八年(1679年),戴硕授徒于舒城县山中,到夏秋之际便打点行装回到桐城家中。忽然,脚上生了疮,疼痛难忍,过了一个多月稍稍好些。又过了一段时间,觉得足疮大有好转。这时,陈家洲的吴家来请父亲去做馆,戴硕便应允前去。临别时,名世送父亲到城郭之外,依依惜别,未曾想到此行竟成永诀。戴硕到陈家洲五十天便去世了。戴硕在陈家洲不到两个月,与洲人相处极善,他死时,洲人都掩面而泣:"老天不长眼睛啊!"名世对父亲之死痛彻心脾,他在《先君事略》写道:"呜呼!人莫不有死,而先君客死、早死、穷死、忧患死,此不肖名世所以为终天之恨,没世而不能已者也。"

又过了四年,到了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戴名世的人生道路出现了转机。这一年是从全国选拔优秀生员入国子监学习的例年,派到安徽来的督学使者李振玉早就听到戴名世的文名,有心成全他,于是,便推荐他入国子监学习。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的冬天,戴名世便到了京师。在京师这段时间里,他交结了许多天下名士,在一起讨论文章,排议时政,臧否人物,越发磨砺了思想锋芒,也看到了京城红尘中的种种丑陋世相。

第二年,他离开了京城,应山东学使之聘,遍历了齐鲁之境。到康熙二十八年(1690年),他又入京师,住了三年。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他的元配夫人李孺人去世了。后来他又遍游江浙一带,来往于金陵、京师之间,他的足迹,踏遍了江浙山水名区,游览了烂柯山、雁荡山、大龙湫、赤城山、天台山等名胜,写下了许多游记妙文。这期间,他在金陵的弟子门人尤鹗,把平时所藏先生的古文百余篇整理出版,题书名为《南山集偶钞》——也就是后来惹下杀身之祸的那本书。当时,戴名世已在故里南山买宅,以为日后隐居之所,故此把文集叫做《南山集》。

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戴名世应顺天乡试,一举成功,中了举人。第二年的会试,他却被黜落第,于是,又从京师再到吴中、淮上等

地。到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戴名世忽然时来运转,会试中获了第一名,殿试又钦点一甲二名进士,也就是人们所说的"榜眼",被授予翰林院编修的官职。戴氏一族,几代也没有人这么"出息"过,连戴名世也觉得这幸运降临得很是突然。但他这一年已是57岁了。快满花甲的老人,头上早已华发皤然了。——活生生一个"范进中举"。又过了二年,戴名世以《南山集》而获罪,又过了二年,戴名世被康熙帝下令处死。

戴名世性情狂放孤傲,愤世嫉俗,在国子监时被人指为"狂生"。 对于世俗的龌龊,他难以忍受,常在文中加以抨击指斥,因而,很多人 说戴名世"好骂人"。他与人交接,极有原则,对于一二奇伟魁特之 士,他愿倾心交往,相与谈论古今成败得失,喜而相欢,悲而相泣。但 他觉得这样的人太难得到。于是,对一般的俗人,他拒绝交游,自甘废 弃。

戴名世的名气越来越大,很多人愿意和他交游。康熙十五年(1676年),二十四岁的钱名世正是才华横溢之时,他一连写了《响雪亭记》、《意园记》、《范增论》、《钱神问对》、《金正希稿序》、《左忠毅公传》、《窦成传》等有名的文章,在士林中享誉甚高,人们交相传阅。这年秋天,有一个上午,平素几位相熟的朋友敲开戴名世的门,来拜访他,手里还提着酒肴。宾主落座,彼此寒暄了几句。客人中一位年龄与名世相仿佛的秀才开口说明了来意。这位秀才,面色白皙,眉目清朗,坐在名世对面的椅子上,稍稍欠了欠身,对戴名世拱手而言: "名世兄才高八斗,满腹经纶,江淮士林,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况且吾兄不惟文章盖世,学识渊雅,兼之人品高洁方正,也是人所共知的。我们数人平素与兄多有往还,心甚仰慕,多蒙兄之教益开导,时如醍醐灌顶。惟恐交之不诚,谊之不久,于是,想与吾兄义结金兰,重以盟誓,不知吾兄肯否俯允?"说罢,走下椅子,弯腰欲拜,另外几位年轻的士子也都起身欲拜。

戴名世却不冷不热发了一大通议论,他也拱了拱手,对诸位士子说:"岂敢!岂敢!我独处惯了,不愿相聚热闹,自古以来,人们因为彼此不相信任,方才结盟,所以,真正的君子是不屑为盟的。况且,诸位君子也知道交友之道吧!交友之道,其初慎之又慎,才会没有"不终"之患;而交情过密,反倒是疏远的萌芽。现在,一些乡曲之士,因为习气相近、年齿仿佛,于是便忽然而聚,呼兄呼弟,用不了多久,便

各奔东西,视同路人,甚至于反目为仇,也不在少数。所以我越来越与世隔绝,而宁愿与鹿豕为群。诸君之美意,名世当面谢过了,只是难以领受。"这几位士子满腔热火而来,没想到被戴名世泼了一盆冷水,十分尴尬,你看看我,我瞅瞅你,无言以对,只好说:"告辞!告辞!"便悻悻离去了。

戴名世文名愈大,愈遭世俗之妒,加之为人耿介狂狷,得罪了许多人,甚至于桐城人在京师的,都相戒不道戴生之名。而戴名世坚持自己的做人原则,不阿附取容,不趋炎附势,自有其风节。为此也得罪了一些达官贵人,如他指斥吏部侍郎赵士麟假借他的名字为文作序一事即可见之。

赵士麟乃是当朝的吏部侍郎,手握予夺大权,声势煊赫:戴名世是 一代名士, 文名贯耳, 赵士麟常以风雅自命, 以"好士"为面具, 他拼 凑了一部文集, 觉得应该找一位名家作序, 这样才似乎提高文章的"档 次",扩大自己的影响。找谁合适呢?他想了一下,觉得戴名世为他写 序,最能抬高自己。于是,便托了一位与戴相熟的朋友,为之说项,请 戴为赵氏文集作序。戴名世从未和这位赵少宰接触过,却也风闻过其好 士善文之名,于是,便答应了为之作序。后来戴名世因事离开京城,回 安徽家中, 赵士麟亲往送行, 这也颇令名世感动。赵士麟让大轿停在一 边,命人拿过酒盏,为名世饯行。他对名世再三说:"仁兄此去尽快回 京。在下文集刊刻殆将完成,专候仁兄大序为之生辉增色了!"名世应 允: "我当速去速来,以拙序为公之大著尽一分绵薄之力。"名世走了 二十几天方才到了桐城家中,家中有许多事情待他处理,名世往返奔 波,心绪不宁,也就把作序的事暂且放在一旁了,无暇为之。赵士麟等 不到戴名世的亲笔序文,很是焦急;现在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就因为序文没到,文集便无法刊行问世。赵士麟实在有些等不及了,便 另请了一位文人"捉刀代笔",以戴名世的口气写了一篇序,然后署上 戴的名字, 付之刊刻。赵士麟为此事特地写了一封信告诉戴名世, 说序 文不及等待,已请人代作了,请仁兄原谅,等等。

戴名世收到赵的来信,一读之下,十分气恼。他对这种行为不能接受,不能默认。不管你是多大的官,就是皇帝老子也不能假冒我的名义。于是,他援笔作书,辛辣地挖苦了对方,并责其马上把那篇"假冒伪劣"的序文撤下来。这就是有名的《答赵少宰书》,信的大意是这样的:

我戴名世不过是个江淮鄙人,在朝中无官爵,在天下无声誉,而阁下乃朝中大员,出持节钺。为阁下之文作序者都是公卿大夫,而阁还是勤勤恳恳要求在下之文,难道不是因为在下人虽微贱而言有可取吗!

立言之道以《易》为著。《易》中说: "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 "修辞立其诚"。立诚方为言之有物,如其不然,虽是文采绚烂,工丽可喜之作,也无非如《中庸》所说"不诚无物",这乃是君子所不取的。代人作文,他的意思我不知道,我的意思也非他的意思,我的辞语也非他的辞语。这种"捉刀"之文,是剽窃,是假冒,是欺谩,诚望阁下把此代作之文削而去之。

此信一出,已使赵士麟极为不快,戴名世又把它收入《南山集》中,公开刊行,更使赵大丢面子,当然,两个人的关系也就彻底破裂了。诸如此类的事,非止一件,无怪乎世俗之人多以"狂怪之士"以目戴氏了。

其实,戴名世与世俗的冲突,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他对当日士风、科举时文的诅咒抨击,这惹得许多人大为反感。比如他在《四家诗义合刻序》中指斥当日士林对于经典断章取义,仅仅为了应付科举考试。"当大比之年,辄取其所治之经删而阅之,择其可以命题者,为雷同腐烂之文,彼此抄袭,以为不如是不足以入格,……士风之苟且至于如此,而五经之不芜没也几希。"这是深中时弊的。他从少学为作文,就深恶趋时之作,不肯稍有苟且雷同,所作文字不悦于世俗。戴名世早年科场失意,原因盖在于此。后来,他也学乖了一些。明白了没有"时文"这块"敲门砖"不用不行;再加他的文名越来越大,终至在57岁时高中金榜。但他平素为文,仍都是峻洁顿挫的古文。他的特立独行,必为世俗所不容。

戴名世志在修史,并以良史自期。他的最大愿望是修一部明代的信史。康熙朝从庄廷铣史案,后考数十年内没有大的文字狱,文网较松,戴名世忘乎所以,想把有明一代全史的真面目反映出来。于是,他平时就注意搜罗、考辨有关史料,尤其是南明几个小王朝的史料,更是他注重搜集的目标。他在《南山集》中采录了方孝标《滇黔纪闻》中一些关于南明的史事,并用了南明的年号;又写信给其门生余湛,让他提供从僧犁支那里得到的见闻,以便互相勘对,这些,都在尤鹗为他刊刻的《南山集偶钞》中留下了痕迹,也就埋下了灾难的种子。

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戴名世高中榜眼,鸿运当头,但他已是两鬓苍苍了。尽管如此,他仍然是欣喜万分的,戴氏一族几代都没有过这样的幸运,如他自己所说:"家世躬耕读书,仕宦皆不显"。如今一

旦高中,可谓门楣生辉。虽然已近花甲,毕竟功名得遂啊!

不久,戴名世被朝廷授以翰林院编修这样的显要职务。戴名世走马上任,容光焕发,他还是那种孤高耿介的体性,对于一般苟且取容的庸官俗吏,他是不屑一顾的。即便是见了宰辅大臣,他也是合手一揖,再无他话。常与几位友人饮酒纵谈,旁若无人。那种"狂士"的派头,并没有因为身着官服而收敛多少。在一班循规蹈矩、唯唯诺诺的官员眼里,戴名世真是个怪人;而那些善弄权术、惯于整人的朝臣,更是伺机罗织罪名把他扳倒,再踏上一只脚!

康熙五十年(1711年),十月的一天,左都御史赵申乔向戴名世发起了"突然袭击",一一其实是蓄谋已久的,赵申乔据戴氏《南山集》参劾,指斥戴名世"妄窃文名,恃才放荡。前为诸生时,私刻文集,肆口游谈,倒置是非,语多狂悖。""今膺恩遇,叨列巍科,犹不追悔前非,焚削书板、似此狂诞之徒,岂容滥厕清华!"所据的"罪证"主要是《南山集》中《与余生书》一文。文中提到南明的小朝廷年号"永历"。这个"余生",是戴的门生余湛。余湛认识一位叫犁支的僧人,犁支其实原是永历小朝廷的宦官,自然了解永历朝一些事件的内幕。犁支曾对余湛谈及过一些南明史事。余湛自然也就对老师提到此事。戴名世有心修治一代明史,对这些史料尤为留意。而戴的友人、同乡方孝标曾有《滇黔见闻》一书,写的内容也有南明永历的史事。戴名世两相参照,发现互有异同,于是便请余湛帮助查问核对。赵申乔在《与余生书》中找到了把柄,便把戴名世告了个"大逆",并且引出了方孝标案。

赵申乔平素为人道貌岸然,官声不错,但此人城府幽深,难以测度。赵申乔想对戴名世捅刀子,已非一日,其中另有隐情。原来戴名世在会试时是第一名,殿试时得的却是第二名,头名状元被赵申乔的儿子赵熊诏得去。赵熊诏的名气远远不及戴名世,之所以能高中榜首,据说是乃父赵申乔的"幕后功夫"起了作用。赵申乔恐怕黑幕被揭破,便假借口实、罗织罪名,企图置戴于死地,除去这个"隐患"。他在参疏上特意说明"臣与名世素无嫌怨",恰恰是"此地无银三百两"的伎俩。戴名世性情孤傲狷介,很多朝臣都不满于他,如今有了机会,正可以"投井下石",于是,这些人积极行动起来,在《南山集》里吹毛求疵,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

刑部的审讯结果连同判词,一起上报到康熙帝那里。刑部文件中引《与余生书》里"吾乡方学士有《滇黔见闻》一篇的原文上奏,康熙帝看了好生恼怒。作为一个满族的皇帝,对于任何否定清朝为正统的言论都是颇为敏感的,康熙算是颇为开明大度的,但他看了刑部的报告和赵申乔的奏疏,也不免心头火起:"朕亲自擢你戴名世殿试第二名,又不顾吏部的非议,授你为翰林院编修官,不曾想竟然如此狂逆!《与余生书》中竟然直书什么'弘光之帝南京,隆武之帝闽越,永历之帝两粤、帝滇黔',这岂不是在否定顺治朝为正统?"康熙帝又见"吾乡方学士",以为是那个在吴三桂伪朝当丞相的方光琛的儿子方学诗。吴三桂在云南称帝造反,被清廷平定之后,方光琛及其子侄都被俘被杀,只跑掉了一个方学诗。在满文里"士""诗"同字同音,康熙以为这"方学士"就是"方学诗",此事竟与"叛贼"有瓜葛,自然更加引起康熙的重视,他当即询问:"是非漏网之方学诗耶?"左右无法回答。后来,再经审问,方知是桐城的方孝标。一个是桐城的方氏,一个是歙县的方氏,虽同姓却不同族,并无干涉。

说起方孝标,也是经历很复杂的一个人物,这里须略叙数语。

方孝标,原名玄成,字孝标,后因避讳以字行,别号楼冈,是少詹事方拱乾的长子。方孝标是顺治六年(1649年)的进士,曾任内弘文院侍读学士,并两次被任为会试同考官。顺治十一年(1654年),世祖(顺治帝)亲自选拔了7个人"侍帷幄备顾问",孝标即在其中。世祖呼其号"楼冈"而不称呼他的姓名。一次,世祖对别人说:"方学士面冷,可以当吏部尚书。"可见顺治帝对方孝标是很赏识的。

方孝标因顺治十四年(1657年)的江南科场案而受牵连。这一年江南乡试,正考官是方犹,副考官是钱开宗。方孝标的五弟方章钺中了举。外面物议沸腾,说此次考试,录取不公,反响最强烈的是方犹徇私录取方拱乾之子方章钺。很快地,给事中阴应节参奏于世祖:"江南主考方犹等作弊多端,其中最显著者如被取中的方章钺,系少詹事方拱乾之子,孝标、亨成、膏茂之弟,与方犹联宗,乘机滋弊,请皇上提究严讯。"世祖览此,勃然震怒,先把方犹、钱开宗及同考试官革职,并把中式举人方章钺等逮捕来京。顺治十五年春3月,世祖亲自复试丁酉科江南举人,先将本科准作举人75人,其余罚停会试二科24人,文理不通革去举人14名。到11月,案件处理完毕,世祖亲定方犹、钱开宗处斩,同考试官均即处绞,方章钺等八人都责打40大板,家产籍没入官,父母

兄弟妻子一并流放宁古塔。

过了两年,世祖每见到方孝标的旧讲章,每每称道为"才人"。孝 标的儿子方嘉贞上书诉冤,于是,世祖传旨,詹事方拱乾,学士方孝标 父子释归。

转眼到了康熙十二年(1673年),方孝标有位好友在贵州贵阳府为官,孝标一直向往滇黔山水风光,于是便动身赴黔,一是往访好友,同时也借此游览一路上的山水景致。

不久,吴三桂在云南造反,贵州巡抚附逆,于是,外间来的游客在云、贵者都被扣留。方孝标当然也在其中。方孝标为了逃离此处,于是假装发狂。正在吃饭时,忽然嚼碗,把牙都硌掉了。他把自己弄得满脸乌黑,然后,对着别人龇牙咧嘴做鬼脸,无论下面是污泥还是屎溺,他都随便坐卧,弄得身上臭秽难闻。这样,过了一个多月,看守者以为他真的疯癫了,对他的看管松多了,于是,方孝标瞅个空子逃了出来,他剃发为僧,取法号为方空。

他穿着僧服,从小路跑到了湖南衡阳,见到大将军裕亲王,亲王对他的行为十分嘉许,待如贵宾,又要把他推荐给朝廷,孝标力辞道:"在下家有老母,八旬有余,日夜望儿归,今日得以不辱之身归见老母足矣。"亲王称赞他说:"方先生真可谓忠孝两全啊!"

孝标归来之后,便追记在云贵一带的所见所闻,写成了《滇黔见闻》。戴名世与方孝标同乡。孝标晚年声名尤著,戴名世也是一时名世,两人曾有往还。名世在方孝标处见到《滇黔见闻》,如获至宝,后又听余湛说犁支事,便请余湛进一步为他采访犁支,进一步搜集南明轶史,这样,便在《与余生书》谈到了"方学士"的《滇黔见闻》,使方孝标遭到了身后之辱。

与此案有牵连的还有戴名世的门生尤鹗,是他捐资刊刻了《南山集 偶钞》;为戴名世《南山集》、《子遗录》作序的汪灏、方苞、方正 玉、朱书、王源等,再加上余湛,除了王源、朱书已经病故外,一律都 被逮到刑部大狱,戴、方两家子弟都被株连逮捕。

刑部提出了判决方案,只待皇帝朱笔御批了。刑部的判决是这样的:

审察戴名世所著《南山集》、《子遗录》内有大逆之语,应即行凌

迟处死;已故方孝标所著《滇黔见闻》内也有大逆之语,应开棺剉尸, 戴名世、方孝标两族16岁以上男子,俱行立斩;其母女妻妾,发配功臣 家为奴。江灏、方苞为戴名世悖逆之书作序,俱应立斩。等等。

对于刑部的判决意见,康熙帝再三踌躇。时值他花甲华诞到来之际,他不愿大开血光,使全国笼上一层阴影;但是像戴名世这样有能量不安分的士人,杀上一两个,也可以戒惧党社,使士人安分守己,尤其是让他们记住,大清朝是万不可非议的,谁敢稍有造次必有性命之虞!于是,他缓缓提起笔来,批道:

戴名世从宽免于凌迟,着即处斩。其他议斩人犯从宽免死,依律下狱。

一代名士戴名世,惨死在"文字狱"的鬼头刀下。他的弟弟戴辅世,收拾了兄长的遗体,从京师扶榇归里,腰中的白布带,在凄紧的风中飘抖着,车轮吱呀,悠悠地唱着一曲悲伤的挽歌······

戴名世所以获罪,有他个人性格的因素,孤高耿介,愤世嫉俗,引起有些人对他的嫉恨,但更主要的不在于此。它仍然与清王朝根除抗清情绪的既定方针密不可分。《南山集》中并没有诋毁当朝的言论,不过是采录了一些有关南明的史事,保留了南明的年号。戴名世在他的观念里自然是认为应该给南明三朝以一定的历史地位,这放在史学范畴来说,不过是一种学术观点而已,何至于有杀头之罪?但在清初的统治者眼里,可并非如此单纯,他们认定这是"大逆"之罪,因为它与清王朝的大一统思想有所抵触,承认了南明存在的合理性,就意味着对清王朝的"不敬",甚至被认为是潜藏着反清思想。所以,戴名世被处以重罪,也是可以想见的。

《南山集》案是康熙朝两大文字狱之一,与庄氏史案相比,算是宽缓多了。此案只杀了主犯戴名世一人,其他有牵连的人都从宽免死。康熙帝与雍正、乾隆相比,毕竟是较为宽仁的。再说当时离康熙的六十寿辰仅有一个多月了,康熙也不想诛杀太滥,破坏了喜庆气氛。这些因素合在一起,使《南山集》案的处理相对宽容一些!

飘零的大树——年大将军得祸于文字

多少对清史有点常识的人,谁不知道年羹尧的大名。甚至于提起雍正帝来,就会联想到这位年大将军。在雍正朝,年羹尧曾是皇上最为宠信的重臣。然而,大概连他自己也未曾想到,竟然丧生于"文字狱"上。福福相倚,天命难测。是偶然呢?还是必然?

年羹尧,字亮工,号双峰,汉军镶黄旗人。他的父亲年遐龄,曾任湖北巡抚,年羹尧乃其次子。年羹尧在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中了进士,授翰林院检讨,改庶吉士,累官至内阁学士。到康熙四十九年(1710年)他已擢升为四川抚巡。此后多次平定四川、青海叛乱,屡立战功,显示出很高的军事才能。康熙六十年(1721年),年羹尧已是川陕总督,手握大权,威震一方,成为朝廷不可多得的"台柱子"。

雍正初年,雍正帝对年羹尧优宠有加,视为心腹肱股。即位之初,就把当时任抚远大将军的十四阿哥(皇子)允禵调回京城,而以年羹尧取而代之。雍正元年(1723年)五月,雍正帝便发出上谕: "西北军事,全部交给年羹尧去办理。在西北、西南的总督、巡抚、提督等官,一律服从年羹尧的指示。"又在四川提督岳钟琪的奏折上朱批道: "按照朕的心意,整个西部的一切事务,都全权委托年羹尧处置。"自从雍正元年正月,年羹尧以叩谒圣祖梓宫的名义陛见雍正之后,从此宠信渐增,加官晋爵,扶摇直上。雍正二年(1724年),年羹尧又与岳钟琪一起,讨平青海噶尔丹的大举叛乱,更为雍正帝所倚重。十月,羹尧入觐,此时已功盖天下,位极人臣,至此,年羹尧的事业前程已达峰巅,他怎么也没想到时隔不到一年,竟然丢了脑袋!

雍正三年(1725年),二月,天象出现"日月合璧,五星联珠"的奇观,这自然是祥瑞之兆。中国古代的封建君主,都很相信所谓"祥瑞"之兆,以为是天命佑护,可得永祚。加之一些善于逢迎的大臣从中吹捧渲染,皇帝就更为深信不疑。雍正帝也不例外。

于是,群臣上表称贺,年羹尧身为朝廷重臣、封疆大吏,焉有不献 表之理?雍正帝从年羹尧的献表中发现了问题:把"朝乾夕惕"写成 了"夕惕朝乾"。于是,雍正帝大为恼怒,认为是对自己大为不敬,下 诏严责。"朝乾夕惕"出自于《易经·乾卦》的卦词:"君子终日乾乾,夕惕若,厉,无咎。"意思是说"贵人整天忧愁戒惧,晚上警惕着。虽然情况严重,但终无害。"后来"朝乾夕惕"就成为颂扬皇帝的套话成语,无非是称颂皇帝励精图治,宵衣旰食。"朝乾夕惕"也罢,"夕惕朝乾"也罢,其实并无不同,年羹尧是进士出身,文字功夫蛮好,变换一下词序,无非是想给自己的贺表摆脱一点陈腐气,增加一点新鲜感。不曾想却惹得雍正帝龙颜大怒,责怪年羹尧是"有意倒置",下谕旨说:"年羹尧不以'朝乾夕惕'许朕,那么,你年羹尧的青海之功,也在朕许与不许之间。"认为"年羹尧自恃己功,显露不臣之迹,其乖谬之处,断非无心。"(三月二十三日谕)四月,年羹尧的贬为杭州将军;六月,削太保,夺一等公爵位;七月,黜为闲散旗员;九月,下刑部狱;十二月,议政王大臣劾年羹尧犯九十二条大罪,雍正帝令年羹尧自裁,其子年富处斩,父年遐龄、兄年希尧,革职。家产全部籍没,亲族同党或斩或流。从此年家势力化为乌有。这位年大将军盛极而衰,且如此之速地招致杀身之祸。

其实,"冰冻三尺,并非一日之寒","夕惕朝乾"不过是个导火索。年羹尧与雍正帝的关系变化,真非一两句话所能说得清楚的。

雍正帝如何当上的皇帝?这是清史上的一桩千古谜案,恐怕只有天知、地知了。康熙末年的立嗣危机纷纭复杂,非本书所能理清。史学家们的推测,是当时的雍亲王胤禛通过他的舅舅隆科多,将康熙帝留下的密诏中"传位十四子"改成了"传位于四子"——"四子"正是雍亲王胤禛。在康熙末年的夺嗣之争中,胤禛,也就是后来的雍正帝,有城府,老于谋算,最后终于登上了皇帝宝座。但是,康熙生前,从未表示过要立胤禛为储的意思,其他皇子对于胤禛继承皇位的合法性产生种种怀疑乃是理所当然的。

诸皇子心存疑惧,但却无人敢于发动政变,因为雍正在夺嗣之争中争取了两个重要人物的帮助——在内有他的舅舅隆科多,据说雍正矫诏而立,全靠了他的手脚,康熙帝的遗诏就是由他来宣读的;在外则有年羹尧,当时已是手握重兵的抚远大将军。年羹尧娶了雍亲王的妹妹,有了这层裙带关系,年羹尧成为雍亲王夺嗣的有力助手。因此,在雍正帝登基过程中,年、科是最主要的左膀右臂,拥立功劳最大的重臣。

在雍正初年,雍正帝与年羹尧关系甚密,雍正对年羹尧十分器重宠

幸。因为此时,皇帝的根基尚未牢固。这个皇帝的"来头"有些"名不正言不顺",诸皇子人心未服,皇帝需要年羹尧和隆科多这两块"镇国之宝"。

密折制度在雍正一朝达到极点,雍正帝不仅发展了它,而且使之制度化,雍正帝与大臣之间的联系,主要靠密折。"密折",也就是"密封奏折",是一种非公开的君臣之间的通讯联系形式。哪些大臣有权给皇帝上"密折",那是由皇帝钦定的。比起一般的奏本,密折不限字体,也不拘格式,运行十分快捷,不经通政司、内阁之手,直接由专人送达皇帝,由皇帝亲自拆阅批行,保密性极强。雍正帝利用密折,让大臣之间彼此监视,各自分别向他汇报。皇帝在密折上朱笔批答,发送臣下,臣下看到朱批后马上再送返缴回,不得留底。雍正帝一生朱批数万,乃是一批极有价值的材料。雍正在其初年的朱批中,一再盛赞年羹尧。雍正二年,雍正帝在年羹尧所上的谢恩折上批道:

从来君臣之遇合,私意之相得者有之。但未必得如我二人之久耳,尔之庆幸固不必言矣,朕之欣喜亦莫可比伦,总之,我二人做个千古君臣榜样,令天下后世钦慕流 涎就是矣!

信誓旦旦,宛如"昵昵儿女语"。

青海平定之际,羹尧即将入觐,雍正帝欣喜无比,一再在奏折上批道:

大功告成,西边平静,君臣庆会,亦人间乐事! 大功告成多日,君臣庆会在迩,临书不胜欣喜! 一路平安到来,君臣庆会,何快如之!

又在给岳钟琪的密折朱批中写道:

今年羹尧暨汝二人, 朕不知如何宠赐, 方惬寸衷。

当其时,雍正帝对年羹尧似乎宠爱无比,天下第一。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年羹尧对皇帝来说,还用得着!

待雍正二年十月,年羹尧入觐,在京师滞留三十余日,十二月返抵 任所。此后,雍正帝对年羹尧的态度却一天不如一天,在朱批中曾作如 此严厉的批评:

据此不足以报君恩父德,必能保全始终。不令一身致于危险,方可谓忠臣孝子也。凡人臣图功易,成功难,成功易,守功难;守功易,终功难。……若倚功造过,必致返恩为仇。

在这以前,雍正帝写给年羹尧的朱批,几乎全是恩赏、亲昵之词,这次却大大不满了。

年羹尧失宠了,可这究竟为的什么?

看来,主要是年羹尧在京觐见的这一个多月,他的表现使雍正帝难以容忍了!

年大将军得胜凯旋,又有皇帝的无上恩宠,自然是志满意得,他不 免有些飘飘然了。

他坐着八抬大轿,令总督李维钧、巡抚范时捷跪在路旁送迎。

到了天子脚下,京师御道,他还是目中无人,眼睛朝天。王公大臣在京郊列队迎接,他却傲慢无礼,这成了他被整肃的导火线。

年羹尧居边地,握重兵,又受皇上非常之宠,所以妄自尊大,以前无人敢于指摘,即便有人敢言,也恐不会被采纳。但这次觐见不但得罪了王公大臣,而且居然忘乎所以,在皇帝面前也不免放肆起来。在皇帝接见相谈时,年羹尧竟然"箕坐",这就有些太"越格"了。

雍正帝并非那种可以容人到可以在他面前至于放肆的"主儿",对于年羹尧在这次觐见中的表现,他是颇为不满的。在这种时候,只要谁轻轻一挑唆,就会由宠信而狐疑,认为年羹尧结党市恩,擅权作威,于是,便对年展开了围剿。在给各位臣下的朱批中,命他们疏远或摆脱年羹尧,奏报年羹尧的劣迹,表白各自与年的关系,查举年被贬谪后的行迹。诸如此类。

年羹尧应该明白"伴君如伴虎"的道理,历史上那些功臣,被君王 用完后除掉的例子,自然也相当谙熟,却不能及早收身,反而得意忘 形,岂知这皇帝乃是不好侍候的,终以文字之累,而致杀身之祸,岂不 悲夫!

陪着年大将军倒霉的还有汪景祺和钱名世。这两位都是文人,倒霉也倒在文字上。

汪景祺,钱塘人,字无己,原名汪日祺,号星堂。他出身于宦官之家,父亲汪霖,官至户部侍郎。兄汪见祺,字无亢,康熙四十八年 (1709年)便中了进士,官至礼部主事。

父兄在仕途上混得都不错,可是汪景祺却是"八字"不佳,命途多

舛。其兄中了进士四年以后,他勉强中了个举人,以后却一直蹭蹬文场,连个进士的影儿都见不到,当然,也就与富贵无缘了。转眼间年过半百,只好另谋出路。

于是,他想到了好友胡期恒。胡期恒与汪景祺乃多年的文友,曾经常在一起诗酒流连。眼下,胡期恒发达了,正任着陕西布政使。胡是当今权倾朝野的年大将军所赏识、所倚重之人,视为心膂肱股。年羹尧深受皇帝宠爱,"红"透了半边天,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胡期恒有这样的靠山主子,哪里还。愁什么官运不通、仕途不畅呢?

汪景祺决定去投奔胡期恒。他想,到了胡期恒那里,自然会给我安排个一官半职。但这并非终极目的,他试图通过胡期恒再受到年大将军的赏识,那样一来,自己的后半生可就不会如此委屈了。他想象着自己的诗文如何受到年羹尧的赏识,年大将军也是进士出身,饱读诗文,胡期恒的文才说起来还不及他汪景祺,尚能得到年大将军的宠爱,而他汪景祺的诗名也还是挺响的,圈子里的朋友们都很佩服,年大将军一定会喜欢的。汪景祺得意了,脑海里出现了这样的图景:大将军正在灯下夜读自己的诗集,读到高兴处,击案叫好,捻着胡须,微声吟诵,然后,请他喝酒对诗,忘形尔汝;然后又上折推荐,保奏汪景祺到皇帝身边供职。……想到这些,他不禁陶醉了!

说走就走。他打点行装,奔陕西而来,寻访他的朋友胡期恒。

此一番西征,虽然路程遥远,但汪景祺心中有宏伟蓝图的鼓舞,并不觉得疲倦不堪,反倒诗兴大发、文兴大发。

于是,便有了这次西征文字的结集《读书堂西征随笔》。谁知道, 这正成了惹祸的根苗,砍头的原因。

汪景祺特意作了一篇《上抚远大将军年公书》。是一篇登峰而造极的"颂扬词",把年羹尧称颂得无以复加,并径直称年为"宇宙第一伟人"!

这且不说,文中又有"功臣不可为"一条,点明当大功臣之危险, 又把"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的历史教训,形象地展示了 一遍。功臣无罪而诛,"罪魁祸首"自然是君王,不妨直录关键之语:

彼夫猜忌之主,其才本庸,而其意复怯。当贼寇昌炽时,望烽火则魂惊,见军书则股栗。忽有奇才异能之臣起而戡定群凶,宁谧四海,捷书一奏,喜出非常,七宝庄严之殊礼宠遇之。迟之既久,则转念曰:敌人如此横肆,兵事如此周章,而此臣竟翦

灭之, 万一晋阳之甲兴, 谁复能捍御者? 于是而疑心生矣;

既而阅所上纪功册,某处斩首几十万,某处拓地几千里,某处招抚若干,某处虏获若干,心胆震惊,魂魄荡慑,于是而畏心生焉矣;

既建奇功;复膺异数,位崇五等,礼绝百僚,内外臣工以其为朝廷之所重也,无不敬而奉之。谄佞小人趋承恐后,伏跪叩首,待之逾于常礼,而且题官则嫌其专擅,奏销则防其冒滥,叙功则憾其诈伪,卤获则谓其私藏,触处挂碍,争宠者又从而构之,于是而怒心生焉矣;

彼自谓受恩既深,以忠荩为报国,怀光欲去卢杞,李晟思慕魏征。而爱昵不可遽 除,忠言不能入耳,反恨其无礼于君,恃功骄横,于是而厌心生焉矣。

疑也, 畏也, 怒也, 厌也, 以此四者待功臣, 有不凶终而隙末乎? ······虽由臣节之未纯, 亦猜暴之主有以致之也。

功臣者何许人?不正是年羹尧这样的"大功臣"吗?那么,"猜暴之主"又是谁呢?雍正帝后来见到此文,焉能熟视无睹?

《随笔》中还有一些犯忌之处,据说有诗讥讪圣祖"皇帝挥毫不值钱"。又作《历代年号论》,非议雍正年号,说"正"字拆开来为"一止",是不祥之兆。并举以往年号作为论据。如金海陵王(年号"正隆")、金哀宗(年号"正大")、元顺帝(年号"至正")、明英宗(年号为"正统")、明武宗(年号为"正德")等等。这些都是后来雍正帝视为"悖谬狂乱"之处。

汪景祺晓行夜宿,到了陕西。听说是布政使大人的友好,哪个敢怠慢。于是,汪景祺很快见到了故人胡期恒。

胡期恒虽然身为高官,执掌陕西全省政事,却仍未忘故人之情,把 汪景祺安置在客馆,并设酒筵为故人接风洗尘。二人把酒吟诗,夜话契 阔之情,彼此都不无伤感。

胡期恒春风满面,容色丰润,一副显宦派头,雍容风度;相形之下,汪景祺则是典型的落魄文人模样。两鬓星白,皱纹密布,加之一路风尘,未免寒酸。胡期恒心中亦不免顿生怜惜之意。

胡期恒拣了个机会,把汪景祺推荐给年羹尧。汪景祺心中十分激动,机会到了。切切不可当面错过,他急急告诫自己。连忙把自己此行所著《读书堂西征随笔》,恭恭敬敬地呈献给大将军,并将《上抚远大将军年公书》抄写得工工整整同时献上。

年羹尧乃是进士出身,文墨精诣,自然赏识妙文作手,读着《上抚远大将军年公书》中那些歌颂他经天纬地的颂词,心中十分熨帖,又看

到《功臣不可为》,不免暗暗点头称是。于是,他便把汪景祺留在了自己的幕府中,当了一个幕僚,且格外客气,另眼相看,这《读书堂西征笔记》就放在了自己的书架之上。

"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老子不愧是智者,世上的事情往往被其言中。汪景祺正在庆幸自己得逢知遇,谁想到红极一时的年大将军转眼间却获罪于皇上。

年羹尧被抄家, 汪景祺的大著被送到了雍正帝的案头。

皇上一览之下,龙颜大怒,如此悖谬的文字,可见这汪景祺贼胆不小!这不是明摆着唆使年羹尧欲将不臣吗!

皇上咬牙切齿,提起朱笔批道:"悖谬狂乱,至于此极!惜见此之晚,留以待他日,弗使此种得漏网也。"

汪景祺注定没命了! 年羹尧被赐死自裁后的七天, 汪景祺斩首示众。他的妻子儿女, 被发配到黑龙江, 给披甲人(满洲军士)为奴; 他的兄弟叔侄, 流放到宁古塔; 稍远些的亲族, 在官的革职, 交原籍地方官监管。

《读书堂西征随笔》,断送了汪景祺的富贵梦,也断送了他的头颅!

同时因年羹尧案而获罪的还有钱名世,获罪的缘由仍在文字。不过,雍正帝对他的处置可真是出人意表,在文字狱的历史上写下了奇特的一笔——皇上玩弄文字狱玩出了"艺术"!

钱名世,字亮工,号䌹庵,江南武进(今江苏武进)人,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进士,殿试一甲第三名,也就是所谓"探花",授翰林编修,后又升为侍讲学士。在当时是颇有名气的文人。

钱名世又因何与年羹尧案牵连到一起了呢?他和年是科举乡试的同年(两人都是康熙三十八年中举,不过,一在南闱,一在北闱),科举时代,是很讲究这种"同年"关系的。同在一榜考试中中了举人、进士的,就是"同年",而主考官就是"恩师",这些举子与考官也就成了师生关系,都自称为"门生"。师生,同年等就成了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网。

有年羹尧这样权势赫赫的同年,钱名世感到自豪,感到骄傲。

雍正二年(1724年),年羹尧进京觐见,钱名世写诗来称颂这么权倾朝野的"同年",为年羹尧歌功颂德,诗的全文已佚,难窥全貌,但被雍正帝视为"罪证"的诗句是保存下来的,有"分陕旌旗周台伯,从天鼓角汉将军",还有"钟鼎名勒山河誓,番藏宜刊第二碑"这样一些诗句。前面那联诗,是用周代的台伯和汉代的大将卫青、霍去病来比拟年羹尧。台伯,也即召公,当年武王伐纣时,他立过大功,被封于燕。周成王时官至太保,与周公旦分陕而治,他负责陕西西部一带。卫青和霍去病在汉武帝时抗击匈奴,为汉武帝立下了汗马功劳。钱名世这联诗用典还真相当恰切,把年羹尧比为台伯和卫青、霍去病,说他治陕与西征之功与这些古代大功臣相比,毫不逊色。

另一联"钟鼎名勒山河誓,番藏宜刊第二碑",更犯了雍正帝的 忌。钱名世光知道为年羹尧"树碑",却没有考虑到这是惹了雍正帝的 恼恨。钱名世自己还有个注解,说:年大将军调兵攻取西藏,应该为他 刻碑记功,和康熙皇帝的《平藏碑》放在一起。原来,康熙五十九年 (1720年),西藏发生叛乱,康熙皇帝派自己最信赖、最喜欢的十四皇 子允禵去平叛。允禵受定远大将军印,挂帅出征,果然不负父望,大获 全胜。康熙本来就属意于十四皇子为太子,正好借机为之树立威望,于 是,为允禵立了一块《平藏碑》,为其战功之永久纪念。

雍正帝一上台,允禵便成了俎上鱼肉,立即被剥夺了兵权,然后加以禁锢。

允禵在康熙末年是争夺太子的最有力者,此人文武双全,在诸皇子中秀出群伦,康熙两度废掉太子允礽,最后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这从康熙对允禵的信任与厚爱中可以得到较有说服力的证明。允禵受命为大将军,统领天下兵马,这与康熙属意其为储嗣人选,二者是密不可分的。

康熙对允禵不惟信任,且颇为喜爱。允禵成婚后,皇父仍让他和福 晋破例住在紫禁城内,这当然也会加深他同皇父、生母的感情。

很明显,十四皇子允禵是雍正夺嗣的最主要对手。雍正当皇帝,别 人本不该提起这个人物,钱名世却不知回避,难免蹈于祸机。

年羹尧被诛,钱名世因为这些诗,也自然被株连在内。雍正帝给他加的罪名是"曲尽谄媚","颂扬奸恶","诗语悖逆",钱名世以为这回定死无疑了。不仅自己要被砍头,妻子儿女也不免罹难。唉,真是

悔不当初!

雍正帝对钱名世的处置却极令人意外。一律杀头或凌迟处死未免乏味,皇上要玩一个出奇的花样。他不让钱名世去死,却让他比死更难受,让他无法见人,一直难受到死。

皇上亲手御书四个大字"名教罪人",让钱名世原籍的地方官制成大幅匾额,挂在钱家大门之上,然后将钱名世革职逐回原籍。

雍正这一招真是够厉害、够刻薄、够阴损的了。读书人好面子,讲 廉耻。这奇耻大辱的"名教罪人"之匾,真比一刀削去脑袋要难受多 了,看你钱名世还哪有脸面做人?雍正帝笑了,笑得很得意,他在欣赏 自己的杰作。

雍正随即又下了谕旨,命常州知府、武进知县每月初一、十五两日 到钱家查看匾额是否悬挂。

不单如此,在钱名世离京时,雍正帝又为他搞了独出心裁的"赠行",命京官自大学士、九卿以下都作讽刺诗"送"他,结果有385人奉诏作诗。对钱名世口诛笔伐。这些讽刺诗汇集起来,交给雍正帝审阅,然后再由钱名世出钱刻印、发行,这部诗集由雍正帝钦定书名《名教罪人诗》。

写诗讽刺钱名世的大臣们,有的因为诗写得刻薄,骂得狠,就讨雍正帝的欢心,因之而升官、受赏;有的虚与应付,讽刺得不"深刻",就要丢官,甚至被发配。正詹事陈万策诗作得"够味",有这样一联:"名世已同名世罪,亮工不异亮工奸",措意尖刻,造句奇巧。受到雍正帝的欣赏。反之,如翰林侍读吴孝登则因诗句"谬妄"而遭了厄运,发配到宁古塔给披甲人为奴。

雍正的这个"创造",不啻是对钱名世精神上的"凌迟"。皇帝要借钱名世来整治天下读书人。

钱名世顶着"名教罪人"的御书匾额, 度过了耻辱的余生!

雍正的"出奇料理"

雍正六年(1728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午。

古城西安,残暑的余威还没有褪尽,树上仍有聒噪的蝉鸣。街市上,人来人往。今天似乎是个很热闹的日子。

陕西总督的衙门,坐落在离闹市不算太远的地方,衙前的街道,虽然行人不断,但对于这座戒备森严的高大建筑,人们总是怀着一种紧张的、不安的神情,却又止不住好奇地多向里面望上几眼。偶然有胆大的孩子们试着往站岗的清兵身边凑合,总是遭到断然的呵斥,吓得跑出老远……

由远而近,一队骑着骏马的清兵——都是虎背熊腰的年轻勇壮之士,沿着街市两侧骎骎而来。路中间,行进着一杆八抬大轿。天气很热,轿的门帘卷了起来,轿里端坐着一位相貌堂堂的中年男子,他就是陕西总督岳钟琪。他现在可是雍正皇帝心目中举足轻重的人物。

岳钟琪,字东美,号容斋,四川成都人。他于康熙五十年(1711年)由捐纳同知改为武职,由于镇戍边陲,屡建殊勋,由同知、游击屡擢至总督、大将军,又升为川陕总督加兵部尚书衔。雍正二年(1724年),岳钟琪随年羹尧征青海,颇获雍正帝眷宠,加封为奋威将军二等公。雍正帝在密折朱批里几次高度评价岳钟琪,如特谕年羹尧:

岳钟琪着实惜而用之,一百册画亦不值一个岳钟琪,至嘱谕!至嘱谕!

同年,雍正又在岳钟琪的密折上朱批道:

朕原许尔为国家梁栋,不世出之名将,今果不谬。尔之忠勤,尚未酬及一二,殊 为抱歉。

雍正帝还在给别人的密折朱批中称许岳钟琪:

讲究武备,岳钟琪当代第一名将,而川省营伍尤其素所练习。

雍正的这些朱批,足可以说明雍正初年岳钟琪在皇上心目中的重要位置。岳钟琪是汉人,但他在此时的荣宠,大大超过了一般满员。

可是, 岳钟琪并非一个得意忘形的人。他深谙宦海风波的险恶, 他

时时都在戒惧政坛的陷阱,提醒自己不可大意,作为一个汉人,获得如此荣宠,许多满员都深怀嫉恨,尤其是近来,有些人竟然到皇上那里告他的御状,说他拥兵自重,培植私党,有不臣之心。尤其是他的姓氏,更被人们说成是宋代抗金名将岳飞的后裔,更使他惶恐不安。一年多之前,皇上特地发了一道上谕,大意是:"很长时间以来,不少人在朕面前告岳钟琪的状,说他是岳飞后代,要复辟宋明天下,推翻大清王朝,振振有词,不一而足。这是荒谬绝伦的!我对岳钟琪是非常了解、完全放心的。他战功卓著,而且忠心可鉴!我付之以重兵,任之以边陲要地,正说明我对他的充分信任!对那奸险小人造谣生事诬陷良将忠臣,我是坚决反对的,并且要追究查处!"这道圣谕,当然使岳钟琪对皇上更加感恩图报,感激涕零。皇上如此恩宠信赖,不信小人之言,做臣子的尚有何言!即便是变牛变马,也要为皇上报效终生,哪怕是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

但是,外间传布的那些有关自己的流言不是太可怕了吗?如果自己哪一点稍有不慎,被人家抓住了把柄,恐怕就很难说清。因此,这位封疆大吏的为人行事是相当审慎的。他经常给雍正帝上密折,汇报自己的近况,皇上也不断地在朱批中对他抚慰备至。

岳钟琪对皇上的感激与忠悃当然是无需怀疑的。但发生在这几年的 事情,又不能不使他常常在噩梦中惊醒,而且吓得满头冷汗。年羹尧在 雍正初年该是何等荣宠: 皇上对他的恩赏、信赖真可以说是无以复加 的,在本朝武将中,谁的地位能超过年大将军! 当初皇上是何等看重 他! 皇上在谕旨中对年反复说,希望能和年"做个千古君臣知遇榜 样"。青海告功之后,羹尧将入觐时,皇上欣喜无比,一再在奏折上批 "大功告成,西边平静,君臣庆会,亦人间乐事!""一路平安到 来, 君臣庆会, 何快如之!"又在对高其倬所作朱批中说:"天下督 抚, 符朕之真, 依朕之切者, 除年羹尧外, 诸敏为第一。"这些朱批谕 旨,都说明了当时皇上对年羹尧的恩宠之至!谁曾想到,转眼间,年羹 尧又成了罪人,被皇上处死。福祸伏倚之间,真如不测风云。岳钟琪不 敢疑虑皇上,但他不能不觉得"伴君如伴虎"这话是有道理的。岳钟琪 也不能不琢磨年羹尧获罪的原因,想来想去,他认为年羹尧在入觐之后 居功自傲, 骄恣放纵, 甚至在皇上面前"箕坐, 无人臣礼", 皇上岂能 容忍! 再者说: "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的古训,也是不 止一次地证实了的"。年羹尧的结局,岳钟琪是时时引为借鉴的。他自

己的情形,与年将军何其类似,能不深恐成为"年羹尧第二"吗!

坐在轿里的岳钟琪,脑子里正在胡思乱想,一会儿想到出征青海时 在年羹尧身边的情景,一会儿想到皇上朱批中的信赖褒赏之言,心绪很 是纷乱。他微闭着眼睛,似在养神,但却思绪万千······

忽然,岳钟琪听到轿外卫士大喝着:"站住,你是什么人!"一个男子的声音:"我要见总督大人。我是特意向岳大人投书的。"岳钟琪探出头一看,一个书生打扮的年轻人被卫士挡在轿前,岳钟琪问:"怎么回事?"卫士说:"此人拦轿,说要向大人投书。"岳钟琪吩咐,将书呈上来。那人连忙从怀中掏出一封信函,封面上写着"天吏元帅台览"。岳钟琪觉得十分诧异,觉得其中内容一定不平常,他觉得不便当众拆阅,于是吩咐随从把投书人带回总督衙门。

回到府中,岳钟琪头尘未去,衣焦未伸,即刻打开信函,里面还有 一层封套,上书:"南海无主游民夏靓遣徒张倬上书"。信的大意是: 岳大人乃是宋朝抗金名将武穆王岳飞的后裔,与满洲人有世代之仇。如 今岳大人手握重兵,雄踞要地,却为何甘为清廷奴仆!应该举大义,反 清廷, 为宋、明王朝复仇, 恢复汉人的天下。岳钟琪不读尚可, 一读之 下,竟然冷汗涔涔,心惊肉跳。这是一封策反的信,他连第二遍都不敢 再读。真是怕什么来什么。本来朝中有些权贵已经嫉恨他青云得意,诬 他有拥兵自重、将谋不臣的迹象。此事如果处理不好, 定然授人以柄, 把自己整个儿栽进去。岳钟琪思忖着如何妥善处置此事, 借此表现出对 皇上、对朝廷的一片忠悃。他决定马上审问投书人张倬。转念一想,自 己一人审问张倬,很多话没有旁证,难说清楚。被审人如果反咬一口。 自己是很难吃得消的。还是邀一个满族大员会同审问, 然后可以做个见 证,于是,他马上派人到陕西巡抚西琳那里,邀西琳来同审张倬。派去 的人不到半个时辰便回来了,报告说:西琳因署将军印,日前去了大校 场, 检阅满洲官兵, 不能马上回来。岳钟琪觉得此事不能拖延, 于是, 又唤按察使硕色前来,吩咐他坐在审问的房间旁边的密室中监听。

一切安排停当。岳钟琪把张倬"请"到一间保密性能较好的房间 里。其实,硕色已坐在隔壁平心静气,拿好纸笔,准备边听边记。岳钟 琪让张倬坐下,颜色和悦,先请他喝茶,然后开始问话。岳钟琪问到对 方的住址及其师夏靓的住址,张倬十分警惕,立誓不说。岳又问:"我 想见你的老师,应该在什么地方,以什么方式来接头?" 张倬说: "关键看岳大人有无采纳信上之言的诚意。如果真能依信 上所言,我自会请师前来,与大人相见。"

岳问: "你老师今在何处?"

张答: "今在广东。"

岳问: "你从何处而来?"

张答: "我从广东而来。"

岳问: "你何时起身?"

张答: "我五月起身。由贵州到四川,一路打听。都说总督去年便 到西安去了,于是我又从四川追到陕西。九月十三日方到此间。"

岳钟琪颇感奇怪,进一步追问:

"你的老师有何所见,竟敢贸然致书于我?"

张倬说: "在广东时,我师徒都听到这样的传言,说朝廷三次召您,您都拒绝赴召。我老师便猜测您为岳飞之后,一定深怀大义,不欲为清廷鹰犬。我老师对您佩服之至,于是便派我万里投书。等到了陕西地面,方才得知所谓'三召不赴'纯系乌有,并非实事;但我一想,既然我已万里远来,不可徒然返回,所以决意投书!"

岳钟琪问道:"当今皇上圣明,政治清平,正逢盛世,你老师为什么要谋反?"

张倬说: "天下百姓贫困,只为救民起见。"

岳说: "陕西百姓不穷, 你知道吗?"

张说: "陕西虽好,但湖广一带连年大水,积尸载道。"

"此乃天灾,何与人事?且闻湖广受灾,不过几县,朝廷又屡加赈贷,况且各省比陕西更好的去处甚多,你却不尽知道!"

"官吏又性急,又刻薄,不知百姓苦楚。"

岳钟琪不愿再与张倬绕弯子: "你如不将你老师和你的实在姓名居 处坦率地讲出来,你安知我并非仇家?""你老师派你持信设局诱我, 我岂肯轻信,误堕于仇人陷阱之中?"张倬不肯"入彀",对于自己和 老师的实在住处、姓名,宁死不讲。 此时,陕西巡抚西琳也赶到了总督衙门,和岳钟琪会同讯问张倬。张倬见又多了一位大员,当然更多戒心,坚决不肯实供。

岳钟琪有些急了,脸孔一翻,再无方才的和颜悦色,吩咐一声:大 刑侍候!于是,就在堂上把张倬打了个半死!谁知那张倬乃是一条硬 汉,虽然酷刑难当,遍体是伤,却坚不肯吐一词。

岳钟琪一看,这样下去,恐怕不行,不但于事无补,而且万一打出 好歹,自己长一百张口也说不清。于是,又与西琳商议,次日再用好言 抚慰,以探虚实。

次日上午,岳钟琪又请西琳在密室中监听,自己进一步讯问张倬。他把张倬请入署,对他慰问道歉。岳钟琪哄骗张倬道:

"昨天之举,实不得已,尚请义士谅解。像我这种处境,如何可以不防?即如你们湖广一带有个叫邹鲁的人,先与年羹尧同谋,后来便去出首。对于你们这些游说之士,谁敢轻信?安知不是有人打发你来,特地试我?所以昨晚我不得不刑讯一番,看你究竟是真还是假的?"

张倬说:"像你昨天那样的举动,我今天是万不肯信了。" 岳钟琪进一步激将对方:

"你以利害说人,别人当然也用利害来试你,昨天你不该当街递书,昭张耳目;也不该初见之时便没有一句实话,使我怀疑至于刑讯。自古以来,设鼎镬以待说客,实在是大有深意的。我看你不愧为一位义士,视死如归,知道你大有气节,非利害所能动摇。今天你我坦诚相见,你应该对我实话实说,使我心中了然,这才不是捕风捉影之论。"

岳钟琪婉言相劝多时,张倬就是不吐实情。

岳钟琪又说:"自古以来,天下多故,方才起事,现在天下承平,并无一省响动。你老师夏靓突然想让陕西冒昧举事,那么,接应者是何地方何人?何处传檄可定?何处必须用兵?现在问你,茫然一辞不吐,看来你们不过是胸无成竹而已。"

张倬说:"这有何难?但要你岳大人的确实凭据。如此,湖广、江西、广西、广东、云南、贵州六省,在我一呼可定。"

岳钟琪觉得张倬话里有话,遂问:"这何以见得?"

张倬说了一番大话,无非是六省人民颠沛流离,僵仆道路,人心思 反而已。岳钟琪假意说要派人往聘夏靓及意中人物。但张倬仍然不吐实 情。

讯问陷入僵局,岳钟琪只好"叫停"。

此事非同小可,岳钟琪觉得必须马上报告给皇上。于是,长檠灯下,岳钟琪几乎彻夜未眠,他写了一份长长的密折。把这件事情的发生 及讯问过程原原本本地报告给雍正皇帝。一是为了表白自己的忠贞不 贰,另外也是向皇上请示机官。

雍正览罢岳钟琪的飞报密折,着实大吃一惊。光天化日之下,有人 竟敢图谋造反,看来对大清朝怀有二心的人不可以一二数啊!这些狂徒 竟然对岳钟琪这样的大将进行策反,足见其野心不小,是以推翻大清朝 为目的的。雍正有些冲动了。在宫中踱来踱去。他又很快抑制住自己的 情绪,把岳钟琪的密折,复又看了两遍。他对岳钟琪是满意的,并无丝 毫的怀疑之处,但他觉得岳钟琪还是太嫩了些,这件事处理得未免操之 过急,以至于使事情陷入僵局。他得赶快给岳钟琪写一道谕旨,通过妥 善的办法使这个"张倬"吐出实情,以便顺蔓摸瓜,找到他的老师还有 其他的叛逆。

对于岳钟琪的密折,雍正写了很长一道朱批,对"竟有如此可笑之事,如此可恨之人"甚为惊诧。他批评岳钟琪"料理急些了",指出投书人既有胆量干这种事,一定是个"忘命闵不畏死之徒",即便是把他解到京师也不过如此。不如"缓缓设法诱之"。

岳钟琪得到皇上的朱批圣谕,如获至宝,对于皇上的英明,他是极为佩服的。尤其是皇上"可从容暂缓徐徐设法诱问"的指示,对岳钟琪来说,不啻醍醐灌顶,有极大的启发。岳钟琪并非笨人,他顺着皇上的思路想啊想,终于在辗转反侧中想出了一条绝妙好计。

次日,岳钟琪召来正在署理长安县事的咸宁县县丞李元,对他面授机宜,如此这般了一番。李元化装成岳钟琪的仆人,以照顾张倬为名,与张倬同住一室。李元对张倬十分殷勤热诚,待若上宾,张倬自然认为这是岳钟琪的意旨,心中非常疑惑。几天之后,二人厮混己熟,彼此都较随便了,张倬开始试探李元,意在把握岳钟琪的真实心态。

李元开始故作惊慌,欲擒故纵,继而闪烁其词,这样反而使张倬更

为着急,他急于知道岳钟琪的真实意向,他更渴望借助岳钟琪之手干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业。李元见时机已经成熟,便放出了香饵:"如此重大的事情,我家主人岂能不慎?哪能随便相信别人呢?但又看你视死如归,义薄云天,觉得你是一个可以举大事的人,并非奸险之徒,心中颇为感佩;眼下,我家主人依违其间,正是进退两难呢!"

张倬信誓旦旦地表白自己的心迹,他实在有些按捺不住了。

李元趁机说: "我家主人这几天念叨:除非张倬敢与他对天盟誓, 以昭心迹,否则他断然不肯轻信于人。"

张倬有些急不可待了,他请李元转告自己的意思:情愿与岳钟琪对 天起誓,昭明自己的心迹。

岳钟琪暗喜,这回该"请君入瓮"了!

在总督府的一间密室里,摆了一个香案,屋子里香烟缭绕。这里进行着一场煞有介事的结盟仪式,大名鼎鼎的陕西总督、堂堂的朝廷从一品大官和一个没有任何品级的布衣,在香案前双双跪倒,对皇天后土信誓旦旦,而且歃血为盟,发誓互不欺瞒,永结同心。岳钟琪将手指割破,让鲜血滴入酒碗里,满脸庄重,双手捧起酒碗,一饮而尽;张倬对于岳钟琪已不再怀疑,心中暗喜;不愧是岳飞后代,果然有忠肝义胆。于是,他也割破手指,将大碗的血酒仰脖饮入。这一切,当然还是在隔壁密室中的西琳的监听下进行的。

盟誓已毕,岳钟琪携着张倬的手,到另一间密室坐定,两人都因喝了大碗血酒而脸色涨红,岳钟琪似乎更为激动些,两人开怀畅谈起来。

- "我对你实说了吧。我根本就不叫张倬,而叫张熙。我的老师也不 叫夏靓,而叫曾静。我们都是为举大义、不避汤镬的忠义之士,再有你 岳总督揭竿而起,大事可成,天下可定!"
- "你的老师曾静果然是忠义可嘉,令人感佩,但他本人毕竟是一介儒生。此等大事没兵没粮、没有一群英雄豪杰,岂能成之?"
- "实话对你说,不仅是我老师曾静一人,还有一群志同道合的豪杰 义士,如刘之珩、严赓臣等,都颇有本领,韬略满腹,大不可量。如能 聘用我师曾静,大事何愁不济?"

岳钟琪又细问了曾静、张熙他们平时往来之人以及祖述师承何人的

主张。结盟之后,张熙对岳钟琪已经彻底"撤防",知无不言,对岳滔滔不绝地讲了起来:

"我们最为尊崇的,乃是已故理学大师吕留良的学问、主张。吕留良即吕晚村先生,真可以说是我们的一面旗帜,曾先生对他的思想学说推崇备至,常常教导我们要多读晚村先生之书。我曾经拜访过晚村先生家,见到他所著的《备忘录》和《吕子文集》。这些书上多有反清复明的主张,说得真是鞭辟入里,我们大家都甚为服膺。只可惜晚村先生子孙不肖,背弃先辈之志,贪慕荣利,已仕宦于清朝,我现在行李中所有抄录诗册,就是晚村所作。"

岳钟琪故意插言道:"都是些抒情写意的诗词,没有什么反清思想吧!"

张熙说: "如何没有? 诗集中像《钱墓松歌》、《如此江山图歌》,还有那些空字处都是。"岳钟琪一一记在心里。

两人谈至夜深漏尽。一个是虚心假意,处处探访侦察;一个是毫无 戒备,把秘密和盘托出。

岳钟琪觉得差不多了,主要的线索都已掌握。便觉得有些倦怠了, 对张熙说:

"不早了,你也累了,早点歇息,举义大事我们再从容商议,如何?"

张熙已全部进入圈套,而且精神十分亢奋,他真把岳钟琪想象成叱咤风云、"驱除鞑虏"的岳飞了。他本来还想再谈下去,听岳钟琪这么一说,只好打住,意犹未尽地回房去了。

吕留良何许人?趁这个空儿略作补叙。

吕留良,字庄生,又名光纶,字用晦,号晚村,浙江崇德人(康熙年间崇德改为石门,所以又称石门人,其地在今浙江桐乡县西南)。吕留良是晚明的一个儒士,但对八股科举不以为然。明清鼎革之际,曾参加过抗清斗争。顺治年间曾经应试为诸生,后来对此懊悔不迭,于是抛弃科举,隐逸山林,著书立说,康熙时曾以博学宏词被荐,但这位晚村先生誓死不赴,后来竟薙发为僧,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卒。吕留良以明朝遗民自居,有浓厚的反清意识。于程朱性理之学最为服膺,对理

学中"华夷之辨"大力宣扬,以"华夷之分大于君臣之义"为其理论依据,著述中多有憎恨清朝、思恋明朝的思想感情。他的高卧事迹以及所著《四书讲义》、《语录》等广为流传,影响甚大,士人们尊称他为"东海夫子"。他的思想和著作,使曾静等人深受熏陶影响,吕留良也就成为他们的精神导师和思想旗帜。雍正帝之所以"严惩"已化为枯骨的吕留良,就是力图翦灭危险思想的来源。

小憩之后,岳钟琪伏案挥笔,给皇上又写了一封很长的密折,把自己如何根据皇上"当缓缓设法诱之"的指示、设计盟誓,使张熙供出了全部底细的过程原原本本向皇上汇报了一遍,同时,又将吕留良的情况着重作了分析,认为吕留良罪大恶极、国法不容;吕留良虽己亡故,而他的子孙却步其父祖后尘,藏匿吕留良的《备忘录》和其他书籍,散布反清思想,应该加以族灭之诛!

雍正阅罢这道密折以后,微微颔首,对岳钟琪非常满意,朱批道:"卿此忠诚之心,天祖自然鉴之,朕之嘉悦之怀,笔难宣谕。"然后,雍正马上安排对此一干案犯的收捕。他派出了得力干员副都统觉罗海兰直奔湖南,负责办理这件案子。

大路上,身着轻便装束的觉罗海兰骑马飞奔,身后有几位年轻剽悍的随从紧随左右,翻卷的马蹄,扬起一串灰尘……

觉罗十月十一日奉圣旨出京,十月二十七日就到了湖南长沙巡抚大臣的公署。湖南巡抚王国栋对于他管辖的地面上出了这么大的"谋反"案并无所知,吃过晚饭,他穿着便装,半躺在逍遥椅上养神,并且用牙签剔着牙齿。一望便知,此人保养极好,虽然五十几岁了,并无多少面部皱纹,白皙微胖的脸上,泛着一层油光。忽然,手下吏人匆匆忙忙进来跪报,说圣上派来的钦差已到了公署,请巡抚大人马上去见。

王国栋一听,慌了手脚,他再没有了平日的雍容,一边穿官服,一边吩咐,赶快备轿,从他的巡抚私宅到公署虽然不远,但也须一刻钟的工夫。他知道,朝廷的钦差大臣夜间到此,而且径直到了公署,一定是有急如星火的大事。慌乱之间,他把官帽戴偏了,顶戴花翎不是朝后,而是朝着左边。他身边的二姨太一看,"扑哧"一声笑了出来,连忙给他戴正。

到了公署,海兰正在客厅等着,见他进来,并无平时的寒暄套话,而是语带挖苦:"王巡抚,你倒满自在呀!湖南出了这么大的逆案,你

居然能够闲得住!"王国栋一听,油汪汪的白脸上立刻浸出了一层汗水,淌在鼻尖上,马上就要滴下来。海兰突然说:"湖南巡抚王国栋接旨!"王国栋一拂袍袖,翻身跪倒,听候钦差宣旨。圣旨的意思命他火速协助钦差拿捕人犯。奉旨之后,王国栋岂敢怠慢,马上和海兰连夜拟订行动方案。方案很快拟订出来,同时立刻派员分头捉拿人犯。午夜时分,各路人马火速出动了。

海兰带来的守备韩祥、中军游击邬锦、郴州知州张明叙这一路,前往永兴县捉拿正犯曾静;长沙协副将周宝会同永州府知府姜邵湘这一路,前往宁远县捉拿刘之珩及其门人陈立安;长沙知府孙元这一路,前往安仁县捉拿张熙之父张新华以及张熙的哥哥张照、叔叔张堪;岳州知府尹士份这一路,前往华容县捉拿谯中翼。

分派已定,令各路干员多带兵役,星夜兼程,决不能使犯人走脱一个。

海兰已是连续多晚没有好好睡觉了,此刻他的眼里充满血丝,他的声音也因路上感了风寒而更加沙哑,脸上的胡须多日未刮,长得乱蓬蓬的。但他声色俱厉,在公署里下达命令:"谁走脱了犯人,就要谁的人头!"王国栋唯唯连声:"一切听钦差大人派遣,速去办理!"

对于曾静、张熙这个案子,雍正帝予以极大的关注。这些日子,他的一多半精力都用在批阅岳钟琪、海兰等人飞报的密折上,对于密折上所报告的每个情况、每个人物都反复推敲,仔细思考。他的思想是非常敏捷的,很善于从一些不太引人注意的情节中找到问题的症结,他对于臣下密折所作的朱批即圣谕,往往也是切中要害的。今天,他又吩咐小太监,无事不要进来打扰,让他自己好好地思索一下。他靠在龙榻之上,似睡非睡,却在头脑里过滤着这些密折中报告的案情。

在雍正看来,曾静、张熙的投书策反,这只是个结果,这些"秀才"要造反,要剪除,要镇压,都不是难事。但他感到可怕的是,反清情绪还在像传染病一样地流行,南方各地都潜藏着这种危险的因素。曾静他们所谓"六省在我一呼可定"的说法,究竟有多少实质性的意义?即便没有那么多的实质性内容,他们也是感觉到了下层百姓中的反清情绪。这种东西蔓延开来可就非同小可了。雍正帝对此越想越怕。看来,除患还要除根,诛贼更要诛心。这"诛心"的任务恐怕是更其艰难的。从根本上消灭人们的不满情绪,方为上策啊!

岳钟琪的密折中着重分析的吕留良,可真是个关键人物,尽管此人已经亡故,但他的反清思想阴魂不死,曾静、张熙他们,都把吕留良当作祖师爷,对他的邪说奉为法宝,看来,这吕留良便是反清思想的毒根。死了也不能放过他。整死人以戒活人。对!雍正帝对自己的想法颇为满意,他已经有了"诛心"的意向。

对于湖南地面上出的这些"反贼",不能不引起雍正帝对湖南民风及思想情绪的注意。湖南下层的思想动态如此混乱,以致于差点酿成大乱,这实在是令人忧虑的。他恨恨地想到湖南巡抚王国栋:你王国栋究竟是干什么吃的?朕委你为从二品的巡抚,总管一省的封疆大吏,竟然对自己地面上这些叛逆毫无所知,任其猖狂活动,难道这不是失职吗!

雍正越想越气,越想越不放心,于是,又派刑部左侍郎杭奕禄再为钦差,督办此事,并且让杭奕禄带去一份圣旨,对王国栋痛加训诫,大意是:你王国栋到湖南任职一两年了,究竟干了多少正经事?如果能够时常宣扬德化,教谕愚民,如何能有这种百姓。从此以后,你必须改过自新,留心地方事务,晓谕愚顽之民,时时注意稽察匪类,云云。杭奕禄赶到长沙,对王国栋宣读圣旨,王国栋叩头不止,连说谢陛下龙恩,心中却暗叫"倒霉"、"冤枉",马上给皇上写了一份密折,深刻检讨自己的错误,并且报告了自己协同海兰制订方案,捉拿人犯的经过,雍正览罢这道密折,气消了一半儿,他拿起朱笔批道:"既为大臣,凡事只务远大二字,人们多是因小而误大,望你勉之!"

搜捕工作没有遇到更大麻烦,主要的人犯数日内都已带到长沙巡抚公署。曾静、张新华、张照、张堪、刘之珩、谯中翼等都分别由各路人马押解而至。海兰和王国栋略作商议,就开始审讯这些"逆贼"了。

曾静是这场逆案中的首犯,他被带到了公堂之上。这是个五十左右岁的中年男子,个子很高,有些偏瘦,脸上带着一股斯文之气,操着很浓的湖南口音。带他上来的衙吏向海兰报告,说逮捕他时已将其家搜抄,并将几本逆书带来。曾静的衣衫里面写了数联对句,而且有"蒲潭先生卒于此"的字样。看来,曾静已做好了一切准备,下定了必死的决心。

曾静不待吩咐,便拉过椅子坐下来,面对着海兰和王国栋,并无惊慌之色,倒是显得有些疲倦,很像是想休息一下的样子。

审讯开始,海兰剑眉倒竖,一拍惊堂木,喝问曾静: "你为什么指

使门徒投书策反?同谋篡逆的都是何人?从实招来,否则让你皮开肉裂。"

"钦差大人无须动怒,我从头说来就是。我今年50岁,是永兴县人。我本是县学诸生,因考了五等被革除学籍。这上书的事我已想过数年,今年同我的弟子张熙商量好了才做的。张熙当了自家的房屋、池塘,筹措了盘缠,五月初七日开始动身。张勘是我叫他随张熙同去的,但上书的内容他是什么也不知道的。张勘并不识字,上书内容没有必要讲给他,他也不懂。张熙的父亲张新华,只晓得他儿子去川陕上书,但并不知道其中内容,他也做不得主。刘之珩是永兴教官,学问尽好,陈立安是其门人。我与刘之珩有一面之交,但上书之事却因路远并不曾与他商量。谯中翼根本就不认得,没见过面,只是读过他的文章,知道他学问好、有志向,只是慕名,谈不到同谋。湖州严赓臣、沈在宽们都是吕晚村的一脉相传,必定是有学问的了,平日多有耳闻,但不曾认识。我只是同张熙说,此事若成,这些平时所知的人,都可举荐。有关情况,我已全部说完,没有半点虚妄。我静候处置即是。"

对张新华、张熙、张勘的审讯亦同时进行,所说情况,与曾静没有大的出入。对于谯中翼也审讯一番。谯中翼是个年过古稀的老学究,说他已经72岁,入学28年,不入公门,不管闲事,只晓得读书教学,根本不认得什么曾静、张熙,昨天忽然被绑到此处,连一生辛苦积聚的几本书也都抄来了,不知什么缘故。如若不信,可以找两个人和我混在一起,让曾静等指认。

海兰、王国栋将审讯口供略加整理,写成密折,派心腹干员抚标把总李吉专送皇上,请圣定夺。。

杭奕禄作为钦差,带来的是雍正"诛心"的意图。雍正帝的确比一般皇帝高出一筹,他知道应该如何肃清思想上的敌人。他一方面要用屠刀来斩除异己,另一方面,又要从思想上瓦解对手。眼下,他所致力的,主要是进行"诛心"工程,要在精神上将"逆贼"摧垮。杭奕禄对于雍正帝这种意图,是体会得很深刻的。

与海兰相比,杭奕禄显得更为沉稳,面部表情也更柔和一些,很少声色俱厉。这似乎与他的"刑部左侍郎"的身份、职业都不相符。其实,这位刑部的次长是很厉害的,他不露声色,锋芒内敛,但是反应敏捷,做事果断,对事情的判断力是很强的,在审讯犯人上,他更有"出

奇制胜"的招法,很少靠酷刑来撬开犯人的嘴巴,而是靠"攻心战"解除犯人的思想武装。雍正帝之所以选择他做钦差,是经过一番慎重考虑和选择的。在某种意义上说,他的任务和使命,要比海兰重要得多。雷厉风行地抓人捕人,海兰是极好的鹰犬,这一点雍正用不着怀疑。海兰不愧是八旗健儿,凶狠剽悍,做事果断,从不手软,对于皇上忠贞不贰,雍正了解他也喜欢他,但也知道他有些头脑简单的弱点。用他猛扑上去,撕碎敌人的肉身,海兰是再合适不过的;让他去搞"诛心"战,显然是方枘圆隼,不对路了。而这种功能的发挥,却是非杭奕禄莫属了。临行之时,皇上叮嘱杭奕禄"要平心静气,穷究邪说所由来,开导痴愚所未喻,务使折服认罪",杭奕禄俯首称是:"奴才谨记在心,一定不辜负陛下厚望!"

眼下,杭奕禄又一次审问曾静,确切地说,这不是审讯,而简直像一对老友在谈心。杭奕禄身着正二品的官服,顶戴花翎分外耀眼,曾静在乡野多半生,哪里见过这样的大官?杭奕禄不是高坐在书案后面手拍惊堂木,也不用他人陪审,而是撤去了案台,拉了把椅子和曾静对面坐下,这使曾静反而有些手足无措,坐立不安。上次,海兰、王国栋审讯的时候,曾静下定必死决心,故意露出玩世不恭的派头,大有"好汉做事好汉当"的气概;此时,杭奕禄的和气温润,使曾静反倒非常局促。

杭奕禄对曾静说:"你们想举旗造反,推翻大清江山,设身处地从你们角度想,也不是没有道理。皇上知道这件事情后,无意于加害你们,反倒夸你们是有血性、有气节。不过皇上叹息过多少次,可惜朕的苦心,天下之士竟不能理解,朕虽出身满洲,可又何负于天下苍生呢?皇上的宽宏大量,是你们所不能了解到的。你不是留恋明朝吗?可是,我朝这些皇帝和晚明那些皇帝相比,如何?即以康熙皇帝而言,莅位60年,恩泽深入人心;当今圣上更是孝敬慈惠,励精求治。他为了操劳天下大事,天天批阅奏疏密折到深夜,好几次都累病了。你们惑于邪说妖言,强调什么'华夷之辨',其实,华夷之辨靠什么,难道就看出生在什么地方吗!我朝皇上尊崇圣人,提倡儒学,直承孔孟道统;且高才博识、文质彬彬,康熙帝的学问才气,是明朝哪个皇帝可比的呢?当今圣上的博学高识也是有口皆碑的。你们为什么一定要反对当今圣上呢?这样做是亲者痛仇者快的啊!"

曾静毕竟是个读书人, 杭奕禄这番话一说, 他已经深深被打动了, 他觉得自己真是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过, 于是, 他汪然涕下, 俯首认

罪,翻身给杭奕禄跪倒:

"静居于天涯荒远之处,如井中之蛙,却妄想成魔,造谣诽谤,果然是罪大恶极。如果不是大人启悟,几于至死不悟。既已犯下弥天大罪,甘受朝廷处置,千刀万剐,虽死无怨!"说着,痛哭流涕,叩头不已。

杭奕禄见时机已经成熟,俯身将他扶起,劝慰道:"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曾君能幡然悔悟,痛改前非,是国家之幸,圣上之幸啊!不过,事情总不能如此草草了结,请曾君将前后事实、同谋党羽一一写清,我们也好向圣上交代。"

曾静拿过纸笔,将上书策反前后经过详写一遍,但云派张熙投书乃是自己一人想法"独得之秘",并无同谋党羽。并非他人所能参赞,也不屑让人知晓。杭奕禄将此间情况及曾静供词写成密折,上报雍正。雍正览罢十分高兴,于是,又乘胜追击,委派李卫立即查抄吕家,拘捕吕氏后代。江淮总督李卫,接旨后火速行动,派兵丁衙役直扑崇德。一查,吕留良的门人严赓臣、沈在宽已经亡故,吕氏子孙还有若干,于是将吕留良的九子吕毅中、四子吕黄中、长孙吕懿历等逮捕起来,解赴刑部。将吕家存书统统查抄。雍正又令杭奕禄、海兰等,将曾静、张熙等案犯都押解到京。

雍正经过反复思虑,已经决定把打击的目标放在已为冢中枯骨的吕留良身上。他觉得清除吕留良的思想影响,方是根本大计。他决定自己亲自动笔批判吕留良的罪行和思想。雍正对自己的文笔十分欣赏,对自己的思维能力更是十分自信。于是,他要披挂上阵,亲自对死鬼吕留良的罪恶及其流毒"口诛笔伐"了。他连续几天奋笔疾书,写了三篇长篇"上谕",发给内阁九卿。意思是请诸位大臣就此案量刑问题发表意见。怡亲王、大学士、九卿、翰詹科道等,跪读上谕后,群情激奋,一致认为曾静、张熙大逆不道,古所未有,必须处以极刑,方快人心。奏折上去之后,雍正览罢,微微一笑,他的心里已有成算。对于这桩逆案,来了个"出奇料理"。这种"出奇料理",大大出乎人们的想象力之外。

对于已死的"思想犯"吕留良及严鸿逵等,处以大逆之罪,开棺戮 尸,枭示于众。对其子孙兄弟及叔伯兄弟之子男十六岁以上统统斩立 决,一个不赦;男十五以下及严鸿逵的妻妾姊妹及其儿子的妻妾都配给 功臣家为奴。同时,还把对吕留良、严鸿逵以大逆治罪的决定,降旨各省学臣,遍行询问在学诸生,究竟应否以大逆治罪,如果同意,便结状具奏,如果另有看法则可独抒己见,自行具呈,学臣为之转奏,不得阻挠隐匿。

这一招已经奇而又奇。对于吕留良这样的"思想犯"该不该以"大逆"治罪,表面上是征求全国士子的意见,实际上是逼着士人表态。恰如孟子所谓"国人皆曰可杀,然后察之,见可杀焉,然后杀之"(《孟子•梁惠王》下),借公众舆论以证明皇上的正确,同时,又是对天下士子的恫吓威胁。皇上已有了明确判决:"吕留良、吕葆中,剉尸枭示。伊子吕毅中斩决,其所著文集、诗集、日记,及他书已经刊刻刷印及钞录者,尽行燔毁。"然而又冠冕堂皇地说:"然天下至广,读书之人至多,或者千万人中尚有其人谓吕留良不至于极典者,朕慎重刑罚,诛奸锄叛,必合乎人心之大公。"大家都明白了皇上的意图,有谁敢"独抒己见"去逆龙麟呢?(当然,也非一个没有。齐周华便是一个,他本是浙江台州府天台县生员。他先随众出具甘结,后又反悔,为吕留良说话,写了一本《独抒己见奏稿》,恳请释放吕留良的子孙。这就种下了他日后见杀的祸根。(详见另章,作者按)征求公意的结果可想而知,自然是没有异词的了。

"出奇料理"之奇,还有《大义觉迷录》的编辑刊行。对于此案中的大量攻击雍正帝的"反面材料",如曾静列举其十大罪状:谋父,逼母,弑兄,屠弟,贪财,好杀,酗酒,淫色,诛忠,任侫,又列举了许多事实以为论证。按常理说应该严格保密,防止扩散,但雍正帝却出人意料地加以公开,加上以后大肆宣传。他下令将有关此案的《上谕》,附曾静的口供及其《归仁录》,合成《大义觉迷录》一书,大量"反面材料"都在其中(业经《上谕》批驳)刊刻以后颁发全国的学校,以示自己的光明正大。

更奇的却在后面。对于其他受株连的人犯,皆按律严办,并无宽贷;而对此案的主犯曾静、张熙,却"宽大处理"了。不仅没有处死,反而放他们回家,让他们回老家"归置田产",这乃是雍正处理"文字狱"最奇特的一笔。他在《上谕》中说:"曾静等僻处乡村,为流言所惑,今捏造谤言之人,实系阿其那、塞思黑门下之奸徒太监心怀怨愤造作恶语一路流传······圣祖皇考于从逆之人能改过自新者皆施恩宥。今曾静所犯既非首恶渠魁,亦无同谋叛党,其畏罪悔过又出实心,此朕所以

宽宥其罪,并非博宽大之名也。"雍正帝还另外找了一条甚是通情达理的理由,让你听了感动万分:岳钟琪为了国家社稷,假意与张熙结盟设誓,方使张熙道出真实底细,使案情得以全部突破。岳钟琪乃是肱股大臣,杀了张熙,会使岳钟琪成为负誓小人,所以宽宥曾、张,也是为了岳钟琪的信义。

这个人情卖给你岳钟琪,还怕你岳钟琪不感激涕零,为朕卖死命吗!

其实,赦免曾静、张熙,对雍正帝的政治权谋有更重要的意义。放 比杀更有用,活的比死的更有价值。放也不能白放。雍正让这两个刀下 余生的人彻彻底底地感谢皇上的恩德,永世不起叛逆之心。更重要的, 是让他俩当"反面教员",到各地去宣讲皇上圣德,现身说法,宣扬圣 教德化,"开导愚民",不是比什么都有说服力吗!

曾静、张熙万万没有想到,他们还能活着走出京师的大门,他们简直觉得是在梦中一样,摸摸自己的脖颈、脑袋果然安好无损。掐了掐自己的大腿,果然有疼痛的知觉。师徒相视,真不知说什么好。他们换上了新装,休沐得容光焕发,口袋里装了皇上发给的盘缠,骑上高头大马,在官员的陪护下,开始了到各地去"宣扬圣德"的旅途……

而那些受他们牵连的人们,却已经人头落地,家产充公,又写下了 文字狱史上淤着黑血的一章!

雍正十三年,皇上驾崩,乾隆帝即位,翻了他皇考定的案:

乾隆上谕:曾静、张熙悖乱凶顽,大逆不道,断难曲宥,亿万臣民所切骨愤恨,欲速正典刑于今日,曾静、张熙拟凌迟处死。

此案的两个主角,依然得到的是千刀万剐的结局。

曾、吕一案的处理,果真是中国文字狱史上的"奇文",确实出乎人们的预料之外。雍正帝的"出奇料理",显示出他对文字狱处理的特点,是大处落墨,具有战略性的考虑。对"谋逆"的曾静、张熙不杀,也不关,而是让他们到处去"现身说法";而对吕留良这位死去多年的"思想先师"大加诛戮,斫骨扬尸,意在于从根本上消灭反清思想的根源。吕留良的"华夷"之论,是雍正深为痛恨的,所以不惜对死人进行疯狂的打击。

雍正帝编印《大义觉迷录》,把许多不宜公开的材料公之于众,并派曾、张去宣讲,这种反常之举,显示出雍正好"以理胜人"的个性。 雍正对自己的所为总是十分自信、自负,自以为不是仅凭权势压人,而 是能在理上使人们彻底信服。对吕留良有了定罪方案,又让天下士人发 表意见。鼓励"独抒己见",好像是很有一点"民主"的气度,实际 上,谁都明白这是极为虚伪的,不过是屠刀之下虚拟的"民主",颇有 滑稽意味!

"独抒己见"的后患

雍正帝对吕留良一案的"出奇料理",是就对吕留良是否应以"大逆"治罪,令各省学政遍行询问所有生员,生员必须就这一问题表态,向学臣结状具奏,再由学臣汇总上报。如果有不同意见,可以独抒己见,学臣必须如实向上禀报,不许阻挠隐匿。

皇上的处理意见是明确的,有谁还敢"独抒己见"?偏偏出来一个不知深浅的生员,胆大包天地写了一份《独抒己见奏稿》,恳请皇上开释吕留良的子嗣。这份《独抒己见奏稿》给他的一生带来了无穷的祸患。这位生员,便是乾隆三十二年被凌迟处死的齐周华。

齐周华,生于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籍贯是浙江省天台县。天台县因天台山而得名,天台山虽然不如泰山、华山、黄山那样雄奇高峻,但在中华山川中也颇负盛名。天台的山水,也养育了许多才子。

吕留良一案发生时,齐周华当时是天台县诸生。学政要求每位生员都要就这个案子的处理表态,并且签字具结。如有不同意见,可以"独抒己见"。齐周华开始时也和大家一起签字具结,没有对皇上以"大逆"治吕留良罪表示异议。但是,齐周华是一个不愿随声附和、有独立见解的人,从骨子里说,他对吕留良的思想有同感,而皇上对于这位已经死了将近百年的儒士判以"大逆"之罪深怀不平,尤其是对吕留良的子孙大开杀戒尤为不满。他回到家里,对于自己方才与大家一起具结感到不安和惭愧,当天晚上,他又写了一份《独抒己见奏稿》,为吕留良说话,大意是:我反复细读了皇上的圣谕,您不是说,完全出于允许别人有过失、也愿意改正过失的宽仁之心,赦免了曾静的罪行,这确实是十分仁慈的。但是,既然能宽宥活的曾静,为什么不能赦免死了的吕留良呢?为什么一定要对他掘坟戮尸,还要杀掉他的子孙后代呢?难道吕留良的几本书就能断送我们大清王朝的江山吗?这篇《独抒己见奏稿》写好之后,齐周华才安然入睡了。

第二天,齐周华把《独抒己见奏稿》交到学政衙门。学政帅念祖有事外出,由训导王元洲接办此事。王元洲与齐周华本来是相熟的,他让齐周华先坐下,接过《独抒己见奏稿》,仔细看了两遍。一读之下,他

的手里竟像捧了火炭一样,脸色吓得苍白。王元洲虽是一个学官,但也深谙官场的险恶。眼下这份《独抒己见奏稿》,搞不好就会惹下大祸。

皇上让人们"独抒己见",无非是做做样子,搞不好还是"引蛇出洞",明眼人谁肯触这个霉头?明知这是个圈套,是个陷阱,一般人是不会轻易上当的。"独抒己见"的词句多么动听,表现出皇帝该是何等开明,乍看起来,甚至带点"民主"的色彩。但是,谁要真的"独抒己见",恐怕就再没有好日子可过了。

王元洲深知其中之险,他想拒绝受理这份《奏稿》,但是,皇上又有圣谕: "其有独抒己见者令自行具呈,学臣为之转奏,不得阻挠隐匿。"万一上面怪罪下来,自己可吃罪不起。但要如实转奏,也非惹出麻烦不可。齐周华犯了龙麟,第一个受株连的,不就是我吗?

王元洲头脑里紧张地转动着,手心里出了许多汗,几乎把《奏稿》 弄湿了。经过快速反应之后,王元洲已有了主意,他决定说服齐周华自 己收回这篇惹祸的东西:

- "齐周华,我看你还是自己收回去吧,你真的活腻味了吗?"
- "王大人,我不明白你的意思!皇上让大家独抒己见,我写这份奏稿,究竟有何违碍?"
 - "话是那么说,真要如此做了,那可就麻烦了。"
 - "我不在乎!皇上既然要我们独抒己见,我就要说真话。"
- "说真话的,有几个不吃大亏?这年头儿,说假话的,才能升官发财。齐周华,这不是意气用事的时候!"
- "我不管那套,反正皇上有旨,让我们独抒己见,那我就要说真话!"
 - "我的老兄,你就不想想你的身家性命?"
 - 齐周华来了犟劲,满脸通红,脖子上青筋暴跳:
 - "士可杀而不可辱! 违心地说假话, 岂不是最大的耻辱吗?"
 - 王元洲心里上火: "无论怎么说,一句话,你还是收回为好!"
 - 齐周华情绪很激动: "不行!绝对不行!你让我干什么都行,就是

《独抒己见奏稿》坚决不收!"

王元洲拿他没有办法,但也不敢收转此稿。

齐周华在学政这里碰了钉子,却更增强了把《独抒己见奏稿》送上去的决心。于是,他自己跑到京师,把《奏稿》送到刑部。刑部不但不予受理,反而把他当成犯人扣押起来,后又派人把他押送回到省城杭州,交给巡抚和学政严办。

浙江巡抚程元章和学政帅念祖,对齐周华上《奏稿》这件事感到非常棘手。棘手的原因和王元洲是一样的。皇上的圣旨让大家独抒己见,学政不许阻挠隐匿;而这种奏稿呈上去,明显是违迕皇上对吕留良案的意旨的,如果替他转呈,搞不好连自己的身家性命也搭进去;如果不为转呈,那也是抗旨不遵,皇上怪罪下来,也是"吃不了兜着走"。于是,对齐周华的这件事,两位大员商议了好几次,最后有了妙计:先"劝"后"审"。劝,是劝其自动撤回《奏稿》,能做到这种效果是最好不过的。但他们也知道这样做,没什么大希望,因为齐周华如果能一劝就收回去,那就不至于辗转至此了。他们准备的下一着棋是"审"。不审他"独抒己见",而要抓住他其他"违碍"言论,严加审问,重重惩办。皇上万一责怪下来,我们也可以应付,是办他别的罪,与《奏稿》无涉。

策划已定,开始处理此案。不出所料,"劝"不仅毫无效果,反而惹来齐周华一顿训斥羞辱,说他们堵塞言路,抗旨不遵。搞得巡抚和学政面面相觑,脸上红一阵白一阵。

于是,两位大人恼羞成怒,决心好好收拾一下这个狂生。他们把齐 周华打入大牢,不闻不问,而且暗中指使典狱官折磨虐待他。不管齐周 华在狱里如何大喊大叫,就是不予理睬。齐周华不屈不挠,经常在狱中 大闹,嚷着让皇上知道自己的见解。

其实, 齐周华未免太书生气了。皇上哪里是真心听取不同意见, 不过是逼迫天下士人附和他的意旨。"独抒己见", 看起来煞有介事, 实际上暗藏杀机。

齐周华太认真,这等于和皇上过不去。

齐周华太狂傲,这等于自取其咎!

在封建专制下,是不许你有任何个性的。也不许人讲真话。

雍正十三年(1735年)八月,皇上驾崩,乾隆皇帝即位。照例要大赦天下,齐周华被不明不白地押了好几年,这回总算解脱了牢狱之灾。

齐周华回到家里,调养了一阵身体,觉得身体已经恢复了。尽管他已是不惑之年,但仍然不改他那种狂放不羁、独立不倚的个性。他看透了官场的龌龊与虚伪,对于读书做官这条道路已经彻底鄙弃了。

于是,他开始了漫游。走遍了许多名山大川,饱吸自然之灵秀,挥 笔写下许多诗文。

后来,他主要是隐居在武当山中,住在华阳岩里修身养性,同时也著书立说。在此期间,他还入了道籍,成了一名道士。

在武当山这若干年中,齐周华边漫游山川,边操觚弄翰,竟然写出了15本著作,书名如次:《名山庄初集》、《名山庄二集》、《半山学步》、《诸公赠言》、《华阳子诗稿》、《太平话》、《初学集》、《需郊录》、《老妪解》、《天台山志补遗》、《乐行草》、《惭稿》、《黔行赋》、《补增志稿》、《课读日知》等。

齐周华把后半生的心血、后半生的信念、后半生的情志,都贯注在这些书稿之中。在荧荧灯火之下,他常常抚摩着这些书稿,如同一个慈母抚摩着自己的乳儿,心中充满了爱恋与欣赏,眼里放出异样的光彩。科举、当官,这条路,他早就绝望了,也根本提不起兴趣;但他想使自己成为千古不朽的名贤,那就只有托之于翰墨。他时时念起魏文帝曹丕的名言:

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究。是以古之作者,寄身于翰墨,见意于篇籍,不假良史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声名自传于后。

齐周华现在唯一的心愿,唯一的企盼,便是身后留名。他沿着山路 行走,策着杖藜,山风吹来,乌啼猿啸,使他一阵阵怅然。停下来在岩 下潭水中自照,看到如镜的水面上映出自己的头上已爬满了华发,风霜 剥蚀,额上皱纹如刀刻一般,只好无奈地叹息再三。

他的著作,只能是"藏之名山,传之其人"了。他又何尝不想把这些书刊印出来,遍传天下,也不枉他半生心血。

他离开家已经二十年了。二十年,世事沧桑,他有妻子儿女,上面

还有百岁高龄的祖母,齐周华虽然出了家,但他真的能够"心如枯井"吗!漫漫长夜之中,山风呼啸,树海夜吼,时而传来一两声野兽的怪叫,不能不使人感到毛骨悚然。孤身一人,形影相吊的齐周华,躺在道观的木榻上觉得有些冷,他难以入睡,于是,他不能不思恋起家庭的温馨来。如果是在家里,孙子会爬上他的膝盖,玩弄他的胡须的,想象着这幅天伦图,他的眼角不禁爬出了两行清泪……

他又想到了自己的老祖母。他离家的时候,祖母已是80高龄了。虽然满头白发,背有些微驼,耳朵很聋,但一点也不糊涂。老人家对齐周华最为疼爱,他小时候总能从祖母那里得到一些好吃的东西——那是专门给他留的。他离家漫游,是背着祖母走的,没敢告诉她老人家。一晃快20年了,不知她老人家是否还健在?齐周华现在已是花甲之年了,越老越添了思亲之情。他以为自己入了道教,心里就会更加远离尘缘,谁知这两年随着年龄的增长,尘世的亲情,却一次又一次地袭上心头……

恰在这时,齐周华的长子齐式昕找到了武当山上,他是受太祖母的指派,来接父亲回乡团聚的。父子相见,免不了一番激动。离家的时候,儿子才20岁,现在也是满脸风霜的中年人了。儿子告诉他,老祖母太想他了,现在已经整整百岁,说不上哪天便会离开人世,现在唯一的心愿就是见上齐周华一面。所以,才让长重孙齐式昕跑了这么远的路来找他。

齐周华一听,老泪顺着面部的皱褶流了下来,他还能说什么呢?再者,他已经完成的这15部书稿,也要想办法刊印出来。于是,他便随儿子一起下了武当山。

阔别二十载,回到家乡,与亲人团聚,尤其是见到百岁高龄的老祖母,祖孙二人的激动就不必细言了。

齐周华在家里住了下来,亲人团聚之后,他的最大心愿就是刊刻自己的这十多部书稿。他先去找在家病休的堂弟齐周南写了一篇序文,这样,便使齐周南日后也受到了株连。

齐周南是齐周华的亲堂弟,小齐周华6岁。在天台县,这两个人都是才华出众、名闻遐迩的才子,被人称为"天台二齐"。但是,因为个性不同,所选择的道路各异,兄弟俩的否泰荣辱却有霄壤之别。

齐周南天生聪颖,有"神童"之称,年纪很小便中了秀才,后来又

通过"拔贡",被直接推荐到全国最高学府——国子监去深造,乾隆元年(1736年),齐周南又中了博学鸿词科,被钦定为二第八名。齐周南真是红运当头,前程无量,深受乾隆帝的赏识,当过翰林院庶吉士,《大清一统志》撰修官,内阁学士,会试同考官……不到十几年的光景,他已经爬到了礼部侍郎的高位。

齐周南官场得意,飞黄腾达,却不曾想发生了意外的灾难——从马上摔下来,受了重伤。乾隆十四年(1749年),齐周南拜为礼部侍郎,不久又受到皇帝的特殊任命,负责勘定《通礼》的重要工作。四月下旬的一天,春暖花开,莺歌燕舞,乾隆帝心情很好,命齐周南随他去游圆明园。齐周南受宠若惊,欣喜万分,他当然懂得这是皇帝对他的格外恩遇,在他的前面,正展开更加辉煌的前程。他随同皇上在园中尽情地游了半天,皇上不时地向他问这问那,偶尔还开一两句玩笑,齐周南毕恭毕敬地回答着,心里分外激动。到了下午时分,齐周南忽然想起晚上要到上书房值班,于是,便向皇上告辞,拜别皇上往城里赶。齐周南心情振奋,催马飞奔。谁知突然灾难降临。到澄怀园门前时,马突然惊了,前蹄直立起来。齐周南正在神驰遐想,根本没料到这一招,他被掀下马来,头正好碰在一块石头上,内外一起受伤,鲜血不止,几乎把命搭上。

皇上得闻齐周南受伤,十分重视,特派御医为他治脑。精心治疗了 三个多月,齐周南总算脱离了危险,但要彻底康复,恐怕需要很长一个 过程。

如花似锦的前程,忽然遭到如此沉重的打击,使齐周南难以承受,竟至有些万念俱灰。目前的身体状况已难以继续适应朝廷里的工作,当然不好再赖在职位上不肯退下来。于是,他向皇上请了长假,回天台老家去养病。皇上深表遗憾,并劝他安心静养,早日康复,再回朝中供职。并请他放心,病好之后,一定会重用他的。齐周南感激涕零而又有些恋恋不舍,最后终于回到了天台老家。

齐周华得知在朝中任高官的堂弟齐周南也在天台家中,便想请他为自己的书来作序。这一对儿堂兄弟都极有文名,可以说是天台的骄傲,只是这么多年来,异路升沉,一个在朝廷中步步高升,一个饱经人生苦难,两人的距离势如霄壤。现在,不约而同地都回到了天台老家,自然在感情上也就近了许多。找齐周南作序,应该说是再合适不过的了。齐

周南文名卓著,而且,在朝中地位显赫,又与齐周华是堂兄弟。所以,齐周华来拜访堂弟齐周南。

契阔多年,兄弟二人免不了一叙别后之情。都是感慨万千,但齐周南更多的是对昔日荣宠的忆恋;齐周华却更多的是对世路的不平。回首人生来路,一个是阳光鲜花,一个是荆棘遍地,感受自然大不相同。

叙过别情之后,齐周华说明了来意,要请齐周南为他的《天台山游记》作序。齐周南对此颇为踌躇。齐周华早年入狱的原因,他是清楚的。这个堂兄不同于一般文人,当时的那份《独抒己见奏稿》也是轰动一时的。他敢于忤逆雍正帝的意旨,为吕留良鸣冤叫屈,而且振振有词,锋芒犀利,虽然很多文士心中感到畅快,但也为他捏了一把汗。齐周南当时听说此事,一方面暗自佩服堂兄,另一方面却也觉得他性情乖张,固执己见。齐周南是在官场混过多年的人,深知政坛风云的险恶。而且,从康熙时代以来的几次文字大狱历历在目,使人们在文字上多有禁忌,如履薄冰,不敢不慎之又慎。尤其是这位堂兄,从少年时起就爱"独抒己见",不顾忌讳,做事不计后果。齐周南对堂兄的请求沉吟了半晌。如果拒绝他的请求吧,未免不近人情;如果贸然应允吧,又怕有什么差池。于是,他便决定把书稿留下来好好读一下再说,如果没有什么"违碍"之处,写一篇序也是无妨的。

齐周华告辞之后,齐周南把《天台山游记》大致翻阅一遍,觉得都 是山水游兴,无涉时政,放下心来,援笔为此书作了一篇序文。

齐周华晚年回到家乡,最大的心思便是把自己的这十几本著作刊刻出来。家中生计拮据,勉强维持,但是齐周华却是没有这份为家计操持的责任感的,也缺乏这方面的能力。他自小读书,后又因事入狱,出狱后漂沦多年,又在武当山当了道士,因而,理财管家的观念在他这里几乎等于零,加上他性格孤僻,我行我素,在家里时间长了,家里人又都厌倦了,齐周华一门心思想刻书印书,这是他的兴奋点。

为了刻书,他多方托人,找到了一个很好的刻字匠周景文,此人技艺高超,刻字速度又快,要价并不高。齐周华看了此人刻出的书版,甚是满意。于是,把书稿变成一本本油墨散香的书的愿望就更为强烈了。他似乎看到了自己的书,在各个书店里出售,文人学士们争相购买,争相收藏,交口称赞。他暗中笑了,笑过之后又不免十分悲哀,出书要钱,要很多的钱。家里本来就不宽裕,这么多钱从何而出?

东挪西凑,凑够了三本书的钱,于是,便先把《名山庄初集》、《诸公赠言》和《半山学步》刊刻出来。其他的书只好暂时搁之一旁,但他岂能就此甘心罢手?

齐周华是个"一条儿道跑到黑"的人,加上多年只身漂沦,缺少对家庭的义务感,而且老来越加固执。他打好了主意,向妻子提出变卖家产来凑钱刻书。妻子当然无法同意:"卖了这些家当,一家人何以为生?难道叫一家老小都沿街乞讨吗!"妻子的话当然在理,但是,齐周华听不进去,他觉得妻子俗不可耐,于是,和妻子大吵了一架。妻子气得又哭又闹,指责他:"这么多年,你'死'到哪里去了?你管过这个家吗?我们辛辛苦苦熬到现在,把你接回家来,你却败坏这个家!好,好!你把家产都卖了,把我们母子也都卖了吧!免得和你一起活受罪。"儿女们也都说他太自私,大家都躲开他,不愿意看他那张暴躁的脸。齐周华对这个家庭也觉得难以忍受,于是,再次离家出走,自己跑到离县城几十里远的荒僻之处住了下来。

齐周华虽然一气之下离开了家,但是,出书的强烈愿望却一刻也不能释然。到哪里去弄钱?他反复思索着这件事,但却没有着落,没有门路。

一天,他翻看书稿,看到齐周南写的序文,想到一个办法,就是向 齐周南去求借。齐周南本来就有很厚的家底,又在朝中为官多年,广置 田产,据说还放了许多高利贷来吃利息。这几年皇上对他赏赐的钱财也 是个不小的数目。他借出这点钱,不过是九牛一毛,却可以成全我齐周 华的大事了。但不知道,这个堂弟肯不肯借给我?不管怎么样,找他去 试试看。齐周华打定主意,去求堂弟齐周南帮忙。

齐周南对于齐周华的行止、他家里的纷争,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堂兄想要出书的事,他当然知道。齐周华与家里人闹翻的起因,就是为了筹措出书的银子。但是,富有官场经验的齐周南,对于堂兄这件事是想躲得远远的,他给齐周华写完序言就有些后悔了。《天台山游记》固然没有什么"违碍",而他另外那些书呢?谁能保证他没有一点"悖逆"文字?他前些年坐大牢不就是因文字而惹祸吗?而且,不听劝阻,一意孤行,一条道跑到黑,不见棺材不落泪。万一他的书里有什么"违法"之处,岂不是要牵连到自己吗?

再者说, 齐周南的身体业已养好, 虽然年岁不算小了, 但仍有精

力。回家前皇上有话:将来身体好了可以官复原职。他正在各方面活动,为重返京师、再站朝班而努力。在这个时候,须格外小心,万一有谁从背后捅一刀子,那可就"永无出头之日"了。想到此处,他越发害怕。即便是没有什么更多的文字瓜葛,单凭堂兄弟这一条,万一齐周华犯了事,自己也难保不掉脑袋。他觉得有些毛骨悚然。

该怎么办?思来想去,他决定与齐周华断绝一切往来关系,防患于未然。他特意请人做了一块很高很大的木牌,上书:"僧道不许滥入齐府"八个大字。其实,这是让更多的人都知道,他和当过道士的堂兄之间已经断绝了一切交往。

齐周华满怀着希望来找他的堂弟。上次请堂弟作序,堂弟还是很给面子的。"看来他对我刻书的事,还是理解、支持的。只要他肯借钱给我,出书的事情就有了保障。"齐周华一边走、一边想,不知不觉已经来到了齐周南的门楼之前,那是什么东西?已是古稀老人的齐周华看到朱漆大门的左边不伦不类地竖了一块牌子,他感到好生奇怪,于是,他揉了揉花了的眼睛仔细地看,他看清了,是"僧道不许滥入齐府"八个大字。这是什么意思?齐周华愣了片刻,他明白了,原来这不是给我看的么?这个齐周南,明摆着是要把我这个武当山道士拒之门外。齐周华觉得太突然了,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于是,再定睛观瞧,的确还是那八个大字,怪模怪样地看着齐周华,似乎是在嘲笑,在轻蔑,在挖苦,齐周华怒火上涌,恨不得砸开那两扇朱漆大门。他冲上台阶,发疯似地抡起两只青筋暴跳的瘦拳头,擂着齐府的大门。一会儿,看门的老者,他把门拉开一道缝,露出一个头来,他认识齐周华,所以态度很和气。他低声说:"老哥,你快走吧!我家老爷身体不好,吩咐一律谢客!"

齐周华怒火万丈,他大声嚷道:"你去告诉齐周南,他无情,我也无义。他当他的高官,我当我的'僧道',从此以后一刀两断!我再也不想见到他了!"说完,转身就走,跌跌撞撞跑回自己的住处。

齐周华思前想后,越想越憋气。连自己的妻子也和自己翻了脸,连自己的兄弟也怕自己连累他。这个世界何等冷漠,何等虚伪!什么仁义道德,什么忠孝仁爱,统统扯他妈蛋。这七十年的一生,除了坐牢就是在岩穴之间,到老了还受这份儿气。他实在难以忍受,他要报复,要和这个世界一起毁灭才痛快淋漓。于是,他决定了报复——报复自己的堂弟,报复自己的妻子,报复一切!

浙江巡抚熊学鹏,接到一封很奇特的告状信,告状人就是齐周华。 告状内容是告他的堂弟齐周南, 信上列举齐周南十大罪状(内容不得而 知)还告自己的妻子"老而奇淫",等等。熊学鹏手里掂量着这封告状 信,心里打开了主意。告状人齐周华的情况,他是知道的。因为吕留良 案"独抒己见",被关进牢里,这是一个狂悖乖张之人。而齐周南虽然 隐居家中,但据传言,近期可能被皇上召回朝廷,委以重任。熊学鹏与 齐周南之间本来就有成见,彼此都无好感。据说齐周南还在皇上面前贬 低过他熊学鹏,说他"言过其实,不可大用",因此,熊学鹏对他早就 耿耿于怀。若干年前,齐周南头负重伤,归养于家,熊学鹏心中骂了一 百二十个"活该"!后来,熊学鹏恰好调任浙江巡抚,正管着天台地 面。齐周南不买他的账, 熊学鹏对这位原侍郎也从来不理不睬, 似乎没 有这么个人。而近来传闻齐周南将要东山再起, 皇上可能还要对他委以 重任,熊学鹏对此心里老大不舒服。这次齐周华状告自己的堂弟,熊学 鹏觉得可以利用这样一个机会, 搞掉齐周南。然而, 齐周华告他的"十 大罪状"其实都难以构成足够打倒齐周南的"拳头",倒是齐周华本 身,有严重的问题。他是吕留良的余党,一贯乖张狂悖,在他的书中找 出"违碍"文字来,简直易如反掌,只要搞倒了齐周华,作为他的亲堂 弟,自然逃不脱受株连。

主意已定,熊学鹏马上开始行动。熊学鹏亲自带人到齐周华的住处,也就是天台县城西面二十余里的住所去搜查。这个地方只有三间楼屋,四无邻居。熊学鹏从齐周华的住所中搜检出他的那十二本未刊书稿。于是,对书稿进行审查,发现书稿还有《独抒己见奏稿》、《狱中祭吕留良文》等文章,对吕留良倍加推崇,喊冤叫屈。熊学鹏找到了"罪证",马上审讯齐周华,齐周华对这些自然供认不讳。熊学鹏又发现了齐周南为齐周华写的序文,这就更增加了有利的证据,他立即传讯齐周南。齐周南说:"齐周华是我堂兄,从前我见过他的《天台山游记》一篇,还有数篇时文,他要刊刻,我阻止他,他便恨我。告我的话,纯系凭空捏造。"熊学鹏让他先回去,听候处理。

熊学鹏觉得时机已经成熟,提笔伏案,给乾隆皇帝写了一封密折,详细汇报了齐周华告状的情况,并且指摘齐周华书中的"狂悖不法"之言,要求严办齐周华。熊学鹏在密折中说:"吕留良罪大恶极,为天下臣民所共愤,而齐周华竟然为逆犯请求释放其子孙。世宗(雍正)皇帝宽仁如天,不即诛戮,仅令监禁;又蒙圣上格外开恩,加以释放。该犯

应该感激悔悟,痛洗前非。但是,齐犯仍然怙罪不悛,又将其《奏稿》与其余杂作刊刻。尤其是《狱中祭吕留良文》一篇,对于逆贼吕留良极力推崇,比之伯夷、叔齐、孟子这样一些大贤,企图煽惑人心,这是存心党逆,牢不可破。他又自称为'独孤损'、'跛仙'、'忍辱居士'、'含元子'、'尚古先生'、'华阳山人'、'岳六子'、'惨懂道士'等等诡异名字,又私拟奏疏进行刊刻,查阅其已刻未刻之书,牢骚狂悖之言连篇累牍,不一而足。对于庙讳御名公然不避。臣以为,按大逆律处理,齐周华应该凌迟处死。他的兄弟妻子虽被该犯视若敌人,久已屏逐,但按刑律应为缘坐之人,不便因此宽贷。……齐周南虽然在齐周华犯事之后不与往来,但他为其《天台山游记》作过序跋,现有书稿为证。齐周南为齐周华的堂兄弟,他身为大臣,既知该犯素行狂妄,却不行稽查劝阻,任其刊刻悖谬书籍。臣据实参奏,恭候谕旨。"写好这封密折,熊学鹏立刻封好,派专使飞驰入京……

乾隆帝览罢此折,不禁勃然动怒,对于齐周华这样的狂逆之徒定要 严惩。这也是对以思想言论谋逆的人进行一次警告。于是,他决定以最 严酷的死刑来处置齐周华,并宣谕齐周南"来京候旨"。

乾隆帝的批复下达了: "齐周华凌迟处死,其子齐式昕、齐式文、 其孙齐传绕、齐传荣,从宽改为斩监候,秋后处决。"

对于齐周南,皇上有旨:"齐周南曾为侍郎,乃于堂兄齐周华逆案 为之隐讳,不即参奏,实难辞咎。念其曾为大员,所有问拟杖流之处着 加恩免。"

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二月三日,齐周华在杭州被凌迟处死。一个70岁的老知识分子,因为"狂悖文字",被统治者千刀万剐了!

这就是"独抒己见"留下的后患!

在封建专制制度下,岂能容得"独抒己见"?一个死了将近百年的吕留良尚且被开棺戮尸,无辜的子孙们惨遭屠刀;那么,活着的齐周华还会有更好的终局吗?

齐周华的悲剧,始于"独抒己见"……

"坚磨生"的血光之灾

乾隆一朝,号称"盛世",然文字狱迭兴,因诗文而获罪、而掉头的士大夫络绎不绝。据有关著述统计,乾隆时期的文字狱多达130余起,比起清初几朝,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这里叙说的《坚磨生诗钞》案,乃是颇有代表性意义的一例。

乾隆帝喜欢吟诗,很有些文学造诣,他对文人学士们的诗集也就很感兴趣。但他作为一个万乘之主,具有无上的威权,绝对不允许诗人们的创作中有丝毫的"悖逆",他乾隆爷眼中容不得沙子。

眼前这部《坚磨生诗钞》,早就使乾隆帝耿耿于怀了。在皇上眼里,这部诗集中多有悖逆、诋讪、怨望之句,简直是大逆不道。诗集的作者也是大清国的大臣,他叫胡中藻,是江西新建人,乾隆元年(1736年)中了进士,由翰林官擢升为内阁学士,又曾在陕西、广西两省任过学政,乾隆十八年前后回乡丁父忧。胡中藻是满洲大学士鄂尔泰的得意门生,一向依附于鄂尔泰。在雍正朝,鄂尔泰可是最受皇帝眷顾的大臣,权势甚大。雍正帝曾在密折朱批中对鄂尔泰说过"朕今日实以卿为第一也"的话,此后不久,鄂尔泰又实授云贵总督,加兵部尚书,从此更是扶摇直上,系雍正朝第一宠臣。鄂尔泰与雍正的另一宠臣,被雍正帝戏称为"朕之股肱"的张廷玉素来不睦,两位宠臣各植党羽,彼此门户之见颇深。胡中藻出于鄂尔泰门下,诗中自称"记出西林第一门"("西林"乃是鄂尔泰姓氏"西林觉罗"的简称),乾隆看了,十分反感。对于臣下的朋比党羽,彼此攀援,乾隆是深怀戒心的。鄂尔泰卒于乾隆十年(1745年),此后胡中藻失去了政治靠山,前程难望显达,于是,便不免牢骚满腹,字里行间,颇有狂怪之气。

乾隆皱起眉头,心中一阵阵不快涌了上来。不说别的,就看这书名,简直就是十足的悖逆。什么叫"坚磨生"? 朕岂能不知!《论语•阳货》中有"不曰坚乎?磨而不磷"的句子,意思是最坚固的东西,磨也磨不薄。你胡中藻自名为"坚磨生",还不是对盛朝抗愤不平吗!

这样一看,乾隆眼里的《坚磨生诗钞》,竟有那么多诽谤本朝之语,是可忍孰不可忍!

"一把心肠论浊清",加"浊"字于我堂堂大清国号之上,是何肺腑?

"一世无日月"、"又降一世夏秋冬",更为恶毒!三代以下,享国之久,莫过于汉、唐、宋、明这几个朝代了,比起我大清朝,却远不可及。本朝自从定鼎以来,国泰民安,盛况无前,必将国祚长久,万世相传。你胡中藻竟说"一世无日月",这不是骂我朝黑暗透顶吗?"又降一世",难道还想要改朝换代吗?

"与一世争在丑夷"、"相见请看都盎背,谁知生色属裘人"、"南斗送我南,北斗送我北。南北斗中间,不能一忝阔"、"虽然北风好,难用可如何"、"独云揭北斗,怒窍生南风",等等,这些词语难道不是挑拨南人、北人的关系吗?诗中那些什么"蛮"、"夷"、"裘人"的字眼,岂不是在谩骂我们满洲人为夷狄吗,着实可恨!

既然发现了这么多的"悖逆"之词,乾隆爷岂肯罢手。这些年来, 文网较松,士大夫们有些得意忘形,舞文弄墨,摇唇鼓舌,私下里一定 有不少诽谤的言语。看来,又得开杀戒了!

乾隆的神经兴奋起来,于是,躺在龙榻上再次翻阅《坚磨生诗钞》。有了这样的"定向思维",他的嗅觉分外灵敏,果真是"战果赫赫"。又找到了许多"谤及朕躬",对他乾隆爷大不敬的诗句,你看:《吾溪照景石》中用"穆王车驾走不停"、"武皇为失倾城色"两个典故,这不是讽刺朕南巡吗!"老佛如今无病病,朝门闻说不开开",这不是诬蔑朕装病不朝吗!《进呈南巡诗》中"三才生后生今日",这怪诞之句细一琢磨,岂非语含讥骂!天、地、人为三才,生于三才之后,那又是何物!这种恶毒之语,实在是可杀不可留。诗中又云:"亦天之子亦莱衣",连用两个"亦"字,悖慢之极。"一川水已快南巡,周王舁彼因时迈",这是用周昭王南狩溺死之事咒谤朕南巡,《颂蠲免》诗中又说:"哪是偏灾今降雨,况如平日佛燃灯。"这不是讽刺朕赈灾不力吗!朕一闻灾歉,立刻加以赈恤,凭什么说难于佛灯呢?还有,吊孝贤皇后的丧诗中写:"其夫我父属,妻皆母道之。女君君一体,焉得漠然为",用"夫"、"妻"这样的俗劣字眼称说帝后,真是狂妄悖谬已极!

乾隆想到这里,果真是气得咬牙切齿:这个胡中藻,丧心病狂以至

于此,天地间岂能容他!

再往下看,诗中述及胡中藻出为广西学政时乾隆对他的训诫,有"下眼训平夷"的句子。这个"下眼"倒没有什么典据,说成是"垂照"亦可,理解为"识力卑下"亦可,这不是巧用双关语来骂朕吗?

这还不算,《诗钞》中还有许多怒怅之语,什么"得免吾冠是出头"、"若能自主张,除是脱缰锁"、"天方省事应闲我",什么"直道恐难行","世事于今怕捉风"等等,都是满肚皮怨气,一股脑的怪话,说来说去,还不是对朕朝政宣泄不满吗?

不仅如此,这个胡中藻身为学政,为举子乡试所出试题也是悖谬不伦。乾隆的记性真是不错,他居然记得胡中藻出过的几个试题。《易经》题:"乾三爻不象龙";《论语》题:"鸟兽不可与同群";《孟子》题:"狗彘食人食",《尚书》题:"牝鸡无晨"。现在想来,这些离奇古怪的东西,恐怕也都有所指吧!

这个该杀的胡中藻,朕为什么不早些处置了他,以警天下士风之效 尤呢?

乾隆闭上眼睛,养了一会儿神,心中也在盘算:从自己登基以后, 先是斩了皇考宽免的曾静、张熙,而后嘉纳了监察御史曹一士请宽妖 言,禁诬告的上疏,多年间未兴文字狱了。乾隆十六年(1751年)处置 了王肇基献诗案、伪孙嘉淦疏稿案,士林又有些紧张。自己也不愿意在 士大夫中留下朱元璋式的坏印象。诸臣的和韵以及进呈的诗册何止千 万,其中字句之间偶尔有不知检点者,一般都置而不论了。可是,这 个"坚磨生"着实可恶,毁谤大清朝、讥讽皇上,这岂是可以饶恕的?

乾隆又禁不住叹了口气。他的意思是期待着臣下有眼明心细、忠君体国之人能出来参奏,但等了多时,却是枉然。这些家伙只会阿谀逢迎,说一些不咸不淡的套话,食君之禄,受君之恩,却不能为君分忧。无奈,只好自己出面来"起诉"这个以诗悖逆的"坚磨生"了。

三月十三日,在谒陵返京途中的韩村行宫,乾隆帝把大学士、九卿、翰林詹士、科道等重要臣僚召来,发表了长篇上谕,历数《坚磨生诗钞》中的几十条"罪状"。乾隆确实是怒气填膺了。他声气俱厉,吓得跪在地上的大臣们簌簌发抖。他亲自布置有关此案的进一步追查缉捕工作。命军机大臣谏谏把胡中藻提拿来京审讯。命将胡中藻的门生、为

其出资刊刻《诗钞》的张泰开革职交刑部,将鄂尔泰的侄子鄂昌也抓到京城。因鄂昌与胡中藻关系密切、彼此唱酬、互相标榜,——一定要把他和胡中藻一起严办。乾隆要通过此案的严肃处理来"申我国法,正尔嚣风",让那些骨子里不安分的人知道朕的厉害!

乾隆帝让他的鹰犬同时出动:命协力陕甘总督刘统勋将甘肃巡抚鄂昌捕解入京问罪,命广西巡抚卫哲治查明胡中藻在桂所作诗文;派乾清宫侍卫哈清阿等人到江西提解胡中藻到京。而最主要的一路,乃是命新任江西巡抚胡宝瑔捉拿胡中藻家属到省城待审,继续追查有关"罪证",查抄胡家的所有家产。一时间,撒下天罗地网,又一场文字狱的血渍即将浸透乾隆盛世的史册!

巡抚衙门正在办理交接手续。江西巡抚范时绶接到圣谕,命他卸任来京陛见,又命胡宝瑔接替他为江西巡抚。范时绶接受皇命,心中倒着实感激皇上的"龙恩",不禁大大地松了一口气。一年多之前,他在任署理湖南巡抚时,办理刘震字《佐理万世治平新策》案有功,升迁为江西巡抚。他因处理"文字狱"而得福,又焉知不因"文字狱"而得祸?刘案的处理过程,使他深知乾隆帝对文字狱的重视,盯得甚紧,不断过问,稍有不利,自己的前程就完了。前几天他刚接手胡中藻的案子,真有"如履薄冰"之感。在官场上历练多年的范时绶,耳闻目睹许多大官都栽到这"文字狱"上,他又岂能不慎之又慎?恰在此时,圣谕下达,使自己离开这是非之地,岂不是天赐佳音!他把胡中藻案和属内各处应办而未完的案子开了个清单,附上卷宗,急急忙忙交代给新任巡抚胡宝瑔,便由陆路赴京陛见去了。

胡宝瑔心情则不同,这次调迁江西巡抚,是与胡中藻一案有直接联系的,胡宝瑔尚未到任,乾隆帝已下达圣谕给他,命其对此案"严行办理",这不正说明皇上对我的信任吗。皇上对胡案如此重视,三令五申,又让自己在此时接替范时绶,从某种意义而言,自己就是专办此案的钦差,哪敢不尽心竭力、倾其所能以报皇上呢?

对胡中藻这个案子决不能手软,干得好,自己能青云直上;干得不力,自己的前程就会毁于一旦。皇上对范时绶已经明显不满了,就是因为此案先曾告到江西巡抚衙门,范时绶没有及时向皇上参奏。这次办案,宁失之于严,勿失之于宽,要让皇上看看我的干才!

胡宝瑔紧急行动。刚刚到任,风尘未洗,便派人搜查胡府,把其家

属统统抓到南昌,严加刑讯,同时,把胡家翻了个底儿朝天。把所有的书稿、文字,统统搜查出来,清理上报。胡中藻家中有老母夏氏,年已八十,胡妻是原副都御史叶一栋之女,现在已经死了。家中还有一个14岁的女儿,一个3岁的孙子,胡中藻的弟弟胡中藩不与其兄同居一处,但其府第与胡中藻家相距不远。胡宝瑔未到任时,江西巡抚衙门的官员并未查抄胡中藩家。胡宝瑔马上派员率兵搜查抄家,没有发现什么悖逆文字。胡宝瑔并不甘心,对胡中藩用尽酷刑,又再度派人抄家,结果翻出胡中藻放在其弟家中的田债账簿、私传首饰等物。

首战告捷,胡宝瑔颇为兴奋,他在书房里来回踱步,考虑着给皇上立刻写一封奏折,汇报案子的追查进展情况。对了,要好好参劾一下前任江西按察使范廷楷,告他一个包庇之罪。于是,胡宝瑔展开纸墨,给皇上写了一封长长的奏折,把自己到任以后雷厉风行地查抄胡府的情况大加渲染,为自己表功。同时,又狠狠地给范廷楷参上一本,方显出自己的忠心耿耿而又精明能干。奏折里说:我到任之后,马上询查,看到胡家虽经搜查,但对家属仅予看守尚未监禁,家产也未作认真勘查登记,胡氏党羽也都逍遥法外,于是,便责问下属,为何如此胶柱鼓瑟,必待奉旨,岂不是使罪犯家属党羽有了可乘之机?下属回报云是按察使范廷楷经手办理。范廷楷则称未见圣旨,不敢擅专。臣以为范廷楷乃罢斥之员,更应奋勉卖力,戴罪立功,谁知他如此疏忽大意,玩忽职守。后经了解,范廷楷乃逆犯之'同年'(古称同榜中举为'同年',在士大夫圈里成为一种社会关系——笔者按),由此看来,这恐怕并非简单的疏漏,而是有意回护吧!"

乾隆并不欣赏胡宝瑔对于同僚的这种构陷,但对他到江西以后办理 胡案的果决还是满意的。他在密折上挥笔朱批:"所办甚是,知道 了。"

主子自有主子的聪明之处,无怪乎奴才们诚惶诚恐。乾隆帝的精细可是有名的。此刻,他发现了这样一个大问题:胡中藻的《坚磨生诗钞》所刻之诗至壬申年(乾隆十八年即1752年)为止。集中所作既然如此肆行讪谤,毫无忌惮,为什么壬申至今这三年多竟不见其作?按理推度,像胡中藻这样喜爱作诗之人,断然不会三年内毫无所作的,可是这些东西为何不见?搜查所得都是一般奏稿、信札。乾隆苦苦思索:是搜查未到?还是罪犯先有所觉巧为藏匿,还是业已销毁灭迹?必须彻底查清!于是,他又立刻下了一道谕旨,令胡宝瑔亲往胡家再行搜觅,毋令

遗漏;对其家属亲随再加严讯,务得实情,然后速行奏闻。倘若查办不力,胡中藻自己要是供出有藏匿销毁之情弊,一定拿你胡宝瑔是问!

这道圣谕一下,胡宝瑔吓出了一头冷汗:皇上想到的这个情况,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胡宝瑔后悔不迭。他只好再兴干戈,无论如何也得向皇上交出新的战果!

新一轮的搜查与株连, 又开始了。

乾隆以万乘之尊,亲自"起诉"胡中藻《坚磨生诗钞》案,其实还有一个政治目的,就是整肃朝中的朋党势力。朋党之争,古已有之。朝中大臣,朋比党羽,援引攀结,以门生故吏、同年同乡等各种关系各植势力,形成不同的政治力量,诸如唐朝的"牛李党争",宋朝的"新党"与"旧党"等都是。雍正朝的鄂尔泰、张廷玉这两个权势煊赫的大臣,也是各植党羽,彼此对立,形成朝中朋党。现在,虽然鄂、张已逝,但他们的朋党余势尚在,彼此倾轧,勾心斗角,于朝政不利,对皇帝的集权专制也有潜在干扰。乾隆亲查胡案,一是为了加强思想统治,使那些心怀怨抑、借题发挥的文人闻风丧胆;二是借此打击朋党势力,使臣下不敢妄自援结,以致灭顶之灾。在这个目的下,鄂昌、张泰开之辈当然免不了成为"釜中之鱼"了。

协力陕甘总督刘统勋,三月二日得到皇上的朱笔谕旨,命刘马上亲往鄂昌所在的甘肃巡抚署中把鄂昌与胡中藻的来往应酬诗文书信严行搜查,与别人往来字迹中有涉讥刺者一并搜查,封固后派专人专送乾隆帝那里;命对鄂昌兼管候旨。并申诫刘统勋一不得"稍存瞻徇",二不得"预露风声"。刘统勋得到皇帝的亲谕,感到事情重大,马上写了一封密折,表决心,献忠心,然后,三日便昼夜兼程,策马直奔兰州。三月十三日,刘统勋抵达兰州,他一刻也未休息,便径直到巡府衙门。当时鄂昌正在安西。刘统勋首先拘捕鄂昌之子鄂硕,然后在府署内严行搜查。把所有书籍及一切箱笼逐一检点。在鄂硕案头搜出诗稿一件,书札一封,又在鄂昌幕宾的空房内搜获禀帖一封。刘统勋把这些东西检查一遍,便决定提审鄂硕。鄂硕是个"正宗"的八旗子弟,平时耀武扬威,如今一看出了事,早吓得筛了糠,跪在地上,不断地给刘统勋磕头。刘统勋瞪起眼睛,大声喝问:"本官奉旨查办汝父与胡中藻平日素相勾结、结党营私的罪行,你快从实交代鄂昌平时的诗文信札有什么悖逆内容;倘说实话,可保你性命;但有隐瞒,定要诛杀你全家!"鄂硕交代

说: "我从去年十月初七到兰州,此时我父亲已去安西。他平日所作的诗文都不在衙中。我曾见过我父亲有诗四本,其中有一本还是我抄的,都被父亲带到安西去了。平日收到的书信之类,我都不敢拆阅,而是封好包妥派人送往安西,由父亲自己亲自拆阅处理。我到衙中并没见到旧日留存下来的书札。"刘统勋闻言,即指令安西参将武福、游击明华二人,让他们向鄂昌当面讨要其诗稿信札。不几天,乾隆圣旨又到,命火速将鄂昌逮捕解京。刘统勋于是命人马上将鄂昌逮捕归案,并派瓜洲营参将达兴阿沿途押送到阙下。

押走了鄂昌之后,刘统勋亲自到府署,将鄂昌的全部资财抄没封存,然后再将鄂府严加搜查。从鄂昌那里搜缴出日记和填词各一本,又据鄂硕的供词,从家人房内查出一个木匣。这可是个重要发现。木匣里装着妇女的花样,还有零星账本。再细细察看,突然发现里面夹着三小册诗还有另诗11页,一看,均是鄂昌的诗稿。于是,再审鄂昌的家人吉寿和其子鄂硕。鄂硕供称:"这一本《塞上吟》,是近日所作,我父亲叫人抄了,带到安西,而把原本扔在空房里了。"刘统勋又搜出了鄂昌幕宾钱日烜的一本杂记,其中有向鄂昌请托的内容,刘统勋把这些诗稿、杂记清理好,附了一份清单,并给乾隆上了一份详细的密折,派人飞送进京······

乾隆看了刘统勋的密折,不禁微微颔首。在办理胡中藻、鄂昌的案子中,刘统勋是令皇上满意的。密折中奏道:"去年臣到甘省与鄂昌共办军需及地方事务,见到他书辞闪烁,好为隐饰,认为他不过遇事多疑,识见鄙琐而已。现在审查他的信札文稿,觉得问题远为严重。如闻其弟鄂容安将有北路之命,遂有'奈何'之词,这分明是对陛下有怨望之心。"乾隆觉得刘统勋不仅办事得力,而且嗅觉也很敏锐。更给乾隆留下好感的是,刘统励敢于如实参奏史贻直、黄廷桂与鄂昌的联系,把史贻直纳贿的情况报告给皇上——鄂昌与史、黄的通信,露出他们内外勾结、营私舞弊的迹象。史贻直乃是当朝炙手可热的权贵,当过的高官有兵部尚书、户部尚书、吏部尚书、直隶总督,加太子太保衔,在乾隆朝是最有威势的了。他的门生故吏遍于朝野,一般的官员,无人敢开罪于他。这刘统勋敢参史贻直,足见其以忠君体国为念。乾隆感到意外,也感到高兴,提笔写下这样的朱批:"卿如此不瞻顾,何愁不永受朕恩? 勉之!"

张泰开是《坚磨生诗钞》案的另一个重要人物,因为正是他出资为

胡中藻刊刻了这部诗集,从某种意义上说,没有他张泰开,未必有这个案子。乾隆早就盯上了他。此案一经提出,皇上就命将张泰开革去礼部侍郎之职,逮捕归案,送交刑部。张泰开是胡中藻的门生,乾隆七年(1742年)中了进士,后来当了礼部侍郎。出资"赞助"老师印书,谁也不能说是恶事,但却触了霉头。乾隆的谕旨中说他是"重师门而罔顾大义",认定他是胡中藻一党。有人举报张泰开曾以《坚磨生诗钞》送给他的河北籍同年进士,乾隆颇为重视,一定要严加追查,他下达谕旨给直隶总督方观承,命他马上查清此案。

方观承得到谕旨,深感此事非同小可。胡中藻的案子已经沸反盈 天,朝野尽知,而直隶总督府近在京畿,焉能不知其中利害?这位方大 人并不想沾此案的光,最好能远离是非。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当到总 督,这官儿可不算小了,宦海风波的险恶使他时时谨慎。接到圣旨,他 立即行动,查阅档案,把与张泰开同年同籍的进士一个一个都查了出 来。然后一面追查,一面写奏折向皇上报告自己的安排布置。方总督火 速发出公文,让这10名河北籍"壬戌科"的进士所在地的地方官查明真 相,看他们是否得到过张泰开的赠书。

几天之内,各州县的地方官都将调查结果汇报上来,竟然没有一个人得到《坚磨生诗钞》的。原因是,张泰开与这些人虽系会试同榜,但仅仅是随众一见,并无日后的交游。而现在官位相差悬殊,就更无往来,因而没有谁得到此书。方大人为了稳妥保险,又将各地方官找来一一询问细情,直到没有任何疑点,方才罢手。于是,他便请几位职官一同署名,郑重给皇上写了一封奏折,报告调查结果。

胡宝瑔这里是"主战场"。乾隆帝提出的问题,胡巡抚还没有答卷,急得好似热锅上的蚂蚁。他在胡中藻、胡中藩家内外再三再四地搜查,真可以说是:"掘地三尺",连耗子洞都掘了一遍,也没有头绪。唯一可以指为悖逆的文字,乃是在书房废纸篓中找到的一张对联草稿。其中有"两仪自然偕老"、"十千岁永偕堂上我乾坤"等语,他觉得这就非常"狂纵肆逆"了。于是,马上便把它上报给乾隆。同时,胡宝瑔进一步加紧搜查,并且,再审胡中藩,以便找到胡中藻这三年的诗作。

胡宝瑔把这一"宝"压在了胡中藩身上。胡中藻这三年来的诗倘若一星半字也找不到,他胡宝瑔无法向皇上交代,对自己的前程大大不利。胡中藩一带上来,马上便"大刑侍候"。本已吃尽苦头的胡中藩,

这回更是体无完肤。胡中藩耐不住老虎凳、辣椒水,于是,又吐出来一条新线索:族侄胡论觉。

胡宝瑔立即派人把胡论觉逮来,同样是"大刑侍候"。胡论觉交代说,他曾在族叔胡中藻家中厅上拾到几张旧斗方,于是便押着他把这张斗方取来。仔细一看,是原任梧州太守陆纶、苍梧县令汪元进以及秀峰掌教申发祥等答和胡中藻的诗一共七张,并非刻本,分明是这三年之间所作。又有《得阿甥江城怀古诗三首》一张,也是未曾刊刻过的。

胡宝瑔眼睛为之一亮,大喜过望。他真想给胡论觉磕个头,心说:你可救了我的大驾了,有了这些收获,就可以给皇上一个很好的答复了。他又给乾隆帝上了一个密折,附上这些刚刚查获的罪证。

案子办到这份儿上,胡宝瑔信心大增。他觉得自己的确是个能臣,他还要好好露两手儿,给朝中大臣和皇帝老子看看,他胡宝瑔并非等闲之辈!他禀受乾隆的谕旨,拿问石城县知县李蕴芳,永宁县试用知县申发祥,因为此二人与胡中藻交契甚密,互相标榜,堂堂江西巡抚要整治一二知县岂不是易事!于是,便着手审讯李蕴芳和申发祥。

李蕴芳是胡中藻的门生,胡中藻平时以韩愈自居,李蕴芳时常与他诗文唱和。《坚磨生诗钞》自然是有的;申发祥也把胡中藻推为师门,多与唱和,而且在诗中也把胡中藻比为韩愈,自己不仅愿执弟子之礼,而且甘为奴仆。胡宝瑔对这两位知县"老爷",毫不顾惜,刑讯加逼供,然后向乾隆参奏他们与胡中藻相互标榜,等待皇上的发落。皇上专为李蕴芳一事下了谕旨,意思是:李蕴芳奉胡中藻为师,相互标榜,事发之后还想销毁灭迹。此人着实可恶,非范廷楷可比尚可宽宥。看来,李蕴芳的性命是难保了。

"瓜蔓抄"非止于此,张绍衡等人也被牵连入狱。

乾隆思忖:胡中藻自从回籍后,为何所作诗稿甚少?而且,观其词气,也与《坚磨生诗钞》中的怨艾不平迥然有异?细心的乾隆对这个变化反复思索,寻找其间的疑窦。一定是胡中藻先已知觉!于是,乾隆又命刑部对胡中藻严加拷问,胡中藻交代说,他的一个亲戚张绍衡从京城南归,到胡家看他,看到书架上有《坚磨生诗集》,便说"此书已达御览"。于是,乾隆便传旨给胡宝瑔,马上将张绍衡拿捕归案,务期根追此事实在情节,不得稍迟缓或走漏风声。

胡宝瑔接到谕旨,马上忙起来了。张绍衡住在广信府铅山县,此处 离南昌省城一千二百余里。胡宝瑔唯恐张绍衡事先逃匿,当即密派赣州 太守苏凌阿、九江同知张衷、南昌通判王湘等,星夜火速赶往铅山。到 了铅山后,铅山知县廖炌禀称,张绍衡已于两天前启程赴京。苏凌阿微 服改装,询问船户,沿途追赶,同时派人火速禀报给胡宝瑔。胡宝瑔 想,张绍衡本应该在去年十月便赴京应选,却久未启程;可又为什么偏 巧在此时赴京?是否以赴京的名义逃遁隐匿了呢?一定要把他抓获归 案。于是,便在水旱各路撒下大网,缉捕张绍衡。到了四月十六日,苏 凌阿禀报说,张绍衡已被他抓获了,十七日便押到了省城。

胡宝瑔马上连夜提审,自然免不了对犯人箠楚一番。张绍衡承认了他对胡中藻说过"此书已达御览"的话,并供出此言是听他的哥哥、在朝廷为官的张绍渠所说。

胡宝瑔让张绍衡写了供单,签字画押,他怕夜长梦多,便于当晚派 人押送张绍衡起解到京。南昌到北京,迢迢三千里,胡宝瑔唯恐发生意 外,于是给张绍衡戴上镣铐,至于张绍衡路上受镣铐之苦,步履维艰, 胡宝瑔当然是毫无顾惜的了。

到此为止,与胡中藻《坚磨生诗钞》一案有牵连的人犯全都查清,并抓捕入京,置于刑部大狱,等待最后的处置了。应该如何发落,乾隆自然是"哑巴吃汤圆——心里有数",但他并不先作主张,而是交给大学士九卿等来议处。

这些大员们看到皇上对此案如此重视,从一开始亲自起诉,到其间各个环节紧追不舍,自然是要大开杀戒喽!于是,他们希风承旨,提出了处理意见:胡中藻违天叛道,天地不容,依大逆罪当凌迟处死,其家属亲眷16岁以上男子皆应斩立决;张泰开明知该犯诗文悖逆,却助资刊刻,应处斩立决,等等。

乾隆皇帝看了大学士九卿的奏折,微微一笑,他的心中早就有了定算。他要借这场"文字狱"打击朋党势力,警告那些心怀不满的士大夫,谁也不许乱说乱动,否则,头难保矣!可他乾隆不想背上"暴君"的名声,还要在一定程度上表现出"宽大为怀"。他提起朱笔批道:

朕登极以来,从未尝以语言文字罪人,在廷诸臣和进诗册何止数千万篇,其中字句谬戾亦所时有,朕皆不加指摘!

而胡中藻以其所刻《坚磨生诗钞》连篇累牍谤讪诋毁于朕,而且竟敢诋毁国家本朝。不得不申明宪典以警嚣顽。对胡中藻免其凌迟,即行处斩,以为天下后世炯戒。

胡中藻乃鄂尔泰的门生,其文辞险怪,人所共知,惟独鄂尔泰却大加赞赏,以致 其肆无忌惮。胡又与鄂尔泰之侄鄂昌叙门谊,论杯酒。鄂尔泰从前标榜之私,适以酿 成恶逆耳。着将鄂尔泰撤出贤良祠,不准入配享太庙。为大官植党羽者戒!

张泰开本一庸懦无能之人,从宽免其罪,即行释放,仍在尚书房行走效力。胡中藻之母年已八十,其孙亦在幼稚,对其家属从宽处置,免其缘坐。

好一个仁慈的皇帝! 好一副菩萨心肠!

李蕴芳处以"斩立决",对鄂昌,格外恩典,赐死令其自尽,可得全尸,其他有涉此案之人大都宽免了。

皇上要借"文字狱"整饬士风,大学士九卿等便上奏折,请求停止 江西会乡试。乾隆宽宏大量:但因胡中藻一人而阻通省士子上进之阶, 朕心实有所不忍,所奏不必实行;以后如再生此等悖逆之案,不但暂停 数科,必当大示义正,以挽颓风,该省士民其共知所警。

惩治鄂昌,也为使满族八旗不事玩物丧志之事,乾隆专下一谕,从 鄂昌为例,教谕八旗务崇敦朴,警告说再有托名读书,妄作哆口吟咏, 自蹈嚣凌恶习者,必定从重治罪。

宽免的,死里逃生,自然感戴皇恩浩荡;被斩的、赐死的,同样沐浴龙恩,免受了凌迟之苦。

乾隆爷收纵有术,文字狱一石三鸟!

疯子逃不脱文字狱的屠刀

乾隆一朝,又是文字狱迭起之时。《清代文字狱档》收录文字狱65案,其中有64案发生在乾隆时期;有人统计过,乾隆时期文字狱总数在130起以上,可见当时文网之密。

很有意思的是,乾隆时期有几桩文字狱案的案主是精神病患者。丁文彬案、王肇基案等皆是如此。这些疯癫之人,不在正常人范围之内,即便是有什么"悖逆文字",于情于法,都不应按正常人治罪。但是,封建专制者并没有刀下留情,在中国文祸史上也就有了疯人的血染红的一页。

山东曲阜,巍峨而深邃的孔府,象征着神圣,世世代代都作为人们 所仰慕的所在,坐落于此。

乾隆十八年(1753年)的五月,多时没有下雨了,虽然还不是盛夏酷暑,但这里仍是炎阳当头,没有一丝凉风。

孔府的朱漆大门紧闭着,门前的两个石头狮子瞪着眼,张着大口,似乎因为天气的干热而在喘息······

大门前来了两个人,一个瘦弱的中年人,衣衫褴褛,脚上的布鞋已张开了嘴,额头上滴着涔涔的汗水,脑后的辫子也开了。但看他的面容,却似乎有几分斯文之气。跟在他后面的是个挑行李的人。约莫有五十几岁的光景,衣服更是破烂不堪。到了门前,把担子放下,扯起破得飞了边的衣襟,抹着头上的汗水。

那中年汉子上前去敲孔府的朱漆大门,瘦骨嶙峋的拳头把门敲得山响。一会儿,大门开了,从里面出来一个守门的老者,他把门打开了一条缝,一看来人的模样,以为是叫花子,回身就要把门关上。那中年汉子挤进门中,不让关门,而且,大声喊叫:"我是当今衍圣公的亲戚,你们因何不让我进去?"看门人觉得蹊跷,孔府哪有这样乞丐一样的亲戚?赶走吧,又怕真是亲戚,只好回去向衍圣公孔昭焕报告。

衍圣公孔昭焕正坐在太师椅上闭目养神,看门人进来禀报,说门外有一个人叫门,自称是老爷的亲戚,听口音好像是浙江人氏。孔昭焕觉

得纳闷,自己这一支在浙江没有什么亲戚啊,不管怎么样,看看再说,于是,打发管家出去看看是怎么回事。

一会儿,管家回来了,带来一张纸片,是敲门人写的亲笔求见信, 信是这样写的:

予小子丁文彬,原系浙江绍兴府上虞县人。予丁父善至,祖公世居务农,有叔祖 丁芝田,在北路教习,曾与先岳老圣公为盟。予小子带府留住数日,后予小子回松 荷,蒙岳父面命,今在松修道。于己巳年,曾有《文武记》二本、《太公望传》一 册,申付松江学政庄有恭,至今五载,未有复命。今续成《洪范春秋》五本,已终帝 命,皆天命之文,性命之学,所以卫圣门之道,敢伸达尊览,余面谈不暨。

孔昭焕一看,如堕五里雾中。此人竟把他的父亲称为岳父,这是从何说起?信里又提到《文武记》、《洪范》等书,先拿来看看再说。于是,吩咐门役家人搜出丁文彬带来的几部书,孔昭焕草草一翻,大吃一惊,书里自称受上之帝命而为天子,有国号"大明"、"大夏",还有"天元"、"昭武"等年号,这不是篡逆谋反吗?孔昭焕惊得浑身都是冷汗,如果真的牵扯到自己,全家的性命都完了,赶快将他抓住报官。于是,孔昭焕把丁文彬让到厅里稳住,一面派人到县衙报告。县衙马上派人把丁文彬戴上镣铐押走了。知县马上将此情况报告给正在沿河州县巡查的山东巡抚杨应琚。杨应琚也感到事态严重,在自己地面上出了这么大的谋逆案,处理不好,乌纱帽就难保;乾隆皇帝的精明,使他丝毫不敢造次。杨应琚命曲阜县迅速将丁文彬押到兖州候审,自己则星驰兖州,就近在兖州对案犯进行审讯。

六月四日的早晨,杨应琚已经坐在了兖州府的大堂之上,身边还有 几位陪审的官员,对面是衣衫褴褛、说话云山雾罩的丁文彬。

审讯开始。丁文彬出语惊人,荒诞离奇,他不但没有害怕的样子,反而一口一个上帝命他如何如何。他写书全是上帝的启迪。问来问去,杨应琚明白了,这原来是一个疯子,但事关谋逆大案,他不能不百倍审慎。越问越发现这个丁文彬是一个幻想狂。不妨看一下当时的审讯片断:

问: 你既是小家出身,现在看你形如乞丐,当年衍圣公怎么会与你结亲? 况且,从来没有把两个女儿同许一人之理? 又并无媒妁,显属妄赖了。你须老实交代,否则皮肉吃苦!

丁: (嘿嘿一笑,神秘地)小子结亲,乃是奉上帝之命,何须媒妁呢?那一夫二妇,乃是尧舜之道。舜娶了尧的两个女儿,此事班班可考。当年老衍圣公守先王之道,实应称帝,看到我讲道论德,与舜无异,就传位于我,还把两个女儿许配给我。这都是蒙上帝的启迪所成。我听得衍圣公已殁,于是便继位,如今已经八年了。

••••

问: 你既敢著作逆书,图谋不轨,一定有主谋之人,还该有羽党助你的人,还不实说吗?

- 丁: (无可奈何地苦笑) 我原本不愿做这事,实是上帝所命,无奈何,并没有什么主谋的人,哪里还有党羽呢?现在衣食不充,百分穷苦,哪里还有人帮助呢?又叫我从何供出来呢?
- 问:据你说上帝命你的话,到底他在哪里?如何命你?敢是另有一人暗地里挑唆你吗?
- 丁: (轻蔑地,似不屑于答的样子)上帝就是上天,如何有人? (你们连这个都不明白吗?)我实是蒙上帝时时启迪,常在身旁说话,别人是听不见的。
- 问: (断喝一声)据你所说,纯是荒唐之言!明明是不肯把主谋、党羽之人供出来,任意支吾。来人!把他夹起来!夹!
- 丁:实在是没什么主谋、党羽,供不出来,实是上帝之命,如今受刑,也是上帝带累的,供不出来了。

•••••

- 问:你书上妄作冠婚丧祭礼乐制度,必非一己之见,一定同人商酌,还不实说吗?
- 丁: 我所定的礼乐制度都是按照尧舜之道纂辑的,并非杜撰。我不过遵上帝之命,恪守圣道而行,并不是痴子。可恨在家时人人道我是痴子,哪里还有人来同我商酌呢?实是没有的。

.....

- 问:你还有伪造的时宪书陆本,怎敢擅写钦定字样?你既妄称在位八年,为何又是每样两本,只有六、七、八这三年的,以前的为何又藏匿呢?那"大夏"、"天元"都是谁的国号?"天元八年"这本伪书面页上为何又旁注"昭武元年"?必定另有一人了。那几本逆书上,为何又写大夏大明的字呢?
- 丁:我只有一个人著书抄写,因上帝命我赶修这《洪范春秋》,故此不能再有工夫造这新书了。直到即位六年上,才造起的,只造得三年,并没隐藏别处。那"大夏"是我的国号,"天元"是年号。我因做得一无好处,去年请命了上帝,把天元改作昭武,传位于小圣公的。既有年号,就写"钦定"了。至于书面上写"大夏"、"大明",那是取明德的意思,"大夏"是取行夏之时的意思。

杨巡抚又命取过纸笔,让丁文彬把"逆书"里的字句当堂默写,丁 文彬拿过纸笔,趴在桌上很认真地默写了数条。字画与书中相同,文义 无讹,确实是该犯本人所著无疑。

审讯到此,杨应琚心里已经完全清楚,这是个幻想当皇帝的疯子,但是,丁文彬著作逆书,建号称王,而且供证确凿,必须慎重对待,照律办理。六月七日,杨应琚结束审讯,立刻具写两份奏折,向乾隆帝汇报此案。

第一折,详细叙述了案发与拿获案犯以及审办逆犯的经过,同时,

又为此案初步定罪,"查该犯所作悖逆诸事,已据一一供认,而所著逆书,又经令其当堂默写核对无讹,是其罪案已为明确。查丁文彬建号称王,擅加封赠,伪造宪书、钱式,又敢肆为逆语,目无国法,诚属罪大恶极,难容稍缓刑诛。查律载谋反大逆,不分首从,皆凌迟处死,丁文彬应照谋反大逆律即行凌迟处死。"

第二折,杨应琚表白了自己如何多方审查侦讯,使案情落实确凿,并进一步分析了丁文彬谋反大逆的动机,实际上说明了案犯乃是一个精神病患者,一个幻想狂。折中奏道:"惟查丁文彬供词,狂逆怪诞,恐系心存捏饰,希图开脱同谋,或别有谋逆情事,诈为支吾,亦未可定,是以臣悉心研究,有时严加刑讯,有时用言语开导,并又设法遣人诱探,及数日以来,终无异词。臣揆察其情,丁文彬乃一至贫极贱之人,一旦稍习陈言;遂自诩为奇才异能,无出其右,而妄想富贵女色,痴心日炽,结为幻影,牢不可破,辄肆其枭獍之心,狼嚎狗吠,无所不至。臣看其人猥贱不堪,伶仃弱小,听其所言,不论何人俱知其妄。但该犯气体瘦弱,亟宜早正典刑,仰请皇上速赐乾断,以惩奸慝,以快人心。"

两封奏折缮具之后,马上派人飞报京城,请求皇上直接批示。 杨应琚的分析是有道理的。我们不妨看看丁文彬的身世经历。

丁文彬已经38岁了,原籍是浙江上虞人,他自己生长在杭州。父亲很早就去世了,他和母亲孤苦无依,一度投靠叔祖丁芝田。丁芝田是个塾师,曾教过丁文彬几年"子曰诗云",丁文彬有了一些文化,自己也就能读《四书》、《五经》之类的书。这期间,丁芝田还曾带他到过曲阜,所以他对衍圣公府是很有印象的。

到十几岁上,丁文彬和母亲又投靠到哥哥丁文耀家。丁文耀比丁文 彬大11岁,也是没有正经职业,靠给人家打零工为生。先前在松江一带 打烧饼卖,后来又在别人的面馆里帮工,日子也过得很苦。

丁文彬从小就性格孤僻,而且多疑,耽于幻想。到乾隆十二年 (1747年),母亲病死,丁文彬在精神上受到了很大创伤,他终日无 语,面壁而坐,身体羸弱,又不愿干活。哥哥不喜欢他,嫂子也嫌弃 他,连侄子们都开始叫他"痴子"。他变得更为抑郁寡欢。他头脑清楚 的时候,还有人请他去教教书。以后,他的精神越来越不正常,周围的 人又都叫他"痴子",坐馆的生路也就断了。谁又肯把自己的子弟交给 一个"痴子"去培养呢?没有谋生之路,只好在路边给人测字算命,给人舂米,帮人烧火拉风箱,干一些杂役。

过着最卑贱、最寒苦的生活,可丁文彬却越来越耽于幻想。他渴望得到异性之爱,但那些窈窕淑女们有谁正眼看他一下?他只好按照才子佳人故事的模式给自己编织着温柔的情梦。他在本县董恒山的茶馆里拉过半年风箱,董老板的女儿芳龄二八,豆蔻年华,而且容貌姣美,丁文彬对这位董小姐心醉神迷,梦寐以求,但像他这样寒酸破落的人,董小姐自然是睬都不睬的。

丁文彬一边拉风箱,一边痴想: 凭什么这世间的人都对自己白眼? 凭什么那些富贵人家妻妾成群,而自己连一个也沾不上边? 想来想去,他终于明白了,是因为自己一没有钱、二没有权。最有权、最有钱的是谁? 就是皇帝,如果当了皇帝,天下的享受,天下的女人,不都可以任自己占有吗? 冥冥中似乎自己已经当了皇帝似的。

丁文彬似乎听到身后有人对他说话,回头后却又空无一人。这种声音越来越多在他耳边响起。这是谁的声音呢?对,是上帝,是上帝的启示。丁文彬觉得自己是上帝的宠儿,上帝时时关注他,发指令给他,于是,他就一心一意地按上帝的指令来做。

乾隆十三年(1748年),丁文彬受上帝的启示,埋头著书,写成了《文武记》两本,《太公望传》一本。著作完成了,交给谁呢?丁文彬带着书满街乱转。忽然,听到前面有鸣锣开道的声音有大官的轿子,凑上去一看,原来是江苏学政庄有恭到松江来按试。丁文彬一想,就把这两本书献给学政大人吧,他突然闯出来,跪在轿前,双手把书呈上。庄有恭看到轿外有个蓬头垢面的人拦轿献书,于是,问左右献书的是什么人?左右答道:这是个疯子。庄有恭拿过书来看了一眼,书面污垢满纸,他信手翻阅一下,见里面称"丁子曰",庄有恭觉得非常好笑:"真是个狂人!竟然如此高自称许。"于是便掷弃一旁了。

丁文彬拦轿献书,以为能很快得到学政大人的回音,不意却是"泥牛入海无消息"。他的心态更加焦躁,幻觉出现得更为频繁。上帝的启示又出现了,这次是命他写《洪范春秋》。这次写书,他把"丁子曰"都改成了"天子曰"。丁文彬开始以"天子"自居了,这也是受上帝的启示。他曾随叔祖丁芝田到过曲阜,听到了衍圣公孔广棨讲尧舜之道。孔广棨于乾隆十六年(1751年)去世,丁文彬闻之心想:"老衍圣

公能守尧舜之道,自然能居天子之位。"他又听得上帝对他说:"老圣公见你讲道论学,如同尧舜,准备传位与你,还把他的两个女儿一齐许配给你。"丁文彬乐得手舞足蹈,当下叩谢上帝,开始制定国号、年号,把新一代的衍圣公孔昭焕封为平虏将军,死去的父母封王封后,还有那日夜思念的董小姐,先封为董妃吧。其他如制钱式样、朝仪大典、冠婚丧祭等一套制度,丁文彬都从各种书上搜罗来,拼凑在一起,写进《洪范春秋》之中。

这部书里还记下了他的冤家对头,哥、嫂、侄子对自己不好,他记下了"兄顽嫂嚣侄傲"。还有松江的张七,是丁文彬最大的仇家。张七名叫张应田,是前刑部尚书张照之子,他娶了衍圣公孔广棨的大女儿。丁文彬气炸了肺,上帝让自己继衍圣公之位,衍圣公把女儿许了自己,不料却被张七夺娶,此乃夺妻之仇,不共戴天。那年,张七娶亲豪华已极,整个松江府从未有过这样排场的婚礼,好像是专门气恼丁文彬的。故此,丁文彬在书中把张七叫做"张不赓"。

《洪范春秋》完成之后,丁文彬好不得意。他把书送给周围几个有 文化的人来看,那几位先生草草一翻,就掷还给他,什么话都没讲。丁 文彬感到一种莫大的失落。

乾隆十八年(1753年)的暮春时节,哥哥丁文耀与别人合伙到杭州去贩鳝鱼,把丁文彬扔在家里,无人照料,丁文彬是个生活能力极差之人,哥哥不在家,他有时连饭都吃不上。他忽然想起了衍圣公府。他想,衍圣公是我的亲属,我又贵为天子,孔府肯定会热情接待的。丁文彬凑了一两多银子作为盘缠,到山东曲阜去,准备把所著的书交给衍圣公。

丁文彬走到江苏宿迁,在中兴集搭船,认识了后来给他挑行李的田应隆。到台儿庄一起下了船,丁文彬说:"你帮我担着行李吧,到曲阜后我给你二百钱。田应隆就替他挑行李,一路往曲阜步行赶路,两个人都破衣烂衫,一路无话,到了曲阜,丁文彬就被拿住,田应隆也被扣住,一道审问。

乾隆帝接到了孔昭焕的密折后,又很快接到了杨应琚的先后两封奏折,他对这桩逆书案颇为重视。案犯丁文彬竟敢自称天子,私定国号、年号,简直是大逆不道,必须杀一儆百。从杨应琚的奏折所报告的情况看,丁文彬的确是个疯子,但乾隆自有乾隆的逻辑,这种狂徒病废之时

尚且如此行为,那平时不安分守己,作奸犯科,不更是可想而知了吗?岂可容之于光天化日之下!无论是疯与不疯,都必须处以极刑,以儆效尤。

看罢第一折,乾隆马上朱笔批示: "三法司核拟速奏。"再看第二 折,杨应琚提供了案犯的身体情况,引起了乾隆的关注。丁文彬气体瘦 弱,如果等不及刑部的审判公文就瘐死狱中,那可就不好了,难以收到 杀一儆百的效果。从正常的程序来看,三法司即使以最快的速度处理, 刑部公文到山东也需半个多月,必须让这个疯子活着吃刀!于是,乾隆 帝马上密谕杨应琚,酌看该犯光景。如果等不及刑部批文,可先行凌迟 示众。

杨应琚得到皇上密谕后,一刻也不敢怠慢。他马上亲临狱中察看, 丁文彬躺在乱干草铺上,面带死色,气息奄奄,看样子是朝不保夕,不 便久留,说不上什么时候就死在狱中了。杨应琚当机立断,决定马上将 丁文彬凌迟处死。于是,委派济南城守营参将万德、济南府的知府赵之 采,布置刑场,然后将丁文彬提出来游街示众,又将他押赴刑场。杨应 琚亲临现场监刑。刑场四周围了许多看热闹的人,丁文彬口中喃喃自 语,头上沾着乱草,被拖到刑场之上,吃了千刀万剐!

丁文彬的哥哥丁文耀、侄子丁士贤、丁士麟、丁士良、丁士信等都被株连逮捕,按照当时的法律,要将丁文耀和两个大一些的儿子丁士贤、丁士麟判为"斩立决",另外两个15岁以下的儿子没入官家为奴。皇上格外开恩,把丁文耀等应斩者改判了"斩监候",到秋后再处决。

疯子丁文彬, "享受"了文字狱最重的刑罚!

同样是"疯子"罹文字之祸的,并不仅是丁文彬,还有王肇基一案。

王肇基能不能算是"疯子",很值得推敲。不过,他被乾隆帝认定为"疯子"。他想"颂圣",讨清朝统治者的好,没想到皇上并不领情,却把他打死在乱棍之下。

王肇基本是河北人,一个穷愁潦倒的破落书生,他流寓到山西介休县。读书人想做官,做了官方有荣华富贵,王肇基比别人更想当官,谁知他科场偃蹇,连考不第,弄得潦倒不堪。他很想找个能一举为官的机会。

乾隆十六年(1751年)的八月,正值"万寿节"之际(万寿节,即皇太后的生辰),汾州府的同知图桑阿的衙门前,来了一个似癫非癫的半疯之人,大热天还穿了一件长衫,长衫上还有两块补丁,他嘴里"之乎者也",振振有词,见了守门的衙役,他一躬到底,说要敬献诗联,为太后祝寿。当时朝廷正在追查伪孙嘉淦奏稿案(另一件文字狱案),弄得各地都紧张兮兮。乾隆下旨,对奏稿案的作案者"密加缉访,无致漏泄"。各处的地方官的神经都编得紧紧的,图桑阿马上将献诗者扣留,和知府李果紧急商量一下,决定立刻报告给山西巡抚阿思哈。阿思哈命立刻将献诗人王肇基押到巡抚衙门,并将所献诗联送来研审。

人犯带到之后,阿思哈马上进行审讯。审讯前阿思哈已将诗联阅过,觉得诗、联虽然字句鄙俗,然尚有颂圣之意。而附在后面的"叙后"却错杂无伦,且有毁谤圣贤,狂妄悖逆之处。阿思哈对王肇基严加刑讯,要他供出献诗联的动机何在!

王肇基没想到献诗联触了大霉头,他结结巴巴地说: "我献诗恭祝皇太后万寿,不过尽我小民之心,欲求皇上喜欢的意思,决无他意。"阿思哈高声呵斥他道: "你的诗联后叙,竟敢妄议国家事务,指斥文武大臣,毁谤圣贤,肆其狂吠,悖谬已极!"

王肇基辩解道: "如今是尧舜之世,我何敢有一字讪谤,实系我一腔忠心,要求皇上用我。故此将心里想着的事,写成一篇来呈献。至于论那孔、孟、程、朱的话,不过是要显我才学的意思。"

阿思哈又问: "你文章里所指内外文武大臣那些事,又从何处得来?"

王肇基回答说: "有从京报上看来的,有说闲话听来的。只求代我进了此书,我就有官做了!"王肇基死到临头,还是没忘了做官的事。

阿思哈认为,王肇基是个疯子。满口胡言,妄想做官,诗内字句也多错乱无文,语多荒诞,似属病患疯癫之人。他结束了对王肇基的审问,直接给乾隆皇帝上了一份密折,禀报了王肇基的案情以及审讯过程,并且初步认定案犯是个疯子,同时认为,王肇基案与伪孙嘉淦奏稿案,没有关涉。因为据王肇基供称,他写完诗联及后叙后即行呈献,根本没让别人看过。经过阿思哈再三盘诘,仍然矢口不移。可见与别人没有什么关系。

乾隆帝看了阿思哈的密折,他同意阿思哈的分析,也认为王肇基乃是疯人。但乾隆并不觉得疯人可以原宥宽恕,反而认为这种人病废之时尚且如此,平素就会更加作奸犯科了。于是,皇上传下谕旨给阿思哈,让代把王肇基"立毙杖下",也就是乱棍打死,而使愚众有所炯戒。对其母亲、妻子也要严加讯问,看她们是否知情;如果不知情的话,把她们押解直隶原籍,交给地方官来安插。

阿思哈接到乾隆帝的谕旨,对于皇上的意图心领神会,立即执行。他派人将王肇基从狱中提出,再次严加刑讯,逼问口供。王肇基的供词更显得悖谬荒唐。有了皇上的朱批手谕。阿思哈用不着再犹豫了。九月三日,在阿思哈的部署监督之下,将王肇基押到了省城中心的通衢大道,围观的人里三层外三层,这也正是阿思哈所追求的效果。阿思哈又派人贴出布告,使百姓们共知炯戒,以达到杀一儆百的目的。就在这人来人往的通衢大道上,几条大棍上下齐飞,王肇基发出凄惨的叫声,浑身血肉模糊,一会儿,便命归西天了。

丁文彬案和王肇基案,在文祸史上都有较特殊的价值。特殊在哪里?案主都是精神病患者,尤其是丁文彬,更是典型的幻想狂。从起码的人道来说,精神病患者即便是有"悖谬狂妄的言论,也不应用对正常人的刑律去量刑判罪。但是乾隆帝在处理这两个案子时,表现出极度的残酷,如对丁文彬这样一个体气微弱、将要瘐死狱中的人,一定要赶在毙命之前凌迟处死。对于文字狱,清朝统治者的处理,表现出很强的蛮性,动辄就是凌迟处死,同时株连很多亲友。而乾隆朝对于丁文彬、王肇基的处置,就是更加非人道的。乾隆一朝,疯汉文字狱竟有二十多起,统治者对于这些精神病患者毫不容情,并且像对待正常人犯罪一样,一本正经地进行审理,而后判以重罪,既是荒唐可笑的,又是惨无人道的。统治者的意图极为明确,就是杀一儆百,不许任何一点不利于专制统治的思想苗头存在。要达到的效果是:使人们惴惴惧栗,倘有一点"悖逆"之词,疯子尚且如此,正常人更难逃脱刑诛了。